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墨子白话今译


内网资料 非商业

导 言

春秋战国是中国古代社会从宗法贵族制向官僚地主制过渡的大变动时代。作为这种社会大变动的表现和结果，在当时涌现出许多思想主张互不相同的学派。其中影响最大的有二：一为孔子开创的儒家，一为墨子开创的墨家。它们在战国时期并称为当世的显学。《韩非子·显学》篇说：“世之显学，儒墨也。”

墨子名翟，鲁国人。生卒年具体不详。但从历史文献来看，我们可以断定，墨家的产生当在儒家之后。据《淮南子·要略》之说，墨子原为儒门弟子，后因不满儒家学说而另创一对立的学派：

墨子学儒者之业，受孔子之术，以为其礼烦扰而不说，厚葬靡财而贫民，（久）服伤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

由此看来，墨家学说乃是墨子对儒家学说进行反思和批判的产物。从我们今天所能见到的《墨子》一书确实不难看到，墨家学派对儒家从周代贵族社会继承下来的礼乐等文化形式进行了大量的攻击，如《墨子》书的《节葬》、《节用》、《非乐》、《非儒》等，都可以说是直接针对儒家学说而发。因此，《淮南子》的论断并非无稽之谈。当然，应当指出的是，《淮南子》的作者把墨家学说的兴起归之为夏政的复活，则有失于简单。诚然，在《墨子》书中，夏禹被塑造成一位与儒家所宣传的礼乐文化背道而驰的古代圣王。但是，这个形象并不是古代历史的客观反映，而主要是墨家理想的象征。墨家要借助夏禹来压服儒家所声称的祖师爷文王、周公。事实上，在《墨子》书中，夏禹、商汤、文王都是被列为古代圣王的人物，并不是相互对立的。因此，与《汉书·艺文志》的百家出于王官说一样，《淮南子》的墨家“用夏政”说也是一种想当然的皮相之见。

墨家作为一个与儒家对立的新生学术政治团体而出现在儒家声势浩大之时，它不仅站稳了脚跟，而且获得了与儒家平分秋色、甚至后来居上的地位，这用复古说恐怕是无法解释的。墨家与儒家并称为显学。所谓显学，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队伍壮观，声威显赫，一是仕途通达，君主信任。而要做到这两点，它就必须让统治者和被统治者都可以从它的学说中看到对自己有利的东西。而要做到这一点，关键在于和历史前进的方向达到一致。墨家之所以能够在战国前期异军突起，其原因即是它比儒家更能抓住战国初期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提出了一些儒家所没有提出的社会学说和政治方案，从而引起了当时自君主到庶民等阶层的强烈兴趣。

儒家诞生的春秋时代，官僚地主制与宗法贵族制两种新旧社会制度的交替尚处于一种潜在的温和状态。宗法贵族集团仍处于社会的统治地位。因此，作为新生社会力量的代表，孔子的思想虽然已超越宗法贵族时代而进入到官僚地主时代，但孔子的新思想却依然披着贵族社会旧文化的外衣。他希望通过贵族文化进行输血式的改造而促成社会制度的变革。这样一来，孔子的思想便不可避免地带有温情主义和维新主义的色彩。一方面，孔子虽然主张贤人政治和平民参政，但他并不想冲击贵族阶级的既得利益，仍希望“贵可以守其业”；另一方面，孔子虽然以新的社会理想对神、礼、德等贵族文化的核心内容进行了超越和改造，但他并没有提出一套全新的政治方案，他所追求的有道之世乃是一个十分模糊的概念。而且，由于孔子把道德价值强调到独一无二的至高地位，将理想的实现寄希望于执政者的道德自律，这就使

他的思想又带有强烈的理想主义色彩。孔子去世以后，新旧社会制度交替的潜在状态突然被打破。在先后左右着春秋时代的政治局势的齐、晋两个大国，代表新兴的官僚地主社会方向的田氏与韩、赵、魏三家分别取代原先由周天子所分封的齐、晋诸侯而建立了新的政权。在春秋时代尚处于统治地位的传统宗法贵族文化终于退出了历史舞台。明、清之际的著名学者顾炎武在《日知录》中对孔子死后百余年间的这种历史剧变曾有一精彩概括：

自《左传》之终以至此（指周显王三十年），凡一百三十三年，史文阙佚，考古者为之茫昧。如春秋时犹尊礼重信，而七国则绝不言礼与信矣。春秋时犹宗周王，而七国则绝不言王矣。春秋时犹严祭祀、重聘享，而七国则无其事矣。春秋时犹宴会赋诗，而七国则不闻矣。春秋时犹有赴告策书，而七国则无有矣。邦无定交，士无定主，此皆变于一百三十三年之间。史之阙文，而后人可以意推者也，不待始皇之并天下，而文武之道尽矣。（《日知录集释》卷十三）

总之，进入战国时代以后，周代贵族社会的各种制度全部被破坏。在这种新的历史背景下，孔子那种以宗法贵族文化的旧瓶装官僚地主社会之新酒的维新做法，无疑是落后而跟不上形势了。因此，结合贵族社会行将灭亡这种新的历史环境而对儒家学说进行反思和改造，又成为智识阶层所面临的一项历史使命。墨家学说即由此应运而生。

从历史的眼光来看，就今天所见到的《墨子》而言，墨家学说比儒家更能符合战国时代社会发展的内容，至少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墨家学派明确提出了兼爱、尚贤的平民政治理论，把孔子提出的爱人和举贤思想推向了一个更新的高度，从而在理论上彻底打破了贵族阶级以亲亲为原则的血缘贵贱论。儒家创始人孔子为了给平民阶级争取更多的政治权力，在春秋末期提出了爱人（仁者爱人）和举贤的思想。这对于贵族阶级的血缘贵贱论来说，无疑是一个具有新的时代精神的创举。但是，由于当时宗法贵族势力仍然处于统治地位，平民阶级大规模地向贵族阶级争取平等权力的运动刚刚形成气候，因此，在孔子所具有的政治思想中，还不可能产生彻底打破贵族特权的认识。他所做的只能是要求贵族阶级将其特权向平民开放。要求贵族统治集团将普通民众当作与自己同样的人看待的爱人思想与要求贵族阶级从普通民众中选拔贤能参政的举贤思想所体现的即是这样一种历史特点。在主张爱人和举贤的同时，孔子并不反对对贵族阶级的利益予以照顾，部分地保留其特权，讲究“故旧不遗”。而且，平民阶级要获得“举贤”的机会，在事实上还必须经过一个贵族化的过程，先掌握以诗、书、礼、乐为代表的贵族文化。

然而，在墨子的时代，平民阶级争取与贵族阶级平等的政治权力的斗争已经基本取得胜利，孔子所提出的爱人和举贤思想完全成为现实。因此，作为新时代的平民思想家，墨子必然要提出比孔子更为激进的平民革命思想。于是，孔子的爱人和举贤便被兼爱和尚贤所取代。墨子的兼爱与孔子的爱人之区别在于：爱人并不否定亲亲；而兼爱则实际上取消了亲亲，主张将他人与自己的亲人一样看待。《墨子·兼爱上》云：

姑尝本原若众害之所自生。此胡自生？此自爱人利人生与？即必曰非然也，必曰从恶人贼人生。分名乎天下恶人而贼人者兼与别与？即必曰别也。然即之交别者，果生天下之大害者与！是故别非

也。子墨子曰：“非人者，必有以易之，若非人而无以易之，譬之犹以水救火也。”其说将必无可焉。是故子墨子曰：“兼以易别。”然即兼之可以易别之故何也？曰：藉为人之国，若为其国，夫谁独举其国，以攻人之国者哉？为彼者由为己也。为人之都，若为其都，夫谁独举其都，以伐人之都者哉？为彼犹为己也。为人之家，若为其家，夫谁独举其家，以乱人之家者哉？为彼犹为己也。然即国都不相攻伐，人家不相乱贼，此天下之害与？天下之利与？即必曰天下之利也。

在墨子的认识中，兼与别相对而言。所谓别，从政治的角度而言，无疑指的是周代社会以血缘和种姓为依据而确立的各种等级关系，也即周公制定的那种礼乐制度，而兼则是要废除这种礼乐等级制度，消除这种嫡庶亲疏观念。应该说，这即是兼爱的历史本质。

血缘亲疏关系被彻底抛弃以后，贵族阶级凭藉出身而高处显贵地位的世官制度已完全没有存在的理由。因此，在墨子的思想中，一视同仁地从全体国民中选举贤能便成为唯一的仕官途径。只有贤能才是唯一有资格入仕为官和受人尊敬的人。而且，在墨家学派这里，贤能之士的入仕为官已不再需要经过贵族化的修养准备。如《墨子·尚贤上》云：“故古者圣王之为政，列德而尚贤。虽在农与工肆之人，有能则举之。高予之爵，重予之禄，任之以事，断之以令。”主张直接从农夫与工商小民中选贤任职，并举例云：

故古者尧举舜于服泽之阳，授之政，天下平。禹举益于阴方之中，授之政，九州成。汤举伊尹于庖厨之中，授之政，其谋得。文王举闾天、泰颠于置罔之中，授之政，西土服。故当是时，虽在于厚禄尊位之臣，莫不敬惧而施；虽在农与工肆之人，莫不竞劝而尚意。

舜、益、伊尹、闾天、泰颠等人本来都是从事各种卑贱职业的体力劳动者，但却被尧、禹、汤、文王等最高统治者分别拔举到国家最高行政长官的地位。这就是墨子所理解的尚贤。

与孔子那种学而优则仕的举贤思想相比，墨子这种从劳力者中选拔劳心者的观点无疑更为受到普通民众的欢迎。

其次，墨家学派明确提出了尚同和如何成为天子的问题，把孔子“为东周”的梦想提到了改朝换代的高度，为建立一个取代周王朝的新的统一的中央集权王朝提供了舆论基础。

在孔子所生活的春秋时代，周王朝虽然已经日薄西山、奄奄一息，但周天子在名义上仍然是诸侯们所承认的天下共主。在激烈的争霸斗争中，尊王一直是霸主们争取霸主地位的手段。为了让其他诸侯国承认自己的霸主地位，霸主们总要做出一一些维护周王朝和周天子之体面的行动。所以，孔子虽然认识到应当创立一套超越周代贵族文化的地主官僚文化，但却还没有形成建立新王朝的明确的革命思想。他在周游列国的时候，还没有和诸侯们讨论如何为王、为天子的问題。

到墨子时，随着周王朝地位的日趋下降，实力雄厚的诸侯已不再满足于做诸侯之长，而是希望取代周天子而成为诸侯之王。争夺霸主地位也不再成为他们的目标。以此为背景，墨家学派便提出了王、天子这样一些孔子尚未提出的时代主题。例如：《墨子·亲士》云：

圣人者，事无辞也，物无违也，故能为天下器。是故江河之水，

非一源之水也；千镒之裘，非一狐之白也。夫恶有同方取不取同而已者乎？盖非兼王之道也！是故天地不昭昭，大水不潦潦，大火不燎燎，王德不尧尧者。

从王道的高度来研究政治，是《墨子》一书的特点。又如《墨子·尚贤中》云：

今王公大人欲王天下、正诸侯，夫无德义，将何以哉？其说将必挟震威强。今王公大人将焉取挟震威强哉？倾者民之死也！民生为甚欲，死为甚憎。所欲不得，而所憎屡至。自古及今，未有尝能有以此王天下、正诸侯者也。今大人欲王天下、正诸侯，将欲使意得乎天下，名成乎后世，故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此圣人之厚行也。

如此明目张胆地用王天下、正诸侯来游说当世王公大人，恐怕是春秋时代的孔子所不敢做的。

从《墨子》全书来看，墨家学派所提出的王天下、正诸侯的途径主要包括兼爱、尚贤、非攻、尚同等等。这基本都是从广大被统治者的利益着眼的。对当时的君主来说，这种理想主义的政治显然是无法付之实践的。但是，对当时这些纷纷自称为王的君主们来说，墨家的这种王天下、正诸侯的说法无疑比儒家的尊王、复礼之论悦耳动听得多。

第三，墨家学派明确提出一种功利主义的政治哲学，这比儒家的道德政治更为符合统治者选拔人才的心理和任用人才的原则。例如，《墨子·亲士》篇云：

故虽有贤君，不爱无功之臣；虽有慈父，不爱无益之子。是故不胜其任处而其位，非此位之人也；不胜其爵而处其禄，非此禄之主也。

墨子说国君不会喜欢无功之臣，慈父不会喜欢无益之子，其目的固然在于攻击贵族集团的尸位素餐，但与此同时，他在这里实际上提出了一种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人才思想。

如前所述，在周代贵族社会，贵族阶级步入仕途依靠的是自己的出身地位。孔子为了为平民阶级的入仕创造理论条件，便提出了以道德为标准来选择人才的思想。这在当时无疑有着巨大的历史意义。到墨子的时代，新一代的君主已基本接受从各阶层中选拔人才观念，但是，在当时激烈的竞争斗争中，君主们所需要的并不是孔子所推崇的道德君子，而是能为国家建功立业的谋臣策士。因此，墨子以功代替孔子的德来评价人才，自然更符合最高统治者的口味。

与这种功利主义的人才观相应，墨家学派的思想也普遍具有功利主义色彩。墨家在论述其各种观点的时候，往往要从功利的角度论证其必要性。他们认为人民的本性无常，只对于他们有利的人、事感兴趣。《墨子·七患》云：

故时年岁善，则民仁且良；时年岁凶，则民吝且恶。夫民何常此之有！为者疾，食者众，则岁无丰。

既然民性随生活环境而变迁，没有恒性，那么，孔子所主张的道德教化政治也就无从附丽了。墨子还明确指出，道德的力量是有限的，只能从属于物质力量。《七患》云：

故仓无备粟，不可以待凶饥；库无备兵，虽有义不能征无义；

城郭不备全，不可以自守；心无备虑，不可以应卒。

因此，他认为，一个国家最重要的东西即是备、兵、城等物质基础：

故备者，国之宝也；兵者，国之爪也；城者，所以自守也：

此三者，国之具也。

与儒家的那种重义轻利的道德高调相比，这种现实主义的态度与战国初期的君主对政治的认识自然一致得多。

在墨家的政治思想中，以这种功利主义和现实主义的认识为基础，他们还提出了两个在战国时代具有重大影响的政治术语——“法”和“术”。在《尚贤中》一篇，墨子指出，治理国家必须讲究法术，说：“既曰若法，未知所以行之术，则事犹若未成。”法指的是治理国家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而术则是贯彻这种原则行之有效的方法。在本篇中，法和术实际上具体指应当任用贤才和如何使用贤才二者。他认为若能做到这二者，统治者即可收到“美善在上，而所怨谤在下；宁乐在君，忧戚在臣”的效果。这种重法明术、尊君卑臣的政治观点，无疑直接开启了战国时代法家思想的先河。

第四，墨家还具体提出了非攻、节用、节葬、非乐等政治主张，对当时统治者贪得无厌的掠夺战争和穷奢极侈的享乐生活进行了广泛而尖锐的批判。这无疑喊出了处身于无休无止的战争之中并担负无穷无尽的租赋徭役的人们的的心声。

总而言之，从上述四个方面来看，墨家学说可以说是从战国时代的政治形势出发，站在普通民众利益上提出的一套系统的政治理论。当然，与此同时，我们还应当进一步看到，由于墨家学派的成员大都是一些出身下层阶级的“贱民”，他们本身并不具备多少政治经济地位，因此，当他们通过游说当时君主来推行自己政治主张的时候，他们就不得不借助于一些超人间社会的力量来维护自己的权威地位。由此出发，他们对上天和鬼神进行了大量宣传，把自己的主张说成是上天、鬼神的愿望。这就使墨家学说具有浓厚的迷信色彩。

从散文艺术的角度而言，《墨子》在先秦哲理散文中以质朴无文著称，这一特点极为显著。墨家主张尚质，反对尚文。因此，他们著书立说所采用的是当时的口语，而不是儒家那种经过修辞的“文言”或“雅言”。这使他们的文章有一种平易近人、娓娓道来的风格特色，但因此也给后人的阅读和理解带来了一定的困难。我们在对《墨子》进行白话翻译的时候，对这一困难感触尤深。特别是《墨子》中《备城门》以下诸篇，有许多当时的战略术语，古来注者向无确解，我们虽勉强为之转译，但恐怕未必符合作者的原意。至于《经上》、《经下》、《经说上》、《经说下》诸篇，乃是墨子及其弟子对逻辑学、数学、物理学等专门知识的研究成果的总结，文字记录具有隐微难懂、言此意彼之特点，若强为之翻译，只能弄巧反拙，因此，我们只录了原文。读者若对这部分有兴趣，可参考谭戒甫的《墨辨发微》与《墨经分类译注》。

《墨子》一书，据《汉书·艺文志》记载，有七十一篇，现存五十三篇。古人对此书的整理研究工作始于清代。较为著名的成果有毕沅的《墨子注》与孙诒让的《墨子闲诂》等。我们即以二书为主而旁采其他诸家之说。本书的译注工作由多人合作完成。吴龙辉负责《亲士》至《明鬼》篇，及《备城门》篇，过常宝负责《非乐》至《非儒》篇，张宗奇负责《大取》至《公输》篇，黄兴涛负责《备高临》以下诸篇。由于我们水平所限，缺点错误定会不

少，则有待于方家与读者的教正了。

吴龙辉
一九九二年六月

序

这套“先秦诸子今译”丛书，从时间上看，正赶上由《资治通鉴》白话本出版而激起的古文今译热潮。既是“潮”，那就该归为“显学”，这个名称总是不大入耳的。而且，在有的人看来，将典雅古朴的国粹糟塌成浅俗不堪的白话，无异于挖掘祖坟，粗鄙无道。只是这潮仍不可阻遏地热起来了，起码说，还有许多读者喜爱这种“下里巴人”的东西。我常想，既然老祖宗的东西各个时代都有人注，而且注得好的都成了大师，拿不大准的就多多益善地收罗先人的话充数，号称什么经“注我”；甚至自己不“注”一字，尽得风流，达到了“大美不言”的化境，不但免遭物议，反为同行相与乐道。那么，今天我们译成大白话，不妨也可以冒充成一种注罢。当然，大潮一起，免不了泛些泥沙残渣，恰如这套丛书免不了多有注译上的错讹一样；但潮落之后，大浪淘沙，或者会有精妙之作显露出来。

先秦诸子的时代，在我国历史上是读书人人格相对独立，思想最活跃、少束缚的时代，也是一个异彩纷呈、硕果累累、最为辉煌璀璨的时代。可以说，这个时代奠定了中国文化的基础。组成我们民族文化核心的儒、道、释三大思想宝库，就有两家半（因为佛教也中国化了）兴起于先秦。可惜自那以后，中国历史上就再没有重现过同样令人激动和向往的“百家争鸣”的自由壮观的局面。先有暴君秦始皇因惧惮思想的伟力而“坑儒”，继以汉武帝为了“役心”的需要，采纳最长于给同类致命一击的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百家终究只尚一家，儒家变成了儒教。更可怕的是其后近两千年，儒教与封建政体结合，形成政教合一的形态，大大方便了统治者“动口”不行就“动手”，思想“教育”不奏效就施虐于肉体。于是，创造被扼杀了，“万马齐喑”成为不争之实。今天，欣逢大力提倡“思想再解放一点”的盛世，我们着手先秦诸子白话今译的工作，也是奢望以绵薄（精神的东西毕竟不如物质的来得直捷快当，此之谓“绵”；学养太浅，无能传其精髓达其要义，此之谓“薄”）之力，让更多的人了解我们祖国曾有过的光辉时代，让更多的人歆享我们祖先创造的精神文明，让更多的人汲取菁华、走出蒙昧，为中华的复兴增添一分力量！

一个时期，反传统文化成为时尚。有的人动辄对传统文化大加挞伐，仿佛民国初闹革命，以为只要“咔嚓”一声将辫子剪掉，耳濡目染、浸淫五腑的封建污秽也随之而去。类似的“战斗”，从来没有成功过。“五四”时力倡“打倒孔家店”，现在不但没倒，香火还甚于从前。还有人辩护说那样做是为了“矫枉过正”，这不禁使人回忆起物质生产一“过正”就诞生“大跃进”的教训，我想精神文化的建设也不会例外。当然，我们并不认为“传统”就是十全十美的（持此谬论者也大有人在）。只是，既然“传”诸后代而成为“统”，那就有它的合理性和它的生命力。传统文化固然与具体的时代和政治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甚至无法弄清是它在规定政治，还是政治常常要利用它，但是，传统文化绝不等同于它们，它是更趋于永恒的东西（如果不是伪文化）。一个时代结束了，一种具体的政治体制被更进步的取代了，几千年生生不息的传统文化精神可以增添新鲜血液，可以芟除与生俱来或在时间长河中衍生的赘物，但绝对无法结束它和取代它！退后一步说吧，来不及了解对象就挞伐所结出的果子，一定也与来不及了解对象就歌颂同样苦涩。这，也是我们译注先秦诸子的一个原因。

这套丛书，承蒙著名学者启功、郭预衡两位老先生的关心，我们深感荣幸。北师大中文系郭英德先生和北京图书馆吴龙辉博士对本丛书的组织编译做了大量工作，没有他们的努力，这套丛书的出版是不可能的。丛书最后由我审定，由于学力不逮，时间紧迫，加之译注者水平不一，错漏之处在所难免。可以说，这套丛书如果还有可取之处，应该归功于学界前辈的指导和学养我只能望其项背的诸位先生的辛勤劳动；而它的所有不足，则应归咎于我的才疏学浅，力不胜任。

《先秦诸子今译丛书》主编 李双
1992年8月21日于北京

《墨子》白话今译

一 亲士(1)

入国而不存其士(2)，则亡国矣。见贤而不急，则缓其君矣。非贤无急，非士无与虑国。缓贤忘士，而能以其国存者，未曾有也。

昔者文公出走而正天下；桓公去国而霸诸侯；越王勾践遇吴王之丑而尚摄中国之贤君。三子之能达名成功于天下也，皆于其国抑而大丑也。太上无败，其次败而有以成，此之谓用民。

吾闻之曰：“非无安居也，我无安心也；非无足财也，我无足心也。”是故君子自难而易彼，众人自易而难彼。君子进不败其志，内究其情(3)；虽杂庸民，终无怨心。彼有自信者也。是故为其所难者，必得其所欲焉；未闻为其所欲，而免其所恶者也。是故逼臣伤君(4)，谄下伤上。君必有弗弗之臣(5)，上必有谄谄之下(6)，分议者延延(7)，而支苟者谄谄(8)，焉可以长生保国。

臣下重其爵位而不言，近臣则暗，远臣则吟，怨结于民心。谄谀在侧，善议障塞，则国危矣。桀纣不以其无天下之士邪？杀其身而丧天下，故曰：归国宝，不若献贤而进士。

今有五锥，此其铍，铍者必先挫。有五刀，此其错(9)，错者必先靡。是以甘井近竭，招木近伐，灵龟近灼，神蛇近暴。是故比干之殪，其抗也；孟贲之杀，其勇也；西施之沈，其美也；吴起之裂，其事也。故彼人者，寡不死其所长，故曰：太盛难守也。

故虽有贤君，不爱无功之臣；虽有慈父，不爱无益之子。是故不胜其任而处其位，非此位之人也；不胜其爵而处其禄，非此禄之主也。良弓难张，然可以及高入深；良马难乘，然可以任重致远；良才难令，然可以致君见尊。是故江河不恶小谷之满已也，故能大。圣人者，事无辞也，物无违也，故能为天下器。是故江河之水，非一源之水也；千镒之裘，非一狐之白也。夫恶有同方，取不取同而已者乎？盖非兼王之道也！是故天地不昭昭，大水不潦潦，大火不燎燎，王德不尧尧者，乃千人之长也。

其直如矢，其平如砥，不足以覆万物。是故溪陕者速涸，逝浅者速竭，壅者其地不育(10)。王者淳泽，不出宫中，则不能流国矣。

[注释]

(1)本篇的主题为用贤亲士。作者以齐桓公、晋文公、越王勾践等贤君与桀、纣等昏君对待贤人的两种绝然不同的态度为例，说明能否亲士用贤，关系着国家的兴衰成败；并进一步指出，国君要做到亲士用贤，除了要有自任其难的爱士之心外，还须具备宽容、体谅的态度，广泛采纳各色人才，让他们各抒己见，面折廷争。这才是可以王天下、保国家的兼王之道。(2)入国：“入”疑“义”之形误，义国即治国。(3)内：依俞樾校，当作“退”（即“退”）。(4)逼：同“壁”。(5)弗：通“拂”。(6)谄谄(è)谄：同“谗谗”。(7)延延：通“炎炎”。(8)支苟：疑“交苟”二字形误。(9)错：同“厝”，磨刀石。(10)壅(qi oquè)：土地坚硬而瘠薄。

[白话]

治国而不优待贤士，国家就会灭亡。见到贤士而不急于任用，他们就会怠慢君主。没有比用贤更急迫的了，若没有贤士，就没有人和自己谋划国事。怠慢遗弃贤士而能使国家长治久安的，还不曾有过。

从前，晋文公被迫逃亡在外，后为天下盟主；齐桓公被迫离开国家，后来称霸诸侯；越王勾践被吴王战败受辱，终成威慑中原诸国的贤君。这三君

所以能成功扬名于天下，是因为他们都能忍辱负耻，以图复仇。最上的是不遭失败，其次是失败而有办法成功，这才叫善于使用士民。

我曾听说：“我不是没有安定的住处，而是自己没有安定之心；不是没有丰足的财产，而是怀着无法满足的心。”所以君子严以律己，宽以待人。而一般人则宽以律己，严以待人。君子仕进顺利时不改变他的素志，不得志时心情也一样；即使杂处于庸众之中，也终究没有怨尤之心。他们是有着自信的人。所以说，凡事能从难处做起，就一定能达到自己的愿望，但却没有听说只做自己所想的事情，而能免于所厌恶之后果的。所以佞臣与谗佞之辈往往伤害君主。君主必须有敢于矫正君主过失的臣僚，上面必须有直言极谏的下属，分辩议事的人争论锋起，互相责难的人互不退让，这才可以长养民生，保卫国土。

如果臣下只以爵禄为重，不对国事发表意见，近臣缄默不言，远臣闭口暗叹，怨恨就郁结于民心了。谄谀阿奉之人围在身边，好的建议被他们阻障难进，那国家就危险了。桀、纣不正是因为他们不重视天下之士吗？结果身被杀而失天下。所以说：赠送国宝，不如推荐贤士。

比如现在有五把锥子，一把最锋利，那么这一把必先折断。有五把刀，一把磨得最快，那么这一把必先损坏。所以甜的水井最易用干，高的树木最易被伐，灵验的宝龟最先被火灼占卦，神异的蛇最先被曝晒求雨。所以，比干之死，是因为他抗直；孟贲被杀，是因为他逞勇；西施被沉江，是因为长得美丽；吴起被车裂，是因为他有大功。这些人很少不是死于他们的所长。所以说：太盛了就难以持久。

因此，即使有贤君，他也不爱无功之臣；即使有慈父，他也不爱无益之子。所以，凡是不能胜任其事而占据这一位置的，他就不应居于此位；凡是不胜任其爵而享受这一俸禄的，他就不当享有此禄。良弓不容易张开，但可以射得高没得深；良马不容易乘坐，但可以载得重行得远；好的人才不容易驾驭，但可以使国君受人尊重。所以，长江黄河不嫌小溪灌注它里面，才能让水量增大。圣人勇于任事，又能接受他人的意见，所以能成为治理天下的英才。所以长江黄河里的水，不是从同一水源流下的；价值千金的狐白裘，不是从一只狐狸腋下集成的。哪里有与自己相同的意见才采纳，与自己不同的意见就不采纳的道理呢？这不是统一天下之道。所以大地不昭昭为明（而美丑皆收），大水不潦潦为大（而川泽皆纳），大火不燎燎为盛（而草木皆容），王德不尧尧为高（而贵贱皆亲），才能做千万人的首领。

象箭一样直，象磨刀石一样平，那就不能覆盖万物了。所以狭隘的溪流干得快，平浅的川泽枯得早，坚薄的土地不长五谷。做王的人深恩厚泽不出宫中，就不能流遍全国。

二 修身(1)

君子战虽有陈(2)，而勇为本焉；丧虽有礼，而哀为本焉；士虽有学，而行为本焉。是故置本不安者，无务丰末；近者不亲，无务求远；亲戚不附，无务外交；事无终始，无务多业；举物而暗，无务博闻。

是故先王之治天下也，必察迩来远，君子察迩而迩修者也。见不修行见毁而反之身者也，此以怨省而行修矣。谮慝之言，无入之耳；批扞之声，无出之口；杀伤人之孩(3)，无存之心，虽有诋讦之民，无所依矣。

故君子力事日强，愿欲日逾，设壮日盛。君子之道也：贫则见廉，富则见义，生则见爱，死则见哀；四行者不可虚假，反之身者也。藏于心者，无以竭爱；动于身者，无以竭恭；出于口者，无以竭驯。畅之四支，接之肌肤，华发隳颠，而犹弗舍者，其唯圣人乎！

志不强则智不达；言不信则行不果；据财不能以分人者，不足与友；守道不笃，遍物不博，辩是非不察者(4)，不足与游。本不固者未必几，雄而不修者，其后必情，原浊者流不清，行不信者名必情。名不徒生而誉不自长。功成名遂，名誉不可虚假，反之身者也。务言而缓行，虽辩必不听。多力而伐功，虽劳必不图。慧者心辩而不繁说，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誉扬天下。言无务为多而务为智，无务为文而务为察。故彼智无察，在身而情(5)，反其路者也。善无主于心者不留，行莫辩于身者不立；名不可简而成也，誉不可巧而立也，君子以身戴行者也(6)。思利寻焉，忘名忽焉，可以为士于天下者，未尝有也。

[注释]

(1)本篇主要讨论品行修养与君子人格问题，强调品行是为人治国的根本，君子必须以品德修养为重。篇中提出。“君子之道”应包括‘贫则见廉，富则见义，生则见爱，死则见哀’以及明察是非、讲究信用、注重实际等内容。(2)陈：同“阵”。(3)孩：毕沅云：“当读如根荑之荑。”(4)辩：同“辨”。(5)彼：借为“非”。情：为“情”之形讹。(6)戴：同“载”。

[白话]

君子作战虽用阵势，但必以勇敢为本；办丧事虽讲礼仪，但必以哀痛为本；做官虽讲才识，但必以德行为本。所以立本不牢的，就不必讲究枝节的繁盛；身边的人不能亲近，就不必讲究招徕远方之民；亲戚不能使之归附，就不必讲究结纳外人；做一件事情有始无终，就不必谈起从事多种事业；举一事物尚且弄不明白，就不必追求广见博闻。

所以先王治理天下，必定要明察左右而招徕远人。君子能明察左右，左右之人也就能修养自己的品行了。君子不能修养自己的品行而受人诋毁，那就应当自我反省，因而怨少而品德日修。谗害诽谤之言不入于耳，攻击他人之语不出于口，伤害人的念头不存于心，这样，即使遇有好诋毁、攻击的人，也就无从施展了。

所以君子本身的力量一天比一天加强，志向一无比一天远大，庄敬的品行一天比一天完善。君子之道（应包括如下方面）：贫穷时表现出廉洁，富足时表现出恩义，对生者表示出慈爱，对死者表示出哀痛。这四种品行不是可以装出来的，而是必须自身具备的。凡是存在于内心的，是无穷的慈爱；举止于身体的，是无比的谦恭；谈说于嘴上的，是无比的雅驯。（让上述四种品行）畅达于四肢和肌肤，直到白发秃顶之时仍不肯舍弃，大概只有圣人

吧！

意志不坚强的，智慧一定不高；说话不讲信用的，行动一定不果敢；拥有财富而不肯分给人的，不值得和他交友；守道不坚定，阅历事物不广博，辨别是非不清楚的，不值得和他交游。根本不牢的，枝节必危。光勇敢而不注重品行修养的，后必懒惰。源头浊的流不清，行为无信的人名声必受损害，声誉不会无故产生和自己增长。功成了必然名就，名誉不可虚假，必须反求诸己。专说而行动迟缓，虽然会说，但没人听信。出力多而自夸功劳，虽劳苦而不可取。聪明人心里明白而不多说，努力作事而不夸说自己的功劳，因此名誉扬于天下。说话不图繁多而讲究富有智慧，不图文采而讲究明白。所以既无智慧又不能审察，加上自身又懒惰，则必背离正道而行了。善不从本心生出就不能保留，行不由本身审辨就不能树立，名望不会由苟简而成，声誉不会因诈伪而立，君子是言行合一的。以图利为重，忽视立名，（这样）而可以成为天下贤士的人，还不曾有过。

三 所染(1)

子墨子言见染丝者而叹曰：染于苍则苍，染于黄则黄。所入者变，其色亦变；五入必而已则为五色矣。故染不可不慎也！

非独染丝然也，国亦有染。舜染于许由、伯阳，禹染于皋陶、伯益，汤染于伊尹、仲虺，武王染于太公、周公。此四王者所染当，故王天下，立为天下，功名蔽天地。举天下之仁义显人，必称此四王者。

夏桀染于干辛、推哆(2)，殷纣染于崇侯、恶来，厉王染于厉公长父、荣夷终，幽王染于傅公夷、蔡公穀。此四王者所染不当，故国残身死，为天下僂。举天下不义辱人，必称此四王者。

齐桓染于管仲、鲍叔，晋文染于舅犯、高偃，楚庄染于孙叔、沈尹，吴阖闾染于伍员、文义，越勾践染于范蠡、大夫种。此五君者所染当，故霸诸侯，功名传于后世。

范吉射染于长柳朔、王胜，中行寅染于籍秦、高强，吴夫差染于王孙雒、太宰嚭，智伯摇染于智国、张武，中山尚染于魏义、偃长，宋康染于唐鞅、佃不礼。此六君者所染不当，故国家残亡，身为刑戮，宗庙破灭，绝无后类，君臣离散，民人流亡。举天下之贪暴苛扰者，必称此六君也。

凡君之所以安者何也？以其行理也。行理性于染当。故善为君者，劳于论人而佚于治官(3)。不能为君者，伤形费神，愁心劳意；然国逾危，身逾辱。此六君者，非不重其国、爱其身也，以不知要故也。不知要者，所染不当也。

非独国有染也，士亦有染。其友皆好仁义，淳谨畏令，则家日益，身日安，名日荣，处官得其理矣，则段干木、禽子、傅说之徒是也。其友皆好矜奋，创作比周，则家日损，身日危，名日辱，处官失其理矣，则子西、易牙、竖刀之徒是也。诗曰：“必择所堪(4)”。必谨所堪者，此之谓也。

[注释]

(1)本篇以染丝为喻，说明天子、诸侯、大夫、士必须正确选择自己的亲信和朋友，以取得良好的熏陶和积极的影响。影响的好坏不同关系着事业的成败、国家的兴亡，国君对此必须谨慎。(2)推哆(ch)：桀臣。(3)佚：同“逸”。(4)堪：当读为“湛”，浸染之意。

[白话]

墨子说，他曾见人染丝而感叹说：“(丝)染了青颜料就变成青色，染了黄颜料就变成黄色。染料不同，丝的颜色也跟着变化。经过五次之后，就变为五种颜色了。所以染这件事是不可不谨慎的。”

不仅染丝如此，国家也有“染”。舜被许由、伯阳所染，禹被皋陶、伯益所染，汤被伊尹、仲虺所染，武王被太公、周公所染。这四位君王因为所染得当，所以能称王于天下，立为天子，功盖四方，名扬天下，凡是提起天下著名的仁义之人，必定要称这四王。

夏桀被干辛、推哆所染，殷纣被崇侯、恶来所染，周厉王被厉公长父、荣夷终所染，周幽王被傅公夷、蔡公穀所染。这四位君王因为所染不当，结果身死国亡，遗羞于天下。凡是提起天下不义可耻之人，必定要称这四王。

齐桓公被管仲、鲍叔牙所染，晋文公被舅犯、高偃所染，楚庄王被孙叔敖、沈尹筮所染，吴王阖闾被伍员、文义所染，越王句践被范蠡、文种所染。这五位君主因为所染得当，所以能称霸诸侯，功名传于后世。

范吉射被长柳朔、王胜所染，中行寅被籍秦、高强所染，吴王夫差被王

孙雒、太宰嚭所染，知伯瑶被知国、张武所染，中山尚被魏义、偃长所染，宋康王被唐鞅、佃不礼所染。这六位君主因为所染不当，所以国破家亡，身受刑戮，宗庙毁灭，子孙灭绝，君臣离散，百姓逃亡。凡是提起天下贪暴苛刻的人，必定称这六君。

大凡人君之所以能够安定，是什么原因呢？是因为他们行事合理。而行事合理源于所染得当。所以善于做国君的，用心致力于选拔人才。不善于做国君的，劳神伤身，用尽心思，然而国家更危险，自己更受屈辱。上述这六位国君，并非不重视他们的国家、爱惜他们的身体，而是因为他们不知道治国要领的缘故。所谓不知道治国要领，即是所染不得当。

不仅国家有染，士也有“染”。一个人所交的朋友都爱好仁义，都淳朴谨慎，慑于法纪，那么他的家道就日益兴盛，身体日益平安，名声日益光耀，居官治政也合于正道了，如段干木、禽子、傅说等人即属此类（朋友）。一个人所交的朋友若都不安分守己，结党营私，那么他的家道就日益衰落，身体日益危险，名声日益降低，居官治政也不得其道，如子西、易牙、竖刀等人即属此类（朋友）。《诗》上说：“选好染料。”所谓选好染料，正是这个意思。

四 法仪(1)

子墨子曰：天下从事者，不可以无法仪；无法仪而其事能成者，无有也。虽至士之为将相者，皆有法。虽至百工从事者，亦皆有法。百工为方以矩，为圆以规，直以绳，正以县(2)。无巧工、不巧工，皆以此五者为法。巧者能中之，不巧者虽不能中，放依以从事(3)，犹逾己。故百工从事，皆有法所度。

今大者治天下，其次治大国，而无法所度，此不若百工辩也(4)，然则奚以为治法而可？当皆法其父母，奚若？天下之为父母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父母，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当皆法其学，奚若？天下之为学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学，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当皆法其君，奚若？天下之为君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君，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故父母、学、君三者，莫可以为治法。

然则奚以为治法而可？故曰：莫若法天。天之行广而无私，其施厚而不德，其明久而不衰，故圣王法之。既以天为法，动作有为，必度于天。天之所欲则为之，天所不欲则止。然而天何欲何恶者也？天必欲人之相爱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恶相贼也。奚以知天之欲人之相爱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恶相贼也？以其兼而爱之，兼而利之也。奚以知天兼而爱之、兼而利之也？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也。

今天下无大小国，皆天之邑也。人无幼长贵贱，皆天之臣也。此以莫不羊(5)，豢犬猪，洁为酒醴粢盛，以敬事天。此不为兼而有之、兼而食之邪？天苟兼而有食之，夫奚说以不欲人之相爱相利也？故曰：爱人利人者，天必福之；恶人贼人者，天必祸之。曰：杀不辜者，得不祥焉。夫奚说人为其相杀而天与祸乎？是以知天欲人相爱相利，而不欲人相恶相贼也。

昔之圣王禹汤文武，兼爱天下之百姓，率以尊天事鬼。其利人多，故天福之，使立为天子，天下诸侯，皆宾事之。暴王桀纣幽厉，兼恶天下之百姓，率以诟天侮鬼。其贼人多，故天祸之，使遂失其国家，身死为僂于天下。后世子孙毁之，至今不息。故为不善以得祸者，桀纣幽厉是也。爱人利人以得福者，禹汤文武是也。爱人利人以得福者，有矣！恶人贼人以得祸者，亦有矣！

[注释]

(1)法仪即法度、准则之意。墨子认为，天子、诸侯治理天下、国家必须以天为法，以天意为归。而所谓天意，实即就是墨家学派所主张的兼爱兼利原则。篇中以古代圣王和暴君为正反两方面的例子，指出“爱人利人”即可得福，“恶人贼人”必然招祸。(2)县：即“悬”的本字。(3)放：通“仿”。(4)辩：通“辨”。(5)：同“当”。

[白话]

墨子说：天底下办事的人，不能没有法则；没有法则而能把事情做好，是从来没有的事。即使士人作了将相，他也必须有法度。即使从事于各种行业的工匠，也都有法度。工匠们用矩划成方形，用圆规划圆形，用绳墨划成直线，用悬锤定好偏正，（用水平器制好平面）。不论是巧匠还是一般工匠，都要以这五者为法则。巧匠能切合五者的标准，一般工匠虽做不到这样水平，但仿效五者去做，还是要胜过自身的能力。所以工匠们制造物件时，都有法则可循。

现在大的如治天下，其次如治大国，却没有法则，这是不如工匠们能明

辨事理。那么，用什么作为治理国家的法则才行呢？假若以自己的父母为法则何如？天下做父母的很多，但仁爱的少。倘若人人都以自己的父母为法则，这实为效法不仁。效法不仁，这自然是不可以的。假若以自己从学的师长为法则何如？天下做师长的很多，但仁爱的少。倘若人人都以自己的师长为法则，这实为效法不仁。效法不仁，这自然是不可以的。假若以自己的国君为法则何如？天下做国君的很多，但仁爱的少。倘若人人都以自己的国君为法则，这实为效法不仁。效法不仁，这自然是不可以的。所以父母、师长和国君三者，都不可以作为治理国家的法则。

那么用什么作为治理国家的法则才行呢？最好是以天为法则。天的运行广大无私，它的恩施深厚而不自居，它的光耀永远不衰，所以圣王以它为法则。既然以天为法则，行动作事就必须依天而行。天所希望的就去做，天所不希望的就应停止。那么天希望什么不希望什么呢？天肯定希望人相爱相利，而不希望人相互厌恶和残害。怎么知道天希望人相爱相利，而不希望人相互厌恶和残害呢？这是因为天对人是全爱 and 全利的缘故。怎么知道天对人是全爱 and 全利呢？因为人类都为天所有，天全部供给他们吃的。

现在天下不论大国小国，都是天的国家。人不论长幼贵贱，都是天的臣民。因此人无不喂牛羊、养猪狗，洁净地准备好酒食祭品，用来诚敬事天。这难道不是全部地拥有和供给人食物？天既然全部地拥有和供给人食物，为何能说天不要人相爱相利呢？所以说：“爱人利人的人，天必定给他降福；相互厌恶和残害人的人，天必定给他降祸。所以说：杀害无辜的人，会得到不祥后果。为何说人若相互残杀，天就降祸于他呢？这是因为知道天希望人相爱相利，而不希望人相互厌恶和残害。”

以前的圣王禹、汤、周文王、周武王，对天下百姓全都爱护，带领他们崇敬上天，侍奉鬼神。他们给人带来的利益多，所以天降福给他们，使他们立为天子。天下的诸侯，都恭敬地服事他们。暴虐的君王桀、纣、周幽王、周厉王，对于天下的百姓全部厌恶、憎恨，带领他们咒骂上天，侮辱鬼神。他们残害的人多，所以天降祸给他们，使他们丧失了国家，身死还要受辱于天下。后代子孙责骂他们，至今不休。所以做坏事而得祸的，桀、纣、周幽王、周厉王即是这类；爱人利人而得福的，禹、汤、周文王、周武王即是这类。爱人利人而得福的是有的，厌恶人残害人而得祸的，也是有的！

五 七患(1)

子墨子曰：国有七患。七患者何？城郭沟池不可守而治宫室，一患也；边国至境(2)，四邻莫救，二患也；先尽民力无用之功，赏赐无能之人，民力尽于无用，财宝虚于待客，三患也；仕者持禄，游者爱佼(3)，君修法讨臣，臣慑而不敢拂，四患也；君自以为圣智而不问事，自以为安强而无守备，四邻谋之不知戒，五患也；所信者不忠，所忠者不信，六患也；畜种菽粟不足以食之，大臣不足以事之，赏赐不能喜，诛罚不能威，七患也。

以七患居国，必无社稷；以七患守城，敌至国倾。七患之所当，国必有殃。

凡五谷者，民之所仰也，君之所以为养也。故民无仰，则君无养；民无食，则不可事。故食不可不务也，地不可不力也，用不可不节也。五谷尽收，则五味尽御于主，不尽收则不尽御。一谷不收谓之谨，二谷不收谓之旱，三谷不收谓之凶，四谷不收谓之馈(4)，五谷不收谓之饥。

岁谨，则仕者大夫以下皆损禄五分之一；旱，则损五分之二；凶，则损五分之三；馈，则损五分之四；饥，则尽无禄，禀食而已矣。故凶饥存乎国，人君彻鼎食五分之五(5)，大夫彻县(6)，士不入学，君朝之衣不革制；诸侯之客，四邻之使，雍食而不盛(7)；彻骖騑，涂不芸(8)，马不食粟，婢妾不衣帛，此告不足之至也。

今有负其子而汲者，队其子于井中(9)，其毋必从而道之。今岁凶，民饥，道饿，重其子此疚于队，其可无察邪！故时年岁善，则民仁且良；时年岁凶，则民吝且恶。夫民何常此之有！为者疾，食者众，则岁无丰。

故曰：财不足则反之时，食不足则反之用。故先民以时生财，固本而用财，则财足。故虽上世之圣王，岂能使五谷常收而旱水不至哉！然而无冻饿之民者，何也？其力时急而自养俭也。故《夏书》曰：“禹七年水。”《殷书》曰：“汤五年旱。”此其离凶饿甚矣(10)，然而民不冻饿者，何也？其生财密，其用之节也。故仓无备粟，不可以待凶饥；库无备兵，虽有义不能征无义；城郭不备全，不可以自守；心无备虑，不可以应卒(11)，是若庆忌无去之心，不能轻出。

夫桀无待汤之备，故放；纣无待武之备，故杀。桀纣贵为天子，富有天下，然而皆灭亡于百里之君者，何也？有富贵而不为备也。故备者，国之重也。食者，国之宝也；兵者，国之爪也；城者，所以自守也；此三者，国之具也。

故曰：以其极赏，以赐无功；虚其府库，以备车马、衣裘、奇怪；苦其役徒，以治宫室观乐；死又厚为棺槨，多为衣裘。生时治台榭，死又修坟墓。故民苦于外，府库单于内(12)，上不厌其乐(13)，下不堪其苦。故国离寇敌则伤，民见凶饥则亡，此皆备不具之罪也。且夫食者，圣人之所宝也。故《周书》曰：“国无三年之食者，国非其国也；家无三年之食者，子非其子也。”此之谓国备。

[注释]

(1)本篇首先分析了给国家造成危亡的七种祸患，然后指出国家防治祸患的根本在于增加生产和节省财用，并对当时统治者竭尽民力和府库之财以追求享乐生活的做法提出了严正警告。(2)边：“敌”字之误。(3)佼：通“交”。(4)馈：通“匱”，缺乏。(5)五分之五：疑作“五分之三”。(6)县：通

“悬”，此指钟磬等悬挂的乐器。(7)雍：当作“糗”，指早餐和晚餐。(8)涂：通“途”。(9)队：通“坠”。(10)离：通“罹”，遭受。(11)卒：通“猝”。(12)单：通“殫”。(13)厌：通“贲”，满足。

[白话]

墨子说：国家有七种祸患。这七种祸患是什么呢？内外城池壕沟不足守御而去修造宫室，这是第一种祸患；敌兵压境，四面邻国都不愿来救援，这是第二种祸患；把民力耗尽在无用的事情上，赏赐没有才能的人，（结果）民力因做无用的事情而耗尽，财宝因款待宾客而用空，这是第三种祸患；做官的人只求保住俸禄，游学未仕的人只顾结交党类，国君修订法律以诛戮臣下，臣下畏惧而不敢违拂君命，这是第四种祸患；国君自以为神圣而聪明，而不过问国事，自以为安稳而强盛，而不作防御准备，四面邻国在图谋攻打他，而尚不知戒备，这是第五种祸患；所信任的人不忠实，而忠实的人不被信任，这是第六种祸患；家畜和粮食不够吃，大臣对于国事不胜使令，赏赐不能使人欢喜，责罚不能使人畏惧，这是第七种祸患。

治国若存在这七种祸患，必定亡国；守城若存在这七种祸患，国都必定倾毁。七种祸患存在于哪个国家，哪个国家必有祸殃。

五谷是人民所仰赖以生活的东西，也是国君用以养活自己和民众的。所以如果人民失去仰赖，国君也就没有供养；人民一旦没有吃的，就不可使役了。所以粮食不能不加紧生产，田地不能不尽力耕作，财用不可不节约使用。五谷全部丰收，国君就可兼进五味。若不全都丰收，国君就不能尽其享受。一谷无收叫做谨，二谷无收叫做旱，三谷不收叫做凶，四谷不收叫做匮，五谷不收叫做饥。

遇到谨年，做官的自大夫以下都减去俸禄的五分之一；旱年，减去俸禄的五分之二；凶年，减去俸禄的五分之三；匮年，减去俸禄的五分之四；饥年，免去全部俸禄，只供给饭吃。所以一个国家遇到凶饥，国君撤掉鼎食的五分之三，大夫不听音乐，读书人不上学而去种地，国君的朝服不制新的；诸侯的客人、邻国的使者，来时饮食都不丰盛，驷马撤掉左右两匹，道路不加修理，马不吃粮食，婢妾不穿丝绸，这都是告诉国家已十分困乏了。

现在假如有一人背着孩子到井边汲水，把孩子掉到井里，那么这位母亲必定设法把孩子从井中救出。现在遇到饥年，路上有饿死的人，这种惨痛比孩子掉入井中更为严重，能忽视这种局面吗？年成好的时候，老百姓就仁慈驯良；年成遇到凶灾，老百姓就吝啬凶恶；民众的性情哪有一定呢！生产的人少，吃饭的人多，就不可能有丰年。

所以说：财用不足就注重农时，粮食不足就注意节约。因此，古代贤人按农时生产财富，搞好农业基础，节省开支，财用自然就充足。所以，即使前世的圣王，岂能使五谷永远丰收，水旱之灾不至呢！但（他们那时）却从无受冻挨饿之民，这是为何呢？这时因为他们努力按农时耕种而自奉俭朴。

《夏书》说：“禹时有七年水灾。”《殷书》说：“汤时有五年旱灾。”那时遭受的凶荒够大的了，然而老百姓却没有受冻挨饿，这是何故呢？因为他们生产的财用多，而使用很节俭。所以，粮仓中没有预备粮，就不能防备凶年饥荒；兵库中没有武器，即使自己有义也不能去讨伐无义；内外城池若不完备，不可以自行防守；心中没有戒备之心，就不能应付突然的变故。这就好像庆忌没有逐走要离之意，就不可轻出致死。

桀没有防御汤的准备，因此被汤放逐；纣没有防御周武王的准备，因此

被杀。桀和纣虽贵为天子，富有天下，然而都被方圆百里的小国之君所灭，这是为何呢？是因为他们虽然富贵，却不做好防备。所以防备是国家最重要的事情。粮食是国家的宝物，兵器是国家爪牙，城郭是用来自我守卫的：这三者是维持国家的工具。

所以说：拿最高的奖赏赐给无功之人；耗尽国库中的贮藏，用以置备车马、衣裘和稀奇古怪之物；使役卒和奴隶受尽苦难，去建造宫室和观赏游乐之所；死后又做厚重的棺槨，制很多衣服。活着时修造台榭，死后又修造坟墓。因此，老百姓在外受苦，内边的国库耗尽，上面的君主不满足其享受，下面的民众不堪忍受其苦难。所以，国家一遇敌寇就受损伤，人民一遭凶饥就死亡，这都是平时不做好防备的罪过。再说，粮食也是圣人所宝贵的。《周书》说：“国家若不预备三年的粮食，国家就不可能成其为这一君主的国家了；家庭若不预备三年的粮食，子女就不能做这一家的子女了。”这就叫做“国备”（国家的根本贮备）。

六 辞过(1)

子墨子曰：“古之民，未知为宫室时，就陵阜而居，穴而处，下润湿伤民，故圣王作为宫室。为宫室之法，曰室高足以辟润湿，边足以圉风寒，上足以待雪霜雨露，宫墙之高，足以别男女之礼，谨此则止(2)。凡费财劳力，不加利者，不为也。役(3)，修其城郭，则民劳而不伤，以其常正(4)，收其租税，则民费而不病。民所苦者非此也，苦于厚作敛于百姓。是故圣王作为宫室，便于生，不以为观乐也；作为衣服带履便于身，不以为辟怪也。故节于身，诲于民，是以天下之民可得而治，财用可得而足。

当今之主，其为宫室，则与此异矣。必厚作敛于百姓，暴夺民衣食之财，以为宫室，台榭曲直之望，青黄刻镂之饰。为宫室若此，故左右皆法象之，是以其财不足以待凶饥、振孤寡，故国贫而民难治也。君欲实天下之治，而恶其乱也，当为宫室，不可不节。

古之民，未知为衣服时，衣皮带茭，冬则不轻而温，夏则不轻而清。圣王以为不中人之情，故作诲妇人，治丝麻，嫗布绢，以为民衣。为衣服之法，冬则练帛之中，足以为轻且暖；夏则 绌之中，足以为轻且清，谨此则止。故圣人之为衣服，适身体，和肌肤，而足矣。非荣耳目而观愚民也。当是之时，坚车良马不知贵也，刻镂文采，不知喜也，何则？其所道之然。故民衣食之财，家足以待旱水凶饥者，何也？得其所以自养之情，而不感于外也，是以其民俭而易治，其君用财节而易贍也。府库实满，足以待不然；兵革不顿，士民不劳，足以征不服。故霸王之业，可行于天下矣。

当今之主，其为衣服，则与此异矣，冬则轻煖(5)，夏则轻清，皆已具矣，必厚作敛于百姓，暴夺民衣食之财，以为锦绣文采靡曼之衣，铸金以为钩，珠玉以为珮。女工作文采，男工作刻镂，以为身服，此非云益煖之情也。单财劳力(6)，毕归之于无用也，以此观之，其为衣服非为身体，皆为观好，是以其民淫僻而难治，其君奢侈而难谏也，夫以奢侈之君，御好淫僻之民，欲国无乱，不可得也。君实欲天下之治而恶其乱，当为衣服不可不节。

古之民未知为饮食时，素食而分处，故圣人作，诲男耕稼树艺，以为民食。其为食也，足以增气充虚，强体养腹而已矣。故其用财节，其自养俭，民富国治。今则不然，厚作敛于百姓，以为美食刍豢，蒸炙鱼鳖，大国累百器，小国累十器，前方丈，目不能遍视，手不能遍操，口不能遍味，冬则冻冰，夏则饰 (7)，人君为饮食如此，故左右象之，是以富贵者奢侈，孤寡者冻馁，虽欲无乱，不可得也。君实欲天下治而恶其乱，当为饮食不可不节。

古之民未知为舟车时，重任不移，远道不至，故圣王作为舟车，不便民之事。其为舟车也，全固轻利，可以任重致远，其为用财少，而为利多，是以民乐而利之。故法令不急而行，民不劳而上足用，故民归之。当今之主，其为舟车，与此异矣，全固轻利皆已具，必厚作敛于百姓，以饰舟车。饰车以文采，饰舟以刻镂。女子废其纺织而修文采，故民寒；男子离其耕稼而修刻镂，故民饥。人君为舟车若此，故左右象之，是以其民饥寒并至，故为奸邪。奸邪多则刑罚深，刑罚深则国乱。君实欲天下之治而恶其乱，当为舟车不可不节。

凡回于天地之间，包于四海之内，天壤之情，阴阳之和，莫不有也，虽至圣不能更也。何以知其然？圣人有传：天地也，则曰上下；四时也，则曰阴阳；人情也，则曰男女；禽兽也，则曰牝牡雌雄也。真天壤之情，虽有先

王不能更也。虽上世至圣，必蓄私，不以伤行，故民无怨。宫无拘女，故天下无寡夫。内无拘女，外无寡夫，故天下之民众。当今之君，其蓄私也，大国拘女累千，小国累百，是以天下之男多寡无妻，女多拘无夫，男女失时，故民少。君实欲民之众而恶其寡，当蓄私不可不节。

凡此五者，圣人之所俭节也，小人之所淫佚也。俭节则昌，淫佚则亡，此五者不可不节。夫妇节而天地和，风雨节而五谷熟，衣服节而肌肤和。

[注释]

(1)本篇主要通过宫室、衣服、饮食、舟车、蓄私的古今对照，批判当时统治者的奢侈生活。主旨与《节用》篇基本相同。篇题所谓辞过，即要求时君改掉这五方面的过失。(2)谨：通“仅”。(3)役：上当有“以其常”三字。(4)正：通“征”。(5)燠：同“暖”。(6)单：通“殫”。(7)饰：“俊”的误字。

[白话]

墨子说：“上古的人民不知道作宫室之时，靠近山陵居住，住在洞穴里，地下潮湿，伤害人民，所以圣王开始营造宫室。营造宫室的法则是：地基的高度足以避湿润，四边足以御风寒，屋顶足以防备霜雪雨露，宫墙的高度足以分隔内外，使男女有别——仅此而已。凡属劳民伤财而不增加益处的事，是不会做的。（照常规）分派劳役，修治城郭，那么民众就虽劳苦而不至伤害；照常规征收租税，那么民众虽破费而不至困苦。因为民众所疾苦并不是这些，而是苦于对老百姓横征暴敛。所以圣王开始制造宫室，只为方便生活，并不是为了观赏之乐；开始创制衣服带履，只为便利身体，而不是为了奇怪的装束。所以，（圣王）自身节俭，（以身作则地）教导百姓，因而天下的民众得以治理，财用得以充足。

现在的君主，修造宫室却与此不同：他们必定要向百姓横征暴敛，强夺民众的衣食之资用来营造宫室，（在宫室上）修造台榭曲折的景观，讲究颜色雕刻的装饰。营造宫室如此（铺张），身边的人都效法这种做法，因此财用（被浪费）而不能应付凶年饥馑，振恤孤寡之人，所以国家穷困而人民无法治理。国君若是真希望天下得到治理，而不愿其混乱，那么，营造宫室就不可不节俭。

上古的人民不知道做衣服的时候，穿着兽皮，围着草索，冬天不轻便又不温暖，夏天不轻便又不凉爽。圣王认为这样不符合人情，所以开始教女子治丝麻、织布匹，以它作人的衣服。制造衣服的法则是：冬天穿生丝麻制的中衣，只求其轻便而温暖，夏天穿葛制的中衣，只求其轻便而凉爽，仅此而已。所以圣人制作衣服只图身体合适、肌肤舒适就够了，并不是夸耀耳目、炫动愚民。当这时候，坚车良马没有人知道贵重，雕刻文采没有人知道欣赏，为什么呢？这是（君主）教导的结果。所以民众的衣服之财，家家都足以防患水旱凶饥，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懂得自我供养的情实，不被外界所诱惑，所以民众俭朴而容易治理，国君用财有节制而容易富足。国库充实，足以应付非常的变故：兵甲不坏，士民不劳，足以证伐不顺之臣，所以可实现霸王事业于天下。

现在的君主，他们制造衣服却与此不同：冬天（的衣服）轻便而暖和，夏天（的衣服）轻便而凉爽，这都已经具备了，他们还一定要向百姓横征暴敛，强夺民众的衣食之资，用来做锦绣文彩华丽的衣服，拿黄金作成衣带钩，拿珠玉作成佩饰，女工作文采，男工作雕刻，用来穿在身上。这并非真的为

了温暖。耗尽钱财费了民力，都是为了无用之事，由此看来，他们作衣服，不是为身体，而是为好看。因此民众邪僻而难以治理，国君奢侈而难以进谏。以奢侈的国君统治邪僻的民众，希望国家不乱，是不可能的。国君若真希望天下治理好而厌恶混乱，作衣服时就不可不节俭。

上古的人民不知道制作饮食时，只吃素食而各自分居，所以圣人起来教勇子耕稼栽种，以供人作粮食。作饮食的原则是，只求补气益虚、强身饱腹就够了。所以他们用财节省，自养俭朴，（因而）民众富足，国家安定。现在却不是这样，向老百姓厚敛钱财，用来享受美味牛羊，蒸烤鱼鳖，大国之君集有上百样的菜，小国之君也有上十样的菜，摆在前面一丈见方，眼不能全看到，手不能全捡取到，嘴也不能全尝到，冬天结冻，夏天臭烂，国君这样讲究饮食，左右大臣都效法他。因此富贵的人奢侈，孤寡的人冻饿。这样一来，即使不希望国家混乱，也是不可能的。国君若真希望天下治理好而厌恶其混乱，饮食就不可不节省。

上古的人民不知道制造舟车时，重的东西搬不动，远的地方去不了，所以圣王开始制造舟车，用以便利民事。他们作舟车只求坚固轻便，可以运重物、行远路，费用花的少，而利益很大，所以民众乐于使用。所以法令不用催促而可行使，民众不用劳苦而财用充足，所以民众归顺他了。现在的君主制造舟车则与此不同。舟车已经坚固轻利了，他们还要向百姓横征暴敛，用以装饰舟车。在车上画以文彩，在舟上加以雕刻。女子废弃纺织而去描绘文彩，所以民众受寒；男子脱离耕稼而去从事雕刻，所以民众挨饿。国君这样制造舟车，左右大臣跟着仿效，所以民众饥寒交迫，不得已而作奸邪之事。奸邪之事一多，刑罚必然繁重。刑罚一繁重，国家就乱了。国君如果真的希望天下治理好而厌恶混乱，制造舟车就不可不节省。

凡周回于天地之间，包裹于四海之内的，天地之情，阴阳之和，一切都具备了，即使至圣也不能更动。何以知道这样呢？圣人传下的书说：天地称作上下，四时称作阴阳，人类分为男女，禽兽分为牝牡雌雄。这是真正的天地之情，即使有先世贤王也不能更动。即使上代至圣，一定都养有私人侍妾，但不伤害品行，所以民众无怨。宫中没有拘禁的女子，所以天下没有鳏夫。内无拘禁之妇，外无鳏夫，因而天下人民众多。现在的国君养侍妾，大国拘禁女子数千，小国数百，所以天下男子大多没有妻子，女子多遭拘禁而没有丈夫。男女婚姻失时，所以百姓减少。国君如果真想人民增多而厌恶减少，养侍妾就不可不节制。

以上所说的五者，都是圣人所节俭而小人所奢侈淫佚的。节俭的就昌盛，淫佚的就灭亡，这五者不可不节制。夫妇之事有节制，天地就和顺；风雨调节，五谷就丰收；衣服有节制，身体肌肤就安适。

七 三辩(1)

程繁问于子墨子曰：“夫子曰：‘圣王不为乐。’昔诸侯倦于听治，息于钟鼓之乐；士大夫倦于听治，息于竽瑟之乐；农夫春耕、夏耘、秋敛、冬藏，息于聆缶之乐(2)。今夫子曰：‘圣王不为乐’，此譬之犹马驾而不税，弓张而不弛，无乃非有血气者之所不能至邪！”

子墨子曰：“昔者尧舜有茅茨者，且以为礼，且以为乐。汤放桀于大水，环天下自立以为王，事成功立，无大后患，因先王之乐，又自作乐，命曰《护》，又修《九招》。武王胜殷杀纣，环天下自立以为王，事成功立，无大后患，因先王之乐，又自作乐，命曰《象》。周成王因先王之乐，又自作乐，命曰《驹虞》。周成王之治天下也，不若武王；武王之治天下也，不若成汤；成汤之治天下也，不若尧舜。故其乐逾繁者，其治逾寡。自此观之，乐非所以治天下也。”

程繁曰：“子曰：‘圣王无乐。’此亦乐已，若之何其谓圣王无乐也？”子墨子曰：“圣王之命也，多寡之，食之利也。以知饥而食之者，智也。因为无智矣。今圣有乐而少，此亦无也。”

[注释]

(1)本篇通过墨子与程繁对音乐的讨论，强调圣人治理天下重在事功，反对追求音乐享受。这对批判当时统治者的享乐生活有现实意义。(2)聆：通“铃”。

[白话]

程繁问墨子说：“先生曾经说过：‘圣王不作音乐。’以前的诸侯治国太劳累了，就以听钟鼓之乐的方式进行休息；士大夫工作太累了，就以听竽瑟之乐的方式进行休息；农夫春天耕种、夏天除草、秋天收获、冬天贮藏，也要借听瓦盆土缶之乐的方式休息，现在先生说：‘圣王不作音乐。’这好比马套上车后就不再卸下，弓拉开后不再放松，这恐怕不是有血气的人所能做到的吧！”

墨子说：“以前尧舜只有茅草盖的屋子，所谓礼乐不过如此。后来汤把桀放逐到大水，统一天下，自立为王，事成功立，没有大的后患，于是就承袭先王之乐而自作新乐，取名为《护》，又修《九招》之乐。周武王战胜殷朝，杀死纣王，统一天下，自立为王，没有了大的后患，于是袭先王之乐而自作新乐，取名为《驹虞》。周成王治理天下不如武王；周武王治理天下不如成汤；成汤治理天下不如尧舜。所以音乐逾繁杂的国王，他的治绩就逾少。由此看来，音乐不是用来治理天下的。”

程繁说：“先生说：‘圣王没有音乐。’但这些就是音乐，怎么能说圣王没有音乐呢？”墨子说：“圣王的教令：凡是太盛的东西就减损它。饮食于人有利，若因知道饥而吃的就算是智慧，也就无所谓智慧了。现在圣王虽然有乐，但却很少，这也等于没有音乐。”

八 尚贤(1)上

子墨子言曰：“今者王公大人政于国家者，皆欲国家之富，人民之众，刑政之治。然而不得富而得贫，不得众而得寡，不得治而得乱，则是本失其所欲，得其所恶。是其故何也？”子墨子言曰：“是在王公大人政于国家者，不能以尚贤事能为政也。是故国有贤良之士众，则国家之治厚；贤良之士寡，则国家之治薄。故大人之务，将在于众贤而已。”

曰：“然则众贤之术将奈何哉？”子墨子言曰：“譬若欲众其国之善射御之士者，必将富之、贵之、敬之、誉之，然后国之善射御之士，将可得而众也。况又有贤良之士，厚乎德行，辩乎言谈，博乎道术者乎！此固国家之珍而社稷之佐也，亦必且富之、贵之、敬之、誉之，然后国之良士，亦将可得而众也。”是故古者圣王之政也，言曰：“不义不富，不义不贵，不义不亲，不义不近。”是以国之富贵人闻之，皆退而谋曰：“始我所恃者，富贵也。今上举义不辟贫贱(2)，然则我不可不为义。”亲者闻之，亦退而谋曰：“始我所恃者，亲也。今上举义不辟疏，然则我不可不为义。”近者闻之，亦退而谋曰：“始我所恃者，近也。今上举义不辟远，然则我不可不为义。”远者闻之，亦退而谋曰：“我始以远为无恃，今上举义不辟远，然则我不可不为义。”逮至远鄙郊外之臣、门庭庶子(3)、国中之众、四鄙之萌人闻之(4)，皆竞为义。是其故何也？曰：上之所以使下者，一物也；下之所以事上者，一术也。譬之富者，有高墙深宫，墙立既，谨上为凿一门。有盗人入，阖其自入而求之，盗其无自出。是其故何也？则上得要也。

故古者圣王之政，列德而尚贤。虽在农与工肆之人，有能则举之。高予之爵，重予之禄，任之以事，断予之令。曰：爵位不高，则民弗敬；蓄禄不厚，则民不信；政令不断，则民不畏。举三者授之贤者，非为贤赐也，欲其事之成。故当是时，以德就列，以官服事，以劳殿赏(5)，量功而分禄。故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有能则举之，无能则下之。举公义，辟私怨，此若言之谓也。

故古者尧举舜于服泽之阳，授之政，天下平。禹举益于阴方之中，授之政，九州成。汤举伊尹于庖厨之中，授之政，其谋得。文王举闾夭、泰颠于置罔之中(6)，授之政，西土服。故当是时，虽在于厚禄尊位之臣，莫不敬惧而施(7)；虽在农与工肆之人，莫不竞劝而尚意。故士者，所以为辅相承嗣也。故得士则谋不困，体不劳，名立而功成，美章而恶不生(8)，则由得士也。是故子墨子言曰：“得意，贤士不可不举；不得意，贤士不可不举。尚欲祖述尧舜禹汤之道，将不可以不尚贤。夫尚贤者，政之本也。”

[注释]

(1)本篇主要探讨尚贤与政治的关系，墨子提出尚贤“为政之本”，主张统治者打破血统界限，从各阶层中选拔真才实学之人，给他们地位和权力，同时将那些尸位素餐的贵族老爷统统撤免。这对当时广大平民阶级争取政治权力的斗争无疑有着现实意义和理论指导意义。《尚贤》分上、中、下三篇，内容一致而文字繁简不同，可能是墨家后学中流传的三种不同记录本子。(2)辟：通“避”。(3)庶子：此指诸侯之同族与卿大夫之子。(4)萌人：民人。(5)殿：定。(6)置(j居)：捕兽的网。(7)施：上疑脱“不”字。(8)章：通“彰”。

[白话]

墨子说：现在王公大人治理国家，都希望国家富强，人民众多，刑政治

理，然而结果却国家不得富强而得贫困，人口不得众多而得减少，刑政不得治理而得混乱，完全失去所希望的，而得到所厌恶的，这是什么原因呢？

墨子说：这是因为王公大人治理国家不能做到尊贤使能。在一个国家中，如果贤良之士多，那么国家的治绩就大；如果贤良之士少，那么国家的治绩就小。所以王公大人的急务，将是如何使贤人增多。

那么，使贤人增多的方法是什么呢？墨子说：譬如要使一个国家的善于射御之人增多，就必须使他们富裕，使他们显贵，尊敬他们，赞誉他们，这之后国家善于射御的人就可以增多了。何况还有贤良之士，德行醇厚，言谈辩给，道术宏博的人呢！他们确实是国家的珍宝、社稷的良佐呀！也必须使他们富裕，使他们显贵，尊敬他们，赞誉他们，这之后国家的良士也就可以增多了。所以古时圣王为政，说道：“不义的人不使富裕，不义的人不使显贵，不义的人不使相亲，不义的人不使接近。”所以国中富贵的人听到了，都退下来商议说：“当初我所依靠的是富贵，现在上面举义而不避贫贱，那我不可不为义。”有亲的人听到了，也退回来商议说：“当初我所倚仗的是与上有亲，现在上面举义而不避疏远，那我不可不为义。”相近的人听到了，也退回来商议说：“当初我所倚仗的是与上相近，现在上面举义而不避远人，那我不可不为义。”远处的人听了，也退回来商议说：“当初我以为与上面太疏远而无所倚仗，现在上面举义而不避远，那我不可不为义。”一直到边鄙郊外的臣僚，宫庭宿卫人员。国都的民众，四野的农民听到，都争先为义，这是什么原故呢？这是因为君上用来支使臣下的是一件事，臣下用来侍奉君上的也是同一条道。这好比富人有高墙深宫，墙已经立好了，仅只在上面开一个门，有强盗进来了，关掉他进入的那张门来捉拿，强盗就无从出去了。这是什么原因呢？这是在上面的得其要领。

所以古时圣王为政，任德尊贤，即使是从事农业或手工、经商的人，有能力的就选拔他，给他高爵，给他厚禄，给他任务，给他权力。即是说，如果爵位不高，民众对他就不会敬重；俸禄不厚，民众对他就不信任；如果权力不大，民众对他就不畏惧。拿这三种东西给贤人，并不是对贤人予以赏赐，而是要把事情办成。所以在这时，根据德行任官，根据官职授权，根据功劳定赏。衡量各人功劳而分予禄位，所以做官的不会永远富贵，而民众不会永远贫贱。有能力的就举用他，没有能力的就罢黜他。举公义，避私怨，说的即这个意思。

所以古时尧把舜从服泽之阳拔举出来，授予他政事，结果天下大治；禹把益从阴方之中拔举出来，授予他政事，结果天下统一；汤把伊尹从庖厨之中拔举出来，授予他政事，结果计谋得行；文王把闳夭、泰颠从狩猎者中拔举出来，授予他政事，结果西土大服。在这些时候，即使处在厚禄尊位的大臣，没有不敬惧而不邪的，即使处在农业与手工、经商地位的，没有不争相勉励而崇尚道德的。所以贤士是用来作为辅佐和接替的人选的。因此，得到了士，计谋就不会困乏，身体也不会劳苦，名立而功成，美的更加彰著，恶的不会产生。这都是因为得到贤士。所以墨子说道：“得意之时不可不举用贤士，不得意之时也不可不举用贤士。如果想继承尧舜禹汤的大道，就不可不尚贤。尚贤是政治的根本所在。”

九 尚贤中

子墨子言曰：“今王公大人之君人民、主社稷、治国家，欲修保而勿失，故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何以知尚贤之为政本也？曰：自贵且智者为政乎愚且贱者则治，自愚贱者为政乎贵且智者则乱。是以知尚贤之为政本也。

故古者圣王甚尊尚贤而任使能，不党父兄，不偏富贵，不嬖颜色(1)。贤者举而上之，富而贵之，以为官长；不肖者抑而废之，贫而贱之，以为徒役。是以民皆劝其赏，畏其罚，相率而为贤者，以贤者众而不肖者寡，此谓进贤。然后圣人听其言，迹其行，察其所能而慎予官，此谓事能。故可使治国者使治国，可使长官者使长官，可使治邑者使治邑。凡所使治国家、官府、邑里，此皆国之贤者也。

贤者之治国也，蚤朝晏退(2)，听狱治政，是以国家治而刑法正。贤者之长官也，夜寝夙兴，收敛关市、山林、泽梁之利，以实官府，是以官府实而财不散。贤者之治邑也，蚤出莫入(3)，耕稼树艺、聚菽粟，是以菽粟多而民足乎食。故国家治则刑法正，官府实则万民富。上有以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外有以为皮币，与四邻诸侯交接，内有以食饥息劳，将养其万民，外有以怀天下之贤人。是故上者天鬼富之，外者诸侯与之，内者万民亲之，贤人归之。以此谋事则得，举事则成，入守则固，出诛则强。故唯昔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之所以王天下，正诸侯者，此亦其法已。

既曰若法，未知所以行之术，则事犹若未成。是以必为置三本。何谓三本？曰：爵位不高，则民不敬也；蓄禄不厚，则民不信也；政令不断，则民不畏也。故古圣王高予之爵，重予之禄，任之以事，断予之令。夫岂为其臣赐哉？欲其事之成也。《诗》曰：“告女忧恤，诲女予爵，孰能执热，鲜不用濯？”则此语古者国君诸侯之不可以不执善承嗣辅佐也。譬之犹执热之有濯也，将休其手焉。古者圣王唯毋得贤人而使之，般爵以贵之(4)，裂地以封之，终身不厌。贤人唯毋得明君而事之，竭四肢之力，以任君之事，终身不倦。若有美善则归之上。是以美善在上，而所怨谤在下；宁乐在君，忧戚在臣。故古者圣王之为政若此。

今王公大人亦欲效人，以尚贤使能为政，高予之爵而禄不从也。夫高爵而无禄，民不信也，曰：“此非中实爱我也，假藉而用我也。”夫假藉之，民将岂能亲其上哉？故先王言曰：“贪于政者，不能分人以事；厚于货者，不能分人以禄。”事则不与，禄则不分，请问天下之贤人将何自至于王公大人之侧哉？若苟贤者不至乎王公大人之侧，则此不肖者在左右也。不肖者在左右，则其所誉不当贤，而所罚不当暴。王公大人尊此(5)，以为政乎国家，则赏亦必不当贤，而罚亦必不当暴。若苟赏不当贤而罚不当暴，则是为贤者不劝，而为暴者不沮矣。是以入则不慈孝父母，出则不长弟乡里(6)。居处无节，出入无度，男女无别。使治官府则盗窃，守城则倍畔，君有难则不死，出亡则不从。使断狱则不中，分财则不均。与谋事不得，举事不成，入守不固，出诛不强。故虽昔者三代暴王桀纣幽厉之所以失措其国家，倾覆其社稷者，已此故也。何则？皆以明小物而不明大物也。

今王公大人有一衣裳不能制也，必藉良工；有一牛羊不能杀也，必藉良宰。故当若之二物者，王公大人未知以尚贤使能为政也。逮至其国家之乱，社稷之危，则不知使能以治之。亲戚则使之，无故富贵、面目佼好则使之(7)。夫无故富贵、面目佼好则使之，岂必智且有慧哉？若使之治国家，则此使不

智慧者治国家也。国家之乱，既可得而知已。

且夫王公大人有所爱其色而使，其心不察其知，而与其爱。是故不能治百人者，使处乎千人之官；不能治千人者，使处乎万人之官，此其故何也？曰：处若官者，爵高而禄厚，故爱其色而使之焉！夫不能治千人者，使处乎万人之官，则此官什倍也。夫治之法将日至者也，日以治之，日不什修，知以治之，知不什益。而予官什倍，则此治一而弃其九矣。虽日夜相接，以治若官，官犹若不治。此其故何也？则王公大人不明乎以尚贤使能为政也。故以尚贤使能为政而治者，夫若言之谓也；以下贤为政而乱者，若吾言之谓也；以下贤为政而乱者，若吾言之谓也。今王公大人中实将欲治其国家，欲修保而勿失，故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

且以尚贤为政之本者，亦岂独子墨子之言哉？此圣王之道，先王之书，距年之言也。传曰：“求圣君哲人，以裨辅而身。”《汤誓》曰：“聿求元圣，与之戮力同心，以治天下。”则此言圣之不失以尚贤使能为政也。

故古者圣王唯能审以尚贤使能为政，无异物杂焉，天下皆得其利。古者舜耕历山，陶河濒，渔雷泽。尧得之服泽之阳，举以为天子，与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伊挚，有莘氏女之私臣，亲为庖人。汤得之，举以为己相，与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傅说被褐带索，庸筑乎傅岩(8)。武丁得之，举以为三公，与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此何故始贱卒而贵，始贫卒而富？则王公大人明乎以尚贤使能为政，是以民无饥而不得食，寒而不得衣，劳而不得息，乱而不得治者。

故古圣王以审以尚贤使能为政，而取法于天。虽天亦不辩贫富、贵贱、远近、亲疏，贤者举而尚之，不肖者抑而废之。

然则富贵为贤以得其赏者谁也？曰：若昔者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者是也。所以得其赏何也？曰：其为政乎天下也，兼而爱之，从而利之；又率天下之万民，以尚尊天事鬼，爱利万民。是故天、鬼赏之，立为天子，以为民父母。万民从而誉之“圣王”，至今不已。则此富贵为贤以得其赏者也。

然则富贵为暴以得其罚者谁也？曰：若昔者三代暴王桀纣幽厉者是也。何以知其然也？曰：其为政乎天下也，兼而憎之，从而贼之，又率天下之民以诟天侮鬼，贼傲万民。是故天、鬼罚之，使身死而为刑戮，子孙离散，室家丧灭，绝无后世。万民从而非之曰“暴王”，至今不已。则此富贵为暴而以得其罚者也。

然则亲而不善以得其罚者谁也？曰：若昔者伯鲧，帝之元子，废帝之德庸，既乃刑之于羽之郊，乃热照无有及也，帝亦不爱。则此亲而不善以得其罚者也。

然则天之所使能者谁也？曰：若昔者禹、稷、皋陶是也。何以知其然也？先王之书《吕刑》道之，曰：“皇帝清问下民，有辞有苗。曰：‘群后之肆在下，明明不常，齔寡不盖(9)。德威维威，德明维明’。乃名三后，恤功于民：伯夷降典，哲民维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隆播种，农殖嘉谷。三后成功，维假于民(10)。”则此言三圣人者，谨其言，慎其行，精其思虑；索天下之隐事遗利，以上事天，则天乡其德(11)；下施之万民，万民被其利，终身无已。故先王之言曰：“此道也，大用之天下则不窳，小用则不困，修用之则万民被其利，终身无已。”

《周颂》道之曰：“圣人之德，若天之高，若地之普，其有昭于天下也；若地之固，若山之承，下坂不崩；若日之光，若月之明，与天地同常。”则

此言圣人之德章明博大，埴固以修久也。故圣人之德，盖总乎天地者也。

今王公大人欲王天下、正诸侯，夫无德义，将何以哉？其说将必挟震威强。今王公大人将焉取挟震威强哉？倾者民之死也！民生为甚欲，死为甚憎。所欲不得，而所憎屡至。自古及今，未有尝能有以此王天下、正诸侯者也。今大人欲王天下、正诸侯，将欲使意得乎天下，名成乎后世，故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12)？此圣人之厚行也。

[注释]

(1)嬖(bì)：宠爱。(2)蚤：通“早”。(3)莫：通“暮”。(4)般：“颁”之假借字。(5)尊：通“遵”。(6)长弟：即“长悌”。(7)佼：通“姣”。(8)庸：通“佣”。(9)盖：“盍”之隶变，假借为“害”。(10)假：通“嘏”，受福之意。(11)乡：通“享”。(12)故：与“胡”同。

[白话]

墨子说：现在王公大人统治人民，主持社稷，治理国家，希望永久保持而不失，却怎么看不到崇尚贤能是为政的根本呢！从何知道崇尚贤能是为政的根本呢？答道：由高贵而聪明的人去治理愚蠢而低贱的人，那么，国家便能治理好；由愚蠢而低贱的人去治理高贵而聪明的人，那么，国家就会混乱。因此知道崇尚贤能是为政的根本。

所以古时的圣王很尊崇贤人而任用能人，不偏党父兄，不偏护富贵，不爱宠美色。凡是贤人便选拔上来使其处于高位，给他富贵，让他做官长；凡是不肖之人便免去职位，使之贫贱，让他做奴仆。于是人民相互劝赏而畏罚，争相做贤人，所以贤人多而不肖的人少，这便叫进贤。之后圣人听贤人的言语，考察他的行为，察看他的能力而谨慎地给他官职，这便叫事能。因此，可以让他治国的，就让他治国；可以让他居官的，就让他居官；可以让他治县的，就让他治县。凡是派去治理国家、官府、邑里的，都是国家的贤人。

贤人治理国家，早上朝而晚退朝，审听刑狱，处理政务，所以国家有治而刑法严正；贤人长官，晚寝早起，征收关、市、山林、川泽的税利，以充实官家府库，所以国库充实而财用不散；贤人治理都邑，早出晚归，翻耕种植，多聚豆粟，所以粮食多而人民食用充足，因此国家有治而刑法严正，官府充实而万民富足。上能洁治酒食，去祭祀上帝鬼神，外能制造皮币，与四邻诸侯交往，内可以使饥者得食，劳者得息，外可以招徕天下的贤人。所以上则天帝鬼神给他赐富，外则诸侯与他结交，内则万民亲附，外则贤人归顺。因此谋事有得，做事能成，自守坚固，出征强大。所以从前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用以统一天下，出长诸侯的法则，即在于此。

既然有这样的法则，但如果不知道用以推行这一法则的方法，那么事情仍然没有办成。所以要立下三项根本（措施）。什么叫三个根本呢？答道：爵位不高，人民不尊敬他；俸禄不厚，人民不信服他；权力不大，人民不惧怕他。所以古代圣王给他高的爵位，厚的俸禄，实际的任务，决断的权力。这难道是给臣下以赏赐吗？为的是要把事情办成呀！《诗经》说：“告诉你忧人之忧，教给你安排爵位，谁能拿了火热的东西，而不用冷水洗手呢？”这是说古代的国君诸侯不可不亲善那些继承人和辅佐大臣，就如同拿了热的东西后要用冷水洗濯一样，以使自己的手得到休息。古时的圣王得到贤人而使用他，颁赐爵位使他显贵，分割土地作他封邑，终身都不厌弃。至于贤人得事奉明君，也必竭尽全力来担任国君的工作，终身不倦。如果有了美好的功德，就归之国君。所以功德归上而怨恨诽谤归于臣下；安宁喜乐归于国君，

而忧愁归于臣下。古代圣王为政大概如此。

现在王公大人也想效法古人为政，尊敬贤者，任用能者，给他们高的爵位，但俸禄却不随着增加。爵位高而没有相应的俸禄，人民不会相信的，说：“这不是真正的爱我，不过是假借虚名来使用我罢了。”象这样既然被假借利用，人民怎能亲附君上呢？所以先王说：“贪于权位的，不能把政事分给别人；重视财货的，不能把俸禄分给别人。”政事既不让人参与，俸禄又不分给别人，请问天底下的贤人，怎么会到王公大人的旁边来呢？如果贤人不来到王公大人的旁边，那就有不肖的人在左右了。不肖的人在左右，则他们所称赞的不会是真贤，所惩罚的也不会是真暴。王公大人遵从这些人以治理国家，那么所赏的也一定不会是真贤，所罚的也一定不会是真暴。如果所赏非贤，所罚非暴，那么做贤人的得不到勉励，而作恶的人也得不到阻止了。所以在家不知道孝顺父母，出外不懂得敬重乡里。居处没有节制，出入没有限度，男女没有区别，使他治理官府就会偷窃，使他守城就会背叛，君上有难不肯献身，出亡不肯追随。使他判案则不当，分财则不均，和他谋事不得当，让他办事无所成，让他防守不坚固，让他征伐不坚强。所以象从前三代暴君桀、纣、幽、厉等所以损失其国家，倾覆其社稷，就是这个原故。为什么呢？他们都只明了小事而不明了大事。

现在的王公大人，有一件衣裳不能制作，必定要借助好的工匠，有一只牛羊不能宰杀，必定要借助好的屠夫，所以遇着上面这两种事情，王公大人也未尝不知道以尚贤使能为重，而一到国家丧乱，社稷倾危，就不知道尚贤使能以治理它。凡是亲戚就任用他，凡是无缘无故得到富贵的，面目生得美丽的就任用他。那些无缘无故得到富贵的，面目生得美丽的就任用，难道这些人都很有智慧吗？如果使他们治理国家，那是使不聪明的人治理国家呀！国家的混乱也就可以知道了。

再说王公大人因爱一个人的美貌而任用他，心中并不察知他的智慧而给他以宠爱，所以不能治理百人的，竟让他做一千个人的官；不能治理千人的，竟让他做一万个人的官。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做这种官的人，爵位高而俸禄厚，只因爱其美色而给他这个职位。不能治理一百人的，让他做一千人的官；不能治理一千人的，让他做一万人的官，这是授予的官职超过其能力的十倍了。治理国家的原则是，每天都必须去治理。一天的时间不能延长十倍，而其治事的智能也不能增加十倍，那么，这样一来，他就只能治理其中的一份而放弃其他九份了。即使日夜不停地治理官事，官事仍然治不好。这是什么原因呢？是王公大人不明白尚贤使能的缘故呀！所以，因尚贤使能为政而大治的，所说的就是上面这样的话。因下贤不使能为政而混乱的，就象我所说的。现在的王公大人，心中真正想治理国家，为什么不去体察尚贤为政这些根本呢？

再说以尚贤使能作为政治的根本，又岂止是墨子这样说的呢？这原是圣王的道理，先王的书，老年人的话。传记说：“求圣君和哲人，以辅助你身。”《汤誓》说：“求到大圣，和他戮力同心，以治天下。”这些都说明圣人不放弃以尚贤使能治理国家。

所以古时圣王只因能以尚贤使能治理政事，没有其他事情掺杂在内，因此天下都得其好处。古时舜在历山耕地，在河滨制陶器，在雷泽捕鱼，尧帝在服泽之阳找到他，选拔他作天子，让他掌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伊尹本是有莘氏的陪嫁私臣，身为厨子，汤得到他，任用他为宰相，让他掌

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传说身穿粗布衣，围着绳索，在傅岩受佣筑墙，武丁得到他，任用他为三公，让他掌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他们为什么始贱终贵，始贫终富呢？是因为王公大人懂得以尚贤使能治理国政。所以人民没有饥不得食，寒不得衣，劳不得息，乱不得治的。

所以古时的圣王能审慎地以尚贤使能治理国政，而取法于天。只有天不分贫富贵贱，远近亲疏，凡贤人就选拔而重用他，不肖的人就抑制而废弃他。既然如此，那么，那些富贵而行仁政的人，又有哪些人得到上天的赏赐呢？回答说：象从前的圣王尧、舜、禹、汤、文、武等都是。他们又怎样得到赏赐呢？回答说：他们治理天下，能够相爱互利，又率领天下万民崇尚尊天事鬼，爱利人民。所以天地鬼神赏赐他们，立他们为天子，做人民的父母，人民从而称赞他们为“圣王”，至今不息。这就是富贵事贤而得到赏赐的。

那么富贵行暴而得到惩罚的又有哪些人呢？回答说：象从前三代的暴君桀、纣、幽、厉就是。怎么知道呢？回答说：他们统治天下，互相仇恨和残害，又率领天下的人民咒骂上天，侮慢鬼神，残害万民。所以上天鬼神给他们惩罚，使他们本身被刑戮，子孙离散，家室毁灭，没有后代，万民从而毁骂他们为“暴王”，至今不息。这就是富贵行暴得到惩罚的。

那么，亲近的人行为不善，而得到惩罚的又有谁呢？回答说：象从前的伯鯀，是帝颛顼的长子，败坏了帝的功德，不久就被诛杀于羽郊，那是日月所照不及之处，帝也不爱他。这就是亲近的人行为不善而得到惩罚的。

那么，天所使用贤能的有谁呢？回答说：象从前禹、稷、皋陶就是。怎么知道这样呢？先王之书《吕刑》说过：“尧帝询问人民所患，人民都回答有苗为害。帝尧说：‘各位君主以及在下执事之人，凡是有德之人即可显用，鳏寡之人也没有关系。出于崇高品德的威严才是真正的威严，出于崇高品德的明察才是真正的明察。’于是命令伯夷、禹、稷三君，忧虑勤劳民事：伯益制定典礼，使人民效法哲人；禹平治水土，制定山川的名称；稷教民播种，让人民努力耕种粮食。这三君的成功，使人民大受其福。”这说的是三位圣人，谨言慎行，精心考虑，去求索天下没有被发现的事物和被遗忘的利益。以此上奉于天，天即享用其德；以此下施于万民，万民即蒙受其利，终身不止。所以先王的话说：“这种道，用到治天下这大处来说就不会缺损；用到小处来说，也不会困塞。长久用它，则万民受其利，终身不止。”《周颂》曾说过：“圣人的德行，象天一样高，象地一样广，光照于天下；象日一样光明，象月一样明朗，象天地一样长久。”这说的是圣人的德行彰明博大，坚牢而长久。所以圣人之德，总合天地之美德。

现在的王公大人要统治天下，为诸侯之长，没有德义，那依靠什么呢？他们说必用威力和强权。现在王公大人将会从使用威力强权中得到什么呢？它必然把人民引上倾毁死亡之路。人民对生都十分爱惜，对死都十分憎恨。他们得不到自己所希求的，而常常得到所厌恶的。从古到今，绝对没有以这种方式统一天下、称霸诸侯的。现在王公大人想统一天下，称霸诸侯，将要使自己得志于天下，成名于后世，为什么不看到尚贤这一为政之根本呢？这是圣人崇高的品行所在。

十 尚贤下

子墨子言曰：天下之王公大人皆欲其国家之富也，人民之众也，刑法之治也。然而不识以尚贤为政其国家百姓，王公大人本失尚贤为政之本也。若苟王公大人本失尚贤为政之本也，则不能毋举物示之乎？

今若有一诸侯于此，为政其国家也，曰：“凡我国能射御之士，我将赏贵之；不能射御之士，我将罪贱之。”问于若国之士，孰喜孰惧？我以为必能射御之士喜，不能射御之士惧。我赏因而诱之矣(1)，曰：“凡我国之忠信之士，我将赏贵之；不忠信之士，我将罪贱之。”问于若国之士，孰喜孰惧？我以为必忠信之士喜，不忠不信之士惧。今惟毋以尚贤为政其国家百姓，使国为善者劝，为暴者沮(2)。大以为政于天下，使天下之为善者劝，为暴者沮。然昔吾所以贵尧舜禹汤文武之道者，何故以哉？以其唯毋临众发政而治民，使天下之为善者可而劝也，为暴者可而沮也。然则此尚贤者也，与尧舜禹汤文武之道同矣。

而今天下之士君子，居处言语皆尚贤；逮至其临众发政而治民，莫知尚贤而使能。我以此知天下之士君子，明于小而不明于大也。何以知其然乎？今王公大人有一牛羊之财不能杀，必索良宰；有一衣裳之财不能制，必索良工。当王公大人之于此也，虽有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实知其不能也，不使之也。是何故？恐其败财也。当王公大人之于此也，则不失尚贤而使能。王公大人有一罢马不能治(3)，必索良医；有一危弓不能张，必索良工。当王公大人之于此也，虽有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实知其不能也，必不使。是何故？恐其败财也。当王公大人之于此也，则不失尚贤而使能。逮至其国家则不然，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则举之。则王公大人之亲其国家也，不若亲其一危弓、罢马、衣裳、牛羊之财与？我以此知天下之士君子，皆明于小而不明于大也。此譬犹暗者而使为行人，聋者而使为乐师。是故古之圣王之治天下也，其所富，其所贵，未必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也。是故昔者舜耕于历山，陶于河滨，渔于雷泽，灰于常阳。尧得之服泽之阳，立为天子。使接天下之政，而治天下之民。昔伊尹为莘氏女师仆，使为庖人。汤得而举之，立为三公，使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昔者傅说居北海之洲，圉土之上(4)，衣褐带索，庸筑于傅岩之城。武丁得而举之，立为三公，使之接天下之政，而治天下之民。是故昔者尧之举舜也，汤之举伊尹也，武丁之举傅说也，岂以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哉？惟法其言，用其谋，行其道，上可而利天，中可而利鬼，下可而利人，是故推而上之。

古者圣王既审尚贤，欲以为政，故书之竹帛，琢之槃盂，传以遗后世子孙。于先王之书《吕刑》之书然：王曰：“於！来！有国有士，告女讼刑。在今而安百姓，女何择言人？何敬不刑？何度不及？”能择人而敬为刑，尧舜禹汤文武之道可及也。是何也？则以尚贤及之。于先王之书、竖年之言然，曰：“晞夫圣武知人(5)，以屏辅而耳。”此言先王之治天下也，必选择贤者，以为其群属辅佐。

曰：今也天下之士君子，皆欲富贵而恶贫贱，曰然女何为而得富贵而辟贫贱？莫若为贤，为贤之道将奈何？曰：有力者疾以助人，有财者勉以分人，有道者劝以教人。若此，则饥者得食，寒者得衣，乱者得治。若饥则得食，寒则得衣，乱则得治，此安生生。

今王公夫人，其所富，其所贵，皆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也。今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焉故必知哉？若不知，使治其国家，则其国家之乱，可得而知也。

今天下之士君子皆欲富贵而恶贫贱，然女何为而得富贵而辟贫贱哉？曰：莫若为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此非可学能者也。使不知辩，德行之厚，若禹汤文武，不加得也；王公大人骨肉之亲，譬暗聋暴为桀纣，不加失也。是故以赏不当贤，罚不当暴。其所赏者，已无故矣；其所罚者，亦无罪。是以使百姓皆攸心解体(6)，沮以为善；垂其股肱之力(7)，而不相劳来也；腐臭余财，而不相分资也；隐慝良道，而不相教诲也。若此则饥者不得食，寒者不得衣，乱者不得治。

推而上之以(8)，是故昔者尧有舜，舜有禹，禹有皋陶，汤有小臣，武王有闾夭、泰颠、南宫括、散宜生，而天下和，庶民阜。是以近者安之，远者归之。日月之所照，舟车之所及，雨露之所渐，粒食之所养，得此莫不劝誉。且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实将欲为仁义，求为上士，上欲中圣王之道，下欲中国家百姓之利，故尚贤之为说，而不可不察此者也。尚贤者，天、鬼、百姓之利而政事之本也。

[注释]

(1)赏：当作“尝”。(2)沮：止。(3)罢：同“疲”。(4)圉(yuán)土：狱。(5)睢：通“希”。(6)攸：疑为“散”字之误。(7)垂：“墮”之借字。(8)推而上之以：此句为衍文。

[白话]

墨子说：天下的王公大人都希望自己的国家富足，人民众多，政治安定。但却不知道以尚贤作为对国家百姓为政的原则。王公大人从来就不知道尚贤是政治的根本。如果王公大人从来不知道尚贤这一治理政事的根本，我们就不能举出事例来开导他吗？

现在假定这里有一个诸侯，在他的国家治理政事，说道：“凡是我国能射箭和驾车的人，我都将奖赏和尊贵他；不能射箭和驾车的人，我都将治罪和贱视他。”试问这个国家的人士，谁高兴谁害怕呢？我认为必定是善于射箭驾车的人高兴，不善于射箭驾车的人害怕。我曾顺着前一假设进一步申说：“凡是我国忠信之人，我都将奖赏和尊贵他；不忠不信的人，我都将治罪和贱视他。”试问这个国家的人士，谁高兴谁害怕呢？我认为必定是忠信的人高兴，不忠不信的人害怕。现在对自己的国家人民采取尚贤政治，使一国为善的人受到勉励，行暴的人受到阻止，大之行使政治于天下，使天下为善的人受到勉励，行暴的人受到阻止。我以前所以看重尧、舜、禹、汤、文、武之道，是什么缘故呢？因为他面对民众发布政令以治理人民，使天下为善的人可以受到勉励，行暴的人可以受到阻止。这就是尚贤，它和尧、舜、禹、汤、文、武之道是相同的。

而今天下的士君子，平时言谈都知道尚贤，而一到他们面对民众发布政令以治理人民，就不知道尚贤使能了。我由此知道天下的士君子，只懂得小道理而不懂得大道理。怎么知道这样呢？现在的王公大人有一只牛羊不会杀，一定去找好的屠夫；有一件衣裳不会做，一定去找好的工匠。当王公大人在此之时，虽然有骨肉之亲，和无缘无故得到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如果确实知道他们没有能力，就不会让他去做。为什么呢？因为担心损失自

己的财物。当王公大人在此之时，尚不失为一个尚贤使能的人。王公大人有一匹病马不能治，一定要找好的兽医，有一张坏弓拉不开，一定要找好的工匠，当王公大人在此之时，虽然有骨肉之亲，和无缘无故得到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如果确实知道他们没有能力，就不会使他去做。为什么呢？因为担心损失自己的财物。当王公大人在此之时，尚不失为一个尚贤使能的人。但一到他治理国家就不这样了。王公大人的骨肉之亲，无缘无故富贵以及面貌美丽的人，就举用他。如此看来，则王公大人爱他自己的国家，还不如爱他的一张坏弓、一匹病马、一件衣裳、一只牛羊？我因此知道天下的士君子只看到小处，没有看到大处。这就好像一个哑巴去充当外交人员，一个聋子去充当乐师一样。所以古代圣王治理天下，他所富所贵的，未必是王公大人的骨肉之亲，和无故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

所以，从前舜在历山下耕田，在河滨制陶器，在雷泽捕鱼，在常阳烧制石灰。尧在服泽之地得到他，立他为天子，让他接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从前伊尹是有莘氏女的私臣，让他作厨师，汤得到并举用他，立他为三公，使他接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从前傅说住在北海之洲的牢狱之中，穿着粗布衣，围着绳索，像佣人一样在傅岩筑城，武丁得到并举用他，立他为三公，使他接管天下的政事，治理天下的人民。由此看来，从前尧举用舜，汤举用伊尹，武丁举用傅说，难道是因为他们是骨肉之亲、无缘无故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吗？那只是仿照他们的话去做，采用他们的谋略，实行他们的主张，从而上可以有利于天，中可以有利于鬼，下可以有利于人，所以把他们选拔上去。

古时的圣王既已明白了尚贤的道理，想以此为政，所以把它写在竹帛、雕在槃盂上，相传而遗留给后世子孙。在先王留下的书《吕刑》中这样记载：王说：“呵！来！有国家有领土的人，告诉你们用刑之道。在现今你们要安抚百姓，你们除了贤人，还有什么可选择的呢？除了刑罚，还有什么可慎重的呢？还有什么考虑，不能达到呢？”能选择人而敬重叫作刑，尧、舜、禹、汤、文、武之道就可以达到了。这是什么原因呢？因为可以通过尚贤而达到。在先王之书、老人的话中这样说到：“寻求圣人、武人、智人，来辅佐你自身。”这是说先王治理天下，一定要选择贤能的人，做他的僚属辅佐。

现在天下的士君子，都希望富贵而厌恶贫贱。试问，你怎么做才能得到富贵而避免贫贱呢？最好是做贤人。那做贤人的道理又是怎样的呢？回答说：有力气的赶快助人，有钱财的努力分人，有道的人勉力教人。如此，饿的人就可以得到食，冷的人就可以得到衣，混乱的就可以得到治理。如果饿的人可以得到食，冷的人可以得到衣，混乱的可以得到治理，这就可以使人各安其生。

现在的王公大人，他所富的所贵的，都是王公大人人们的骨肉之亲、无缘无故富贵以及面貌美丽的人，这样的人怎能一定聪明呢？如果不聪明，让他治理国家，那么国家的混乱也就可想而知了。

现在天下的士君子，都希望富贵而厌恶贫贱，可是你要怎样才能得到富贵而避免贫贱呢？（他们必定）说：最好是做王公大人的骨肉之亲、无缘无故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然而王公大人的骨肉之亲、无缘无故富贵者以及面貌美丽的人，却并不是学得到的。假使不知分辨的话，即使德行醇厚如禹、汤、文、武，也不会得到任用；而王公大人的骨肉之亲，即使是跛、哑、聋、瞎，乃至暴虐如桀纣，也不会加以抛弃。因此，赏的不会是贤人，罚的

不会是暴人。他所赏的人是没有功的，所罚的也是没有罪的。所以使百姓人心涣散，阻止他们向善：怠惰他们的肢体，而不相互勉励帮助；使多余的财物腐臭变质，而不相互资助；隐藏自己好的学问，而不相互教导。如此，饥饿的人就不会得食，寒冷的人就不会得衣，混乱的状况就不会得到治理。

所以从前尧有舜，舜有禹，禹有皋陶，汤有伊尹，武王有闾夭、泰颠、南宫括、散宜生，从而天下太平，人民富足。因此，近的人安于其居，远的人前来归附。凡是日月所照、舟车所至、雨露所滋润、谷食所养活的人们，得到这些贤人，无不相互劝勉和鼓励。假如现今天下的王公大人及士君子，心中真想行仁义，求做上士，上则想适合圣王之道，下则想符合国家与百姓之利，那就不可不认真考虑尚贤这一说法了。（总之），尚贤是天帝、鬼神、百姓的利益所在，也是政事的根本。

十一 尚同(1)上

子墨子言曰：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时，盖其语，人异义。是以一人则一义，二人则二义，十人则十义。其人兹众(2)，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是以人是其义，以非人之义，故交相非也。是以内者父子兄弟作怨恶离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药相亏害。至有余力，不能以相劳；腐余财，不以相分；隐匿良道，不以相教。天下之乱。若禽兽然。

夫明瘁天下之所以乱者(3)，生于无政长，是故选天下之贤可者，立以为天子。天子立，以其力为未足，又选择天下之贤可者，置立之以为三公。天子、三公既以立，以天下为博大，远国异土之民，是非利害之辩，不可一二而明知，故画分万国，立诸侯国君。诸侯国君既已立，以其力为未足，又选择其国之贤可者，置立之以为正长(4)。

正长既已具，天子发政于天下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有过则规谏之，下有善则傍荐之。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赏而下之所誉也。意若闻善而不善，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弗能是，上之所非弗能非；上有过弗规谏，下有善弗傍荐；下比不能上同者，此上之所罚而百姓所毁也。”上以此为赏罚，明察以申信。

是故里长者，里之仁人也。里长发政里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必以告其乡长。乡长之所是，必皆是之；乡长之所非，必皆非之。去若不善言，学乡长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学乡长之善行。”则乡何说以乱哉？察乡之所治者何也？乡长唯能壹同乡之义，是以乡治也。

乡长者，乡之仁人也。乡长发政乡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者，必以告国君。国君之所是，必皆是之；国君之所非，必皆非之。去若不善言，学国君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学国君之善行。”则国何说以乱哉？察国之所以治者何也？国君唯能壹同国之义，是以国治也。

国君者，国之仁人也。国君发政国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必以告天子。天子之所是，皆是之；天子之所非，皆非之。去若不善言，学天子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学天子之善行。”则天下何说以乱哉？察天下之所以治者何也？天子唯能壹同天下之义，是以天下治也。

天下之百姓皆上同于天子，而不上同于天，则灾犹未去也。今若天飘风苦雨，溱溱而至者，此天之所以罚百姓之不上同于天者也。是故子墨子言曰：“古者圣王为五刑，请以治其民(5)。譬若丝缕之有纪，网罟之有纲，所连收天下之百姓不尚同其上者也。”

[注释]

(1)尚同即上同，也即人们的意见应当统一于上级，并最终统一于天。这是墨子针对当时国家混乱而提出的政治纲领。墨子认为，天下混乱是由于没有符合天意的好的首领，因此主张选择“仁人”、“贤者”担任各级领导。这种思想与尚贤说在本质上基本一致，都是对当时贵族统治的批判。本篇分上、中、下三篇。(2)兹：通“滋”。(3)瘁：通“乎”。(4)正长：即“政长”。(5)请：诚。

[白话]

墨子说：古时人类刚刚诞生，还没有刑法政治的时候，人们用言语表达的意见，也因人而异。所以一人就有一种意见，两人就有两种意见，十人就十种意见。人越多，他们不同的意见也就越多。每个人都以为自己的意见对而别人的意见错，因而相互攻击。所以在家庭内父子兄弟常因意见不同而

相互怨恨，使得家人离散而不能和睦相处。天下的百姓，都用水火毒药相互残害，以致有余力的人不能帮助别人；有余财者宁愿让它腐烂，也不分给别人；有好的道理也自己隐藏起来，不肯教给别人，以致天下混乱，有如禽兽一般。

明白了天下所以大乱的原因，是由于没有行政长官，所以（人们）就选择贤能的人，立之为天子。立了天子之后，认为他的力量还不够，因而又选择天下贤能的人，把他们立为三公。天子、三公已立，又认为天下地域广大，他们对于远方异邦的人民以及是非利害的辨别，还不能一一了解，所以又把天下划为万国，然后设立诸侯国君。诸侯国君已立，又认为他们的力量还不够，又在他们国内选择一些贤能的人，把他们立为行政长官。

行政长官已经设立之后，天子就向天下的百姓发布政令，说道：“你们听到善和不善，都要报告给上面。上面认为是对的，大家都必须认为对；上面认为是错的，大家都必须认为错。上面有过失，就应该规谏，下面有好人好事，就应当广泛地推荐给国君。是非与上面一致，而不与下面勾结，这是上面所赞赏，下面所称誉的。假如听到善与不善，却不向上面报告；上面认为对的，也不认为对，上面认为错的，也不认为错；上面有过失不能规谏，下面有好人好事不能广泛地向上面推荐；与下面勾结而不与上面一致，这是上面所要惩罚，也是百姓所要非议的。”上面根据这些方面来行使赏罚，就必然十分审慎、可靠。

所以里长就是这一里内的仁人。里长发布政令于里中的百姓，说道：“听到善和不善，必须报告给乡长。乡长认为对的，大家都必须认为对；乡长认为错的，大家都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乡长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乡长的好行为。”那么，乡里怎么会说混乱呢？我们考察这一乡得到治理的原因是什么呢？是由于乡长能够统一全乡的意见，所以乡内就治理好了。”

乡长是这一乡的仁人。乡长发布政令于乡中百姓，说道：“听到善和不善，必须把它报告给国君。国君认为是对的，大家都必须认为对；国君认为是错的，大家都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国君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国君的好行为。”那么，还怎么能说国内会混乱呢？我们考察一国得到治理的原因是什么呢？是因为国君能统一国中的意见。所以国内就治理好了。

国君是这一国的仁人。国君发布政令于国中百姓，说道：“听到善和不善，必须报告给天子。天子认为是对的，大家都必须认为对；天子认为是错的，大家都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天子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天子的好行为。”那么，还怎么能说天下会乱呢？我们考察天下治理得好的原因是什么呢？是因为天子能够统一天下的意见，所以天下就治理好了。

天下的老百姓都知道与天子一致，而不知道与天一致，那么灾祸还不能彻底除去。现在假如天刮大风下久雨，频频而至，这就是上天对那些不与上天一致的百姓的惩罚。所以墨子说：“古时圣王制定五种刑法，确实用它来治理人民，就好比丝线有纪（丝头的总束）、网罟有纲一样，是用来收紧那些不与上面意见一致的老百姓的。”

十二 尚同中

子墨子曰：方今之时，复古之民始生，未有正长之时，盖其语曰，天下之人异义，是以一人一义，十人十义，百人百义。其人数兹众，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是以人是其义，而非人之义，故相交非也。内之父子兄弟作怨讎，皆有离散之心，不能相和合。至乎舍余力，不以相劳；隐匿良道，不以相教；腐余财，不以相分。天下之乱也，至如禽兽然。无君臣上下长幼之节、父子兄弟之礼，是以天下乱焉。明乎民之无正长以一同天下之义，而天下乱也，是故选择天下贤良、圣知、辩慧之人，立为天子，使从事乎一同天下之义。天子既以立矣，以为唯其耳目之请(1)，不能独一同天下之义，是故选择天下赞阅贤良、圣知、辩慧之人，置以为三公，与从事乎一同天下之义。天子三公既已立矣，以为天下博大，山林远土之民，不可得而一也。是故靡分天下，设以为万诸侯国君，使从事乎一同其国之义。国君既已立矣，又以为唯其耳目之请，不能一同其国之义，是故择其国之贤者，置以为左右将军大夫，以至乎乡里之长，与从事乎一同其国之义。天子、诸侯之君、民之正长，既已定矣，天子为发政施教，曰：“凡闻见善者，必以告其上；闻见不善者，亦必以告其上。上之所是，亦必是之；上之所非，亦必非之。己有善，傍荐之；上有过，规谏之。尚同义其上，而毋有下比之心。上得则赏之，万民闻则誉之。意若闻见善，不以告其上；闻见不善，亦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不能是，上之所非不能非。己有善，不能傍荐之；上有过，不能规谏之。下比而非其上者，上得则诛罚之，万民闻则非毁之。”故古者圣王之为刑政赏誉也，甚明察以审信。是以举天下之人，皆欲得上之赏誉而畏上之毁罚。

是故里长顺天子政而一同其里之义。里长既同其里之义，率其里之万民以尚同乎乡长，曰：“凡里之万民，皆尚同乎乡长而不敢下比，乡长之所是，必亦是之；乡长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2)，学乡长之善言；去而不善行，学乡长之善行。”乡长固乡之贤者也。举乡人以法乡长，夫乡何说而不治哉？察乡长之所以治乡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其乡之义，是以乡治。

乡长治其乡而乡既已治矣，有率其乡万民(3)，以尚同乎国君，曰：“凡乡之万民，皆上同乎国君而不敢下比。国君之所是，必亦是之；国君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学国君之善言；去而不善行，学国君之善行。”国君固国之贤者也，举国人以法国君，夫国何说而不治哉？察国君之所以治国而国治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其国之义，是以国治。

国君治其国而国既已治矣，有率其国之万民以尚同乎天子，曰：“凡国之万民，上同乎天子而不敢下比。天子之所是，必亦是之；天子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学天子之善言；去而不善行，学天子之善行。”天子者，固天下之仁人也，举天下之万民以法天子，夫天下何说而不治哉？察天子之所以治天下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天下之义，是以天下治。

夫既尚同乎天子，而未上同乎天者，则天灾将犹未止也。故当若天降寒热不节，雪霜雨露不时，五谷不孰，六畜不遂，疾灾戾疫，飘风苦雨，荐臻而至者(4)，此天之降罚也，将以罚下人之不尚同乎天者也。

故古者圣王明天、鬼之所欲，而辟天、鬼之所憎，以求兴天下之害(5)，是以率天下之万民，齐戒沐浴(6)，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其事鬼神也，酒醴粢盛不敢不蠲洁(7)，牺牲不敢不腍肥，珪璧币帛不敢不中度量，春

秋祭祀不敢失时几，听狱不敢不中，分财不敢不均，居处不敢怠慢。曰：其为正长若此，是故上者天、鬼有厚乎其为正长也，下者万民有便利乎其为政长也。天、鬼之所深厚而能强从事焉，则天、鬼之福可得也。万民之所便利而能强从事焉，则万民之亲可得也。其为政若此，是以谋事得，举事成，入守固，出诛胜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尚同为政者也。故古者圣王之为政若此。

今天下之人曰：“方今之时，天下之正长犹未废乎天下也，而天下之所以乱者，何故之以也？”子墨子曰：“方今之时之以正长，则本与古者异矣。譬之若有苗之以五刑然。昔者圣王制为五刑以治天下，逮至有苗之制五刑，以乱天下，则此岂刑不善哉？用刑则不善也。是以先王之书《吕刑》之道曰：‘苗民否用练(8)，折则刑，唯作五杀之刑，曰法。’则此言善用刑者以治民，不善用刑者以为五杀。则此岂刑不善哉？用刑则不善，故遂以为五杀。是以先王之书《术令》之道曰：‘唯口出好兴戎。’则此言善用口者出好，不善用口者以为谗贼寇戎，则此岂口不善哉？用口则不善也，故遂以为谗贼寇戎。”

故古者之置正长也，将以治民也。譬之若丝缕之有纪，而网罟之有纲也。将以运役天下淫暴而一同其义也。是以先王之书、相年之道曰：“夫建国设都，乃作后王君公，否用泰也。轻大夫师长，否用佚也。维辩使治天均(9)。”则此语古者上帝鬼神之建设国都立正长也，非高其爵，厚其禄，富贵佚而错之也(10)。将此为万民兴利除害，富贵贫寡，安危治乱也。故古者圣王之为若此。

今王公大人之为刑政则反此：政以为便譬、宗於父兄故旧，以为左右，置以为正长。民知上置正长之非正以治民也，是以皆比周隐匿，而莫肯尚同其上。是故上下不同义。若苟上下不同义，赏誉不足以劝善，而刑罚不足以沮暴。何以知其然也？

曰：上唯毋立而为政乎国家，为民正长，曰：“人可赏，吾将赏之。”若苟上下不同义，上之所赏，则众之所非。曰人众与处，于众得非，则是虽使得上之赏，未足以劝乎！上唯毋立而为政乎国家，为民正长，曰：“人可罚，吾将罚之。”若苟上下不同义，上之所罚，则众之所誉。曰人众与处，于众得誉，则是虽使得上之罚，未足以沮乎！若立而为政乎国家，为民正长，赏誉不足以劝善，而刑罚不沮暴，则是不与乡吾本言“民始生未有正长之时”同乎(11)？若有正长与无正长之时同，则此非所以治民一众之道。

故古者圣王唯而审以尚同，以为正长，是故上下情请为通。上有隐事遗利，下得而利之；下有蓄怨积害，上得而除之。是以数千万里之外，有为善者，其室人未遍知，乡里未遍闻，天子得而赏之；数千万里之外，有为不善者，其室人未遍知，乡里未遍闻，天子得而罚之。是以举天下之人，皆恐惧振动惕栗，不敢为淫暴，曰：“天子之视听也神！”先王之言曰：“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己视听，使人之吻助己言谈，使人之心助己思虑，使人之股肱助己动作。”助己视听者众，则其所闻见者远矣；助之言谈者众，则其德音之所抚循者博矣，助之思虑者众，则其谈谋度速得矣；助之动作者众，即其举事速成矣。故古者圣人之所以济事成功，垂名于后世者，无他故异物焉，曰：唯能以尚同为政者也。

是以先王之书《周颂》之道之曰：“载来见辟王，聿求厥章。”则此语古者国君诸侯之以春秋来朝聘天子之廷，受天子之严教，退而治国，政之所

加，莫敢不宾。当此之时，本无有敢纷天子之教者。《诗》曰：“我马维骆，六轡沃若，载驰载驱，周爰咨度。”又曰：“我马维骐，六轡若丝，载驰载驱，周爰咨谋。”即此语也。古者国君诸侯之闻见善与不善也，皆驰驱以告天子。是以赏当贤，罚当暴，不杀不辜，不失有罪，则此尚同之功也。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请将欲富其国家(12)，众其人民，治其刑狱，定其社稷，当若尚同之不可不察，此之本也。”

[注释]

(1)请：通“情”。(2)而：通“尔”。(3)有：通“又”。(4)荐臻：联绵词，重沓之意。(5)此句当为：“以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6)齐：通“斋”。(7)鬻：通“涓”。(8)练：与“灵”、“命”一声之转。(9)辩：通“辨”。(10)错：通“措”。(11)乡：通“向”。(12)请：诚。

[白话]

墨子说：从现在回头考察古代人类刚刚诞生，还没有行政长官的时候，他们的说法是：“天下各人的意见不一样。”所以一人有一种意见，十人有十种意见，百人有百种意见。人数越多，意见也就越多。所以每人都认为自己的意见对，而认为别人的意见错，因而相互攻击。在家内父子兄弟相互怨恨，都有离散之心，不能和睦相处。以致有余力的不愿意帮助别人；把好的道理隐藏起来，不愿意指教别人；让多余的财物腐烂，也不愿意分给别人，因此天下混乱，如同禽兽一般，没有君臣上下长幼的区别，没有父子兄弟之间的礼节，因此天下大乱。明白了没有行政长官来统一天下的意见，天下就会大乱，所以人们就选择天下贤良、聪明而口才好的人，推举他立为天子，使他从事于统一天下的意见。天子已立，认为仅仅依靠自己耳闻目见的情况，不能独自统一天下的意见，所以又选择考察天下贤良、聪明而口才好的人，推举他为三公，参与从事统一天下的意见。天子、三公已经立定了，又因天下地域太广，远方山野的人民，不可能统一，所以划分天下，设立了数以万计的诸侯国君，让他们从事于统一他们各国的意见。国君既已立定了，又因但靠他一人的耳目所及，尚不能统一一国的意见，所以又在他们国内选择一些贤人，立为国君左右的将军、大夫，以及远至乡里之长，让他们参加从事统一国内的意见。天子、诸侯国君、人民的行政长官既已立定，天子就发布政令，说：“凡听到或看到善，必须报告给上面；凡听到或看到不善，也必须报告给上面。上面认为是对的，必须也认为对；上面认为是错的，也必须认为错。自己有好的计谋，就广泛地献给上面；上面有过失，就加以规谏。与上面意见一致，而不要有与下面勾结的私心。这样，上面得知就会赏赐他，万民听见了就会赞美他。假如听到或看到善，而不报告给上面；凡听到或看到不善，也不报告给上面。上面认为对的，不肯说对，上面认为错的，不肯说错。自己有好的计谋，不能广泛地献给上面；上面有过失，也不能予以规谏。与下面勾结而非毁上面。凡此等人，上面得知就要诛罚他，万民听见了就要非议他。”所以古时圣王制定刑法赏誉，都非常明察、可靠。因此凡是天下的人民，都希望得到上面的赏赐赞扬，而害怕上面的非毁与惩罚。

所以里长顺从天子的政令，使他这一里内意见一致。里内意见一致了，又率领里内的人民向上与乡长意见一致，说：“凡里内的人民，都应该上同于乡长，而不敢与下面勾结。乡长认为是对的，大家都必须认为对；乡长认为错的，大家也都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乡长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乡长的好行为。”乡长本是乡内的贤人。如果全乡人

都能效法乡长，还能说乡内会治不好吗？考察之所以能把乡内治好，是什么缘故呢？回答说：只因为他能使全乡意见一致，所以乡内就治理好了。

乡长治理他的乡，而乡内已经治理好了，又率领他乡内的万民，以上同于国君，说：“凡是乡内的万民，都应上同于国君，而不可与下面勾结。国君认为是对的，大家也必须认为对；国君认为错的，大家也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国君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国君的好行为。”国君本是一国之中的贤人，如果国中所有的人都能效法国君，那么还能说这一国会治不好吗？考察国君所以能把国内治好，是什么缘故呢？回答说：“只因为他能统一全国的意见，所以国内就治理好了。”

国君治理他本国，而国内已治理好了，又率领他国内的万民，以上同于天子，说：“凡是国内的万民，都应上同于天子，而不可与下面勾结。天子认为是对的，大家也必须认为对；天子认为错的，大家也必须认为错。去掉你们不好的话，学习天子的好话；去掉你们不好的行为，学习天子的好行为。”天子本是天下最仁爱的人，如果全天下的万民都能效法天子，那么还能说天下会治理不好吗？考察天子所以能把天下治理好，是什么缘故呢？回答说：“只因为他能统一天下的意见，所以天下就治理好了。”

已经做到上同于天子，而还不能上同于天，那么天灾还会不止。假如遇到气候的寒热不调，雪霜雨露降得不是时候，五谷不熟，六畜不蕃，疾疫流行，暴风久雨等等，一再来临，这就是上天降下的惩罚，用以惩戒那些不愿上同于天的世人。

所以古时的圣王知道天帝鬼神喜欢什么，从而能避免天帝鬼神所憎恶的东西，以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所以率领天下的万民，斋戒沐浴，预备了洁净而丰盛的酒饭，用来祭祀天帝鬼神。他们对鬼神的奉祀，酒饭不敢不洁净丰盛；牺牲不敢不肥壮硕大；珪璧币帛不敢不合乎大小标准；春秋二季的祭祀，不敢错过时间；审理狱讼，不敢不公正；分配财物，不敢不均匀；待人处事不敢怠慢礼节。这是说：他象这样当行政长官，在上的天帝鬼神优厚地看待他，在下的万民也便利他。天帝鬼神优厚地看待他，而他努力办事，那么他就可以得到天帝鬼神的福了；万民便利他，而他努力办事，那么他就可以得到万民的爱戴了。他以此治理政事，所以谋事得计，作事成功，守御坚固，出战胜利。这是什么缘故呢？回答说：只因为他在治理政事上能统一意见。所以古代圣王治理政事是这样的。

现在天下的人说：“在今天，存在于普天之下的各种行政长官并未废除，而造成天下混乱的原因在哪里呢？”墨子说：“现在天下的行政长官，根本就和古代不同，就好像有苗族制订五刑那样。古代圣王制定五刑，用来治理天下；等到有苗族制定五刑，却用来扰乱天下。这难道就是刑法不好吗？是刑法使用得不好。所以先王的书《吕刑》上这样记载：‘苗民不服从政令，就加之以刑。他们作了五种意在杀戮的刑罚，也叫作法。’这说的是善于用刑罚可以治理人民，不善用刑罚就变成五杀了。这难道是刑法不好吗？是刑法使用得不好，所以就变成了五杀。所以先王的书《术令》（即《说命》）记载说：‘人之口，可以产生好事，也可以产生战争。’这说的就是善用口的，可以产生好事；不善用口的，就可以产生谗贼战争。这难道是口不好吗？是由于不善用口，所以就变成谗贼战争。”

所以古时候设置行政长官，是用来治理人民的。就好像丝线有纪（线头）、网罟有纲一样，他们是用来收服天下淫暴之徒，并使之与上面协同一致的。

所以先王的书、老年人的话说过：“建国设都，设立天子诸侯，不是让他骄奢淫佚的；而设卿大夫师长，也不是叫他们放纵逸乐的，乃是让他们分授职责，按公平之天道治理（人民）。”这说的就是古时天帝鬼神建设国都，设置官长，并不是为了提高他们的爵位，增加他们的俸禄，使他过富贵淫佚的生活，而是让他给万民兴利除害，使贫者富，使民少者众，使危者安，使乱者治。所以古代圣王的作为是这样的。

现在的王公大人行使政事却与此相反：将宠幸的弄臣、宗亲父兄或世交故旧，安置在左右，都置立为行政长官。于是人民知道天子设立行政长官并不是为了治理人民，所以大家都结党营私，隐瞒良道，不肯与上面意见一致。因此，上面与下面对于事理的看法发生偏差。假如上面与下面意见不一致，那么赞赏不能勉励人向善，而刑罚也不能阻止暴行。怎么知道是这样呢？回答说：假定处在上位、管理着国家、作为人民行政长官的人说：“这个人可以赏，我将赏他。”如果上面和下面意见不一致，上面所赏的人，正是大家所非议的人，说我们众人与他相处，众人都认为他不好。那么，这人即使得到上面的赏，也就不能起劝勉作用了！假定处在上位，管理着国家，作为人民行政长官的人说：“这个人可以罚，我将要罚他。”如果上面和下面意见不一致，上面所罚的人，正是大家所赞誉的人，说我们众人与他相处，众人都赞誉他好。那么，这人即使得到惩罚，也不能阻止不善了！假定处在上位、管理着国家、作为人民行政长官的人赞赏不能劝善，而刑罚又不能止暴，那不是与我前面说过的“人民刚产生，没有长官之时”的情况一样了吗？如果有行政长官与没有行政长官的时候一样，那么这就不是用来治理人民、统一民众的办法。所以古代圣王，因为能够审慎地统一民众的意见，立为行政长官，所以上下之情就沟通了。上面若有尚被隐蔽而遗置的利益，下面的人能够随时开发他，使他得到好处；下面若有蓄积的怨和害，上面也能够随时除掉他。所以远在数千或数万里之外，如果有人做了好事，他的家人还未完全知道，他的乡人也未完全听到，天子就已知道并赏赐他；远在数千或数万里之外，如果有人做了坏事，他的家人还未完全知道，他的乡人也未完全听到，天子就已知道并惩罚了他。所以所有天下的人，十分害怕和震动战栗，不敢做淫暴的事。说：“天子的视听如神。”先王说过这样的话：“不是神，只是能够使他人的耳目帮助自己视听；使他人的唇吻帮助自己言谈，使他人的心帮助自己思考，使他人的四肢帮助自己动作。”帮助他视听的人多，那么他的所见所闻就广大了；帮助他言谈的人多，那么他的声音所安抚范围就广阔了；帮助他思考的人多，那么计划很快就能实行了；帮助他动作的人多，那么他所做的事情很快就能成功了。所以古代的圣人能够把事情办成功、名垂后世，没有别的其他原因，只是能够以上同的原则来行使政事。

所以先王的书《周颂》上曾说过：“始来见君王，寻求（车服礼仪等）文章制度。”这说的是古代的诸侯国君在每年的春秋二季，到天子的朝廷来朝聘，接受天子严厉的教令，然后回去治理他们的国家，因此政令所到之处，没有人敢不服。当这个时候，根本没有人敢变乱天子的教令，《诗经》上说：“我的马是黑色鬃毛的白马，六条马缰绳柔美光滑，在路上或快或慢地跑，在所到之处普遍地询访查问。”又说：“我的马是青黑色毛片的，六条马缰绳象丝一般光滑，在路上或快或慢地跑，在所到之处普遍地询问谋划。”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古代的国君诸侯听见或看到好与坏的事情，都跑去报告天子。所以赏的正好是贤人，罚的正好是暴人，不杀害无辜，也不放过有罪，

这就是上同带来的功效。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如果真想使他们的国家富有，人民众多，刑政治理，国家安定，就不可不考察上同，因为这是为政的根本。”

十三 尚同下

子墨子言曰：“知者之事，必计国家百姓所以治者而为之，必计国家百姓之所以乱者而辟之(1)。”然计国家百姓之所以治者，何也？上之为政，得下之情则治，不得下之情则乱。何以知其然也？上之为政，得下之情，则是明于民之善非也。若苟明于民之善非也，则得善人而赏之，得暴人而罚之也。善人赏而暴人罚，则国必治。上之为政也，不得下之情，则是不明于民之善非也，若苟不明于民之善非，则是不得善人而赏之，不得暴人而罚之。善人不赏而暴人不罚，为政若此，国众必乱。故赏不得下之情，而不可不察者也。

然计得下之情，将奈何可？故子墨子曰：“唯能以尚同一义为政，然后可矣！”何以知尚同一义之可而为政于天下也？然胡不审稽古之治为政之说乎？古者天之始生民，未有正长也，百姓为人。若苟百姓为人，是一人一义，十人十义，百人百义，千人千义。逮至人之众，不可胜计也；则其所谓义者，亦不可胜计。此皆是其义，而非人之义，是以厚者有斗，而薄者有争。是故天下之欲同一天下之义也，是故选择贤者，立为天子。天子以其知力为未足独治天下，是以选择其次，立为三公。三公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左右天子也，是以分国建诸侯。诸侯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治其四境之内也，是以选择其次，立为卿之宰。卿之宰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左右其君也，是以选择其次，立而为乡长、家君。是故古者天子之立三公、诸侯、卿之宰、乡长、家君，非特富贵游佚而择之也(2)，将使助治乱刑政也。故古者建国设都，乃立后王君公，奉以卿士师长，此非欲用说也(3)，唯辩而使助治天明也。

今此何为人上而不能治其下？为人下而不能事其上？则是上下相贼也。何故以然？则义不同也。若苟义不同者有党，上以若人为善，将赏之，若人唯使得上之赏而辟百姓之毁(4)；是以为善者必未可使劝，见有赏也。上以若人为暴，将罚之，若人唯使得上之罚，而怀百姓之誉；是以为暴者必未可使沮，见有罚也。故计上之赏誉，不足以劝善，计其毁罚，不足以沮暴。此何故以然？则义不同也。

然则欲同一天下之义，将奈何可？故子墨子言曰：然胡不赏使家君，试用法君发宪布令其家？曰：“若见爱利家者，必以告；若见恶贼家者，亦必以告。”若见爱利家以告，亦犹爱利家者也，上得且赏之，众闻则誉之；若见恶贼家不以告，亦犹恶贼家者也，上得且罚之，众闻则非之。是以遍若家之人，皆欲得其长上之赏誉，辟其毁罚。是以善言之，不善言之；家君得善人而赏之，得暴人而罚之。善人之赏，而暴人之罚，则家必治矣。然计若家之所以治者，何也？唯以尚同一义为政故也。

家既已治，国之道尽此已邪？则未也。国之为家数也甚多，此皆是其家，而非人之家，是以厚者有乱，而薄者有争。故又使家君总其家之义，以尚同于国君，国君亦为发宪布令于国之众，曰：“若见爱利国者，必以告；若见恶贼国者，亦必以告。”若见爱利国以告者，亦犹爱利国者也，上得且赏之，众闻则誉之；若见恶贼国不以告者，亦犹恶贼国者也，上得且罚之，众闻则非之。是以遍若国之人，皆欲得其长上之赏誉，避其毁罚。是以民见善者言之，见不善者言之；国君得善人而赏之，得暴人而罚之。善人赏而暴人罚，则国必治矣。然计若国之所以治者何也？唯能以尚同一义为政故也。

国既已治矣，天下之道尽此已邪？则未也。天下之为国数也甚多，此皆是其国，而非人之国，是以厚者有战，而薄者有争。故又使国君选其国之义，

以尚同于天子。天子亦为发宪布令于天下之众，曰：“若见爱利天下者，必以告；若见恶贼天下者，亦以告。”若见爱利天下以告者，亦犹爱利天下者也，上得则赏之，众闻则誉之；若见恶贼天下不以告者，亦犹恶贼天下者也，上得且罚之，众闻则非之。是以遍天下之人，皆欲得其长上之赏誉，避其毁罚，是以见善、不善者告之。天子得善人而赏之，得暴人而罚之，善人赏而暴人罚，天下必治矣。然计天下之所以治者，何也？唯而以尚同一义为政故也(5)。

天下既已治，天子又总天下之义，以尚同于天。故当尚同之为说也，尚用之天子，可以治天下矣；中用之诸侯，可而治其国矣；小用之家君，可而治其家矣。是故大用之治天下不窳(6)，小用之治一国一家而不横者，若道之谓也。故曰治天下之国，若治一家；使天下之民，若使一夫。意独子墨子有此而先王无此？其有邪，则亦然也。圣王皆以尚同为政，故天下治。何以知其然也？于先王之书也《大誓》之言然，曰：“小人见奸巧，乃闻不言也，发罪钧。”此言见淫辟不以告者，其罪亦犹淫辟者也。

故古之圣王治天下也，其所差论以自左右羽翼者皆良，外为之人，助之视听者众。故与人谋事，先人得之；与人举事，先人成之；光誉令闻，先人发之。唯信身而从事，故利若此。古者有语焉，曰：“一目之视也，不若二目之视也；一耳之听也，不若二耳之听也；一手之操也，不若二手之强也。”夫唯能信身而从事，故利若此。是故古之圣王之治天下也，千里之外，有贤人焉，其乡里之人皆未之均闻见也，圣王得而赏之。千里之内，有暴人焉，其乡里未之均闻见也，圣王得而罚之。故唯毋以圣王为聪耳明目与？岂能一视而通见千里之外哉？一听而通闻千里之外哉？圣王不往而视也，不就而听也，然而使天下之为寇乱盗贼者，周流天下无所重足者，何也？其以尚同为政善也。

是故子墨子曰：“凡使民尚同者，爱民不疾，民无可使，曰：必疾爱而使之，致信而持之，富贵以道其前(7)，明罚以率其后。为政若此，唯欲毋与我同，将不可得也。”

是以子墨子曰：“今天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情将欲为仁义，求为上士，上欲中圣王之道，下欲中国家百姓之利，故当尚同之说而不可不察。尚同，为政之本而治要也。”

[注释]

(1)“辟”：通“避”。(2)“择”为“恻”字之误。(3)“说”通“悦”。(4)“辟”上疑脱“不”字。(5)“而”通“能”。(6)窳：不满。(7)“道”通“导”。

[白话]

墨子说道：“智者做事，必须考虑国家百姓所以治理的原因而行事，也必须考虑国家百姓所以混乱的根源而事先回避。”然而考虑国家百姓因之治理的原因是什么呢？居上位的人施政，能得到下面的实情则治理，不能得到下面的实情则混乱。怎么知道是这样呢？居上位的施政，得到了下边实情，这就对百姓的善否很清楚。假若清楚百姓的善否，那么得到善人就奖赏他，得到暴人就惩罚他。善人受赏而暴人受罚，那么国家就必然治理。如果居上位的施政，不能得知下面的实情，这就是对百姓的善否不清楚。假若不清楚百姓的善否，这就不能得到善人而赏赐他，不能得到暴人而惩罚他。善人得不到赏赐而暴人得不到惩罚，象这样施政，国家民众就必定混乱。所以赏(罚)

若得不到下面的实情，是不可不考察其后果的。

然而考虑应该怎么样才可以获知下情呢？所以墨子说：“只有能用向上统一意见施政，这以后就可以了。”怎么知道向上统一意见，就可以在天下施政呢？这为什么不审察古代施政时的情况呢？古代上天开始生育下民，还没有行政长官的时候，百姓人各为主。如果百姓人各为主，这就一人有一个道理，十人有十个道理，百人有百个道理，千人有千人道理。及至人数多得不可胜数，那么他们所谓的道理也就多得不可胜数。这样人都认为自己的道理正确，而认为别人的道理不正确，因此严重的发生斗殴，轻微的发生争吵。所以上天希望统一天下的道理，因此就选择贤人立为天子。天子认为他的智慧能力不足单独治理天下，所以选择次于他的贤人立为三公。三公又认为自己的智慧能力不足单独辅佐天子，所以分封建立诸侯；诸侯又认为自己的智慧能力不足单独治理他国家的四境之内，因此又选择次于他的贤人，立为卿与宰；卿、宰又认为自己的智慧能力不足以单独辅佐他的君主，因此选择次于他的贤人，立为乡长、家君。所以古时天子设立三公、诸侯、卿、宰、乡长，家君，不只是让他们富贵游乐而选择他们，而是将使他们协助自己治理刑政。所以古时建国立都，就设立了帝王君主，又辅佐以卿士师长，这不是想用来取悦自己喜欢的人，只是分授职责，使他们助天明治。

现在为什么居人之上的人不能治理他的下属，居人之下的人不能事奉他的上级？这就是上下相互残害。什么原因会这样？就是各人的道理不同。假若道理不同的人双方有所偏私，上面认为这人为善，将赏赐他。这人虽然得到了上面的赏赐，却免不了百姓的非议，因此，为善的人未必因此而得到勉励，虽然人们看到有赏赐。上面认为这人行暴，将惩罚他，此人虽得到了上司的惩罚，却怀有百姓的赞誉，因此，行暴的人未必可使停止，虽然人们看到了惩罚。所以计议上面的赏赐赞誉，不足以勉励向善，计议上面的非毁惩罚，不足以阻止暴行。这是什么原故使之如此呢？就是各人道理不同。

既然如此，那么想统一天下各人的道理，将怎么办呢？所以墨子说道：为何不试着使家君对他的下属发布政令说：“你们见到爱护和有利于家族的，必须把它报告给我，你们见到憎恨和危害家族的也必须把它报告给我。你们见到爱护和有利于家族的报告给我，也和爱护和有利家族一样，上面得知了将赏赐他，大家听到了将赞誉他。你们见到了憎害家族不拿来报告，也和憎害家族的一样，上面得知了将惩罚他，大家听到了将非议他。”以此遍告这全家的人。人们都希望得到长上的赏赐赞誉，而避免非议惩罚。所以，见了好的来报告，见了不好的也来报告。家君得到善人而赏赐他，得到暴人而惩罚他。善人得赏而暴人得罚，那么家族就会治理好。然而计议这一家治理得好的原因是什么呢？只是能以向上统一道理的原则治政之故。

家已经治好了，治国的办法全都在此了吗？那还没有。国家之中的家数很多，它们都认为自己的家对而别人的家不对，所以严重的就发生动乱，轻微的就发生争执。所以又使家君总其家族的道理，用以上同于国君。国君也对国中民众发布政令说：“你们看到爱护和有利于国家的必定拿它来报告，你们看到憎恶和残害国家的也必定拿它来报告。你们看到爱护和有利于国家的把它上报了，也和爱护和有利国家的一样。上面得悉了将予以赏赐，大家听到了将予以赞誉。你们看到了憎恶和残害国家的不拿来上报，也和憎恶和残害国家的一样。上面得悉了将予以惩罚，大家听到了将予以非议。”以此遍告这一国的人。人们都希望得到长上的赏赐赞誉，避免他的非议惩罚，所

以人民见到好的来报告，见到不好的也来报告。国君得到善人予以赏赐，得到暴人而予以惩罚。善人得赏而暴人得罚，那么国家必然治理好。然而计议这一国治理好的原因是什么呢？只是能以向上统一道理的原则治政之故。

国家已经治理了，治理天下的办法尽在这里了吗？那还没有。天下国家为数很多，这些国家都认为自己的国家对而别人的国家不对，所以严重的就发生动乱，轻微的就发生争执。因此又使国君总同各国的意见，用来上同于天子。天子也对天下民众发布政令说：“你们看到爱护和有利于天下的必定拿它来报告，你们看到憎恶和残害天下的也必定拿它来报告。你们看到爱护和有利于天下而拿来报告的，也和爱护和有利于天下的一样。上面得悉了将予以赏赐，大家听到了将予以赞誉。你们看到了憎恶和残害天下的而不拿来上报的，也和憎恶和残害天下的一样。上面得悉了将予以惩罚，大家听到了将予以非毁。”以此遍告天下的人。人们都希望得到长上的赏赐赞誉，避免他的非毁惩罚，所以看到好的来报告，看到不好的也来报告。天子得到善人予以赏赐，得到暴人而予以惩罚。天下必定治理了。然而计议天下治理好的原因是什么呢？只是能以向上统一道理的原则治政的缘故。

天下已经治理了，天子又总同天下的道理，用来上同于天。所以尚同作为一种主张，它上而用之于天子，可以用来治理天下；中而用之于诸侯，可以用来治理他的国家；小而用之于家长，可以用来治理他的家族。所以大用之治理天下不会不足，小用之治理一国一家而不会横阻，说的就是（尚同）这个道理。所以说：治理天下之国，如治一家，使今天下之民如使一人。抑或只有墨子有这个主张，而先王没有这个呢？则先王也是这样的。圣王都用尚同的原则治政，所以天下治理。从何知道这样呢？在先王的书《大誓》这样说过：“小人看到奸巧之事，知而不言的，他的罪行与奸巧者均等。”这说的就是看到淫僻之事不拿来报告的，他的罪行也和淫僻者的一样。

所以古时的圣王治理天下，他所选择作为自己左右辅佐的人，都是贤良。在外边做事的人，帮助他察看和听闻的人很多。所以（他）和大家一起谋划事情，要比别人先考虑周到；和大家一起办事，要比别人先成功，（他的）荣誉和美好的名声要比别人先传扬出去。唯其以诚信从事，所以有这样多的利益。古时有这样的话，说：“一只眼睛所看到的，不如两只眼睛所看到的；一只耳朵听到的，不如两只耳朵听到的；一只手操拿，不如两只手强。”惟其以诚信从事，所以如此有利。所以古代圣王治理天下，千里之外的地方有个贤人，那一乡里的人还未全都听到或见到，圣王已经得悉而予以赏赐了。千里之外的地方有一个暴人，那一乡里的人还未全部听到或见到，圣王已经得悉而予以惩罚了。所以认为圣王是耳聪目明吧？难道张眼一望就到达千里之外吗？倾耳一听就到达千里之外吗？圣王不会亲自前去看，不会靠近去听。然而使天下从事寇乱盗贼的人走遍天下无处容足的原因，是什么呢？那是以尚同原则治政的好处。

所以墨子说：“凡是使百姓尚同的，如果爱民不深，百姓就不可使令。即是说：必须切实爱护他们，以诚信之心拥有他们。用富贵引导于前，用严明的惩罚督率于后。象这样施政，即使要想人民不与我一致，也将办不到。”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们，如果心中确实将行仁义，追求做上士，上要符合圣王之道，下要符合国家百姓之利，因此对尚同这一主张不可不予以审察。尚同是施政的根本和统治的关键。”

十四 兼爱(1)上

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必知乱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不能治。譬之如医之攻人之疾者然：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不知疾之所自起，则弗能攻。治乱者何独不然？必知乱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弗能治。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不可不察乱之所自起。

当察乱何自起(2)？起不相爱。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谓乱也。子自爱，不爱父，故亏父而自利；弟自爱，不爱兄，故亏兄而自利；臣自爱，不爱君，故亏君而自利，此所谓乱也。虽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谓乱也。父自爱也，不爱子，故亏子而自利；兄自爱也，不爱弟，故亏弟而自利；君自爱也，不爱臣，故亏臣而自利。是何也？皆起不相爱。

虽至天下之为盗贼者亦然：盗爱其室，不爱其异室，故窃异室以利其室。贼爱其身，不爱人，故贼人利其身。此何也？皆起不相爱。虽至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亦然：大夫各爱其家，不爱异家，故乱异家以利其家。诸侯各爱其国，不爱异国，故攻异国以利其国。天下之乱物，具此而已矣。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爱。

若使天下兼相爱，爱人若爱其身，犹有不孝者乎？视父兄与君若其身，恶施不孝(3)？犹有不慈者乎？视弟子与臣若其身，恶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4)。犹有盗贼乎？故视人之室若其室，谁窃？视人身若其身，谁贼？故盗贼亡有。犹有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乎？视人家若其家，谁乱？视人国若其国，谁攻？故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亡有。若使天下兼相爱，国与国不相攻，家与家不相乱，盗贼无有，君臣父子皆能孝慈，若此，则天下治。

故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恶得不禁恶而劝爱。故天下兼相爱则治，交相恶则乱。故子墨子曰：“不可以不劝爱人者，此也。”

[注释]

(1)兼爱是墨家学派最有代表性的理论之一。所谓兼爱，其本质是要求人们爱人如己，彼此之间不要存在血缘与等级差别的观念。墨子认为，不相爱是当时社会混乱最大的原因，只有通过“兼相爱，交相利”才能达到社会安定的状态。这种理论具有反抗贵族等级观念的进步意义，但同时也带有强烈的理想色彩。(2)当：读为“尝”。(3)恶(w)：何。(4)亡：通“无”。

[白话]

圣人是以治理天下为职业的人，必须知道混乱从哪里产生，才能对它进行治疗。如果不知道混乱从哪里产生，就不能进行治疗。这就好像医生给人治病一样，必须知道疾病产生的根源，才能进行医治。如果不知道疾病产生的根源，就不能医治。治理混乱又何尝不是这样，必须知道混乱产生的根源，才能进行治疗。如果不知道混乱产生的根源，就不能治理。圣人是以治理天下为职业的人，不可不考察混乱产生的根源。

试考察混乱从哪里产生呢？起于人与人不相爱。臣与子不孝敬君和父，就是所谓乱。儿子爱自己而不爱父亲，因而损害父亲以自利；弟弟爱自己而不爱兄长，因而损害兄长以自利；臣下爱自己而不爱君上，因而损害君上以自利，这就是所谓混乱。反过来，即使父亲不慈爱儿子，兄长不慈爱弟弟，君上不慈爱臣下，这也是天下的所谓混乱。父亲爱自己而不爱儿子，所以损害儿子以自利；兄长爱自己而不爱弟弟，所以损害弟弟以自利；君上爱自己

而不爱臣下，所以损害臣下以自利。这是为什么呢？都是起于不相爱。

即使在天底下做盗贼的人，也是这样。盗贼只爱自己的家，不爱别人的家，所以盗窃别人的家以利自己的家；盗贼只爱自身，不爱别人，所以残害别人以利自己。这是什么原因呢？都起于不相爱。

即使大夫相互侵扰家族，诸侯相互攻伐封国，也是这样。大夫各自爱他自己的家族，不爱别人的家族，所以侵扰别人的家族以利他自己的家族；诸侯各自爱他自己的国家，不爱别人的国家，所以攻伐别人的国家以利他自己的国家。天下的乱事，全部都具备在这里了。细察它从哪里产生呢？都起于不相爱。

假若天下都能相亲相爱，爱别人就象爱自己，还能有不孝的吗？看待父亲、兄弟和君上象自己一样，怎么会做出不孝的事呢？还会有不慈爱的吗？看待弟弟、儿子与臣下象自己一样，怎么会做出不慈的事呢？所以不孝不慈都没有了。还有盗贼吗？看待别人的家象自己的家一样，谁会盗窃？看待别人就象自己一样，谁会害人？所以盗贼没有了。还有大夫相互侵扰家族，诸侯相互攻伐封国吗？看待别人的家族就象自己的家族，谁会侵犯？看待别人的封国就象自己的封国，谁会攻伐？所以大夫相互侵扰家族，诸侯相互攻伐封国，都没有了。假若天下的人都相亲相爱，国家与国家不相互攻伐，家族与家族不相互侵扰，盗贼没有了，君臣父子间都能孝敬慈爱，象这样，天下也就治理了。

所以圣人既然是以治理天下为职业的人，怎么能不禁止相互仇恨而鼓励相爱呢？因此天下的人相亲相爱就会治理好，相互憎恶则会混乱。所以墨子说：“不能不鼓励爱别人”，道理就在此。

十五 兼爱中

子墨子言曰：“仁人之所以为事者，必兴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以此为事者也。”然则天下之利何也？天下之害何也？子墨子言曰：“今若国之与国之相攻，家之与家之相篡，人之与人之相贼，君臣不惠忠，父子不慈孝，兄弟不和睦，此则天下之害也。”

然则崇此害亦何用生哉(1)？以不相爱生邪？子墨子言：“以不相爱生。”今诸侯独知爱其国，不爱人之国，是以不惮举其国，以攻人之国。今家主独知爱其家，而不爱人之家，是以不惮举其家，以篡人之家。今人独知爱其身，不爱人之身，是以不惮举其身，以贼人之身。是故诸侯不相爱，则必野战；家主不相爱，则必相篡；人与人不相爱，则必相贼；君臣不相爱，则不惠忠；父子不相爱，则不慈孝；兄弟不相爱，则不和睦。天下之人皆不相爱，强必执弱，富必侮贫，贵必敖贱(2)，诈必欺愚。凡天下祸篡怨恨，其所以起者，以不相爱生也。是以行者非之(3)。

既以非之，何以易之？子墨子言曰：“以兼相爱、交相利之法易之。”然则兼相爱、交相利之法将奈何哉？子墨子言：视人之国，若视其国；视人之家，若视其家；视人之身，若视其身。是故诸侯相爱，则不野战；家主相爱，则不相篡；人与人相爱，则不相贼；君臣相爱，则惠忠；父子相爱，则慈孝；兄弟相爱，则和睦。天下之人皆相爱，强不执弱，众不劫寡，富不侮贫，贵不敖贱，诈不欺愚。凡天下祸篡怨恨，可使毋起者，以相爱生也。是以仁者誉之。

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然！乃若兼则善矣；虽然，天下之难物于故也(4)。”子墨子言曰：“天下之士君子，特不识其利、辩其故也。今若夫攻城野战，杀身为名，此天下百姓之所皆难也。若君说之(5)，则士众能为之。况于兼相爱、交相利，则与此异！夫爱人者，人必从而爱之；利人者，人必从而利之；恶人者，人必从而恶之；害人者，人必从而害之。此何难之有？特上弗以为政、士不以为行故也。”昔者晋文公好士之恶衣，故文公之臣，皆黻羊之裘(6)，韦以带剑(7)，练帛之冠，入以见于君，出以践于朝。是其故何也？君说之，故臣为之也。昔者楚灵王好士细要(8)，故灵王之臣，皆以一饭为节，胁息然后带，扶墙然后起。比期年，朝有黧黑之色。是其故何也？君说之，故臣能之也。昔越王句践好士之勇，教驯其臣，和合之，焚舟失火，试其士曰：“越国之宝尽在此！”越王亲自鼓其士而进之，士闻鼓音，破碎乱行(9)，蹈火而死者，左右百人有余，越王击金而退之。是故子墨子言曰：“乃若夫少食、恶衣、杀人而为名，此天下百姓之所皆难也。若苟君说之，则众能为之；况兼相爱、交相利，与此异矣！夫爱人者，人亦从而爱之；利人者，人亦从而利之；恶人者，人亦从而恶之；害人者，人亦从而害之。此何难之有焉？特士不以为政而士不以为行故也(10)。”

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然！乃若兼则善矣；虽然，不可行之物也。譬若挈太山越河、济也。”子墨子言：“是非其譬也。夫挈太山而越河、济，可谓毕劫有力矣。自古及今，未有能行之者也；况乎兼相爱、交相利，则与此异，古者圣王行之。”何以知其然？古者禹治天下，西为西河渔窦，以泄渠、孙、皇之水。北为防、原、派，注后之邸(11)、噶池之窦，洒为底柱(12)，凿为龙门，以利燕代胡貉与西河之民。东方漏之陆(13)，防孟诸之泽，洒为九浚，以漉东土之水，以利冀州之民。南为江、汉、淮、汝，东流之注五湖

之处，以利荆楚、干、越与南夷之民。此言禹之事，吾今行兼矣。昔者文王之治西土，若日若月，乍光于四方，于西土。不为大国侮小国，不为众庶侮鰥寡，不为暴势夺穡人黍稷狗彘。天屑临文王慈，是以老而无子者，有所得终其寿；连独无兄弟者(14)，有所杂于生人之间；少失其父母者，有所放依而长。此文王之事，则吾今行兼矣。昔者武王将事泰山，隧传曰(15)：“泰山，有道曾孙周王有事。大事既获，仁人尚作，以祇商(16)、夏、蛮夷丑貉。虽有周亲，不若仁人。万方有罪，维予一人。”此言武王之事，吾今行兼矣。

是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君子，忠实欲天下之富，而恶其贫；欲天下之治，而恶其乱，当兼相爱、交相利。此圣王之法，天下之治道也，不可不务为也。”

[注释]

(1)“崇”为“察”字之误。(2)“敖”通“傲”。(3)“行”为“仁”字之误。(4)“于”为“迂”之假借字。(5)“说”通“悦”。(6)群羊：母羊。(7)韦：熟牛皮。(8)细要：细腰。(9)“碎”疑为“阵”字之误。(10)“士”为“上”之误。(11)“后”为“召”之误。(12)“底”为“底”之误。(13)“之”为“大”之误。(14)“连”为“矜”之假借字。(15)“隧”疑为“遂”字之误。(16)祇：拯救。

[白话]

墨子说：“仁人处理事务的原则，一定是为天下兴利除害，以此原则来处理事务。”既然如此，那么天下的利是什么，而天下的害又是什么呢？墨子说：“现在如国与国之间相互攻伐，家族与家族之间相互掠夺，人与人之间相互残害，君臣之间不相互施惠、效忠，父子之间不相互慈爱、孝敬，兄弟之间不相互融洽、协调，这就都是天下之害。”

既然如此，那么考察这些公害又是因何产生的呢？是因不相爱产生的吗？墨子说：“是因不相爱产生的。”现在的诸侯只知道爱自己的国家，不爱别人的国家，所以毫无忌惮地发动他自己国家的力量，去攻伐别人的国家。现在的家族宗主只知道爱自己的家族，而不爱别人的家族，因而毫无忌惮地发动他自己家族的力量，去掠夺别人的家族。现在的人只知道爱自己，而不爱别人，因而毫无忌惮地运用全身的力量去残害别人。所以诸侯不相爱，就必然发生野战；家族宗主不相爱，就必然相互掠夺；人与人不相爱，就必然相互残害；君与臣不相爱，就必然不相互施惠、效忠；父与子不相爱，就必然不相互慈爱、孝敬；兄与弟不相爱，就必然不相互融洽、协调。天下的人都不相爱，强大的就必然控制弱小的，富足的就必然欺侮贫困的，尊贵的就必然傲视卑贱的，狡猾的就必然欺骗愚笨的。举凡天下祸患、掠夺、埋怨、愤恨产生的原因，都是因不相爱而产生的。所以仁者认为它不对。

既已认为不相爱不对，那用什么去改变它呢？墨子说道：“用人们全都相爱、交互得利的方法去改变它。”既然如此，那么人们全都相爱、交互得利应该怎样做呢？墨子说道：“看待别人国家就象自己的国家，看待别人的家族就象自己的家族，看待别人之身就象自己之身。”所以诸侯之间相爱，就不会发生野战；家族宗主之间相爱，就不会发生掠夺；人与人之间相爱就不会相互残害；君臣之间相爱，就会相互施惠、效忠；父子之间相爱，就会相互慈爱、孝敬；兄弟之间相爱，就会相互融洽、协调。天下的人都相爱，强大者就不会控制弱小者，人多者就不会强迫人少者，富足者就不会欺侮贫困者，尊贵者就不会傲视卑贱者，狡诈者就不会欺骗愚笨者。举凡天下的祸患、掠夺、埋怨、愤恨可以不使它产生的原因，是因为相爱而生产的。所以

仁者称赞它。

然而现在天下的士君子们说：“对！兼爱固然是好的。即使如此，它也是天下一件难办而迂阔的事。”墨子说道：“天下的士君子们，只是不能辨明兼爱的益处、辨明兼爱的原故。现在例如攻城野战，为成名而杀身，这都是天下的百姓难于做到的事。但假如君主喜欢，那么士众就能做到。而兼相爱、交相利与之相比，则是完全不同的（好事）。凡是爱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爱他；有利于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有利于他；憎恶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憎恶他；损害别人的人，别人随即损害他。实行这种兼爱有什么困难呢？只是由于居上位的人不用它行之于政，士人不用它实之于行的缘故。”从前晋文公喜欢士人穿不好的衣服，所以文公的臣下都穿着母羊皮缝的裘，围着牛皮带来挂佩剑，头戴熟绢作的帽子，（这身打扮）进可以参见君上，出可以往来朝廷。这是什么缘故呢？因为君主喜欢这样，所以臣下就这样做。从前楚灵王喜欢细腰之人，所以灵王的臣下就吃一顿饭来节食，收着气然后才系上腰带，扶着墙然后才站得起来。等到一年，朝廷之臣都（饥瘦得）面有深黑之色。这是什么缘故呢？因为君主喜欢这样，所以臣下能做到这样。从前越王句践喜爱士兵勇猛，训练他的臣下时，先把他们集合起来，（然后）放火烧船，考验他的将士说：“越国的财宝全在这船里。”越王亲自擂鼓，让将士前进。将士听到鼓声，（争先恐后），打乱了队伍，蹈火而死的人，近臣达一百人有余。越王于是鸣金让他们退下。所以墨子说道：“象少吃饭、穿坏衣、杀身成名，这都是天下百姓难于做到的事。假如君主喜欢它，那么士众就能做到。何况兼相爱、交相利是与此不同的（好事）。爱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爱他；有利于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有利于他；憎恶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憎恶他；损害别人的人，别人也随即损害他。这种兼爱有什么难实行的呢？只是居上位的人不用它行之于政，而士人不用它实之于行的缘故。”

然而现在天下的士君子们说：“对！兼爱固然是好的。即使如此，也不可能行之于事，就象要举起泰山越过黄河、济水一样。”墨子说道：“这比方不对。举起泰山而越过黄河、济水，可以说是强劲有力的了，但自古及今，没有人能做得得到。而兼相爱，交相利与此相比则是完全不同的（可行之事）。古时的圣王曾做到过。”怎么知道是这样呢？古时大禹治理天下，西边疏通了西河、渔窠，用来排泄渠水、孙水和皇水；北边疏通防水、原水、泝水，使之注入召之邸和滹沱河，在黄河中的底柱山分流，凿开龙门以有利于燕、代、胡、貉与西河地区的人民。东边穿泄大陆的迂水，拦入孟诸泽，分为九条河，以此限制东土的洪水，用来利于冀州的人民。南边疏通长江、汉水、淮河、汝水，使之东流入海，以此灌注五湖之地，以利于荆楚、吴越和南夷的人民。这是大禹的事迹，我们现在要用这种精神来实行兼爱。从前周文王治理西土（指岐周），象太阳象月亮一样，射出的光辉照耀四方和西周大地。他不倚仗大国而欺侮小国，不倚仗人多而欺侮鳏寡孤独，不倚仗强暴势力而掠夺农夫的粮食牲畜。上天眷顾文王的慈爱，所以年老无子的人得以寿终，孤苦无兄弟的人可以安聚于人们中间，幼小无父母的人有所依靠而长大成人。这是文王的事迹，我们现在应当用这种精神实行兼爱。从前武王将祭祀泰山，于是陈述说：“泰山！有道曾孙周王有祭事。现在（伐纣的）大事已成功，（太公、周、召）一批仁人起而相助，用以拯救商夏遗民及四方少数民族。即使是至亲，也不如仁人。万方之人有罪，由我一人承当。”这是说

周武王的事迹，我们现在应当用这种精神实行兼爱。

所以墨子说道：“现在天下的君子，（如果）内心确实希望天下富足，而厌恶其贫穷；希望天下治理好，而厌恶其混乱，那就应当全都相爱、交互得利。这是圣王的常法，天下的治道，不可不努力去做。”

十六 兼爱下

子墨子言曰：“仁人之事者，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然当今之时，天下之害，孰为大？曰：若大国之攻小国也，大家之乱小家也，强之劫弱，众之暴寡，诈之谋愚，贵之敖贱，此天下之害也。又与为人君者之不惠也，臣者之不忠也，父者之不慈也，子者之不孝也，此又天下之害也。又与今人之贱人，执其兵刃毒药水火，以交相亏贼，此又天下之害也。

姑尝本原若众害之所自生。此胡自生？此自爱人、利人生与？即必曰：“非然也。”必曰：“从恶人、贼人生。”分名乎天下，恶人而贼人者，兼与？别与？即必曰：“别也。”然即之交别者，果生天下之大害者与？是故别非也。子墨子曰：“非人者必有以易之，若非人而无以易之，譬之犹以水救火也(1)，其说将必无可矣。”是故子墨子曰：“兼以易别。”然即兼之可以易别之故何也？曰：藉为人之国，若为其国，夫虽独举其国以攻人之国者哉(2)？为彼者，由为己也。为人之都，若为其都，夫谁独举其都以伐人之都者哉？为彼犹为己也。为人之家，若为其家，夫谁独举其家以乱人之家者哉？为彼犹为己也。然即国都不相攻伐，人家不相乱贼，此天下之害与？天下之利与？即必曰天下之利也。

姑尝本原若众利之所自生。此胡自生？此自恶人贼人生与？即必曰：“非然也。”必曰：“从爱人利人生。”分名乎天下，爱人而利人者，别与？兼与？即必曰：“兼也。”然即之交兼者，果生天下之大利者与？是故子墨子曰：“兼是也。”且乡吾本言曰(3)：仁人之事者，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今吾本原兼之所生，天下之大利者也；吾本原别之所生，天下之大害者也。是故子墨子曰别非而兼是者，出乎若方也。

今吾将正求与天下之利而取之(4)，以兼为正。是以聪耳明目相与视听乎(5)！是以股肱毕强相为动宰乎(6)！而有道肆相教诲(7)，是以老而无妻子者，有所侍养以终其寿；幼弱孤童之无父母者，有所放依以长其身。今唯毋以兼为正，即若其利也。不识天下之士，所以皆闻兼而非者，其故何也？

然而天下之士，非兼者之言犹未止也，曰：“即善矣，虽然，岂可用哉？”

子墨子曰：“用而不可，虽我亦将非之；且焉有善而不可用者。”姑尝两而进之(8)。谁以为二士(9)，使其一士者执别，使其一士者执兼。是故别士之言曰：“吾岂能为吾友之身，若为吾身？为吾友之亲，若为吾亲？”是故退睹其友，饥即不食，寒即不衣，疾病不侍养，死丧不葬埋。别士之言若此，行若此。兼士之言不然，行亦不然。曰：“吾闻为高士于天下者，必为其友之身，若为其身；为其友之亲，若为其亲。然后可以为高士于天下。”是故退睹其友，饥则食之，寒则衣之，疾病侍养之，死丧葬埋之。兼士之言若此，行若此。若之二士者，言相非而行相反与？当使若二士者(10)，言必信，行必果，使言行之合，犹合符节也，无言而不行也。然即敢问：今有平原广野于此，被甲婴胄，将往战，死生之权，未可识也；又有君大夫之远使于巴、越、齐、荆，往来及否，未可识也。然即敢问：不识将恶也家室，奉承亲戚、提挈妻子而寄托之，不识于兼之有是乎？于别之有是乎？我以为当其于此也，天下无愚夫愚妇，虽非兼之人，必寄托之于兼之有是也。此言而非兼，择即取兼，即此言行费也(11)。不识天下之士，所以皆闻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

然而天下之士，非兼者之言，犹未止也，曰：“意可以择士，而不可以

择君乎？”姑尝两而进之。谁以为二君(12)，使其一君者执兼，使其一君者执别。是故别君之言曰：“吾恶能为吾万民之身，若为吾身？此泰非天下之情也(13)。人之生乎地上之无几何也，譬之犹驷驰而过隙也。”是故退睹其万民，饥即不食，寒即不衣，疾病不侍养，死丧不葬埋。别君之言若此，行若此。兼君之言不然，行亦不然，曰：“吾闻为明君于天下者，必先万民之身，后为其身，然后可以为明君于天下。”是故退睹其万民，饥即食之，寒即衣之，疾病侍养之，死丧葬埋之。兼君之言若此，行若此。然即交若之二君者，言相非而行相反与？常使若二君者，言必信，行必果，使言行之合，犹合符节也，无言而不行也。然即敢问：今岁有疠疫(14)，万民多有勤苦冻饿，转死沟壑中者，既已众矣。不识将择之二君者，将何从也？我以为当其于此也，天下无愚夫愚妇，虽非兼者，必从兼君是也。言而非兼，择即取兼，此言行拂也。不识天下所以皆闻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

然而天下之士，非兼者之言也，犹未止也，曰：“兼即仁矣，义矣；虽然，岂可为哉？吾譬兼之不可为也，犹挈泰山以超江、河也。故兼者，直愿之也，夫岂可为之物哉？”子墨子曰：“夫挈泰山以超江、河，自古之及今，生民而来，未尝有也。今若夫兼相爱、交相利，此自先圣六王者亲行之。”何知先圣六王之亲行之也？子墨子曰：“吾非与之并世同时，亲闻其声、见其色也；以其所书于竹帛、镂于金石、琢于盘盂，传遗后世子孙者知之。”《泰誓》曰：“文王若日若月乍照，光于四方，于西土。”即此言文王之兼爱天下之博大也，譬之日月，兼照天下之无有私也。即此文王兼也；虽子墨子之所谓兼者，于文王取法焉！

且不唯《泰誓》为然，虽《禹誓》即亦犹是也。禹曰：“济济有众，咸听朕言！非惟小子，敢行称乱。蠢兹有苗，用天之罚。若予既率尔群对诸群(15)，以征有苗。”禹之征有苗也，非以求以重富贵，干福祿，乐耳目也；以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即此禹兼也；虽子墨子之所谓兼者，于禹求焉。

且不唯《禹誓》为然，虽汤说即亦犹是也。汤曰：“惟予小子履，敢用玄牡，告于上天后曰：‘今天大旱，即当朕身履，未知得罪于上下，有善不敢蔽，有罪不敢赦，简在帝心，万方有罪，即当朕身；朕身有罪，无及万方。’”即此言汤贵为天子，富有天下，然且不惮以身为牺牲，以词说于上帝鬼神。即此汤兼也；虽子墨子之所谓兼者，于汤取法焉。

且不惟誓命与汤说为然，《周诗》即亦犹是也。《周诗》曰：“王道荡荡，不偏不党；王道平平，不党不偏。其直若矢，其易若底(16)。君子之所履，小人之所视。”若吾言非语道之谓也，古者文、武为正均分，贵贤罚暴，勿有亲戚弟兄之所阿(17)。即此文、武兼也，虽子墨子之所谓兼者，于文、武取法焉。不识天下之人，所以皆闻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

然而天下之非兼者之言，犹未止。曰：“意不忠亲之利，而害为孝乎？”子墨子曰：“姑尝本原之孝子之为亲度者。吾不识孝子之为亲度者，亦欲人爱、利其亲与？意欲人之所恶、贼其亲与？以说观之，即欲人之爱、利其亲也。然即吾恶先从事即得此？若我先从事乎爱利人之亲，然后人报我爱利吾亲乎？意我先从事乎恶人之亲，然后人报我以爱利吾亲乎？即必吾先从事乎爱利人之亲，然后人报我以爱利吾亲也。然即之交孝子者，果不得已乎？毋先从事爱利人之亲者与？意以天下之孝子为遇，而不足以为正乎？姑尝本原之。先王之所书，《大雅》之所道，曰：“无言而不讎，无德而不报。投我

以桃，报之以李。”即此言爱人者必见爱也，而恶人者必见恶也。不识天下之士，所以皆闻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

以为为难而不可为邪？尝有难此而可为者，昔荆灵王好小要，当灵王之身，荆国之士饭不逾乎一，固据而后兴，扶垣而后行。故约食为其难为也，然后为，而灵王说之，未逾于世，而民可移也，即求以乡其上也(18)。昔者越王句践好勇，教其士臣三年，以其知为未足以知之也，焚舟失火，鼓而进之。其士偃前列，伏水火而死有不可胜数也(19)。当此之时，不鼓而退也，越国之士，可谓颤矣(20)。故焚身为其难为也，然后为之，越王说之，未逾于世，而民可移也，即求以乡上也。昔者晋文公好苴服。当文公之时，晋国之士，大布之衣，牂羊之裘，练帛之冠，且苴之屨，入见文公，出以践之朝。故苴服为其难为也，然后为，而文公说之，未逾于世，而民可移也，即求以乡其上也。是故约食、焚舟、苴服，此天下之至难也，然后为而上说之，未逾于世而民可移也，何故也？即求以乡其上也。今若夫兼相爱、交相利，此其有利，且易为也，不可胜计也，我以为则无有上说之者而已矣。苟有上说之者，劝之以赏誉，威之以刑罚，我以为人之于就兼相爱、交相利也，譬之犹火之就上、水之就下也，不可防止于天下。

故兼者，圣王之道也，王公大人之所以安也，万民衣食之所以足也，故君子莫若审兼而务行之。为人君必惠，为人臣必忠；为人父必慈，为人子必孝；为人兄必友，为人弟必悌。故君子莫若欲为惠君、忠臣、慈父、孝子、友兄、悌弟，当若兼之不可不行也。此圣王之道，而万民之大利也。

[注释]

(1)“以水救火”当作“以水救水，以火救火。”(2)“虽”为“谁”字之误。(3)“乡”：即“向”。(4)此句疑“正”字当删，“与”为“兴”字之误。(5)“与”为“为”字之误。(6)“毕强”即“毕劫”，“动”为“助”字之误。(7)“而”疑为“是以”之误。(8)“进”为“尽”之假借字。(9)“谁”为“设”字之误。(10)“当”如“尝”。(11)“费”通“拂”。(12)“谁”为“设”字之误。(13)“泰”通“太”。(14)疢疫：瘟疫。(15)“若”疑为“兹”之误。“既”为“即”假借字。“群对诸群”当为“群邦诸辟”。(16)“底”即“砥”。(17)阿：私。(18)“乡”通“向”。(19)“有”为“者”字之误。(20)“颤”读为“惮”。

[白话]

墨子说道：“仁人的事业，应当努力追求兴起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然而在现在，天下之害，什么算是最大的呢？回答说：“例如大国攻伐小国，大家族侵扰小家族，强大者强迫弱小者，人众者虐待人少者，狡诈者算计愚笨者，尊贵者傲视卑贱者，这就是天下的祸害。又如，做国君的不仁惠，做臣下的不忠诚，做父亲的不慈爱，做儿子的不孝敬，这又都是天下的祸害。又如，现在的贱民拿着兵刃、毒药、水火，用来相互残害，这又是天下的祸害。

姑且试着推究这许多祸害产生的根源。这是从哪儿产生的吗？这是从爱别人利别人产生的？则必然要说不是这样的，必然要说从憎恶别人、残害别人产生的。辨别一下名目：世上憎恶别人和残害别人的人，是兼（相爱）还是别（相恶）呢？则必然要说别（相恶）。既然如此，那么这种别相恶可不果然是产生天下大害的原因！所以别（相恶）是不对的。墨子说：“如果以别人为不对，那就必须有东西去替代它，如果说别人不对而又没有东西去替代它，就好像用水救水、用火救火。这种说法将必然是不对的。”所以

墨子说：“要用兼（相爱）来取代别（相恶）。”既然如此，那么可以用兼（相爱）来替换别（相恶）的原因何在呢？回答说：“假如对待别人的国家，象治理自己的国家，谁还会动用本国的力量，用以攻伐别人的国家呢？为着别国如同为着本国一样。对待别人的都城，象治理自己的都城，谁还会动用自己都城的力量，用以攻伐别人的都城呢？对待别人就像对待自己。对待别人的家族，就像对待自己的家族，谁还会动用自己的家族，用以侵扰别人的家族呢？对待别人就像对待自己。既然如此，那么国家、都城不相互攻伐，个人、家族不相互侵扰残害，这是天下之害呢？还是天下之利呢？则必然要说是天下之利。

姑且试着推究这些利是如何产生的。这是从哪儿产生的呢？这是从憎恶人残害人产生的呢？则必然要说不是的，必然要说是从爱人利人产生的。辨别一下名目：世上爱人利人的，是别（相恶）还是兼（相爱）呢？则必然要说是兼（相爱）。既然如此，那么这种交相兼可不果是产生天下大利的！所以墨子说：“兼是对的。”而且从前我曾说过：“仁人之事，必然努力追求兴起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现在我推究由兼（相爱）产生的，都是天下的大利；我推究由别（相恶）所产生的，都是天下的大害。所以墨子说别（相恶）不对兼（相爱）对，就是出于这个道理。

现在我将寻求兴起天下之利的办法而采取它，以兼（相爱）来施政。所以大家都耳聪目明，相互帮助视听，听以大家都用坚强有力的手足相互协助！而有好的方法努力互相教导。因此年老而没有妻室子女的，有所奉养而终其天年；幼弱孤童没有父母的，有所依傍而长大其身。现在以兼（相爱）来施政，则其利如此。不知道天下之士听到兼（相爱）之说而加以非议，这是什么缘故呢？

然而天下的士子，非议兼（相爱）的言论还没有中止，说：“兼（相爱）即使是好的，但是，难道可以应用他吗？”墨子说：“如果不可应用，即使我也要批评它，但哪有好的东西不能应用呢？”姑且试着让主张兼和主张别的两种人各尽其见。假设有两个士子，其中一士主张别（相恶），另一士主张兼（相爱）。主张别（相恶）的士子说：“我怎么能看待我朋友的身体，就象我的身体；看待我朋友的双亲，就象我的双亲。”所以他返身看到他朋友饥饿时，即不给他吃；受冻时，即不给他穿；有病时，不服事疗养；死亡后，不给葬埋。主张别（相恶）的士子言论如此，行为如此。主张兼（相爱）的士子言论不是这样，行为也不是这样。他说：“我听说作为天下的高士，必须对待朋友之身如自己之身，看待朋友的双亲如自己的双亲。这以后就可以成为天下的高士。”所以他看到朋友饥饿时，就给他吃；受冻时，就给他穿；疾病时前去服侍，死亡后给予葬埋。主张兼（相爱）的士人的言论如此，行为也如此。这两个士子，言论相非而行为相反吗？假使这两个士子，言出必信，行为必果，他们的言与行就象符节一样符合，没有什么话不能实行。既然如此，那么请问：现在这里有一平原旷野，人们将披甲戴盔前往作战，死生之变不可预知；又有国君的大夫出使遥远的巴、越、齐、楚，去后能否回来不可预知。那么请问：他要托庇家室，奉养父母，寄顿自己的妻子，究竟是去拜托那主张兼（相爱）的人呢？还是去拜托那主张别（相恶）的人呢？我认为在这个时候，无论天下的愚夫愚妇，即使反对兼（相爱）的人，也必然要寄托给主张兼（相爱）的人。说话否定兼（相爱），（找人帮忙）却选择兼（相爱）的人，这就是言行相违背。我不知道天下的人都听到兼（相爱）

而非议它的作法，原因在哪里？

然而天下的士子，攻击兼爱的言论还是没有停止，说道：“或许可以用这种理论选择士人，但却不可以用它选择国君吧？”姑且试着让两者各尽其见。假设这里有两个国君，其中一个主张兼的观点，另一个主张别的观点。所以主张别的国君会说：“我怎能对待我的万民之身，就对待自己之身呢？这太不合天下人的情理了。人生在世上并没有多少时间，就好像马车奔驰缝隙那样短暂。”所以他返身看到他的万民挨饿，就不给吃，受冻就不给穿，有疾病就不给疗养，死亡后不给葬埋。主张别的国君的言论如此，行为如此。主张兼的国君的言论不是这样，行为也不是这样。他说：“我听说在天下做一位明君，必须先看重万民之身，然后才看重自己之身，这以后才可以在天下做一位明君。”所以他返身看到他的百姓挨饿，就给他吃，受冻就给他穿，生了病就给他疗养，死亡后就给予埋葬。主张兼的君主的言论如此，行为如此。既然如此，那么这两个国君，言论相非而行为相反？假使这两个国君，言必信，行必果，使言行符合得像符节一样，没有说过的话不能实现。既然如此，那么请问：假如今年有瘟疫，万民大多因劳苦和冻饿而辗转死于沟壑之中的，已经很多了。不知道从这两个国君中选择一位，将会跟随那一位呢？我认为在这个时候，无论天下的愚夫愚妇，即使是反对兼爱的人，也必定跟随主张兼的国君了。在言论上反对兼，而在选择时则采用兼，这就是言行相违背。不知道天下的人听到兼的主张而非难它的做法，其原因是什么。

然而天下的士子，非难兼爱的言论还是没有停止，说道：“兼爱算得上是仁，也算得上是义了。即使如此，难道可以做得到的吗？我打个比方，兼爱的行不通，就像提举泰山超越长江、黄河一样。所以兼爱只不过是一种愿望而已，难道是做得到的事吗？”墨子说：“提举泰山超越长江、黄河，自古及今，生民以来，还不曾不过。现在至于说兼相爱、交相利，这则是自先圣六王就亲自实行过的。”怎么知道先圣六王亲自实行了呢？墨子说：“我并不和他们处于同一时代，能亲自听到他们的声音，亲眼见到他们的容色，我是从他们书写在简帛上、镂刻在钟鼎石碑上、雕琢在盘盂上，并留给后世子孙的文献中知道这些的。”《泰誓》上说：“文王象太阳，象月亮一样照耀，光辉遍及四方，遍及西周大地。”这就是说文王兼爱天下的广大，好像太阳、月亮兼照天下，而没有偏私。这就是文王的兼爱。即使墨子所说的兼爱，也是从文王那里取法的！

而且不只《泰誓》这样记载，即使大禹的誓言也这样说。大禹说：“你们众位士子，都听从我的话：不是我小子敢横行作乱，而是苗民在蠢动，因而上天对他们降下惩罚。现在我率领众邦的各位君长，去征讨有苗。”大禹征讨有苗，不是为求取和看重富贵，也不是干求福祿，使耳目享受声色之乐，而是为了追求兴起天下的利益，除去天下的祸害。这就是大禹的兼爱。即使墨子所说的兼爱，也是从大禹那里取法的！

而且并不只《禹誓》这样记载，即使汤的言辞也是如此，汤说：“我小子履，敢用黑色的公牛，祭告于皇天后土说：‘现在天大旱，我自己也不知道什么缘故得罪了天地。于今有善不敢隐瞒，有罪也不敢宽饶，这一切都鉴察在上帝的心里。万方有罪，由我一人承担；我自己有罪，不要累及万方。’”这说的是商汤贵为天子，富有天下，然而尚且不惜以身作为牺牲祭品，用言辞向上帝鬼神祷告。这就是商汤的兼爱，即使墨子的兼爱，也是从汤那里取法的。

而且不只大禹的誓言和商汤的言辞是这样，周人的诗也有这类的话。周诗上说：“王道荡荡，不偏私不结党；王道平平，不结党不偏私；君子在王道上引导，小人在后面望着行。”如果以我所说的话不符合道，则古时周文王、周武王为政公平，赏贤罚暴，不偏私父母兄弟。这就是周文王、武王的兼爱，即使墨子所说的兼爱，也是从文王、武王那里取法的。不知道天下的人一听到兼爱就非难，究竟是什么原因。

然而天下的人非难主张兼爱者的言论，还是没有终止，说道：“抑或这不符合双亲之利，而有害于孝道吧？”墨子说：姑且试着推究孝子为双亲考虑的本心，我不知道孝子为双亲考虑，是希望别人爱护和有利他的双亲呢？还是希望憎恶、残害他的双亲呢？按照常理来看，当然希望别人爱护和有利于他的双亲。既然如此，那么怎样从事才能得到这个呢？假若我先从事于爱护和有利于别人的双亲，然后别人报我以爱护和有利于我的双亲呢？还是我先从事于憎恶别人的双亲，然后别人报我以爱护和有利于我的双亲呢？则必然是我先从事于爱护和有利于别人的双亲，然后别人报我以爱护和有利于我的双亲。然则这一交相利的孝子，果真是出于不得已，才先从事于爱护和有利于别人的双亲呢？还是以为天下的孝子都是笨人，完全不值得善待呢？姑且试着探究这一问题。先王的书《大雅》说道：“没有什么话不听用，没有什么德不报答。你投给我桃，我报给你李。”这就是说爱人的必被人爱，而憎恶人的必被人憎恶。不知天下的人，一听到兼爱就非难，究竟原因在哪里。

抑或认为困难而做不到吗？曾有比这更困难而可做到的。从前楚灵王喜欢细腰。当灵王在世时，楚国的士人每天吃饭不超过一次，用力扶稳后才能站起，扶着墙壁然后才能走路。所以节食本是他们难于做到的，然而这样做后灵王喜欢，所以没有经过多久时间，民风可以转移。则这无非是为迎合君主之意罢了。从前越王勾践喜欢勇猛，训练他的将士三年，认为自己还不知道效果如何，于是故意放火烧船，擂鼓命将士前进。他的将士前仆后继，倒身于水火之中而死的不计其数。当这个时候，如停止擂鼓而撤退的话，越国的将士可以说害怕的了。所以说焚身是很难的事，这以后却做到了。因为越王喜欢它，所以没经过很久时间，民风可以转移，这是为追求迎合君主罢了。从前晋文公喜欢穿粗布衣，当文公在世时，晋国的人士都穿大布的衣和母羊皮的裘，戴厚帛做的帽子，穿粗糙的鞋子，（这身打扮）进可见晋文公，出可在朝廷来往。所以穿粗陋的衣服是难做到的事，然而因为文公喜欢，没过多长时间，民风可以转移，这是为追求迎合君主罢了。所以说节食、焚舟、穿粗衣服，这本是天下最难做的事，然而这样做后可使君主喜欢，因此没过多长时间，民风可以转移，这是什么缘故呢？这是为追求迎合君主罢了。现在至于兼相爱、交相利，这是有利而容易做到，并且不可胜数的事。我认为只是没有君上的喜欢罢了，只要有君上喜欢，用奖赏称赞来勉励大众，用刑罚来威慑大众，我认为众人对于兼相爱、交相利，会像火一样的向上，水一样的向下，在天下是不可防止得住的。

所以说兼爱是圣王的大道，王公大人因此得到安稳，万民衣食因此得到满足。所以君子最好审察兼爱的道理而努力实行它。做人君的必须仁惠，做人臣的必须忠诚，做人父的必须慈爱，做人子的必须孝敬，做人兄的必须友爱其弟，做人弟的必须敬顺兄长。所以君子假如想要做仁惠之君、忠诚之臣、慈爱之父、孝敬之子、友爱之兄、敬顺之弟，对于兼爱就不可不去实行。这是圣王的大道，万民最大的利益。

十七 非攻(1)上

今有一人，入人园圃，窃其桃李，众闻则非之，上为政者得则罚之。此何也？以亏人自利也。至攘人犬豕鸡豚者，其不义，又甚入人园圃窃桃李。是何故也？以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益厚。至入人栏厩、取人牛马者，其不仁义，又甚攘人犬豕鸡豚。此何故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益厚。至杀不辜人也，拖其衣裘(2)、取戈剑者，其不义，又甚入人栏厩，取人牛马。此何故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矣！罪益厚。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与不义之别乎？

杀一人，谓之不义，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说往，杀十人，十重不义(3)，必有十死罪矣；杀百人，百重不义，必有百死罪矣。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不义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情不知其不义也，故书其言以遗后世；若知其不义也，夫奚说书其不义以遗后世哉？

今有人于此，少见黑白黑，多见黑白白，则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辩矣；少尝苦曰苦，多尝苦曰甘，则必以此人为不知甘苦之辩矣。今小为非，则知而非之；大为非攻国，则不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与不义之辩乎？是以知天下之君子也，辩义与不义之乱也。

[注释]

(1)非攻是墨家针对当时诸侯间的兼并战争而提出的反战理论。墨子认为，战争是天下的“巨害”，无论对战胜国还是战败国都将造成巨大损害，因之既不合于“圣王之道”，也不合于“国家百姓之利”。在篇中，他对各种为攻战进行辩护的言论作出了批驳，并进一步将大国对小国的“攻”与有道对无道的“诛”区别开来。(2)“拖”同“拖”。(3)十重：十倍。

[白话]

现在假如有一人，进入别人的园圃，偷窃他家的桃子、李子。众人听说后就指责他，上边执政的人抓到后就要处罚他。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损人利己。至于盗窃别人的鸡犬、牲猪，他的不义又超过到别人的园圃里去偷桃李。这是什么缘故呢？因为他损人更大，他的不仁也更突出，罪过也更深重。至于进入别人的牛栏马厩内，偷取别人的牛马，他的不仁不义，又比盗窃别人鸡犬、牲猪的更甚。这是什么缘故呢？因为他损人更大。一旦损人更大，他的不仁也更突出，罪过也更深重。至于妄杀无辜之人，夺取他的皮衣戈剑，则这人的不义又甚于进入别人的牛栏马厩盗取别人牛马的。这是什么缘故呢？因为他损人更大。一旦损人更大，那么他的不仁也更突出，罪过也更深重。对此，天下的君子都知道指责他，称他为不义。现在至于大规模地攻伐别人的国家，却不知指责其错误，反而跟着去赞誉他，称之为义。这可以算是明白义与不义的区别吗？

杀掉一个人，叫做不义，必定有一项死罪。假如按照这种说法类推，杀掉十个人，有十倍不义，则必然有十重死罪了；杀掉百个人，有百倍不义，则必然有百重死罪了。对这种（罪行），天下的君子都知道指责它，称它不义。现在至于攻伐别人的国家这种大为不义之事，却不知道指责其错误，反而跟着称赞它为义举。他们确实不懂得那是不义的，所以记载那些称赞攻国的话遗留给后代。倘若他们知道那是不义的，又有什么理由解释记载这些不

义之事，用来遗留给后代呢？

假如现在这里有一个人，看见少许黑色就说是黑的，看见很多黑色却说是白的，那么人们就会认为这个人不懂得白和黑的区别。少尝一点苦味就说是苦的，多尝些苦味却说是甜的，那么人们就会认为这个人不懂得苦和甜的区别。现在小范围内做不对的事，人们就都知道指责其错误；大范围内做，却不知道指责其错误，反而跟着称赞他为义举。这可以算是懂得义与不义的区别吗？所以我由此知道天下的君子，把义与不义的区别弄得很混乱了。

十八 非攻中

子墨子言曰：“古者王公大人，为政于国家者(1)，情欲誉之审，赏罚之当，刑政之不过失。……”是故子墨子曰：“古者有语：‘谋而不得，则以往知来，以见知隐(2)’。谋若此可得而知矣。”

今师徒唯毋兴起，冬行恐寒，夏行恐暑，此不以冬夏为者也，春则废民耕稼树艺，秋则废民获敛。今唯毋废一时，则百姓饥寒冻馁而死者，不可胜数。今尝计军上(3)：竹箭、羽旄、幄幕、甲盾、拔劫(4)，往而靡弊腑冷不反者(5)，不可胜数。又与矛、戟、戈、剑、乘车，其列住碎折靡弊而不反者(6)，不可胜数。与其牛马，肥而往，瘠而反，往死亡而不反者，不可胜数。与其涂道之修远，粮食辍绝而下继，百姓死者，不可胜数也。与其居处之不安，食饭之不时，饥饱之不节，百姓之道疾病而死者，不可胜数。丧师多不可胜数，丧师尽不可胜计，则是鬼神之丧其主后，亦不可胜数。

国家发政，夺民之用，废民之利，若此甚众。然而何为为之？曰：“我贪伐胜之名，及得之利，故为之。”子墨子言曰：“计其所自胜，无所可用也；计其所得，反不如所丧者之多。”今攻三里之城、七里之郭，攻此不用锐，且无杀，而徒得此然也？杀人多必数于万，寡必数于千，然后三里之城、七里之郭且可得也。今万兼之国，虚数于千，不胜而入；广衍数于万，不胜而辟(7)。然则土地者，所有馀也；王民者(8)，所不足也。今尽王民之死，严上下之患，以争虚城，则是弃所不足，而重所有馀也。为政若此，非国之务者也！

饰攻战者言曰：“南则荆、吴之王，北则齐、晋之君，始封于天下之时，其土城之方，未至有数百里也；人徒之众，未至有数十万人也。以攻战之故，土地之博，至有数千里也；人徒之众，至有数百万人。故当攻战而不可为也。”子墨子言曰：“虽四五国则得利焉，犹谓之非行道也。譬若医之药人之有病者然，今有医于此，和合其祝药之于天下之有病者而药之。万人食此，若医四五人得利焉，犹谓之非行药也。故孝子不以食其亲，忠臣不以食其君。古者封国于天下，尚者以耳之所闻，近者以目之所见，以攻战亡者，不可胜数。”何以知其然也？东方有莒之国者，其为国甚小，间于大国之间，不敬事于大，大国亦弗之从而爱利，是以东者越人夹削其壤地，西者齐人兼而有之。计莒之所以亡于齐、越之间者，以是攻战也。虽南者陈、蔡，其所以亡于吴、越之间者，亦以攻战。虽北者且、不一著何(9)，其所以亡于燕代、胡貊之间者，亦以攻战也。是故子墨子言曰：“古者王公大人(10)，情欲得而恶失，欲安而恶危，故当攻战，而不可不非。”

饰攻战者之言曰：“彼不能收用彼众，是故亡；我能收用我众，以此攻战于天下，谁敢不宾服哉！”子墨子言曰：“子虽能收用子之众，子岂若古者吴阖闾哉？”古者吴阖闾教七年，奉甲执兵，奔三百里而舍焉。次注林，出于冥隘之径，战于柏举，中楚国而朝宋与及鲁。至夫差之身，北而攻齐，舍于汶上，战于艾陵，大败齐人，而葆之大山(11)；东而攻越，济三江五湖，而葆之会稽。九夷之国莫不宾服。于是退不能赏孤，施舍群萌(12)，自恃其力，伐其功，誉其志，怠于教。遂筑姑苏之台，七年不成。及若此，则吴有离罢之心(13)。越王勾践视吴上下不相得，收其众以复其仇，入北郭，徙大内(14)，围王宫，而吴国以亡。昔者晋有六将军，而智伯莫为强焉。计其土地之博，人徒之众，欲以抗诸侯，以为英名、攻战之速。故差论其爪牙之士，

皆列其车舟之众，以攻中行氏而有之，以其谋为既已足矣。又攻兹范氏而大败之，并三家以为一家而不止，又围赵襄子于晋阳。及若此，则韩、魏亦相从而谋曰：“古者有语：‘唇亡则齿寒。’赵氏朝亡，我夕从之；赵氏夕亡，我朝从之。诗曰：‘鱼水不务，陆将何及乎？’”是以三主之君，一心戮力，辟门除道，奉甲兴士，韩、魏自外，赵氏自内，击智伯，大败之。

是故子墨子言曰：“古者有语曰：‘君子不镜于水，而镜于人。镜于水，见面之容；镜于人，则知吉与凶。’今以攻战为利，则盖尝鉴之于智伯之事乎(15)？此其为不吉而凶，既可得而知矣。”

[注释]

(1)“古”为“今”字之误。(2)“见”通“现”。(3)“上”为“出”字之误。(4)“拨”同“馘”，“劫”同“鈇”。(5)“腑”为“腐”之假借字。“冷”当作“冷”。“反”通“返”。下同。(6)“列住”为“往则”之误。(7)“辟”通“”。(8)“王”为“土”字之误。下同。(9)“且不一著何”当作“且不一著何”。“一”疑为“以”字之误。(10)“古”为“今”字之误。(11)“葆”通“保”。(12)“萌”通“氓”。(13)“罢”为“披”之假借字。(14)“内”为“舟”字之误。(15)“盖”通“盍”。

[白话]

墨子说道：“现在的王公大人掌握着国家大政的，如果确实希望毁誉精审，赏罚恰当，刑罚施政没有过失，……”所以墨子说：“古时有这样的话：‘如果谋虑不到，就根据过去推知未来，根据明显的事推知隐微。’像这样谋虑，则所谋必得。”

现在假如军队出征，冬天行军害怕寒冷，夏天行军害怕暑热，这就是不可在冬、夏二季行军的了。一到春天，就会荒废百姓翻耕种植；在秋天，就会荒废百姓收获聚藏。现在荒废了一季，那么百姓因饥寒而冻饿死的，就多得数不胜数。我们现在试着计算一下：出兵时所用的竹箭、羽旄、帐幕、铠甲、大小盾牌和刀柄，拿去用后弊坏腐烂得不可返回的，又多得数不胜数；再加上戈矛、剑戟、兵车，拿去用后破碎弊坏而不可返回的，多得数不胜数；牛马带去时都很肥壮，回来时全部瘦弱，至于去后死亡而不能返回的，多得数不胜数；战争时因为道路遥远，粮食的运输有时中断不继，百姓因而死亡的，也多得数不胜数；战争时人民居处都不安定，饥饱没有节制，老百姓在道路上生病而死的，多得数不胜数；丧师之事多得数不胜数，军士因而阵亡的更是无法计算，鬼神因此丧失后代祭祀的，也多得数不胜数。

国家发动战争，剥夺百姓的财用，荒废百姓的利益，象这样多，然而又为什么还去做这种事呢？（他们）回答说：“我贪图战胜的声名，和所获得的利益，所以去干这种事。”墨子说：“计算他自己所赢得的胜利，是没有什么用处的；计算他们所得到的东西，反而不如他所失去的多。”现在进攻一个三里的城和七里的郭，攻占这些地方不用精锐之师，且又不杀伤人众，而能白白地得到它吗？杀人多的必以万计，少的必以千计，然后这三里之城、七里之郭才能得到。现在拥有万辆战车的大国，虚邑数以千计，不胜其驻入；广阔平衍之地数以万计，不胜其开辟。既然如此，那可见土地是他所有余的，而人民是他所不足的。现在尽让士兵去送死，加重全国上下的祸患，以争夺一座虚城，则是摈弃他所不足的，而增加他所有余的。施政如此，不是治国的要务呀！

为攻战辩饰的人说道：“南方如楚、吴两国之王，北方如齐、晋两国之君，它们最初受封于天下的时候，土地城郭方圆还不到数百里，人民的总数

还不到数十万。因为攻战的缘故，土地扩充到数千里，人口增多到数百万。所以攻战是不可以不进行的。”墨子说道：“即使有四、五个国家因攻战而得到利益，也还不能说它是正道。好象医生给有病的人开药方一样，假如现在有个医生在这里，他拌好他的药剂给天下有病的人服药。一万个人服了药，若其中有四、五个人的病治好了，还不能说这是可通用的药。所以孝子不拿它给父母服用，忠臣不拿它给君主服用。古时在天下封国，年代久远的可由耳目所闻，年代近的可由亲眼所见，由于攻战而亡国的，多得数都数不清。”因何知道如此呢？东方有个莒国，这国家很小，而处于（齐、越）两个大国之间，不敬事大国，也不听从大国而唯利是好，结果东面的越国来侵削他的疆土，西面的齐国兼并、占有了它。考虑莒国被齐、越两国所灭亡的原因，乃是由于攻战。即使是南方的陈国、蔡国，它们被吴、越两国灭亡的原因，也是攻战的缘故。即使北方的祖国、不屠何国，它们被燕、代、胡、貉灭亡的原因，也是攻战的缘故。所以墨子说道：“现在的王公大人如果确实想获得利益而憎恶损失，想安定而憎恶危险，所以对于攻战，是不可不责难的。”

为攻战辩饰的人又说：“他们不能收揽、利用他们的民众士卒，所以灭亡了；我能收揽、利用我们的民众士卒，以此在天下攻战，谁敢不投降归附呢？”墨子说道：“您即使能收揽、利用您的民众士卒，您难道比得上古时的吴王阖闾吗？”古时的吴王阖闾教战七年，士卒披甲执刃，奔走三百里才停止歇息，驻扎在注林，取道冥隘的小径，在柏举大战一场，占领楚国中央的都城，并使宋国与鲁国被迫来朝见。及至吴夫差即位，向北攻打齐国，驻扎在汶上，大战于艾陵，大败齐人，使之退保泰山；向东攻打越国，渡过三江五湖，迫使越人退保会稽，东方各个小部落没有谁敢不归附。战罢班师回朝之后，不能抚恤阵亡将士的遗族，也不施舍民众，自恃自己的武力，夸大自己的功业，吹嘘自己的才智，怠于教练士卒，于是建筑姑苏台，历时七年，尚未造成，至此吴人都有离异疲惫之心。越王勾践看到吴国上下不相融洽，就收集他的士卒用以复仇，从吴都北郭攻入，迁走吴王的大船，围困王宫，而吴国因这灭亡。从前晋国有六位将军，而其中以智伯为最强大。他估量自己的土地广大，人口众多，想要跟诸侯抗衡，以为用攻战的方式取得英名最快，所以指使他手下的谋臣战将，排列好兵船战车士卒，以之攻打中行氏，并占据其地。他认为自己的谋略已经高超到极点，又去进攻范氏，并大败之，合并三家作为一家却还不肯罢手，又在晋阳围攻赵襄子。到此地步，韩、魏二家也互相商议道：“古时有话说：‘唇亡则齿寒。’赵氏若在早晨灭亡，我们晚上将随之；赵氏若在晚上灭亡，我们早晨将随之。古诗说：‘鱼在水中不快跑，一旦到了陆地，怎么还来得及呢？’”因此韩、魏、赵三家之主，同心戮力，开门清道，令士卒们穿上铠甲出发，韩、魏两家军队从外面，赵氏军队从城内，合击智伯。智伯大败。

所以墨子说道：“古时有话说：‘君子不在水中照镜子，而是以人作镜子。在水中照镜，只能看出面容；用人作镜，则可以知吉凶。’现在若有人以为攻战有利，那么何不以智伯失败的事作借鉴呢？这种事的不吉而凶，已经可以知道了。”

十九 非攻下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所誉善者，其说将何哉？为其上中天之利(1)，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誉之与？意亡非为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誉之与？虽使下愚之人，必曰：“将为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誉之。”今天下之所同意者(2)，圣王之法也。今天下之诸侯，将犹多皆免攻伐并兼(3)，则是有誉义之名，而不察其实也。此譬犹盲者之与人，同命白黑之名，而不能分其物也，则岂谓有别哉！是故古之知者之为天下度也，必顺虑其意而后为之(4)。行是以动，则不疑速通。成得其所欲(5)，而顺天、鬼、百姓之利，则知者之道也。是故古之仁人有天下者，必反大国之说，一天下之和，总四海之内，焉率天下之百姓以农，臣事上帝、山川、鬼神。利人多，功故又大，是以天赏之，鬼富之，人誉之，使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名参乎天地，至今不废。此则知者之道也，先王之所以有天下者也。

今王公大人、天下之诸侯则不然。将必皆差论其爪牙之士，皆列其舟车之卒伍，于此为坚甲利兵，以往攻伐无罪之国，入其国家边境，芟刈其禾稼，斩其树木，堕其城郭(6)，以湮其沟池，攘杀其牲牲(7)，燔溃其祖庙(8)，劓杀其万民，覆其老弱，迁其重器(9)，卒进而柱乎斗(10)，曰：“死命为上，多杀次之，身伤者为下；又况失列北桡乎哉？罪死无赦！”以其众(11)。夫无兼国覆军，贼虐万民，以乱圣人之绪。意将以为利天乎？夫取天之人，以攻天之邑，此刺杀天民，剥振神之位(12)，倾覆社稷，攘杀其牺牲，则此上不中天之利矣。意将以为利鬼乎？夫杀之人，灭鬼神之主，废灭先王，贼虐万民，百姓离散，则此中不中鬼之利矣。意将以为利人乎？夫杀之人力利人也博矣(13)！又计其费——此为周生之本，竭天下百姓之财用，不可胜数也，则此下不中人之利矣。

今夫师者之相为不利者也，曰：“将不勇，士不分，兵不利，教不习，师不众，率不利和(14)，威不圉，害之不久(15)，争之不疾，孙之不强(16)，植心不坚，与国诸侯疑。与国诸侯疑，则敌生虑而意羸矣。偏具此物，而致从事焉，则是国家失卒(17)，而百姓易务也。今不尝观其说好攻伐之国？若使中兴师，君子，庶人也必且数千，徒倍十万，然后足以师而动矣。久者数岁，速者数月。是上不暇听治，士不暇治其官府，农夫不暇稼穡，妇人不暇纺绩织纴。则是国家失卒，而百姓易务也。然而又与其车马之罢毙也，幔幕帷盖，三军之用，甲兵之备，五分而得其一，则犹为序疏矣。然而又与其散亡道路，道路辽远，粮食不继，餽食饮之时(18)，厠役以此饥寒冻馁疾病而转死沟壑中者，不可胜计也。此其为不利于人也，天下之害厚矣，而王公大人乐而行之，则此乐贼灭天下之万民也，岂不悖哉！今天下好战之国，齐、晋、楚、越，若使此四国者得意于天下，此皆十倍其国之众，而未能食其地也，是人不足而地有馀也。今又以争地之故，而反相贼也，然则是亏不足而重有馀也。

今遯夫好攻伐之君(19)，又饰其说，以非子墨子曰：“以攻伐之为不义，非利物与？昔者禹征有苗，汤伐桀，武王伐纣，此皆立为圣王，是何故也？”子墨子言曰：“子未察吾言之类，未明其故者也。彼非所谓‘攻’，谓‘诛’也。昔者三苗大乱，天命殛之。日妖宵出，雨血三朝，龙生于庙，犬哭乎市，夏水(20)，地坼及泉，五谷变化，民乃大振。高阳乃命玄宫(21)，禹亲把天

之瑞令，以征有苗。四电诱祗(22)，有神人面鸟身，若瑾以侍(23)，搃矢有苗之祥(24)。苗师大乱，后乃遂几。禹既已克有三苗，焉磨为山川(25)，别物上下，卿制大极(26)，而神明不违，天下乃静。则此禹之所以征有苗也。逌至乎夏王桀，天有命，日月不时，寒暑杂至，五谷焦死，鬼呼国，鹤鸣十夕馀。天乃命汤于镛宫：‘用受夏之大命，夏德大乱，予既卒其命于天矣，往而诛之，必使汝堪之。’汤焉敢奉率其众，是以乡有夏之境，帝乃使阴暴毁有夏之城(27)。少少有神来告曰：‘夏德大乱，往攻之，予必使汝大堪之。予既受命于天，天命融隆火于夏之城间西北之隅。’汤奉桀众以克有，属诸侯于薄，荐章天命，通于四方，而天下诸侯莫敢不宾服。则此汤之所以诛桀也(28)。逌至乎商王纣，天不序其德(28)，祀用失时。兼夜中十日，雨土于薄，九鼎迁止，妇妖宵出，有鬼宵吟，有女为男，天雨肉，棘生乎国道，王兄自纵也(29)。赤鸟衔珪，降周之岐社，曰：“天命周文王，伐殷有国。”泰颠来宾，河出绿图(30)，地出乘黄。武王践功(31)，梦见三神曰：‘予既沉湎殷纣于酒德矣，往攻之，予必使汝大堪之。’武王乃攻狂夫，反商之周(32)，天赐武王黄鸟之旗。王既已克殷，成帝之来(33)，分主诸神，祀纣先王，通维四夷(34)，而天下莫不宾。焉袭汤之绪，此即武王之所以诛纣也。若以此三圣王者观之，则非所谓‘攻’也，所谓‘诛’也。”

则夫好攻伐之君又饰其说，以非子墨子曰：“子以攻伐为不义，非利物与？昔者楚熊丽，始讨此睢山之间(35)，越王鬻弓，出自有遽，始邦于越；唐叔与吕尚邦齐、晋。此皆地方数百里，今以并国之故，四分天下而有之。是故何也？”子墨子曰：“子未察吾言之类，未明其故者也。古者天子之始封诸侯也，万有馀；今以并国之故，万国有馀皆灭，而四国独立。此譬犹医之药万有馀人，而四人愈也。则不可谓良医矣。”

则夫好攻伐之君又饰其说，曰：“我非以金玉、子女、壤地为不足也，我欲以义名立于天下，以德求诸侯也。”子墨子曰：“今若有能以义名立于天下，以德求诸侯者，天下之服，可立而待也。”夫天下处攻伐久矣，譬若傅子之为马然(36)。今若有能信效先利天下诸侯者，大国之不义也，则同忧之；大国之攻小国也，则同救之。小国城郭之不全也，必使修之，布粟之绝则委之(37)，帛帛不足则共之。以此效大国(38)，则小国之君说。人劳我逸，则我甲兵强，宽以惠，缓易急，民必移，易攻伐以治我国，攻必倍。量我师举之费，以争诸侯之毙(39)，则必可得而序利焉(40)。督以正，义其名，必务宽吾众，信吾师，以此授诸侯之师(41)，则天下无敌矣，其为下不可胜数也(42)。此天下之利，而王公大人不知而用，则此可谓不知利天下之巨务矣。是故子墨子曰：“今且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情将欲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当若繁为攻伐，此实天下之巨害也。今欲为仁义，求为上士，尚欲中圣王之道，下欲中国家百姓之利，故当若‘非攻’之为说，而将不可不察者此也！”

[注释]

(1)中：合。(2)“意”为“义”字之误。(3)“免”即“勉”。(4)同注(2)。(5)“成”为“诚”之假借字。(6)“墮”通“隳”。(7)牲牲：牲口。(8)“溃”通“”。(9)重器：国家的宝器。(10)“柱”通“拄”。(11)：即“憚”。(12)“振”为“振”字之误。(13)“博”为“悖”字之误。(14)疑应为“卒不和”。(15)“害”通“曷”。(16)“孙”为“系”字之误。(17)“卒”应为“率”。(18)“之”为“不”字之误。(19)“逌”通“逮”。(20)“水”为“冰”字之误。(21)“乃命”后疑脱“禹

于”二字。(22)“四”为“雷”字之误。(23)“瑾”、“侍”分别为“谨”、“持”之误。(24)“祥”为“将”字之误。(25)“磨”为“曆”字之误。(26)即“飨制四极”。(27)“阴”为“隆”字之误。“暴”为“爆”之假借字。(28)“序”为“享”字之误。(29)“兄”同“况”。(30)“绿”通“策”。(31)“践”为“缣”之假借字。(32)“反”通“翻”。“之”为“作”字之误。(33)“来”为“赍”之假借字。(34)“维”通“于”。(35)“讨”为“封”字之误。(36)“傅”当为“孺”。(37)“之”为“乏”字之误。(38)“效”为“校”。(39)“争”为“诤”字之误。(40)“序”为“厚”字之误。(41)“授”为“援”字之误。(42)“其为”之后脱“利天”二字。

[白话]

墨子说道：当今天下所赞美的人，该是怎样一种说法呢？是他在上能符合上天的利益，于中能符合鬼神的利益，在下能符合人民的利益，所以大家才赞誉他呢？还是他在上不能符合上天的利益，于中不能符合鬼神的利益，在下不能符合人民的利益，所以大家才赞誉他呢？即使是最愚蠢的人，也必定会说：“是他在上能符合上天的利益，于中能符合鬼神的利益，在下能符合人民的利益，所以人们才赞誉他。”现在天下所共同认为是义的，是圣王的法则。但现在天下的诸侯大概还有许多在尽力于攻战兼并，那就只是仅有誉义的虚名，而不考察其实际。这就象瞎子与常人一同能叫出白黑的名称，却不能辨别那个物体一样，这难道能说会辨别吗？所以古时的智者为天下谋划，必先考虑此事是否合乎义，然后去做它。行为依义而动，则号令不疑而速通于天下。确乎得到了自己的愿望而又顺乎上天、鬼神、百姓的利益，这就是智者之道。所以古时享有天下的仁人，必然反对大国攻伐的说法，使天下的人和睦一致，总领四海之内，于是率领天下百姓务农，以臣礼事奉上鬼、山川、鬼神。利人之处多，功劳又大，所以上天赏赐他们，鬼神富裕他们，人们赞誉他们，使他们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名声与天地并列，至今不废。这就是智者之道，先王所获得天下的缘故。

现在的王公大人、天下的诸侯则不是这样。他们必定要指使他们的谋臣战将，都排列其兵船战车的队伍，在这个时候准备用坚固的铠甲和锐利的兵器，去攻打无罪的国家，侵入那些国家的边境，割掉其庄稼，斩伐其树木，摧毁其城郭，填塞其沟池，夺杀其牲畜，烧毁其祖庙，屠杀其人民，灭杀其老弱，搬走其宝器，终至进而支持战斗，（对士卒）说：“死于君命的为上，多杀敌人的次之，身体受伤的为下。至于落伍败退的呢？罪乃杀无赦！”用这些话使他的士卒畏惧。兼并他国覆灭敌军；残杀虐待民众，以破坏圣人的功业。还将认为这是利于上天吗？取用上天的人民，去攻占上天的城邑，这乃是刺杀上天的人民，毁坏神的神位，倾覆宗庙社稷，夺杀其牲口，那么这就对上下符合上天的利益了。还将认为这样利于鬼神吗？屠杀了这些人民，就灭掉了鬼神的祭主，废灭了先王（的祭祀），残害虐待万民，使百姓分散，那么这就于中不符合鬼神的利益了。还将认为这样利于人民吗？认为杀他们的人民是利人，这就也微薄了。又计算那些费用，原都是人民的衣食之本，所竭尽天下百姓的财用，就不可胜数了，那么，这就对下不符合人民的利益了。

现在率领军队的人相互认为不利的事情，即是：“将领不勇敢，兵士不奋力，武器不锐利，训练不习战，军队不多，士卒不和，受到威胁而不能抵御，遏止敌人而不能久长，争斗而不能迅疾，转拢来又不强大，树立的决心不坚定，结交的诸侯内心生疑。结交的诸侯内心生疑，那么敌对之心就会产生而共同对敌的意志就减弱了。”假若完全具备了这些不利条件而竭力从事

战争，那么国家就会失去法度，百姓也就要改业了。现在何不试着看看那些喜欢攻伐的国家？假使国中出兵发动战争，君子身分的人（数以百计），普通人士数以千计，负担劳役的人数十万，然后才足以成军而出动。（战争时间）久的数年，快的数月，这使在上位的人无暇听政，官员无暇治理他的官府之事，农夫无暇耕种，妇女无暇纺织，那么国家就会失去法度，而百姓则要改业了。然而如那种兵车战马的损失，帐幕帷盖，三军的用度，兵甲的设备，如果能够收回五分之一，这还只是一个粗略的估计。然而又如那种士卒在道路上散亡，由于道路遥远，粮食不继，饮食不时，厮役们因之辗转死于沟壑中的，又多得不可胜数。像这样不利于人、为害天下之处就够严重了。但王公大人却乐于实行，那么这实即是乐于残害天下的百姓，难道不是荒唐吗？现在天下好战的国家为齐、晋、楚、越，如果让这四国得意于天下，那么，使他们的口增加十倍，也不能全部耕种土地。这是人口不足而土地有余呀！现在又因争夺土地的缘故而互相残杀，既然这样，那么这就是亏损不足而增加有余了。

现在一般喜好攻伐的国君，又辩饰其说，用以非难墨子说：“（你）认为攻战为不义，难道不是有利的事情吗？从前大禹征讨有苗氏，汤讨伐桀，周武王讨伐纣，这些人都立为圣王，这是什么缘故呢？”墨子说：“您没有搞清我说法的类别，不明白其中的缘故。他们的讨伐不叫作‘攻’，而叫作‘诛’。从前三苗大乱，上天下命诛杀他。太阳为妖在晚上出来，下了三天血雨，龙在祖庙出现，狗在市上哭叫，夏天水结冰，土地开裂而下及泉水，五谷不能成熟，百姓于是大为震惊。古帝高阳于是在玄宫向禹授命，大禹亲自拿着天赐的玉符，去征讨有苗。这时雷电大震，有一位人面鸟身的神，恭谨地侍立，用箭射死有苗的将领，苗军大乱，后来就衰微了。大禹既已战胜三苗，于是就划分山川，区分了事物的上下，节制四方，神民和顺，天下安定。这就是大禹征讨有苗。等到夏王桀的时候，上天降下严命，日月失时，寒暑无节，五谷枯死，国都有鬼叫，鹤鸣十余个晚上。天就在镰宫命令汤：‘去接替夏朝的天命，夏德大乱，我已在天上把他的命运终断，你前去诛灭他，一定使你戡定他。’汤于是敢奉命率领他的部队，向夏边境进军。天帝派神暗中毁掉夏的城池。少顷，有神来通告说：‘夏德大乱，去攻打他，我一定让你彻底戡定他。我既已受命于上天，上天命令火神祝融降火在夏都西北角。’汤接受夏的民众而战胜了夏，在薄地会合诸侯，表明天命，并向四面八方通告，而天下诸侯没有敢不归附的。这就是汤诛灭夏。等到商王纣，上天不愿享用其德，祭祀失时。夜中出了十个太阳，在薄地下了泥土雨，九鼎迁移位置，女妖夜晚出现，有鬼晚上叹喟，有女子变为男人，天下了一场肉雨，国都大道上生了荆棘，而纣王更加放纵自己了。有只赤鸟口中衔圭，降落在周的岐山社庙上，圭上写道：‘上天授命周文王，讨伐殷邦。’贤臣泰颠来投奔帮助，黄河中浮出图箒地下冒出乘黄神马。周武王即位，梦见三位神人说：‘我已经使殷纣沉湎在酒乐之中，（你）去攻打他，我一定使你彻底戡定他。’武王于是去进攻纣这个疯子，灭商兴周。上天赐给武王黄鸟之旗。武王既已战胜殷商，承受上天的赏赐，命令诸侯分祭诸神，并祭祀纣的祖先，政教通达四方，而天下没有不归附的，于是继承了汤的功业。这即是武王诛纣。如果从这三位圣王来看，则（他们）并非‘攻’，而叫作‘诛’。”

但是那些喜好攻伐的国君又辩饰其说，用来非难墨子道：“您以攻战为不义，它难道不是很有利吗？从前楚世子熊丽，最初封于睢山之间；越王翳

亏出自有遽，始在越地建国；唐叔和吕尚分别建邦于晋国、齐国。（他们）这时的地方都不过方圆数百里，现在因为兼并别国的缘故，（这些国家）四分天下而占有之，这是什么缘故呢？”墨子说：“您没有搞清我说法的类别，不明白其中的缘故。从前天下最初分封的诸侯，万有余国；现在因为并国的缘故，万多国家都已覆灭，惟有这四个国家独自存在。这譬如医生给万余人开药方，而其中仅四个人治好了，那么就不能说是良医了。”

但是喜好攻伐的国君又辩饰其说，说道：“我并不是以为金玉、子女、土地不够（而攻战），我要在天下以义立名，以德行收服诸侯。”墨子说：“现在如果真有以义在天下立名，以德收服诸侯的，那么天下的归附就可以立等了。”天下处于攻伐时代已很久了，就像把童子当作马骑一样。今天如果有能先以信义相交而利于天下诸侯的，对大国的不义，就一道考虑对付它；对大国攻打小国，就一道前去解救；小国的城郭不完整，必定使他修治好；布匹粮食乏绝，就输送给他；货币不足，就供给他。以此与大量较量，小国之君就会高兴。别人劳顿而我安逸，则我的兵力就会加强。宽厚而恩惠，以从容取代急迫，民心必定归附。改变攻伐政策来治理我们的国家，功效必定加倍。计算我们兴师的费用，以安抚诸侯的疲敝，那么一定能获得厚利了。以公正督察别人，以义为名，务必宽待我们的民众，取信于我们的军队，以此援助诸侯的军队，那么就可以无敌于天下了。这样做对天下产生的好处也就数不清了。这是天下之利，但王公大人不懂得去应用，则这可以说是不懂得有利于天下的最大要务了。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如果内心确实想求得兴起天下的利益，除去天下的祸害，那么，假若频繁地进行攻伐，这实际就是天下巨大的祸害。现在若想行仁义，求做上等的士人，上要符合圣王之道，下要符合国家百姓之利，因而对于象‘非攻’这样的主张，将不可不审察的原因，即在于此。”

二十 节用(1)上

圣人为政一国，一国可倍也；大之为政天下，天下可倍也。其倍之，非外取地也，因其国家去其无用之费，足以倍之。圣王为政，其发令、兴事、使民、用财也，无不加用而为者。是故用财不费，民德不劳(2)，其兴利多矣！

其为衣裳何以为？冬以圉寒，夏以圉暑。凡为衣裳之道，冬加温、夏加清者，芊芊(3)；不加者，去之。其为宫室何以为？冬以圉风寒，夏以圉暑雨。有盗贼加固者，芊芊；不加者，去之。其为甲盾五兵何以为？以圉寇乱盗贼。若有寇乱盗贼，有甲盾五兵者胜，无者不胜，是故圣人作为甲盾五兵。凡为甲盾五兵，加轻以利、坚而难折者，芊芊；不加者，去之。其为舟车何以为？车以行陵陆，舟以行川谷，以通四方之利。凡为舟车之道，加轻以利者，芊芊；不加者，去之。凡其为此物也，无不加用而为者。是故用财不费，民德不劳，其兴利多矣。有去大人之好聚珠玉、鸟兽、犬马，以益衣裳、宫室、甲盾、五兵、舟车之数，于数倍乎，若则不难。故孰为难倍？唯人为难倍；然人有可倍也。昔者圣王为法，曰：“丈夫年二十，毋敢不处家；女子年十五，毋敢不事人。”此圣王之法也。圣王既没，于民次也(4)，其欲蚤处家者，有所二十年处家；其欲晚处家者，有所四十年处家。以其蚤与其晚相践(5)，后圣王之法十年，若纯三年而字(6)，子生可以二三年矣。此不为使民蚤处家，而可以倍与？且不然已！

今天下为政者，其所以寡人之道多。其使民劳，其籍敛厚，民财不足、冻饿死者，不可胜数也。且大人惟毋兴师，以攻伐邻国，久者终年，速者数月，男女久不相见，此所以寡人之道也。与居处不安，饮食不时，作疾病死者，有与侵就 囊(7)，攻城野战死者，不可胜数。此不令为政者所以寡人之道、数术而起与？圣人为政特无此。不圣人为政(8)，其所以众人之道，亦数术而起与？

故子墨子曰：“去无用之费，圣王之道，天下之大利也。”

[注释]

(1)节用是墨家学说的一个重要内容。墨子认为，古代圣人治政，宫室、衣服、饮食、舟车只要适用就够了。而当时的统治者却在这些方面穷奢极欲，大量耗费百姓的民力财力，使人民生活陷于困境。甚至让很多男子过着独身生活。因此，他主张凡不利于实用，不能给百姓带来利益的，应一概取消。本篇原有三篇。(2)“德”通“得”。(3)“芊芊”疑为“芊诸”之误。下同。(4)“次”通“恣”。(5)“践”当为“翦”，减的意思。(6)字：生子。(7)“侵就 囊”应作“侵掠俘虏。”(8)“不”为“夫”字之误。

[白话]

圣人于一国施政，一国的财利可以加倍增长。大到施政于天下，天下的财利可以加倍增长。这种财利的加倍，并不是向外掠夺土地；而是根据国家情况而省去无用之费，因而足以加倍。圣王施政，他发布命令、举办事业、使用民力和财物，没有不是有益于实用才去做的。所以使用财物不浪费，民众能不劳苦，他兴起的利益就多了。

他们制造衣裳是为了什么呢？冬天用以御寒，夏天用以防暑。凡是缝制衣服的原则，冬天能增加温暖、夏天能增加凉爽，就增益它；（反之，）不能增加的，就去掉。他们建造房子是为了什么呢？冬天用以抵御风寒，夏天用以防御炎热和下雨。有盗贼（侵入）能够增加防守之坚固的，就增益它；

（反之，）不能增加的，就去掉。他们制造铠甲、盾牌和戈矛等五种兵器是为了什么呢？用以抵御外寇和盗贼。如果有外寇盗贼，拥有铠甲、盾牌和五兵的就胜利，没有的就失败。所以圣人制造铠甲、盾牌和五兵。凡是制造铠甲、盾牌和五兵，能增加轻便锋利、坚而难折的，就增益它；不能增加的，就去掉。他们制造车、船是为了什么呢？车用来行陆地，船用来行水道，以此沟通四方的利益。凡是制造车、船的原则，能增加轻快便利的，就增益它；不能增加的，就去掉。凡是他们制造这些东西，无一不是有益于实用才去做的。所以用财物不浪费，民众不劳乏，他们兴起的利益就多了。又去掉王公大人所爱好搜集的珠玉、鸟兽、狗马，用来增加衣服、房屋、兵器、车船的数量，使之增加一倍，这也是不难的。什么是难以倍增的呢？只有人是难以倍增的。然而人也有可以倍增的办法。古代圣王制订法则，说道：“男子年到二十，不许不成家，女子年到十五，不许不嫁人。”这是圣王的法规。圣王既已去世，听任百姓放纵自己，那些想早点成家的，有时二十岁就成家，那些想迟点成家的，有时四十岁才成家。拿早的与晚的相减，与圣王的法则差了十年。如果婚后都三年生一个孩子，就可多生两、三个孩子了。这不是使百姓早成家可使人口倍增吗？然而（现在执政的人）不这样做罢了。

现在执政的人，他们使人口减少的缘故很多。他们使百姓劳乏，他们收重的税收。百姓因财用不足而冻饿死的，不可胜数。而且大人们兴师动众去攻打邻国，时间久的要一年，快的要数月，男女夫妇很久不相见，这就是减少人口的根源。再加上居住不安定，饮食不按时，生病而死的，以及被掳掠俘虏。攻城野战而死的，也不可胜数。这是不善于治政的人使人口减少的缘故，（即他们自己）采取多种手段而造成的吧！圣人施政绝对没有这种情况，圣人施政，他使人口众多的方法，也是多种手段造成的。

所以墨子说：“除去无用的费用，是圣王之道，天下的大利呀。”

二十一 节用中

子墨子言曰：“古者明王圣人所以王天下、正诸侯者，彼其爱民谨忠，利民谨厚，忠信相连，又示之以利，是以终身不餍(1)，歿世而不卷(2)。古者明王圣人其所以王天下、正诸侯者，此也。”

是故古者圣王制为节用之法，曰：“凡天下群百工，轮车鞮(3)，陶冶梓匠，使各从事其所能，曰：凡足以奉给民用，则止。”诸加费不加于民利者，圣王弗为。

古者圣王制为饮食之法，曰：“足以充虚继气，强股肱，耳目聪明，则止。不极五味之调、芬香之和，不致远国珍怪物。”何以知其然？古者尧治天下，南抚交阯，北降幽都，东、西至日所出、入，莫不宾服。逮至其厚爱，黍稷不二，羹藜不重，饭于土墼，啜于土形(4)，斗以酌，俯仰周旋，威仪之礼，圣王弗为。

古者圣王制为衣服之法，曰：“冬服绀 之衣，轻且暖；夏服 绌 之衣，轻且清，则止。”诸加费不加于民利者，圣王弗为。

古者圣人为猛禽野兽暴人害民，于是教民以兵行。日带剑，为刺则入，击则断，旁击而不折，此剑之利也。甲为衣，则轻且利，动则兵且从(5)，此甲之利也。车为服重致远，乘之则安，引之则利，安以不伤人，利以速至，此车之利也。古者圣王为大川广谷之不可济，于是利为舟楫，足以将之，则止。虽上者三公、诸侯至，舟楫不易，津人不饰，此舟之利也。

古者圣王制为节葬之法，曰：“衣三领，足以朽肉；棺三寸，足以朽骸；堀穴，深不通于泉，流不发泄，则止。”死者既葬，生者毋久丧用哀。

古者人之始生、未有宫室之时，因陵丘堀穴而处焉。圣王虑之，以为堀穴，曰：冬可以避风寒，逮夏，下润湿上熏蒸，恐伤民之气，于是作为宫室而利。然则为宫室之法，将奈何哉？子墨子言曰：“其旁可以圉风寒，上可以圉雪霜雨露，其中蠲洁(6)，可以祭祀，宫墙足以为男女之别，则止。”诸加费不加民利者，圣王弗为。

[注释]

(1)“餍”通“厌”。(2)“卷”为“倦”。(3)“鞮”为“ ”之假借字。“鞮”为“鞮”之假借字。(4)“土形”即“土钁”。(5)“兵”为“弁”字之误，为“便”字之音借。(6)“蠲”通“涓”。

[白话]

墨子说道：“古代的明王圣人所以能统一天下、长于诸侯的原因，是他们爱护百姓确实尽心，利于百姓确实丰厚，忠信结合，又把利益指示给百姓。所以（他们）终身对此都不满足，临死前还不厌倦。古代的明王圣人所以能统一天下、长于诸侯的原因，即在于此。”

所以古代圣王定下节用的法则是：“凡是天下百工，如造轮车的、制皮革的、烧陶器的、铸金属的、当木匠的，使各人都从事自己所擅长的技艺，只要足以供给民用就行。”而那种种只增加费用而不更有利于民用的，圣王都不做。

古代圣王制定饮食的法则是：“只要能够充饥补气，强壮手脚，耳聪目明就行了。不穷极五味的调和与气味芳香，不招致远国珍贵奇怪的食物。”怎么知道是这样呢？古时尧帝治理天下，南面安抚到交阯，北面降服到幽都，东面直到太阳出入的地方，没有谁敢不归服的。及至他最喜爱的（食物），

饭食没有两种，肉食不会重复，用土镗吃饭，用土铏喝汤，用木勺饮酒，对俯仰周旋等礼仪，圣王不去做。

古代圣王制定做衣服的法则是：“冬天穿的天青色的衣服，轻便而又暖和；夏天穿细葛或粗葛布的衣服，轻便而又凉爽，这就可以了。其他种种只增加费用而不更加利于民用的，圣王不去做。

古代圣王因为看到凶禽野兽残害人民，于是教导百姓带着兵器走路。每日带着剑，用剑刺则能刺入，用剑砍则能砍断，剑被别的器械击了也不会折断，这就是剑的好处。铠甲穿在身上，轻巧便利，行动时方便又顺意，这是甲衣的好处。用车子载得重行得远，乘坐它很安全，拉动它也便利，安稳而不会伤人，便利而能迅速到达，这是车子的好处。古代圣王因为大河宽谷不能渡过，于是制造船桨，足以行驶，就可以了。即使上面的三公、诸侯到了，船桨也不加更换，掌渡人也不加装饰。这是船的好处。

古代圣王制定节葬的法则是：“衣三件，足够使死者骸骨朽烂在里面；棺木三寸厚，足够使死者肉体朽烂在里面。掘墓穴，深到不及泉水，又不至使腐气散发于上，就行了。”死者既已埋葬，生者就不要长久服丧哀悼。

古代人类产生之初，还没有宫室的时候，依着山丘挖洞穴而居住。圣人对此忧虑，认为挖的洞穴虽然冬天可以避风寒，但一到夏天，下面潮湿，上面热气蒸发，恐怕伤害百姓的气血，于是建造房屋来便利（他们）。既然如此，那么建造宫室的法则应该怎样呢？墨子说道：“房屋四边可以抵御风寒，屋顶可以防御雪霜雨露，屋里清洁，可供祭祀，壁墙足以使男女分别生活，就可以了。其他各种只增加费用而不更加有利于民用的，圣王不去做。”

二十二 节葬(1)下

子墨子言曰：“仁者之为天下度也，辟之无以异乎孝子之为亲度也(2)。”今孝子之为亲度也，将奈何哉？曰：亲贫，则从事乎富之；人民寡，则从事乎众之；众乱，则从事乎治之。当其于此也，亦有力不足，财不赡，智不智(3)，然后已矣。无敢舍余力，隐谋遗利，而不为亲为之者矣。若三务者，孝子之为亲度也，既若此矣。虽仁者之为天下度，亦犹此也。曰：天下贫，则从事乎富之；人民寡，则从事乎众之；众而乱，则从事乎治之。当其于此，亦有力不足，财不赡，智不智，然后已矣。无敢舍余力，隐谋遗利，而不为天下为之者矣。若三务者，此仁者之为天下度也，既若此矣。

今逮至昔者，三代圣王既没，天下失义。后世之君子，或以厚葬久丧，以为仁也义也，孝子之事也；或以厚葬久丧，以为非仁义，非孝子之事也。曰二子者，言则相非，行即相反，皆曰吾上祖述尧、舜、禹、汤、文、武之道者也。而言即相非，行即相反，于此乎后世之君子，皆疑惑乎二子者言也。若苟疑惑乎之二子者言，然则姑尝传而为政乎国家万民而观之(4)。计厚葬久丧，奚当此三利者？我意若使法其言，用其谋，厚葬久丧，实可以富贫众寡、定危治乱乎！此仁也义也，孝子之事也，为人谋者，不可不劝也。仁者将兴之天下，谁贾而使民誉之，终勿废也。意亦使法其言，用其谋，厚葬久丧，实不可以富贫众寡、定危理乱乎！此非仁非义、非孝子之事也。为人谋者，不可不沮也。仁者将求除之天下，相废而使人非之，终身勿为。且故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令国家百姓之不治也，自古及今，未尝之有也。

何以知其然也？今天下之士君子，将犹多皆疑惑厚葬久丧之为中是非利害也。故子墨子言曰：“然则姑尝稽之，今虽毋法执厚葬久丧者言，以为事乎国家。”此存乎王公大人有丧者，曰棺槨必重，葬埋必厚，衣衾必多，文绣必繁，丘陇必巨；存乎匹夫贱人死者，殆竭家室；乎诸侯死者，虚车府，然后金玉珠玕比乎身，纶组节约，车马藏乎圻，又必多为屋幕(5)、鼎鼓、几榭(6)、壶滥、戈剑、羽旄、齿革，寝而埋之，满意(7)。若送从(8)，曰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

处丧之法，将奈何哉？曰：哭泣不秣(9)，声翁，缙经垂涕，处倚庐，寝苦枕块；又相率强不食而为饥，薄衣而为寒。使面目陷隤(10)，颜色黧黑，耳目不聪明，手足不劲强，不可用也。又曰：上士之操丧也，必扶而能起，杖而能行，以此共三年。若法若言，行若道，使王公大人行此则必不能蚤朝五官六府，辟草木，实仓廩。使农夫行此则必不能蚤出夜入，耕稼树艺。使百工行此，则必不能修舟车、为器皿矣。使妇人行此则必不能夙兴夜寐，纺绩织纴。细计厚葬，为多埋赋之财者也；计久丧，为久禁从事者也。财以成者，扶而埋之(11)；后得生者，而久禁之。以此求富，此譬犹禁耕而求获也。富之说无可得焉。

是故求以富家，而既已不可矣，欲以众人民，意者可邪？其说又不可矣！今唯无以厚葬久丧者为政：君死，丧之三年；父母死，丧之三年；妻与后子死者，五皆丧之三年。然后伯父、叔父、兄弟、孽子其；族人五月；姑姊甥舅皆有月数，则毁瘠必有制矣。使面目陷，颜色黧黑，耳目不聪明，手足不劲强，不可用也。又曰上士操丧也，必扶而能起，杖而能行，以此共三年。若法若言，行若道，苟其饥约又若此矣：是故百姓冬不仞寒(12)，夏不仞暑，作疾病死者，不可胜计也。此其为败男女之交多矣。以此求众，譬犹使人负

剑而求其寿也。众之说无可得焉。

是故求以众人民，而既以不可矣，欲以治刑政，意者可乎？其说又不可矣。今唯无以厚葬久丧者为政，国家必贫，人民必寡，刑政必乱。若法若言，行若道：使为上者行此，则不能听治；使为下者行此，则不能从事。上不听治，刑政必乱；下不从事，衣食之财必不足。若苟不足，为人弟者求其兄而不得，不弟弟必将怨其兄矣(13)；为人子者求其亲而不得，不孝子必是怨其亲矣；为人臣者求之君而不得，不忠臣必且乱其上矣。是以僻淫邪行之民，出则无衣也，入则无食也，内续奚吾(14)，并为淫暴，而不可胜禁也。是故盗贼众而治者寡。夫众盗贼而寡治者，以此求治，譬犹使人三鬻而毋负己也(15)。治之说无可得焉。

是故求以治刑政，而既已不可矣，欲以禁止大国之攻小国也，意者可邪？其说又不可矣。是故昔者圣王既没，天下失义，诸侯力征，南有楚、越之王，而北有齐、晋之君，此皆砥砺其卒伍，以攻伐并兼为政于天下。是故凡大国之所以不攻小国者，积委多，城郭修，上下调和，是故大国不耆攻之。无积委，城郭不修，上下不调和，是故大国耆攻之。今唯无以厚葬久丧者为政，国家必贫，人民必寡，刑政必乱。若苟贫，是无以为积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沟渠者寡也；若苟乱，是出战不克，入守不固。

此求禁止大国之攻小国也，而既已不可矣，欲以干上帝鬼神之福，意者可邪？其说又不可矣。今唯无以厚葬久丧者为政，国家必贫，人民必寡，刑政必乱。若苟贫，是梁盛酒醴不净洁也；若苟寡，是事上帝鬼神者寡也；若苟乱，是祭祀不时度也。今又禁止事上帝鬼神，为政若此，上帝鬼神始得从上抚之曰：“我有是人也，与无是人也，孰愈？”曰：“我有是人也，与无是人也，无择也。”则惟上帝鬼神降之罪厉之祸罚而弃之，则岂不亦乃其所哉！

故古圣王制为葬埋之法，曰：“棺三寸，足以朽体；衣衾三领，足以覆恶。以及其葬也，下毋及泉，上毋通臭，垄若参耕之亩(16)，则止矣。”死则既已葬矣，生者必无久哭，而疾而从事，人为其所能，以交相利也。此圣王之法也。

今执厚葬久丧者之言曰：“厚葬久丧，虽使不可以富贫、众寡、定危、治乱，然此圣王之道也。”子墨子曰：“不然！昔者尧北教乎八狄，道死，葬蛭山之阴，衣衾三领，穀木之棺，葛以緘之，既而后哭(17)，满坎无封。已葬，而牛马乘之。舜西教乎七戎，道死，葬南己之市，衣衾三领，穀木之棺，葛以緘之。已葬，而市人乘之。禹东教乎九夷，道死，葬会稽之山，衣衾三领，桐棺三寸，葛以緘之，绞之不合，通之不坎，土地之深(18)，下毋及泉，上毋通臭。既葬，收馀壤其上，垄若参耕之亩，则止矣。若以此若三圣王者观之，则厚葬久丧，果非圣王之道。故三王者，皆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岂忧财用之不足哉！以为如此葬埋之法。”

今王公大人之为葬埋，则异于此。必大棺、中棺，革闾三操(19)，璧玉即具，戈剑、鼎鼓、壶盥、文绣、素练、大鞅万领(20)、舆马、女乐皆具，曰：必捶差通，垄虽凡山陵(21)。此为辍民之事，靡民之财，不可胜计也，其为毋用若此矣。

是故子墨子曰：“乡者(22)，吾本言曰：意亦使法其言，用其谋，计厚葬久丧，请可以富贫、众寡(23)、定危、治乱乎？则仁也，义也，孝子之事也！为人谋者，不可不劝也；意亦使法其言，用其谋，若人厚葬久丧，实不

可以富贫、众寡、定危、治乱乎？则非仁也，非义也，非孝子之事也！为人谋者，不可不沮也。是故求以富国家，甚得贫焉；欲以众人民，甚得寡焉；欲以治刑政，甚得乱焉；求以禁止大国之攻小国也，而既已不可矣；欲以干上帝鬼神之福，又得祸焉。上稽之尧、舜、禹、汤、文、武之道，而政逆之(24)；下稽之桀、纣、幽、厉之事，犹合节也。若以此观，则厚葬久丧，其非圣王之道也。”

今执厚葬久丧者言曰：“厚葬久丧，果非圣王之道，夫胡说中国之君子为而不已、操而不择哉(25)？”子墨子曰：“此所谓便其习、而义其俗者也(26)。”昔者越之东，有鞞沐之国者，其长子生，则解而食之，谓之“宜弟”；其大父死，负其大母而弃之，曰“鬼妻不可与居处。”此上以为政，下以为俗，为而不已，操而不择，则此岂实仁义之道哉？此所谓便其习、而义其俗者也。楚之南，有炎人国者(27)，其亲戚死，朽其肉而弃之，然后埋其骨，乃成为孝子。秦之西，有仪渠之国者，其亲戚死，聚柴薪而焚之，熏上谓之“登遐”，然后成为孝子。此上以为政，下以为俗，为而不已。操而不择，则此岂实仁义之道哉？此所谓便其习、而义其俗者也。若以此若三国者观之，则亦犹薄矣；若以中国之君子观之，则亦犹厚矣。如彼则大厚，如此则大薄，然则埋葬之有节矣。故衣食者，人之生利也，然且犹尚有节；葬埋者，人之死利也，夫何独无节于此乎？于墨子制为葬埋之法，曰：“棺三寸，足以朽骨；衣三领，足以朽肉。掘地之深，下无菹漏(28)，气无发泄于上，垄足以期其所，则止矣。哭往哭来，反(29)，从事乎衣食之财，俱乎祭祀，以致孝于亲。”故曰子墨子之法，不失死生之利者此也。

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中请将欲为仁义，求为上士，上欲中圣王之道，下欲中国家百姓之利，故当若节丧之为政，而不可不察此者也(30)。”

[注释]

(1) 节葬是墨子针对当时统治者耗费大量钱财来铺张丧葬而提出的节约主张。墨子认为，厚葬久丧不仅浪费了社会财富，而且还使人们无法从事生产劳动，并且影响了人口的增长。这不仅对社会有害，而且也不符合死者的利益和古代圣王的传统，因而必须加以废止。本篇原有三篇，现存一篇。(2) “辟”通“譬”。(3) 第二个“智”通“知”。下同。(4) “传”为“傅”字之误，铺展。(5) “屋”通“幄”。(6) “梃”同“筵”。(7) “满意”与“懣抑”同音义通。(8) “送”为“殉”字之误。(9) “秩”为“迭”之假借字。(10) “陬”即“皱”。(11) “扶”为“覆”之假借字。(12) “仞”为“忍”字之假借字。下同。(13) 第一个“弟”通“悌”。(14) “内续奚吾”为“内积谗诬”之误。(15) “霁”同“还”。(16) “参”同“叁”。(17) “ ”为“窆”的借音字。(18) “土”为“掘”字之误。(19) “阨”为“鞮”之假借字。“操”为“累”之误。(20) “大鞞万领”疑为“衣衾万领”之误。(21) “虽”为“雄”字之误。“凡”为“兄”字之误，即“况”。(22) “乡”通“向”。(23) “请”通“诚”。(24) “政”通“正”。(25) “择”为“释”字之误。(26) “义”为“宜”。(27) “炎”为“啖”字之误。(28) “菹”通“沮”。(29) “反”通“返”。(30) “此者”应为“者此”。

[白话]

墨子说道：“仁者为天下谋划，就象孝子给双亲谋划一样没有分别。”现在的孝子为双亲谋划，将怎么样呢？即是：双亲贫穷，就设法使他们富裕；人数少了，就设法使其增加；人多混乱，就设法治理。当他在这样做的时候，也有力量不足、财用不够、智谋不足知，然后才罢了的。但没有人敢于舍弃余力，隐藏智谋、遗留财利，而不为双亲办事的。象上面这三件事，孝子为

双亲打算，已经如此了。即使仁者为天下谋划，也像这样。即是：天下贫穷，就设法使之富足；人民稀少，就设法使之增多；人多混乱，就设法治理。当他在这样做的时候，也有力量不足、财用不够、智力不足知，然后才罢了的。但没有人敢舍弃余力、隐藏智谋、遗留财利，而不为天下办事的。象上面这三件事，仁者为天下谋划，已经如此了。

到了往古三代圣王已死的今天，天下丧失了义。后世的君子，有的以厚葬久丧为仁、义，是孝子（应该做）的事；有的以厚葬久丧为不仁、不义，不是孝子（应该做）的事。这两种人，言论相攻，行为相反，都说：“我是上法尧、舜，禹、汤、文王、武王的大道。”但是（他们）言论相攻，行为相反，于是乎后世的君子都对二者的说法感到疑惑。如果一旦对二人的说法感到疑惑，那么姑且试着把他们的主张广泛地实施于治理国家和人民，从而加以考察，衡量厚葬久丧在哪一方面能符合（“富、众、治”）三种利益。假使仿照他们的说法，采用他们的计谋，若厚葬久丧确实可以使贫者富、寡者众，可以使危者安、乱者治，这就是仁的、义的，是孝子应做的事，替人谋划者不能不勉励（他）去做。仁者将谋求在天下兴办它，设法宣扬而使百姓赞誉它，永不废弃。假使仿照他们的说法，采用他们的计谋，若厚葬久丧确实不可以使贫者富、寡者众，不可以使危者安、乱者治，这就是不仁的、不义的，不是孝子应做的事，替人谋划者不能不阻止他去做。仁者将谋求在天下除掉它，相互废弃它，并使人们非难它，终身不去做。所以说兴起天下的大利，除去天下的公害，而使国家百姓不能得到治理的，从古至今还不曾有过的。

从何知道是这样呢？现在天下的士君子们，对于厚葬久丧的是非利害，大多疑惑不定。所以墨子说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姑且来考察一下现在效法执行厚葬久丧之人的言论，用以治理国家。”这种情况存在于王公大人有丧事者的家中，则说棺木必须多层，葬埋必须深厚，死者衣服必须多件，随葬的文绣必须繁富，坟墓必须高大。（这种情况）存在于匹夫贱民的家中，（则他们）也必竭尽家产。诸侯死了，使府库贮藏之财为之一空，然后将金玉珠宝装饰在死者身上，用丝絮组带束住，并把车马埋藏在圻穴中，又必定要多多制造帷幕帐幔、钟鼎、鼓、几筵、酒壶、镜子、戈、剑、羽旄、象牙、皮革，置于死者寝宫而埋掉，然后才满意。至于殉葬，天子、诸侯死后所杀的殉葬者，多的数百，少的数十；将军、大夫死后所杀的殉葬者，多的数十，少的数人。

居丧的方法，又将怎么样呢？即是：哭泣无时，不相更代，披缋系经，垂下眼泪，住在（守丧期所住的）倚庐中，睡在草垫上，枕着土块。又竞相强忍着不吃而任自己饥饿，衣服穿得单薄而任自己寒冷。使自己面目干瘦，颜色黝黑，耳朵不聪敏，眼睛不明亮，手足不强劲，（因之）不能做事情。又说：上层士人守丧，必须搀扶才能起来，拄着拐杖才能行走。按此方式生活三年。假若效法这种言论，实行这种主张，使王公大人依此而行，那么必定不能上早朝；（使士大夫依此而行，那么必定不能治理五官六府、开辟草木荒地和使仓库粮食充实；使农夫依此而行，那么必定不能早出晚归，耕作种植；使工匠依此而行，那么必定不能修造船、车，制作器皿；使妇女依此而行，那么必定不能早起晚睡，去纺纱绩麻织布。仔细计算厚葬之事，实在是大量埋掉钱财；计算长久服丧之事，实在是长久禁止人们去做事。财产已形成了的，掩在棺材里埋掉了；丧后应当生产的，又被长时间禁止。用这种

做法去追求财富，就好象禁止耕田而想求收获一样。

所以，（用厚葬久丧）要使国富家足，既已不可能了。而要以此使人民数量增加，或许可以吧？（然而）这种说法又是不行的。现在以厚葬久丧的原则去治理国家，国君死了，服丧三年；父母死了，服丧三年，妻与嫡长子死了，又都服丧三年。然后伯父、叔父、兄弟、自己的众庶子死了服丧一年；近支亲属死了服丧五个月；姑父母、姐姐、外甥、舅父母死了，服丧都有一定月数，那么，丧期中的哀毁瘦损必定有制度规定了。使（自己）面目干瘦，颜色黝黑，耳朵不聪敏，眼睛不明亮，手足不强健，因之不能做事情。又说：上层士人守丧，必须搀扶才能站起，拄着拐杖才能行走。按此方式生活三年。假如效法这种言论，实行这种主张，则他们饥饿缩食，又象这样了。因此百姓冬天忍不住寒冷，夏天忍不住酷暑，生病而死的，不可胜数。这样就会大量地损害男女之间的交媾。以这种做法追求增加人口，就好像使人伏身剑刃而寻求长寿。人口增多的说法已不可实现了。

所以追求使人口增多，既已不可能了。而想以此治理刑事政务，也许可以吧？这种说法又是不行的。现在以厚葬久丧的原则治理政事，国家必定会贫穷，人民必定会减少，刑政必定会混乱。假如效法这种言论，实行这种主张，使居上位的人依此而行，就不可能听政治国；使在下位的人依此而行，就不可能从事生产。居上位的不能听政治国，刑事政务就必定混乱；在下位的不能从事生产，衣食之资就必定不足。假若不足，做弟弟的向兄长求索而没有所得，不恭顺的弟弟就必定要怨恨他的兄长；做儿子的求索父母而没有所得，不孝的儿子就必定要怨恨他的父母；做臣子的求索君主而没有所得，不忠的臣子就必定要叛乱他的君上。所以品行淫邪的百姓，出门就没有衣穿，回家就没有饭吃，内心积有耻辱之感，一起去做邪恶暴虐之事，多得无法禁止。因此盗贼众多而治安好的情况减少。倘使盗贼增多而治安不善，用这种做法寻求治理。就好象把人多次遣送回去而要他不背叛自己。（厚葬久丧）而使国家治理的说法已是不可实现了。

所以追求使刑政得治，既已不可能了。而想以此禁止大国攻打小国，也许还可以吧？这种说法也是不行的。从前的圣王已离开人世，天下丧失了正义，诸侯用武力征伐。南边有楚、越二国之王，北边有齐、晋二国之君，这些君主都训练他们的士卒，用以在天下攻伐兼并、发令施政。大凡大国不攻打小国的缘故，是因为小国积贮多，城郭修固，上下和协，所以大国不喜欢攻打它们。如果小国没有积贮，城郭不修固，上下不和协，所以大国就喜欢攻打它们。现在以主张厚葬久丧的人主持政务，国家必定会贫穷，人民必定会减少，刑事政务必定会混乱。如果国家贫穷，就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积贮；如果人口减少，这样修城郭、沟渠的人就少了；如果刑政混乱，这样出战就不能胜利，入守就不能牢固。

用厚葬久丧寻求禁止大国攻打小国，既已不可能了。而想用它求得上帝、鬼神赐福，也许可以吧？这种说法也是不行的。现在以主张厚葬久丧的人主持政务，国家必定贫穷，人民必定减少，刑法政治必定混乱。如果国家贫穷，那么祭祀的粢盛酒醴就不能洁净；如果人民减少，那么敬拜上帝、鬼神的人就少了；如果刑政混乱，那么祭祀就不能准时了。现在又禁止敬事上帝鬼神。象这样去施政，上帝、鬼神便开始从天上发问说：“我有这些人和没有这些人，哪样更好呢？”然后说：“我有这些人与没有这些人，没有区别。”那么，即使上帝、鬼神给他们降下罪戾祸罚而抛弃他们，难道不也是应得的吗？

所以古代圣王制定埋葬的原则，即是：棺木三寸厚，足以让尸体在里面腐烂就行；衣衾三件，足以掩盖可怕的尸形就行。及至下葬，下面不掘到泉水深处，上面不使腐臭散发，坟地宽广三尺，就够了。死者既已埋葬，生人不当久哭，而应赶快就业，人人各尽所能，用以交相得利。这就是圣王的法则。

现在坚持厚葬久丧主张的人说道：“厚葬久丧即使不可以使贫者富、寡者众、危者定、乱者治，然而这是圣王之道。”墨子说：“不然。从前尧去北方教化八狄，在半路上死了，葬在蛩山的北侧。用衣衾三件，用普通的楮木做成棺材，用葛藤束棺，棺材已入土后才哭丧，圻穴填平而不起坟。葬毕，可以在上面放牧牛马。舜到西方教化七戎，在半路上死了，葬在南己的市场旁，衣衾三件，以普通的楮木做成棺材，用葛藤束棺。葬毕，市人可以照常往来于上。大禹去东方教化九夷，在半路死了，葬在会稽山上，衣衾三件，用桐木做三寸之棺，用葛藤束住，虽然封了口但并不密合。凿了墓道，但并不深，掘地的深度下不及泉，上不透臭气。葬毕，将剩余的泥土堆在上面，坟地宽广大约三尺，就行了。如果照这三位圣王来看，则厚葬久丧果真不是圣王之道。这三王都贵为天子，富有天下，难道还怕财用不够吗？而（他们）认为这样做是葬埋的法则。”

现在王公大人们葬埋，则与此不同了。（他们）必定要用外棺和内棺，并以饰有文彩的皮带再三捆扎，宝璧宝玉既已具备，戈、剑、鼎、鼓、壶、镜、纹绣、白练、衣衾万件、车马、女乐都具备了。还必须把墓道捶实、涂饰好，坟墓雄伟可比山陵。这样荒废人民的事务，耗费人民的资财，多得不可胜数。这厚葬久丧竟如此毫无用处。

所以墨子说：“过去，我本来说过：假使效法这种言论，采用这种谋议，计算厚葬久丧，若确实可以使贫者富、寡者众、危者定、乱者治，那就是仁的、义的、孝子应做的事。因之替人谋划的不可不勉励他这样做。假使效法这种言论，采用这种谋议，若人们厚葬久丧，确实不可以使贫者富、寡者众、危者定、乱者治，那就是不仁的、不义的、不是孝子应做的事。因之替人谋划的不可不阻止他这样做。所以，寻求以这种说法使国家富足而只能得到更加贫困，想以它增加人民而只能得到更加减少，想用它使刑政治理而只能得到更加混乱，想用它禁止大国攻打小国也已经办不到，想用它求取上帝鬼神的赐福反而又只能得祸。我们就上从尧、舜、禹、汤、周文王、周武王之道来考察它，正好与之相反；就下从桀、纣、周幽王、周厉王之事来考察它，倒是符节相合。照这看来，则厚葬久丧当不是圣王之道。”

现在坚持厚葬久丧的人说道：“厚葬久丧若果真不是圣王之道，那怎么解释中原的君子（对它）行之不已、持而不释呢？”墨子说道：“这就所谓的便于习惯、安于风俗”。从前，越国的东面有个鞞沫国，人的头一个孩子出生后就肢解吃掉，称这种做法为“宜弟”。人的祖父死后，背着祖母扔掉，说：“鬼妻不可与住在一起。”这种做法上面持以施政，下面习以为俗，行而不止，持而不释。那么这难道确实是仁义之道吗？这就是所谓的便于习惯、安于风俗。楚国的南面有个啖人国，此国人的双亲死后，先把肉剥下来扔掉，然后再埋葬骨头，才能成为孝子。秦国的西面有个仪渠国，此国人的双亲死后，聚积柴薪把他烧掉。把烟气上升说成是死者“登仙”，然后才能成为孝子。上面以这种做法作为国政，下面以之作为风俗，行之不已，持而不释，那么这难道确实是仁义之道吗？这就是所谓的便于习惯、安于风俗。如果从

这三国的情况来看，那么人们对葬丧也还是很微薄的，而从中原君子的情况来看，则又还是很厚重的。象这样太厚，象那样又太薄，既然如此，那么葬埋就应当有节制。所以，衣食是人活着时利益之所在，然而犹且崇尚节制；葬埋是人死后的利益之所在，为何独不对此加以节制呢？（于是）墨子制定葬埋的法则说：“棺材厚三寸，衣衾三件，足以使死者的骨肉在里面朽烂。掘地的深浅，以下面没有湿漏、尸体气味不要泄出地面上为度。坟堆足以让人认识就行了。哭着送去，哭着回来。回来以后就从事于谋求衣食之财，以助给祭祀之用，向双亲尽孝道。”所以说，墨子的法则，不损害生和死两方面的利益，即此之故。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士君子，内心确实想行仁义，追求做上士，上想要符合圣王之道，下想要符合国家百姓之利，所以就应当对以节葬来行政的道理，不可不加以考察。”就是这个道理。

二十三 天志(1)上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知小而不知大。”何以知之？以其处家者知之。若处家得罪于家长，犹有邻家所避逃之；然且亲戚、兄弟、所知识，共相儆戒，皆曰：“不可不戒矣！不可不慎矣！恶有处家而得罪于家长而可为也？”非独处家者为然，虽处国亦然。处国得罪于国君，犹有邻国所避逃之；然且亲戚、兄弟、所知识，共相儆戒，皆曰：“不可不戒矣！不可不慎矣！谁亦有处国得罪于国君而可为也？”此有所避逃之者也，相儆戒犹若此其厚，况无所逃避之者，相儆戒岂不愈厚，然后可哉？且语言有之曰：“焉而晏日焉而得罪(2)，将恶避逃之？”曰：“无所避逃之。”夫天，不可为林谷幽门无人，明必见之；然而天下之士君子之于天也，忽然不知以相儆戒。此我所以知天下士君子知小而不知大也。

然则天亦何欲何恶？天欲义而恶不义。然则率天下之百姓，以从事于义，则我乃为天之所欲也。我为天之所欲，天亦为我所欲。然则我何欲何恶？我欲福禄而恶祸祟。若我不为天之所欲，而为天之所不欲，然则我率天下之百姓，以从事于祸祟中也。然则何以知天之欲义而恶不义？曰：天下有义则生，无义则死；有义则富，无义则贫；有义则治，无义则乱。然则天欲其生而恶其死，欲其富而恶其贫，欲其治而恶其乱。此我所以知天欲义而恶不义也。

曰：且夫义者，政也(3)。无从下之政上，必从上之政下。是故庶人竭力从事，未得次己而为政(4)，有士政之；士竭力从事，未得次己而为政，有将军、大夫政之；将军、大夫竭力从事，未得次己而为政，有三公、诸侯政之；三公、诸侯竭力听治，未得次己而为政，有天子政之；天子未得次己而为政，有天政之。天子为政于三公、诸侯、士、庶人，天下之士君子固明知；天之为政于天子，天下百姓未得之明知也。故昔三代圣王禹、汤、文、武，欲以天之为政于天子，明说天下之百姓(5)，故莫不牛羊，豢犬彘，洁为粢盛酒醴，以祭祀上帝鬼神，而求祈福于天。我未尝闻天下之所求祈福于天子者也，我所以知天之为政于天子者也。

故天子者，天下之穷贵也，天下之穷富也。故于富且贵者(6)，当天意而不可不顺。顺天意者，兼相爱，交相利，必得赏；反天意者，别相恶，交相贼，必得罚。然则是谁顺天意而得赏者？谁反天意而得罚者？子墨子言曰：“昔三代圣王禹、汤、文、武，此顺天意而得赏也；昔三代之暴王桀、纣、幽、厉，此反天意而得罚者也。”然则禹、汤、文、武，其得赏何以也？子墨子言曰：“其事上尊天，中事鬼神，下爱人，故天意曰：‘此之我所爱，兼而爱之；我所利，兼而利之。爱人者此为博焉，利人者此为厚焉。’故使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业万世子孙(7)，传称其善，方施天下，至今称之，谓之圣王。”然则桀、纣、幽、厉，得其罚何以也。子墨子言曰：“其事上诟天，中诟鬼，下贼人，故天意曰：‘此之我所爱，别而恶之；我所利，交而贼之。恶人者，此为之博也；贱人者(8)，此为之厚也。’故使不得终其寿，不殁其世，至今毁之，谓之暴王。”

然则何以知天之爱天下之百姓？以其兼而明之。何以知其兼而明之？以其兼而有之。何以知其兼而有之？以其兼而食焉。何以知其兼而食焉？四海之内，粒食之民，莫不牛羊，豢犬彘，洁为粢盛酒醴，以祭祀于上帝鬼神。天有邑人，何用弗爱也？且吾言杀一不辜者，必有一不祥。杀无辜者谁也？则人也。予之不祥者谁也？则天也。若以天为不爱天下之百姓，则何故以人

与人相杀，而天予之不祥？此我所以知天之爱天下之百姓也。

顺天意者，义政也；反天意者，力政也。然义政将奈何哉？子墨子言曰：处大国不攻小国，处大家不篡小家，强者不劫弱，贵者不傲贱，多诈者不欺愚。此必上利于天，中利于鬼，下利于人。三利无所不利，故举天下美名加之，谓之圣王。力政者则与此异，言非此，行反此，犹倖驰也(9)。处大国攻小国，处大家篡小家，强者劫弱，贵者傲贱，多诈欺愚。此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下不利于人。三不利无所利，故举天下恶名加之，谓之暴王。

子墨子言曰：“我有天志，譬若轮人之有规，匠人之有矩。轮、匠执其规、矩，以度天下之方员，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书，不可胜载，言语不可尽计，上说诸侯，下说列士，其于仁义，则大相远也。何以知之？曰：我得天下之明法以度之。”

[注释]

(1)天志即天的意志。墨子认为，天是有意志的。天喜欢义，憎恶不义；希望人们相互帮助、相互教导，反对人们相互攻击、相互敌视。可见，所谓天志实即是子墨子之志。它是墨子用以和当时统治者进行斗争的一种武器。(2)前“而”通“尔”。晏：清明。(3)“政”通“正”。(4)“次”为“恣”。下同。(5)说：劝告。(6)“于”为“欲”字之误。(7)“业”当为“叶”。(8)“贱”为“贼”字之误。(9)“倖”为“僭”字之误，同“背”。

[白话]

墨子说道：现在天下的士君子只知道小道理，而不知道大道理。怎么知道是这样呢？从他处身于家的情况可以知道。如果一个人处在家族中而得罪了家长，他还可逃避到相邻的家族去。然而父母、兄弟和相识的人们彼此相互警戒，都说：“不可不警戒呀！不可不谨慎呀！怎么会有处在家族中而可以得罪家长的呢？”不仅处身于家的情况如此，即使处身于国也是这样。如果处在国中而得罪了国君，还有邻国可以逃避。然而父母、兄弟和相识的人们彼此相互警戒，都说：“不可不警戒呀！不可不谨慎呀！怎么会有处身于国而可以得罪国君的呢？”这是有地方可以逃避的，人们相互警戒还如此严重，更何况那些没有地方可以逃避的情况呢？互相警戒难道不就更加严重，然后才可以吗？而且俗语有这种说法：“在光天化日之下得了罪，有什么地方可以逃避呢？”回答是：“没有地方可以逃避。”上天不会对山林深谷幽暗无人的地方有所忽视，他明晰的目光一定会看得见。然而天下的士君子对于天，却疏忽地不知道以此相互警戒。这就是我藉以知道天下的士君子知道小道理而不知道大道理的原因。

既然如此，那么上天也喜爱什么厌恶什么呢？上天爱好义而憎恶不义。既然如此，那么率领天下的百姓，用以去做合乎义的事，这就是我们在做上天所爱好的事了。我们做上天所喜欢的事，那么上天就会做我们所喜欢的事。那么我们又爱好什么、憎恶什么呢？我们喜欢福祿而厌恶祸患，如果我们不做上天所喜欢的事，那么就是我们率领天下的百姓，陷身于祸患灾殃中去了。那么怎么知道上天喜爱义而憎恶不义呢？回答说：天下之事，有义的就生存，无义的就死亡；有义的就富有，无义的就贫穷；有义的就治理，无义的就混乱。既然如此，那么上天喜欢人类孳生而讨厌他们死亡，喜欢人类富有而讨厌他们贫穷，喜欢人类治理而讨厌他们混乱。这就是我所以知道上天爱好义而憎恶不义的原因。

并且义是用来匡正人的。不能从下正上，必须从上正下。所以老百姓竭

力做事，不能擅自恣意去做，有士去匡正他们；士竭力做事，不得擅自恣意去做，有将军、大夫匡正他们；将军、大夫竭力做事，不得擅自恣意去做，有三公、诸侯去匡正他们；三公、诸侯竭力听政治国，不得擅自恣意去做，有天子匡正他们；天子不得擅自恣意去治政，有上天匡正他。天子向三公、诸侯、士、庶人施政，天下的士君子固然明白地知道；上天向天子施政，天下的百姓却未能清楚地知道。所以从前三代的圣君禹、汤、周文王、周武王，想把上天向天子施政的事，明白地劝告天下的百姓，所以无不喂牛羊、养猪狗，洁净地预备酒醴粢盛，用来祭祀上帝鬼神而向上天求得福祥。我不曾听到上天向天子祈求福祥的。这就是我所以知道上天向天子发号施政的原因。

所以说天子是天下极尊贵的人，天下极富有的人。所以想要贵富的人，对天意就不可不顺从。顺从天意的人，同时都相爱，交互都得利，必定会得到赏赐；违反天意的人，分别都相恶，交互都残害，必定会得到惩罚。既然如此，那么谁顺从天意而得到赏赐呢？谁违反天意而得到惩罚呢？墨子说道：“从前三代圣王禹、汤、文王、武王，这些是顺从天意而得到赏赐的；从前三代的暴王桀、纣、幽王、厉王，这些是违反天意而得到惩罚的。”既然如此，那么禹、汤、文王、武王得到赏赐是因为什么呢？墨子说：“他们所做的事，上尊天，中敬奉鬼，下爱人民。所以天意说：‘这就是对我所爱的，他们兼而爱之；对我所利的，他们兼而利之。爱人的事，这最为广泛；利人的事，这最为厚重。’所以使他们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子子孙孙不绝，相传而称颂他们的美德，教化遍施于天下，到现在还受人称道，称他为圣王。”既然如此，那么桀、纣、幽王、厉王得到惩罚又是什么原因呢？墨子说道：“他们所做的事，对上辱骂上天，于中辱骂鬼神，对下残害人民。所以天意说：‘这是对我所爱的，他们分别憎恶之，对我所利的，他们交相残害之。所谓憎恶人，以此为最广；所谓残害人，以此为最重。’所以使他们不得寿终，不能终身。人们至今还在毁骂他，称他们为暴王。”

既然如此，那么怎么知道上天爱护天下的百姓呢？因为他对百姓能全部明察。怎么知道他对百姓全都明察呢？因为他能全部抚养。怎么知道他全部抚养呢？因为他全都供给食物。怎么知道他全都供给食物呢？因为四海之内，凡是吃谷物的人，无不喂牛羊，养猪狗，洁净地做好粢盛酒醴，用来祭祀上帝鬼神。天拥有下民，怎么会不喜爱他们呢？而且我曾说过，杀了一个无辜的人，必遭到一桩灾祸。杀无辜之人的是谁呢？是人。给这人灾祸的是谁呢？是天。如果认为天不爱天下的百姓，那么为什么人与人相杀害，天为什么要降给他灾害呢？这是我所以知道天爱护天下百姓的缘故。

顺从天意的，就是仁义政治；违反天意的，就是暴力政治。那么义政应怎么做呢？墨子说：“居于大国地位的不攻打小国，居于大家族地位的不掠夺小家族，强者不强迫弱者，贵人不傲视贱人，狡诈的不欺压愚笨的。这就必然上利于天，中利于鬼，下利于人。做到这三利，就会无所不利。所以将天下最好的名声加给他，称他们为圣王。而力政则与此不同：他们言论不是这样，行动跟这相反，犹如背道而驰。居于大国地位的攻伐小国，居于大家族地位掠夺小家族，强者强迫弱者，贵者傲视贱者，狡诈的欺压愚笨的。这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下不利于人。三者不利，就没有什么利了。所以将天下最坏的名声加给他，称之为暴王。”

墨子说道：“我们有了上天的意志，就好象制车轮的有了圆规，木匠有了方尺。轮人和木匠拿着他们的规和尺来量度天下的方和圆，说：‘符合二

者的就是对的，不符合的就是错的。’现在天下的士君子的书籍多得载不完，言语多得不能尽计，对上游说诸侯，对下游说有名之士，但他们对于仁义，则相差很远。怎么知道呢？回答说：我得到天下的明法来衡量他们。”

二十四 天志中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君子之欲为仁义者，则不可不察义之所从出。”既曰不可以不察义之所欲出，然则义何从出？子墨子曰：“义不从愚且贱者出，必自贵且知者出。”何以知义之不从愚且贱者出，而必自贵且知者出也？曰：义者，善政也。何以知义之为善政也？曰：天下有义则治，无义则乱，是以知义之为善政也。夫愚且贱者，不得为政乎贵且知者；然后得为政乎愚且贱者(1)。此吾所以知义之不从愚且贱者出，而必自贵且知者出也。

然则孰为贵？孰为知？曰：天为贵、天为知而已矣。然则义果自天出矣。

今天下之人曰：“当若天子之贵诸侯，诸侯之贵大夫，倘明知之(2)，然吾未知天之贵且知于天子也。”子墨子曰：“吾所以知天贵且知于天子者，有矣。曰：天子为善，天能赏之；天子为暴，天能罚之；天子有疾病祸祟，必斋戒沐浴，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则天能除去之。然吾未知天之祈福于天子也。此吾所以知天之贵且知于天子者。不止此而已矣，又以先王之书训天明不解之道也知之。曰：‘明哲维天，临君下土。’则此语天之贵且知于天子。不知亦有贵、知夫天者乎？曰：天为贵、天为知而已矣。然则义果自天出矣。”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察仁义之本，天之意不可不慎也(3)。”既以天之意以为不可不慎已，然则天将何欲何憎？子墨子曰：“天之意，不欲大国之攻小国也，大家之乱小家也，强之暴寡，诈之谋愚，贵之傲贱，此天之所不欲也。不止此而已，欲人之有力相营，有道相教，有财相分也。又欲上之强听治也，下之强从事也。”上强听治，则国家治矣；下强从事，则财用足矣。若国家治，财用足，则内有以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外有以为环璧珠玉，以聘挠四邻。诸侯之冤不兴矣，边境兵甲不作矣。内有以食饥息劳，持养其万民，则君臣上下惠忠，父子兄弟慈孝。故唯毋明乎顺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则刑政治，万民和，国家富，财用足，百姓皆得暖衣饱食，便宁无忧。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察仁义之本，天之意不可不慎也。”

且夫天子之有天下也。辟之无以异乎国君、诸侯之有四境之内也。今国君、诸侯之有四境之内也，夫岂欲其臣国、万民之相为不利哉！今若处大国则攻小国，处大家则攻小家，欲以此求赏誉，终不可得，诛罚必至矣。夫天之有天下也，将无已异此。今若处大国则攻小国，处大都则伐小都，欲以此求福禄于天，福禄终不得，而祸祟必至矣。然有所不为天之所欲，而为天之所不欲，则夫天亦且不为人之所欲，而为人之所不欲矣。人之所不欲者，何也？曰：疾病祸祟也。若已不为天之所欲，而为天之所不欲，是率天下之万民以从事乎祸祟之中也。故古者圣王，明知天鬼之所福，而辟天鬼之所憎(4)，以求兴天下之利，而除天下之害。是以天之为寒热也，节四时、调阴阳雨露也；时五谷孰(5)，六畜遂，疾灾、戾疫、凶饥则不至。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察仁义之本，天意不可不慎也。”

且夫天下盖有不仁不祥者，曰：当若子之不事父，弟之不事兄，臣之不事君也，故天下之君子，与谓之不祥者。今夫天，兼天下而爱之，撒遂万物以利之，若豪之末，非天之所为也(6)，而民得而利之，则可谓否矣(7)。然独无报夫天，而不知其为不仁不祥也。此吾所谓君子明细而不明大也。

且吾所以知天之爱民之厚者，有矣。曰：以磨为日月星辰(8)，以昭道之；制为四时春夏秋冬夏，以纪纲之；雷降雪霜雨露，以长遂五谷丝麻，使民得而

财利之；列为山川溪谷，播赋百事，以临司民之善否；为王公侯伯，使之赏贤而罚暴，赋金木鸟兽(9)，从事乎五谷丝麻，以为民衣食之财，自古及今，未尝不有此也。今有人于此，欢若爱其子，竭力单务以利之，其子长，而无报子求父(10)，故天下之君子，与谓之不仁不祥(11)。今夫天，兼天下而爱之，撒遂万物以利之，若豪之末，非天之所为，而民得而利之，则可谓否矣。然独无报夫天，而不知其为不仁不祥也，此吾所谓君子明细而不明大也。

且吾所以知天爱民之厚者，不止此而足矣。曰杀不辜者，天予不祥。不辜者谁也(12)？曰人也。予之不祥者谁也？曰天也。若天不爱民之厚，夫胡说人杀不辜而天予之不祥哉？此吾之所以知天之爱民之厚也。

且吾所以知天之爱民之厚者，不止此而已矣。曰爱人利人，顺天之意，得天之赏者有之；憎人贼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罚者亦有矣。夫爱人、利人，顺天之意，得天之赏者，谁也？曰：若昔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者是也。尧、舜、禹、汤、文、武，焉所从事？曰：从事“兼”，不从事“别”。兼者，处大国不攻小国，处大家不乱小家，强不劫弱，众不暴寡，诈不谋愚，贵不傲贱；观其事，上利乎天，中利乎鬼，下利乎人，三利无所不利，是谓天德。聚敛天下之美名而加之焉，曰：“此仁也，义也。爱人、利人，顺天之意，得天之赏者也。”不止此而已，书于竹帛，镂之金石，琢之盘盂，传遗后世子孙，曰：“将何以为？将以识夫爱人、利人，顺天之意，得天之赏者也。”《皇矣》道之曰：“帝谓文王，予怀明德，不大声以色，不长夏以革，不识不知，顺帝之则。”帝善其顺法则也，故举殷以赏之，使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名誉至今不息。故夫爱人、利人，顺天之意，得天之赏者，既可得留而已(13)。夫憎人、贼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罚者，谁也？曰：若昔者三代暴王桀、纣、幽、厉者是也。桀、纣、幽、厉，焉所从事？曰：从事别，不从事兼。别者，处大国则攻小国，处大家则乱小家，强劫弱，众暴寡，诈谋愚，贵傲贱；观其事，上不利乎天，中不利乎鬼，下不利乎人，三不利无所利，是谓天贼。聚敛天下之丑名而加之焉，曰：“此非仁也、非义也。憎人、贼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罚者也。”不止此而已，又书其事于竹帛，镂之金石，琢之盘盂，传遗后世子孙，曰将何以为？将以识夫憎人、贼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罚者也。《太誓》之道之曰：“纣越厥夷居，不肯事上帝，弃厥先神祇不祀，乃曰：‘吾有命。’无廖 务天下(14)，天亦纵弃纣而不葆。”察天以纵弃纣而不葆者，反天之意也。故夫憎人、贼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罚者，既可得而知也。

是故子墨子之有天之意，辟人无以异乎轮人之有规，匠人之有矩也。今夫轮人操其规，将以量度天下之圆与不圆也，曰：“中吾规者，谓之圆；不中吾规者，谓之不圆。”是以圆与不圆，皆可得而知也。此其故何？则圆法明也。匠人亦操其矩，将以量度天下之方与不方也，曰：“中吾矩者，谓之方；不中吾矩者，谓之不方。”是以方与不方，皆可得而知之。此其故何？则方法明也。故子墨子之有天之意也，上将以度天下之王公大人之刑政也，下将以量天下之万民为文学、出言谈也。观其行，顺天之意，谓之善意行；反天之意，谓之不善意行。观其言谈，顺天之意，谓之善言谈；反天之意，谓之不善言谈。观其刑政，顺天之意，谓之善刑政；反天之意，谓之不善刑政。故置此以为法，立此以为仪，将以量度天下之王公大人、卿、大夫之仁与不仁，譬之犹分墨白也。

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

察仁义之本，天之意不可不顺也。顺天之意者，义之法也。”

[注释]

(1)“然后”上脱“贵且知者”四字。(2)“侗”当为“礲”。(3)“慎”通“顺”。下同。(4)“辟”通“避”。(5)“孰”通“熟”。(6)“非”上脱“莫”字。(7)“否”为“丕”字之误。(8)“磨”为“磨”字之误。(9)“贼”为“赋”字之误。(10)“子求”为“于其”之误。(11)“与”同“举”。(12)“不”上脱“杀”字。(13)“留”为“智”字之误，即“知”。(14)“无廖务”当作“无戮其务”。

[白话]

墨子说道：“现在天下的君子想实行仁义，就不可不察义是从哪里产生的。”既然说不可不察义从哪里产生，那么义究竟从哪里产生的呢？墨子说：“义不从愚蠢而卑贱的人中产生，必定从尊贵而聪明的人中产生。”怎么知道义不从愚蠢而卑贱的人中产生，而必定从尊贵而聪明的人中产生呢？回答说：所谓义，就是善政。怎么知道义就是善政呢？回答说：天下有义则治理，无义则混乱，所以知道义就是善政。愚蠢而卑贱的人，不能向尊贵而聪明的人施政；只有尊贵而聪明的人，然后才可能向愚蠢而卑贱的人施政。这就是我知道义不从愚蠢而卑贱的人中产生，而必定从尊贵而聪明的人中产生的原因。

既然如此，那么谁是尊贵的？谁是聪明的？回答说：天是尊贵的，天是聪明的，如此而已。那么，义果然是从上天产生出来的了。

现在天下的人说道：“应当天子比诸侯尊贵，诸侯比大夫尊贵，这是确实明白知道的。但是我不知道上天比天子还尊贵而且聪明。”墨子说道：“我有知道上天比天子还尊贵而且聪明的理由。即是：天子为善，上天能够赏赐他；天子行暴，上天能惩罚他；天子有疾病灾祸，必定斋戒沐浴，洁净地准备酒醴粢盛，用来祭祀上天鬼神，那么上天就能帮他除去疾病灾祸。可是我并没有听说上天向天子祈求赐福的，这就是我知道上天比天子尊贵而且聪明的理由。不止此而已。又从先王的书籍训释上天高明而不易解说的道理中可以知道，说是：‘高明圣哲的只有上天，将它的光辉普照大地。’这就是上天比天子尊贵而且聪明。不知道还有没有比上天更尊贵而且聪明的呢？”回答说：“只有天是最尊贵，天是最聪明的，既然如此，那么义是从天产生出来的。”

所以墨子说道：“现在天下的君子们，如果心中确实想要遵行圣王之道，以利于人民，考察仁义的根本，天意不可不顺从。”既然认为天意不可不顺从，那么天希望什么憎恶什么呢？墨子说：“天的心意，不希望大国攻打小国，大家族侵扰小家族。强大的侵暴弱小的，狡诈的算计愚笨的，尊贵的傲视卑贱的，这是天所不希望的。不止此而已，天希望人们有力则相互帮助，有道义相互教导，有财物相互分配；又希望居上位的努力听政治事，居下位的努力从事劳作。”居上位的努力听政治事，那么国家就治理了，居下位的努力从事劳作，那么财用就足够了。假若国家和家族都治理好了，财用也充足了，那么在有能力洁净地准备酒醴粢盛，用以祭祀上天和鬼神；在外有环璧珠玉，用以聘问交接四方邻国。诸侯间的仇怨不再发生了，边境上的兵争不会产生了。在有能力让饥者得食、劳者得息，保养万民，那么君臣上下就相互施惠效忠，父子兄弟之间慈爱孝顺。所以明白上天之意，奉行而施之于天下，那么刑政就会治理，万民就会和协，财用就会充足。百姓都得到

暖衣饱食，安宁无忧。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君子，如果心中确实希望遵循圣道、利于民众，考察仁义的根本，对于天意就不可不顺从。”

而且天子拥有天下，就好象国君、诸侯拥有四境之内一样没有分别。现在国君、诸侯拥有四境之内，难道希望他的民众相为不利吗？现在例如居于大国地位的攻打小国，居于大家族地位的攻打小家族，想借此求取赏赐和赞誉，终究得不到，而诛戮惩罚必然降临。而上天之拥有天下，与此也没有区别。现在比如居于大国地位的就攻打小国，居于大都地位的就攻打小都，想以此向天求福禄，福禄终究得不到，而祸殃必然降临。既然如此，如果（人）不做天所希望的事，而做上天所不希望的事，那么天也将不做人所希望的事，而做人所不希望的事。人所不希望的是什么呢？是疾病和灾祸。如果自己不做上天所希望的，而做上天所不希望的，这是率领天下的百姓，陷入灾祸之中。所以古时的圣王，明白地知道上天、鬼神所降福，而避免做上天、鬼神所憎恶的事，以追求兴天下之利，而除天下之害。所以天安排寒热合节，四时调顺，阴阳雨露合乎时令，五谷熟，六畜蕃殖，而疾病灾祸瘟疫凶饥不至。所以墨子说道：“现在天下的君子，如果心中将希望遵循圣道、利于人民，考察仁义的根本，对天意不可不顺从！”

而且天下有不仁不祥的人，即如儿子不侍奉父亲，弟弟不服事兄长，臣子不服事君上，所以天下的君子都称之为不祥的人。现在天对于天下都兼而爱之，育成了万物而使天下百姓得利，即使如毫末之微，也莫非天之所为，而人民得而利之，则可谓大了。然而人们唯独不知报答上天，而且也不知那种不仁的事就是不祥。这就是我所说的君子明白小的而不明白大的。

而且我知道上天爱民的原因也大有其所，即天分别日月星辰，照耀天下，制定四季春夏秋冬，以为纪纲，降下霜雪雨露，以生长、成熟五谷丝麻，使老百姓得以供给财用；又分列为山川溪谷，广布各种事业，用以监察百姓的善恶；分别设立王、公、侯、伯，使他们赏贤而罚暴，征收金木鸟兽，从事五谷丝麻，以为百姓的衣食之财，从古到今，未曾不是如此。假如现在这里有一人，高兴地珍爱他的孩子，全部精力，一切事务，都为了有利于孩子。他的儿子长大后不报答父亲，所以天下的君子都说他不仁不祥。现在上天对天下兼而爱之，长养万物以利于他们，而百姓得到利用，则可谓厚了。然而人们不报答天，却不知这是不仁不祥。这就是我所说的君子明于小而不明于大。

而且我藉以知道上天爱民深厚的理由，还不仅止此。凡杀戮的人，上天必定给他不祥。杀无辜的是谁呢？是人。给予不祥的是谁呢？是天。如果天不厚爱于人，那为什么人杀了无辜而天给他不祥呢？这就是我用以知道上天爱民深重的理由。

而且我藉以知道上天爱民深厚的理由，还不仅于此。因为爱人利人，顺从天意，从而得到上天赏赐的人，是存在的；憎人害人，违反天意，从而得到上天惩罚的人，是存在的。爱人利人，顺从天意，而得到上天赏赐的是谁呢？回答说：象从前三代的圣王尧、舜、禹、汤、文王、武王就是。尧、舜、禹、汤、文王、武王又实行些什么呢？回答说：实行“兼”，不实行“别”。所谓兼，即处在大国地位不攻打小国，处在大家族地位不侵扰小家族，强大的不劫掠弱小的，人多的不侵暴人少的，狡诈的不算计愚笨的，尊贵的不傲视卑贱的。观察他们的行事，在上有利于天，于中有利鬼神，在下有利于人，三者有利，则无所不利，这就是天德。人们把天下的美名聚集起来加到他们

身上，说：“这是仁，是义。是爱人利人，顺从天意，因而得到上天的赏赐的人。”不仅止此而已，又把他们的事迹写于简帛，刻上金石，雕于盘盂，传给后世子孙。这是为什么呢？将用以使人记住爱人利人，顺从天意，会得到上天的赏赐。《皇矣》说道：“天帝告诉文王，我思念有光明之德的人，他不虚张声色，不崇尚夸饰与变革。不知不识，只遵循上帝的法则。”天帝赞赏文王顺从法则，所以把殷商的天下赏赐给他，使他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名声至今流传不息。所以爱人利人，顺从天意，从而得到上天赏赐的，已经可以知道了。那憎人害人，违反天意，从而得到上天惩罚的，又是谁呢？回答说：如从前三代的暴君桀、纣、幽王、厉王就是。桀、纣、幽王、厉王做了些什么呢？回答说：他们从事“别”，不从事“兼”。所谓别，即处于大国地位的攻打小国，处于大家族地位的侵扰小家族，强大的劫掠弱小的，人多的侵暴人少的，狡诈的算计愚笨的，尊贵的傲视卑贱的。观察他们的事迹，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神，下不利于人类，三者不利就无所得利，这就是“天贼”。人们聚集天下的丑名加到他们头上，说：“这是不仁、不义，是憎人害人，违反天帝，得到上天惩罚的人。”不仅止此，又将这些事迹写在简帛上，刻在金石上，雕在盘盂上，传给后世的子孙，为什么这样做呢？将使人们记住憎人害人，违反天意，从而得到上天惩罚的人。《尚书·泰誓》说道：“纣傲慢不恭，不肯奉事上帝，遗弃他的祖先与天地神祇不祭祀，竟说：‘我有天命。’不努力从事政务，天帝也抛弃纣而不去保佑他。”观察上天抛弃纣而不去保佑他的原因，是他违反了天意。所以憎人害人，违反天意，从而得到上天惩罚的人，已经可以知道了。

所以墨子认为有天志，就象制轮的人有圆规，木匠有方尺一样没有区别。现在轮匠拿着他的圆规，将用以量度天下圆与不圆，说：“符合我圆规的，就是圆；不符合我圆规的，就是不圆。”因此圆和不圆，都是可得而知的。这其中的缘故是什么呢？是因为确定圆的规则十分明确。木匠拿着他的方尺，将用以量度天下的方与不方，说：“符合我方尺的就是方，不符合我方尺的，就是不方。”因此方与不方，都是可得知道的。这其中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确定方的规则十分明确。所以墨子认为天有意志，上用以量度天下的王公大人施行政事，下用以量度天下的民众发布文学与言谈。观察他们的行为，顺从天意的，就叫作好的意识行为；违反天意的，就叫作不好的意识行为。观察他们的言谈，顺从天意的，就叫作好的言谈，违反天意的，就叫作不好的言谈。观察他们的刑政，顺从天意的，就叫作好的刑政；违反天意的，就叫作不好的刑政。所以把天志设为法则，立为标准，拿它来量度天下王公大人、卿大夫的仁与不仁，就好象分别黑白一样明白。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如果心中确实想遵循天道，造福民众，考察仁义的根本，对天意就不可不顺从。顺从天意，是义所要求的法则。”

二十五 天志下

子墨子言曰：“天下之所以乱者，其说将何哉？则是天下士君子，皆明于小而不明于大。”何以知其明于小不明于大也？以其不明于天之意也。何以知其不明于天之意也？以处人之家者知之。今人处若家得罪，将犹有异家所以避逃之者；然且父以戒子，兄以戒弟，曰：“戒之！慎之！处人之家，不戒不慎之，而有处人之国者乎？”今人处若国得罪，将犹有异国所以避逃之者矣；然且父以戒子，兄以戒弟，曰：“戒之！慎之！处人之国者，不可不戒慎也。”今人皆处天下而事天，得罪于天，将无所以避逃之者矣；然而莫知以相极戒也(1)。吾以此知大物则不知者也。

是故子墨子言曰：“戒之慎之，必为天之所欲，而去天之所恶。”曰天之所欲者，何也？所恶者，何也？天欲义而恶其不义者也。何以知其然也？曰：义者，正也。何以知义之为正也？天下有义则治，无义则乱，我以此知义之为正也。然而正者，无自下正上者，必自上正下。是故庶人不得次己而为正(2)，有士正之；士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大夫正之；大夫不得次己而为正，有诸侯正之；诸侯不得次己而为正，有三公正之；三公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天子正之；天子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天正之。今天下之士君子，皆明于天子之正天下也，而不明于天之正天子也。是故古者圣人明以此说人，曰：“天子有善，天能赏之；天子有过，天能罚之。”天子赏罚不当，听狱不中，天下疾病祸福，霜露不时，天子必且豢其牛羊犬彘，洁为粢盛酒醴，以祷祠祈福于天，我未尝闻天之祷祈福于天子也。吾以此知天之重且贵于天子也。是故义者，不自愚且贱者出，必自贵且知者出。曰：谁为知？天为知。然则义果自天出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欲为义者，则不可不顺天之意矣！

曰：顺天之意何若？曰：兼爱天下之人。何以知兼爱天下之人也？以兼而食之也。何以知其兼而食之也？自古及今，无有远灵孤夷之国(3)，皆豢其牛羊犬彘，洁为粢盛酒醴，以敬祭祀上帝、山川、鬼神，以此知兼而食之也。苟兼而食焉，必兼而爱之。譬之若楚、越之君：今是楚王食于楚之四境之内，故爱楚之人；越王食于越，故爱越之人。今天兼天下而食焉，我以此知其兼爱天下之人也。

且天之爱百姓也，不尽物而止矣。今天下之国，粒食之民，杀一不辜者，必有一不详。曰：“谁杀不辜？”曰：“人也。”“孰予之不辜？”曰：“天也。”若天之中实不爱此民也，何故而人有杀不辜、而天予之不祥哉？且天之爱百姓厚矣，天之爱百姓别矣，既可得而知也。何以知天之爱百姓也？吾以贤者之必赏善罚暴也。何以知贤者之必赏善罚暴也？吾以昔者三代之圣王知之。故昔也三代之圣王，尧、舜、禹、汤、文、武之兼爱之天下也。从而利之，移其百姓之意焉，率以敬上帝、山川、鬼神。天以为从其所爱而爱之，从其所利而利之，于是加其赏焉，使之处上位，立为天子以法也，名之曰圣人。以此知其赏善之证。是故昔也三代之暴王，桀、纣、幽、厉之兼恶天下也，从而贼之，移其百姓之意焉，率以诟侮上帝、山川、鬼神。天以为不从其所爱而恶之，不从其所利而贼之，于是加其罚焉。使之父子离散，国家灭亡，扞失社稷(4)，忧以及其身。是以天下之庶民，属而毁之。业万世子孙继嗣，毁之责，不之废也，名之曰失王。以此知其罚暴之证。今天下之士君子欲为义者，则不可不顺天之意矣。

曰：顺天之意者，兼也；反天之意者，别也。兼之为道也，义正；别之

为道也，力正。曰：“义正者，何若？”曰：大不攻小也，强不侮弱也，众不贼寡也，诈不欺愚也，贵不傲贱也，富不骄贫也，壮不夺老也。是以天下之庶国，莫以水火、毒药、兵刃以相害也。若事上利天，中利鬼，下利人，三利而无所不利，是谓天德。故凡从事此者，圣知也，仁义也，忠惠也，慈孝也，是故聚敛天下之善名而加之。是其故何也？则顺天之意也。曰：“力正者，何若？”曰：大则攻小也，强则侮弱也，众则贼寡也，诈则欺愚也，贵则傲贱也，富则骄贫也，壮则夺老也。是以天下之庶国，方以水火、毒药、兵刃以相贼害也。若事上不利天，中不利鬼，下不利人，三不利而无所利，是谓之贼。故凡从事此者，寇乱也，盗贼也，不仁不义，不忠不惠，不慈不孝，是故聚敛天下之恶名而加之。是其故何也？则反天之意也。

故子墨子置立天之以为仪法，若轮人之有规，匠人之有矩也。今轮人以规，匠人以矩，以此知方圆之别矣。是故子墨子置立天之，以为仪法，吾以此知天下之士君子之去义，远也！何以知天下之士君子之去义远也？今知氏大国之君宽者然曰：“吾处大国而不攻小国，吾何以为大哉？”是以差论蚤牙之士，比列其舟车之卒，以攻罚无罪之国，入其沟境，刈其禾稼，斩其树木，残其城郭，以御其沟池，焚烧其祖庙，攘杀其牺牲。民之格者，则剽拔之(5)，不格者，则系操而归(6)，丈夫以为仆圉、胥靡，妇人以为舂酋。则夫好攻伐之君，不知此为不仁义，以告四邻诸侯曰：“吾攻国覆军，杀将若干人矣。”其邻国之君，亦不知此为不仁义也，有具其皮币，发其纆处(7)，使人餽贺焉。则夫好攻伐之君，有重不知此为不仁不义也，有书之竹帛，藏之府库，为人后子者，必且欲顺其先君之行，曰：“何不当发吾府库，视吾先君之法美？”必不曰“文、武之为正者，若此矣”，曰“吾攻国覆军，杀将若干人矣。”则夫好攻伐之君，不知此为不仁不义也。其邻国之君，不知此为不仁不义也。是以攻伐世世而不已者。此吾所谓大物则不知也。

所谓小物则知之者，何若？今有人于此，入人之场园，取人之桃李瓜姜者，上得且罚之，众闻则非之。是何也？曰：不与其劳，获其实，已非其有所取之故。而况有逾于人之墙垣，担格人之子女者乎！与角人之府库，窃人之金玉蚤累者乎(8)！与逾人之栏牢，窃人之牛马者乎！而况有杀一不辜人乎！今王公大人之为政也，自杀一不辜人者，逾人之墙垣，担格人之子女者，与角人之府库，窃人之金玉蚤累者，与逾人之栏牢，窃人之牛马者，与入人之场园，窃人之桃李瓜姜者，今王公大人之加罚此也；虽古之尧、舜、禹、汤、文、武之为政，亦无以异此矣。今天下之诸侯，将犹皆侵袭攻伐兼并(9)，此为杀一不辜人者，数千万矣！此为逾人之墙垣，格人之子女者，与角人府库，窃人金玉蚤累者，数千万矣！逾人之栏牢，窃人之牛马者，与入人之场园，窃人之桃李瓜姜者，数千万矣！而自曰：“义也！”

故子墨子言曰：“是蕘我者(10)，则岂有以异是蕘黑白、甘苦之辩者哉！今有人于此，少而示之黑，谓之黑；多示之黑，谓白。必曰：‘吾目乱，不知黑白之别。’今有人于此，能少尝之甘，谓甘；多尝，谓苦。必曰：‘吾口乱，不知其甘苦之味。’今王公大人之政也，或杀人，其国家禁之。此蚤越有能多杀其邻国之人(11)，因以为文义。此岂有异蕘黑白、甘苦之别者哉！”

故子墨子置天之以为仪法。非独子墨子以天之志为法也，于先王之书《大夏》之道之然：“帝谓文王，予怀明德，毋大声以色，毋长夏以革，不识不知，顺帝之则。”此诰文王之以天志为法也(12)，而顺帝之则也。且今天下之士君子，中实将欲为仁义，求为上士，上欲中圣王之道，下欲中国家百姓

之利者，当天之志而不可不察也。天之志者，义之经也。

[注释]

(1)“极”即“傲”，“敬”，通“警”。(2)“次”即“恣”，下同。(3)“远灵孤夷”应为“远夷龠孤”，“龠”通“零”。(4)扞：坠落。(5)“拔”为“杀”字之误。(6)“操”为“累”之误。(7)“緦”为“总”之误。(8)“蚤”为“布”字之误。(9)“凌”通“陵”。(10)“蕘”，“紊”之假借字。“我”为“义”字之误。(11)“蚤越”当为“斧钺”。(12)“诰”为“语”字之误。

[白话]

墨子说道：“天下混乱的原因，其原因是什么呢？就是天下的士君子，都只明白小道理而不明白大道理。”从何处知道他们只明白小道理而不明白大道理呢？从他们不明白天意就可知道。从何处知道他们不明白天意呢？从他们处身家族的情况可以知道。假如现在（有人）在家族中得了罪，他还有别的家族可以逃避，然而父亲以此告诫儿子，兄长以此告诫弟弟，说：“警戒呀！谨慎呀！处身家族中不警戒不谨慎，还能处身于别人的国里么？”假如现在（有人）在国中得了罪，还有别国可以逃避，然而父亲以此告诫儿子，兄长以此告诫弟弟，说：“警戒呀！谨慎呀！处身国中不可不警戒谨慎呀！”现在的人都处身天下，侍奉上天，如果得罪了上天，将没有地方可以逃避了。然而没有人知道以此互相警戒。我因此知道他们对大事情不知道。

所以墨子说道：“警戒呀！谨慎呀！一定要做天所希望的，除去天所厌恶的。”天所希望的是什么呢？所厌恶的是什么呢？天希望义而厌恶不义。从何处知道是这样呢？因为义即是正。

因何知道义即是正呢？天下有义就治理，无义就混乱，我因此知道义就是正。然而所谓正，不能自下正上，必须从上正下。所以庶民百姓不得肆意去从事，有士来匡正他；士不得肆意去做，有大夫来匡正他；大夫不得肆意去做，有诸侯去匡正他；诸侯不得肆意去做，有三公来匡正他；三公不得肆意去做，有天子匡正他；天子不得肆意去做，有上天匡正他。现在天下的士君子对于天子匡正天下都很明白，但对上天匡正天子却不明白。所以古代的圣人明白地将此道理告诉人们，说：“天子有善，天能赏他；天子有过，天能罚他。”若天子赏罚不当，刑罚不公，天就会降下疾病灾祸，霜露失时。这时天子必须要喂养牛羊猪狗，洁净地整备粢盛酒醴，去向上天祭祀，祷告，求福。但我从来就不曾听说过上天向天子祷告和求福的。我由此知道天比天子尊贵、庄重。所以义不从愚蠢而卑贱的人中产生，必定从尊贵而聪明的人中产生。那么谁是尊贵的？天是尊贵的。谁是聪明的？天是聪明的。既然如此，那么义果真是从上天产生出来的了。现在天下的士君子希望行义的话，那么就不可不顺从天意。

顺从天意应怎样做呢？回答说：兼爱天下的人怎么知道是兼爱天下的人呢？因为天对人民的祭祀全都享用。怎么知道天兼而食之呢？自古及今，无论如何遥远偏僻的国家，都喂养牛羊狗猪，洁净地整备酒醴粢盛，用以祭祀山川、上帝、鬼神，由此知道上天对人民兼而食之。假如兼而食之，必定会兼而爱之，就好象楚、越的国君一样。现在楚王在楚国四境之内享用食物，所以爱楚国的人。越王在越国享用食物，所以爱越国的人。现在天对天下兼而享用，我因此知道它爱天下的人。

而且上天爱护百姓，不仅此而已。现在天下所有的国家，凡是吃米粮的人民，杀了无辜的人，必定得到一种不祥，杀无辜的是谁呢？回答说：“是

人。”给他不祥的是谁呢？“是天”。假若上天内心确实不爱护这些百姓，那为什么在人杀了无辜之后，天要给他以不祥呢？并且上天爱护百姓是很厚重的，上天爱护百姓是很普遍的，这已经可以知道了。怎么知道上天爱护百姓呢？我从贤者必定要赏善罚暴得知。怎么知道贤者必然赏善罚暴呢？我从前三代圣王的事迹知道这个。从前三代的圣王尧、舜、禹、汤、文王、武王兼爱天下，从而造福人民，改移百姓的心意，率领他们敬奉上帝、山川、鬼神。上天因为他们爱自己所爱的人，利自己所利的人，于是加重他们的赏赐，使他们居于上位，立为天子，（后世）以为表率，称之为圣人。从这可知赏善的证据。从前三代的暴君，如桀、纣、幽王、厉王等，对天下人全都憎恶，残害他们，改移百姓的心意，率领他们侮慢上帝、山川、鬼神，天因为他们不跟从自己的所爱，反而憎恶他们，不跟从自己的所利，反而残害他们，于是对他们加以惩罚，使他们父子离散，国家灭亡，丧失社稷，忧及本身。而天下的百姓也都非毁他们，到了子孙万世以后，仍然受人们的唾骂，称他们为暴君，这就是罚暴的明证了。现今天下的士君子，若要行事合乎义，就不可不顺从天意。

顺从天意，就是“兼”；违反天意，就是“别”。兼的道理，就是义政；别的道理，就是力政。如果问道：“义政是什么样呢？”回答说：大的不攻打小的，强的不欺侮弱的，多的不残害少的，狡诈的不欺骗愚笨的，尊贵的不傲视卑贱的，富足的不傲慢贫困的，年壮的不掠夺年老的。所以天下众国，不以水火、毒药、刀兵相互杀害。这种事上利于天，中利于鬼，下利于人。三者有利，就无所不利，叫作天德。所以凡从事于此的，就是圣智、仁义、忠惠、慈孝，所以聚集天下的好名声加到他身上。这是什么缘故呢？就是顺从天意。问道：“力政是什么样呢？”回答说：大的攻打小的强的欺侮弱的，多的残害少的，狡诈的欺骗愚笨的，尊贵的傲视卑贱的，富裕的傲慢贫困的，年壮的掠夺年老的，所以天下众国，一齐拿着水火、毒药、刀兵来相互残害。这种事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下不利于人，三者不利就无所得利，所以称之为（天）贼。凡从事于这些事的，就是寇乱、盗贼、不仁不义、不忠不惠、不慈不孝，所以聚集天下的恶名加在他们头上。这是什么缘故呢？就是违反了天意。

所以墨子设立天志以为仪法，就象轮匠有圆规，木匠有方尺一样，现在轮人使用圆规，木匠使用方尺，以之知道方与圆的区别。所以墨子设立天志以为仪法，我因此而知道天下的士君子离义还很远。怎么知道天下的士君子离义还很远呢？现在大国的君主自得地说：“我们处于大国地位而不攻打小国，我怎能成为大国呢？”因此差遣他们的爪牙，排列他们的舟车队伍，用以攻伐无罪的国家。进入他们的国境，割掉他们的庄稼，砍伐他们的树木，毁坏他们的城郭，以及填没他们的沟池，焚烧他们的祖庙，屠杀他们的牲口。人民抵抗的，就杀掉；不抵抗的就捆绑回去，男人用作奴仆，马夫，女从用作舂米、掌酒的家奴。那些喜好攻伐的君主，不知道这是不仁不义，还以此通告四邻的国君说：“我攻下别国，覆灭他们的军队，杀了将领多少人。”他邻国的君主，也不知道这是不仁不义，又准备皮币，拿出仓库的积藏派人去犒劳庆赏。那些喜好攻伐的君主又绝对不知道这是不仁不义，又把它写在简帛上，藏在府库中，作为后世子孙的，必定将要顺从他们先君的志行，说道：“为什么不打开我们的府库，看看我们先君留下的法则呢？”（那上面）必定不会写着“文王、武王的政绩象这样”，而必定写着“我攻下敌国，覆

灭他们的军队，杀了将领若干人”。那些喜好攻伐的君主不知道这是不仁不义；他的邻国君主，也不知道这是不仁不义，因此攻伐代代不止。这就是我所说的（士君子）对于大事全不明白的缘故。

所谓小事则知道，又怎么样呢？比如现在这里有一个人，他进入别人的果场菜园偷窃人家的桃子、李子、瓜菜和生姜，上面抓住了将会惩罚他，大众听到了就指责他。这是什么原因呢？是因为他不参与种植之劳，却获得了果实，取到了不属于自己的东西的缘故。何况还有翻越别人的围墙，去抓取别人子女的呢！与角穿人家的府库，偷窃人家的金玉布帛的呢！与翻越人家的牛栏马圈，盗取人家牛马的呢！何况还有杀掉一个无罪的人呢！当今的王公大人执掌政治，对于从杀掉一个无罪的人，翻越人家的围墙抓取别人的子女，与角穿别人的府库而偷取人家的金玉布帛，与翻越别人的牛栏马圈而盗取牛马的，与进入人家的果场菜园而偷取桃李瓜果的，现在的王公大人对这些所判的罪，即使古代的圣王如尧、舜、禹、汤、文王、武王等治政，也不会与此不同。现在天下的诸侯，大概还全都在相互侵犯、攻伐、兼并，这与杀死一个无辜的人相比，（罪过）已是几千万倍了。这与翻越别人的围墙而抓取别人的子女相比，与角穿人家的府库而窃取金玉布帛相比，（罪过）也已数千万倍了。与翻越别人的牛栏马圈而偷窃别人的牛马相比，与进入人家的果场菜园而窃取人家的桃、李、瓜、姜相比，（罪过）已数千万倍了！然而他们自己却说：“这是义呀！”

所以墨子说道：“这是混乱我的说法。它和把黑白甘苦混淆在一起有什么区别呢！假如现在这里有一个人，少许给他看一点黑色，他说是黑的，多给他看些黑色，他却说白的，结果他必然会说：‘我的眼睛昏乱，不知道黑白的分别。’假如现在这里有一个人，少许给他尝点甜味，他说是甜的；多多给他尝些甜味，他说是苦的。结果他必然会说：‘我的口味乱了，我不知道甜和苦的味道。’现在的王公大人施政，若有人杀人，他的国家必然禁止。如果有人拿兵器多多杀掉邻国的人，却说这是义。这难道与混淆黑白、甘苦的做法有什么区别吗！”

所以墨子设立天志，作为法度标准。不仅墨子以天志为法度，就是先王的书《大夏》（即《诗·大雅》）中这样说过：“上帝对文王说：我思念有光明德行的人，他不大显露声色，也不崇尚侈大与变革，不识不知，顺从天帝的法则。”这是告诫周文王以天志为法度，顺从天帝的法则。所以当今天下的士君子，如果心中确实希望实行仁义，追求做上层士，上希望符合圣王之道，下希望符合国家百姓的利益，对天志就不可不详察。天志就是义的原则。

二十六 明鬼(1)下

子墨子言曰：“逮至昔三代圣王既没，天下失义，诸侯力正。是以存夫为人君臣上下者之不惠忠也，父子弟兄之不慈孝弟长贞良也，正长之不强于听治，贱人之不强于从事也。民之为淫暴寇乱盗贼，以兵刃、毒药、水火，退无罪人乎道路率径(2)，夺人车马、衣裘以自利者，并作，由此始，是以天下乱。此其故何以然也？则皆以疑惑鬼神之有与无之别，不明乎鬼神之能赏贤而罚暴也。今若使天下之人，偕若信鬼神之能赏贤而罚暴也，则夫天下岂乱哉！”

今执无鬼者曰：“鬼神者，固无有。”旦暮以为教诲乎天下，疑天下之众，使天下之众皆疑惑乎鬼神有无之别，是以天下乱。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实将欲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故当鬼神之有与无之别，以为将不可以不明察此者也。既以鬼神有无之别，以为不可不察已。”

然则吾为明察此，其说将奈何而可？子墨子曰：“是与天下之所以察知有与无之道者，必以众之耳目之实知有与亡为仪者也。请惑闻之见之(3)，则必以为有；莫闻莫见，则必以为无。若是，何不尝入一乡一里而问之？自古以及今，生民以来者，亦有尝见鬼神之物，闻鬼神之声，则鬼神何谓无乎？若莫闻莫见，则鬼神可谓有乎？”

今执无鬼者言曰：“夫天下之为闻见鬼神之物者，不可胜计也。”亦孰为闻见鬼神有、无之物哉？子墨子言曰：“若以众之所同见，与众之所同闻，则若昔者杜伯是也。”周宣王杀其臣杜伯而不辜，杜伯曰：“吾君杀我而不辜，若以死者为无知，则止矣；若死而有知，不出三年，必使吾君知之。”其三年，周宣王合诸侯而田于圃(4)，田车数百乘，从数千人，满野。日中，杜伯乘白马素车，朱衣冠，执朱弓，挟朱矢，追周宣王，射之车上，中心折脊，殪车中，伏弋而死(5)。当是之时，周人从者莫不见，远者莫不闻，著在周之《春秋》。为君者以教其臣，为父者以警其子，曰：“戒之！慎之！凡杀不辜者，其得不祥，鬼神之诛，若此之僭速也！”以若书之说观之，则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非惟若书之说为然也，昔者郑穆公(6)，当昼日中处乎庙，有神入门而左，鸟身，素服三绝(7)，面状正方。郑穆公见之，乃恐惧奔。神曰：“无惧！帝享女明德，使予锡女寿十年有九，使若国家蕃昌，子孙茂，毋失郑。”穆公再拜稽首，曰：“敢问神名？”曰：“予为句芒。”若以郑穆公之所身见为仪，则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非惟若书之说为然也，昔者燕简公杀其臣庄子仪而不辜，庄子仪曰：“吾君王杀我而不辜(8)。死人毋知亦已，死人有知，不出三年，心使吾君知之。”期年，燕将驰祖(9)。燕之有祖，当齐之社稷，宋之有桑林，楚之有云梦也，此男女之所属而观也。日中，燕简公方将驰于祖涂(10)，庄子仪荷朱杖而击之，殪之车上。当是时，燕人从者莫不见，远者莫不闻，著在燕之《春秋》。诸侯传而语之曰：“凡杀不辜者，其得不祥，鬼神之诛，若此其僭速也！”以若书之说观之，则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非惟若书之说为然也，昔者宋文君鲍之时，有臣曰 观辜(11)，固尝从事于厉，侏子杖揖出(12)，与言曰：“观辜！是何珪璧之不满度量？酒醴粢盛之不净洁也？牺牲之不全肥？春秋冬夏选失时？岂女为之与(13)？意鲍为

之与？”观辜曰：“鲍幼弱，在荷纆之中(14)，鲍何与识焉？官臣观辜特为之。”侏子举揖而稟之(15)，殪之坛上。当是时，宋人从者莫不见，远者莫不闻，著在宋之《春秋》。诸侯传而语之曰：“诸不敬慎祭祀者，鬼神之诛至，若此其僭速也！”以若书之说观之，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非惟若书之说为然也，昔者齐庄君之臣，有所谓王里国、中里微者，此二子者，讼三年而狱不断。齐君由谦杀之(16)，恐不辜；犹谦释之，恐失有罪。乃使之人共一羊(17)，盟齐之神社。二子许诺。于是泚泚(18)，羊而漉其血。读王里国之辞，既已终矣；读中里微之辞，未半也，羊起而触之，折其脚，桃神之而稟之，殪之盟所。当是时，齐人从者莫不见，远者莫不闻，著在齐之《春秋》。诸侯传而语之曰：“请品先不以其请者(19)，鬼神之诛至，若此其僭速也！”以若书之说观之，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是故子墨子言曰：“虽有深溪博林、幽涧无人之所，施行不可以不董(20)，见有鬼神视之。”

今执无鬼者曰：“夫众人耳目之请，岂足以断疑哉？奈何其欲为高君子于天下，而有复信众之耳目之请哉！”子墨子曰：“若以众之耳目之请，以为不足信也，不以断疑，不识若昔者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者，足以为法乎？”故于此乎自中人以上皆曰：“若昔者三代圣王，足以为法矣。”若苟昔者三代圣王足以为法，然则姑尝上观圣王之事：昔者武王之攻殷诛纣也，使诸侯分其祭，曰：“使亲者受内祀，疏者受外祀。”故武王必以鬼神为有，是故攻殷伐纣，使诸侯分其祭；若鬼神无有，则武王何祭分哉！非惟武王之事为然也，故圣王其赏也必于祖，其僇也必于社(21)。赏于祖者何也？告分之均也；僇于社者何也？告听之中也。非惟若书之说为然也，且惟昔者虞、夏、商、周三代之圣王，其始建国营都日，必择国之正坛，置以为宗庙；必择木之修茂者，立以为蔽位(22)；必择国之父兄慈孝贞良者，以为祝宗；必择六畜之胜腩肥倮毛，以为牺牲，珪璧琼璜，称财为度；必择五谷之芳黄，以为酒醴粢盛，故酒醴粢盛与岁上下也。故古圣王治天下也，故必先鬼神而后人者，此也。故曰：官府选效(23)，必先[鬼神]，祭器、祭服毕藏于府，祝宗有司毕立于朝，牺牲不与昔聚群。故古者圣王之为政若此。

古者圣王必以鬼神为(24)，其务鬼神厚矣。又恐后世子孙不能知也，故书之竹帛，传遗后世子孙。咸恐其腐蠹绝灭(25)，后世子孙不得而记，故琢之盘盂、镂之金石以重之。有恐后世子孙不能敬蓍以取羊(26)，故先王之书，圣人，一尺之帛，一篇之书，语数鬼神之有也，重有重之。此其故何？则圣王务之。今执无鬼者曰：“鬼神者，固无有。”则此反圣王之务。反圣王之务，则非所以为君子之道也。

今执无鬼者之言曰：“先王之书，慎无一尺之帛，一篇之书，语数鬼神之有，重有重之，亦何书之有哉？”子墨子曰：“《周书·大雅》有之。《大雅》曰：‘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有周不显，帝命不时。文王陟降，在帝左右。穆穆文王，令问不已。’若鬼神无有，则文王既死，彼岂能在帝之左右哉？此吾所以知《周书》之鬼也。”且《周书》独鬼而《商书》不鬼，则未足以为法也。然则姑尝上观乎《商书》。曰：“呜呼！古者有夏，方未有祸之时，百兽贞虫(27)，允及飞鸟，莫不比方。矧佳人面(28)，胡敢异心？山川鬼神，亦莫敢不宁；若能共允，佳天下之合，下土之葆。”察山川、鬼神之所以莫敢不宁者，以佐谋禹也。此吾所以知《商书》之鬼也。且《商书》独鬼而《夏书》不鬼，则未足以为法也。然则姑尝上观

乎《夏书》。《禹誓》曰：“大战于甘，王乃命左右六人，下听誓于中军。曰：‘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天用剿绝其命。’有曰：‘日中，今予与有扈氏争一日之命。且(29)！尔卿、大夫、庶人。予非尔田野葆士之欲也(30)，予共行天之罚也。左不共于左，右不共于右，若不共命；御非尔马之政，若不共命。是以赏于祖，而僇于社。”赏于祖者何也？言分命之均也；僇于社者何也？言听狱之事也。故古圣王必以鬼神为赏贤而罚暴，是故赏必于祖，而僇必于社。此吾所以知《夏书》之鬼也。故尚者《夏书》，其次商、周之书，语数鬼神之有也，重有重之。此其故何也？则圣王务之。以若书之说观之，则鬼神之有，岂可疑哉！

于古曰：“吉日丁卯，周代祝社、方；岁于社者考，以延年寿。”若无鬼神，彼岂有所延年寿哉！是故子墨子曰：“尝若鬼神之能赏贤如罚暴也，盖本施之国家，施之万民，实所以治国家、利万民之道也。”若以为不然，是以吏治官府之不洁廉，男女之为无别者，鬼神见之；民之为淫暴寇乱盗贼，以兵刃、毒药、水火，退无罪人乎道路，夺人车马、衣裘以自利者，有鬼神见之。是以吏治官府不敢不洁廉，见善不敢不赏，见暴不敢不罪。民之为淫暴寇乱盗贼，以兵刃、毒药、水火，退无罪人乎道路，夺车马、衣裘以自利者，由此止，是以莫放幽间，拟乎鬼神之明显，明有一人畏上诛罚，是以天下治。

故鬼神之明，不可为幽间广泽，山林深谷，鬼神之明必知之。鬼神之罚，不可为富贵众强，勇力强武，坚甲利兵，鬼神之罚必胜之。若以为不然，昔者夏王桀，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上诟天侮鬼，下殃傲天下之万民(31)，祥上帝伐(32)，元山帝行(33)。故于此乎天乃使汤至明罚焉(34)。汤以车九两，鸟陈雁行。汤乘大赞，犯遂下众，人之遂，王乎禽推哆、大戏(35)，故昔夏王桀，贵为天子，富有天下，有勇力之人推哆、大戏，生列兕虎(36)，指画杀人。人民之众兆亿，侯盈厥泽陵，然不能以此圉鬼神之诛。此吾所谓鬼神之罚，不可为富贵众强、勇力强武、坚甲利兵者，此也。且不惟此为然，昔者殷王纣，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上诟天侮鬼，下殃傲天下之万民，播弃黎老，贼诛孩子，楚毒无罪(37)，刳剔孕妇，庶旧鰥寡，号咷无告也。故于此乎天乃使武王至明罚焉。武王以择车百两，虎賁之卒四百人，先庶国节窥戎，与殷人战乎牧之野。王乎禽费中、恶来。众畔百走，武王逐奔入宫，万年梓株折纣，而系之赤环，载之白旗，以为天下诸侯僇。故昔者殷王纣，贵为天子，富有天下，有勇力之人费中、恶来、崇侯虎，指寡杀人。人民之众兆亿，侯盈厥泽陵，然不能以此圉鬼神之诛。此吾所谓鬼神之罚，不可为富贵众强、勇力强武、坚甲利兵者，此也。且《禽艾》之道之曰：“得玃无小，灭宗无大(38)。”则此言鬼神之所赏，无小必赏之；鬼神之所罚，无大必罚之。

今执无鬼者曰：“意不忠亲之利(39)，而害为孝子乎？”子墨子曰：“古之今之为鬼，非他也，有天鬼，亦有山水鬼神者，亦有人死而为鬼者。”今有子先其父死，弟先其兄死者矣。意虽使然，然而天下之陈物，曰：“先生者先死。”若是，则先死者非父则母，非兄而妣也。今洁为酒醴粢盛，以敬慎祭祀，若使鬼神请有，是得其父母妣兄而饮食之也，岂非厚利哉！若使鬼神请亡，是乃费其所为酒醴粢盛之财耳；自夫费之，非特注之污壑而弃之也(40)，内者宗族，外者乡里，皆得如具饮食之；虽使鬼神请亡，此犹可以合欢聚众，取亲于乡里。今执无鬼者言曰：“鬼神者，固请无有。是以不共其

酒醴、粢盛、牺牲之财。吾非乃今爱其酒醴、粢盛、牺牲之财乎？其所得者，臣将何哉？”此上逆圣王之书，内逆民人孝子之行，而为上士于天下，此非所以为上士之道也。是故子墨子曰：“今吾为祭祀也，非直注之污壑而弃之也，上以交鬼之福，下以合欢聚众，取亲乎乡里。若[鬼]神有，则是得吾父母弟兄而食之也。则此岂非天下利事也哉！”

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实将欲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当若鬼神之有也，将不可不尊明也，圣王之道也。”

[注释]

(1)认为鬼神不仅存在，而且能对人间的善恶予以赏罚，这是墨子的一个重要理论。在本篇中，他列举古代的传闻、古代圣王对祭祀的重视以及古籍的有关记述，以证明鬼神的存在和灵验。从今天来看，这种宣扬迷信的做法显然是落后而不足取的。但我们也应当看到，墨子明鬼的目的，主要是想借助超人间的权威以限制当时统治集团的残暴统治。(2)“退”当作“迕”，与“御”通。御：止。(3)“惑”通“或”。(4)“田”通“畋”，打猎。(5)弰：弓袋。(6)“郑”为“秦”字之误。下同。(7)“三绝”疑为“玄纁”之误。(8)“王”字当删。(9)“祖”通“沮”。(10)“涂”通“途”。(11)“ ”为“祐”之误。(12)“祿”即“祝”。“揖”为“楫”字之误。(13)“女”通“汝”。(14)“荷纆”疑为“葆纆”之误，即“襁褓”。(15)“橐”同“敲”。(16)“由”为“欲”之假借字。“谦”同“兼”。(17)“之”为“二”字之误。(18)“洫”同“掘”。“洫”同“穴”。(19)“请品先”为“诸诅失”之误。“矢”通“誓”。后一个“请”为“情”之假借字。(20)“董”为“董”之误，“董”通“谨”。(21)“僂”通“戮”。(22)“菝”同“丛”。(23)“驯为“僎”，具的意思。(24)“为”后疑脱“有”字。(25)“咸”为“或”字之误。(26)“著”为“若”之误。“羊”即“祥”。(27)“贞”为“征”之假借字。(28)矧：况。“佳”即“惟”。(29)“且”通“徂”。(30)“葆土”当作“宝玉”。(31)“傲”为“杀”字之误。(32)“祥”疑为“牂”字之误，“戕”为“戕”之假借字。(33)“元山”疑为“亢上”之误。“亢”通“抗”。(34)“犯遂下众，人之 遂”疑应为“犯遂夏众，入之 遂”。“ ”为“郊”之假借字。(35)“乎”为“手”之误。“禽”通“擒”。(36)“列”通“裂”。(37)“楚毒”为“焚灸”之误。(38)“玕”为“ ”字之误，“ ”为“祺”之假借字。(39)“意”通“抑”。“忠”为“中”之假借字。(40)“自”为“且”之误。“且”同“抑”。“特”应为“直”。

[白话]

墨子说：“自当初三代的圣王死后，天下丧失了义，诸侯用暴力相互征伐。因此就存在着做人时，君臣上下不相互做到仁惠、忠诚，父子弟兄不相互做到慈爱、孝敬与悌长、贞良，行政长官不努力于听政治国，平民不努力于做事。人们做出了淫暴、寇乱、盗贼之事，还拿着兵器、毒药、水火在大小道路上阻遏无辜的人，抢夺别人的车马衣裘以为自己谋利。从那时开始，这些事一并产生，所以天下大乱。这其中是什么缘故呢？那都是因为大家对鬼神有无的分辨存在疑惑，对鬼神能够赏贤罚暴不明白。现在假若天下的人们一起相信鬼神能够赏贤罚暴，那么天下岂能混乱呢？”

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鬼神本来就不存在。”早晚都用这些话对天下之人进行教导，以疑惑天下的民众，使天下的民众都对鬼神有无的分辨疑惑不解，所以天下大乱。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如果实在想兴办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那么对于鬼神有无的分辨，（我）认为是不可不考察清楚的。”

既然如此，那么我们明白地考察（这个问题），这其中的说解将怎样才对呢？墨子说：“天下用以察知鬼神有无的方法，必定以大众耳目实际闻见的有无作为标准。如果确实有人闻见了，那么必定认为鬼神存在，如果没有

闻见，那么必定认为不存在。假若这样，何不试着进入一乡一里去询问呢？从古至今有生民以来，也有人曾见到过鬼神之形，听到过鬼神之声，那么鬼神怎么能说没有？假若没有听到没有看到，那么鬼神怎能说有呢？”

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天下闻到和见到鬼神（声音）、形状的人，多得数不清。”那么又是谁听到、看到鬼神的（声音）、形状呢？墨子说道：“如果以大众共同见到和大众共同听到的来说，那么象从前杜伯的例子就是。”周宣王杀了他的臣子杜伯而杜伯并没有罪。杜伯说：“我的君主要杀我而我并没有罪，假若认为死者无知，那么就罢了，假若死而有知，那么不出三年，我必定让我的君上知道后果。”第三年，周宣王会合诸侯在圃田打猎，猎车数百辆，随从数千人，人群布满山野。太阳正中时，杜伯乘坐白马素车，穿着红衣，拿着红弓，追赶周宣王，在车上射箭，射中宣王的肝脏，使他折断了脊骨，倒伏在弓袋之上而死。当这个时候，跟从的周人没有人看不见，远处的人没有人不听到，并记载在周朝的《春秋》上。做君上的以此教导臣下，做父亲的以此警戒儿子，说：“警戒呀！谨慎呀！凡是杀害无罪的人，他必得到不祥后果。鬼神的惩罚象这样的惨痛快速。”照这书的说法来看，鬼神的存在，难道可以怀疑么！

不但只是书上说的是这样，从前秦穆公在大白天中午在庙堂里，有一位神进大门后往左走，他长着鸟的身子，穿着白衣戴着黑帽，脸的形状是正方。秦穆公见了，害怕地逃走。神说：“别怕！上帝享用你的明德，让我赐给你十九年阳寿，使你的国家繁荣昌盛，子孙兴旺，永不丧失秦国。”穆公拜两拜，稽首行礼，问道：“敢问尊神名氏。”神回答说：“我是句芒。”如果以秦穆公所亲见的作准，那么鬼神的存在，难道可以怀疑的吗！

不仅只是这本书所说的是这样，从前燕简公杀了他的臣下庄子仪，而庄子仪无罪。庄子仪说：“我的君上杀我而我并没有罪。如果死人无知，也就罢了。如果死者有知，不出三年，必定使我的君上知道后果。”过了一年，燕人将驰往沮泽祭祀。燕国有沮泽，就象齐国有社，宋国有桑林，楚国有云梦泽一样，都是男女聚会和游览的地方。正午时分，燕简公正在驰往沮泽途中，庄子仪肩扛红木杖击打他，把他杀死在车上。当这个时候，燕人跟从的没人看不见，远处的人没人不听到，这记载在燕国的《春秋》上。诸侯相互转告说：“凡是杀了无罪的人，他定得不祥。鬼神的惩罚象这样的惨痛快速。”从这书的说法来看，则鬼神的存在，难道可以怀疑吗！

不仅这部书上这样说，从前宋文君鲍在位之时，有个臣子叫 观辜，曾在祠庙从事祭祀，有一次他到神祠里去，厉神附在祝史的身上，对他说：“观辜，为什么珪璧达不到礼制要求的规格？酒醴粢盛不洁净？用作牺牲的牛羊不纯色不肥壮？春秋冬夏的祭献不按时？这是你干的呢？还是鲍干的呢？观辜说：“鲍还幼小，在襁褓之中，鲍怎么会知道呢？是我执事之官观辜单独地这样做的。”祝史举起木杖敲打他，把他打死在祭坛上。当这个时候，宋人跟随的没有人看不见，远处的人没有不听到，记载在宋国的《春秋》上。诸侯相互转告说：“凡各不恭敬谨慎地祭祀的人，鬼神的惩罚来的是如此惨痛快速。”从这部书的说法来看，鬼神的存在，难道可以怀疑吗！

不仅这部书的说法是这样，从前齐庄君的臣子，有称作王里国、中里微的。这两人争讼三年狱官不能判决。齐君想都杀掉他们，担心杀了无罪者；想都释放他们，又担心放过了有罪者。于是使二人共一头羊，在齐国的神社盟誓。二个答应了。在神前挖了一条小沟，杀羊而将血洒在里面。读王里国

的誓辞，已完了，没什么事。读中里徼的誓辞不到一半，死羊跳起来触他，把他的脚折断了，祧神上来敲他，把他杀死在盟誓之所。当这个时候，齐国人跟从的没人看不见，远处的人没人不听到，记载在齐国的《春秋》中。诸侯传告说：“各发誓时不以实情的人，鬼神的惩罚来得是这样的惨痛快速。”从这部书的说法来看，鬼神的存在，难道是可以怀疑的吗！

所以墨子说：“即使有深溪老林、幽涧无人之所，施行也不可不慎，现有鬼神在监视着。”

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据众人耳目所闻见的实情，岂足以断定疑难呢？怎么那些打算在天下做高士君子的人，却又去相信人耳目所闻见的实情呢？”墨子说：“如果认为众人耳目所闻见的实情不足以取信，不足以断疑，那么，如从前三代圣王尧、舜、禹、汤、周文王、周武王是否足以取法呢？”所以对于这个问题自中等资质以上的都会说：“象从前三代的圣王是足以取法的。”假若从前三代的圣王足以为法，那么姑且试着回顾一下圣王的行事：从前周武王攻伐殷商诛杀纣王，使诸侯分掌众神的祭祀，说：“同姓诸侯得立祖庙以祭祀，异姓诸侯祭祀本国的山川。”所以说武王必定认为鬼神是存在的，所以攻殷伐纣，使诸侯分主祭祀。如果鬼神不存在，那么武王为何把祭祀分散呢？不仅武王的事是这样，古代圣王行赏必定在祖庙，行罚也必定在社庙。在祖庙行赏是为什么呢？是报告祖先颁赏的均平；在社庙行戮是为什么呢？是报告断狱的公允。不仅这一记载说的是这样，而且从前虞夏商周三代的圣王，他们开始建国营都之日，必定要选择国都的正坛，设立作为宗庙；必定选择树木高大茂盛的地方，设立作为丛社；必定要选择国内父兄辈慈祥、孝顺、正直、善良的人，充作祭祀的太祝和宗伯；必定要选择六畜中能胜任肥壮纯色之选者，作为祭祀品，摆设珪、璧、琮、璜等玉器，以符合自己的财力为度；必定要选择五谷中气香色黄的，用作供祭的酒醴粢盛，因而酒醴粢盛随年成好坏而增减。所以古时的圣王治理天下，必须先鬼神而后人类，原因即在于此。所以说：官府置备供具，必定以祭品祭服为先，使尽藏于府库之中，太祝、太宗等官吏都于朝廷就位，选为祭品的牲畜不跟昔日的畜群关在一起。古代圣王的施政，就是如此。

古代圣王必定认为鬼神是存在的，所以他们尽力侍奉鬼神很厚重。（因此没有一个敢在暗处放肆，拟度鬼神的显明，担心被诛罚。）（他们）又担心后世子孙不能知道这点，所以写在竹帛上，传下给后世子孙。或者担心它们被腐蚀、被虫咬而灭绝，后世子孙无法得到它来记诵，所以又雕琢在盘盂上，镂刻在金石上，以示重要。又担心后世子孙不能敬顺以取得吉祥，所以先王的书籍，圣人的言语，即使是在一尺的帛书上，一篇简书上，多次说及鬼神的存在，对之重复了又重复。这是什么缘故？是因为圣王尽力于此。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鬼神本来就不存在。”那么这就是违背圣王的要务。违反圣王的要务，就不是君子所行的道了。

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说先王的书籍，圣人的言语，即使是一尺的帛书，一篇简书上，多次提到鬼神的存在，重复了又重复，那么究竟是一些什么书呢？”墨子说：“《诗经》中的《大雅》就写有这个。《大雅》说：‘文王高居上位，功德昭著于天，周虽是诸侯旧邦，但它接受天命才刚开始，周朝的德业很显著，上帝的授命很及时。文王去世后在上帝左右升降。静穆的文王，美名传扬不止。’如果鬼神不存在，那么文王已死，他怎么能在上帝的左右呢？这是我所知道的《周书》中写的鬼神。”而单只《周书》言有

鬼之事，而《商书》却没有言有鬼之事，那么还不足用来作为法则。既然如此，那么姑且试着回顾一下《商书》。《商书》上说：“哎呀！古代的夏朝，正当没有灾祸的时候，各种野兽爬虫，以及各种飞鸟，没有不比附的。何况是人类，怎么敢怀有异心？山川、鬼神，也无不安宁，若能恭敬诚信，则天下和合，确保国土。”考察山川、鬼神所以无不安宁的原因，是为了佐助禹，为禹计谋。这是我所知道的《商书》中的鬼。而且单《商书》独提到鬼，而《夏书》不说鬼，那么还不足用来作为法则，既然如此，那么姑且试着回顾《夏书》。《禹誓》说：“在甘这个地方举行大战，夏王于是命令左右六人，下到中军去听宣誓。夏王说：‘有扈氏轻慢五行，怠惰废弃三正，天因而断绝他的大命。’又说：‘太阳已中，现在我要和有扈氏拼今日的生死。前进吧！你们乡大夫和平民百姓。我不是想要有扈氏的田地和宝玉，我是恭行上天的惩罚。左边的不尽力进攻左方，右边的不尽力进攻右方那就是你不听命。驾车的不将马指挥好，那就是你们不听命。所以要在祖先神位前颁赏，在社庙神主前行罚。’”在祖庙颁赏是为什么呢？是告祖先分配天命的公平。在社庙行罚是为什么呢？是说治狱的合理。所以古时圣王必定认为鬼神是赏贤和罚暴的，所以行赏必在祖庙而行罚必在社庙。这就是我所知道的《夏书》中的鬼。所以最远的《夏书》，其次的《商书》、《周书》，都多次说到鬼神的存在，重复了又重复。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圣王勉力于此。从这些书的说法来看，则鬼神的存在，难道可以怀疑吗？

在古时有记载说：“在丁卯吉日，（百官）代王遍祝社神、四方之神、岁事之神及先祖，以使王延年益寿。”所以墨子说：“应当相信鬼神能够赏贤和罚暴。这本是应施之国家和万民，确实可用以治理国家、谋利万民的大道。”所以，那些政府官吏不清廉，男女混杂没分别，鬼神都看得见；百姓成为淫暴、寇乱、盗贼，拿着兵器、毒药、水火在路上邀截无辜之人，夺取人家的车马、衣裘为自己牟利，有鬼神看得见。因此官吏治理官府之事不敢不廉洁，见善不敢不赏，见恶不敢不罚。而百姓成为淫暴、寇乱、盗贼，拿着兵器、毒药、水火在路上邀截无辜的人，抢夺车马，衣裘为自己谋利之事，从此就会停止，于是天下就治理了。

所以对鬼神之明，人不可能倚恃幽间、广林、深谷（而为非作歹），鬼神之明一定能洞知他。对鬼神之罚，人不可能倚恃富贵、人多势大、勇猛顽强、坚甲利兵（而抵制），鬼神之罚必能战胜他。假若认为不是这样，（那么请看）从前的夏桀，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对上咒骂天帝、侮辱鬼神，对下祸害残杀天下的万民，残害上帝之功，抗拒上帝之道。所以在此时上天就使商汤对他致以明罚。汤用战车九辆，布下鸟阵、雁行的阵势。汤登上大赞这个地方追逐夏众，攻入近郊，汤王亲手将推哆、大戏擒住。从前的夏王桀，贵为天子，富有天下，拥有有勇力的人推哆大戏，能撕裂活的兕、虎，指点之间就能杀死人。他的民众之多成兆成亿，布满山陵水泽，但却不能以此抵御鬼神的诛罚。这就是我所说的对鬼神的惩罚，人不可能凭借富贵、人多势大、勇猛顽强、坚甲利兵（而抵制），即缘于此。并且不止夏桀是这样，从前的殷王纣，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但他对上咒骂上天，侮辱鬼神，对下殃害残杀天下万民，抛弃父老，屠杀孩童，用炮烙之刑处罚无罪之人，剖割孕妇之胎，庶民鳏寡号陶大哭而无处申诉。所以在这个时候，上天就使周武王致以明罚。武王用精选的战车一百辆，虎贲勇士四百人，亲自作为同盟诸国受节军将的先驱，去观察敌情。与殷商军队战于牧野，武王擒获了费中、恶

来，殷军大队叛逃败走。武王追逐他们奔入殷宫，用万年梓株折断了纣王头，把他的头系在赤环上，以白旗载着，以此为天下诸侯戮之。从前的殷王纣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又有勇力的将领费中、恶来、崇侯虎，指顾之间即可杀人。他的民众之多成兆成亿，布满水泽山林，然而不能凭此抵御鬼神的诛罚。这就是我所说的鬼神的惩罚，不能倚仗富贵、人多势大、勇猛顽强、坚甲利兵（而抵制），道理即在于此。并且《禽艾》上说过：“积善得福，不嫌微贱；积恶灭宗，不避高贵。”这说的是鬼神所应赏赐的，不论地位多么微贱也必定要赏赐他；鬼神所要惩罚的，不论地位多么尊崇也必定要惩罚他。

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抑或不符合双亲的利益而有害为孝子吗？”墨子说：“古往今来所说的鬼神，没有别的，有天鬼，也有山水的鬼神，也有人死后所变的鬼。”现在存在儿子比父亲先死、弟弟比兄长先死的情况。即使如此，按天下常理来说，则先死的不是父亲就是母亲、不是哥哥就是姐姐。现在洁治酒醴粢盛，用以恭敬谨慎地祭祀。假使鬼神真有的话，这是让父母兄弟得到饮食，难道不是最大的益处吗！假使鬼神确实没有的话，这不过是浪费他制作酒醴粢盛的一点资财罢了。而且这种浪费，也并不是倾倒在脏水沟去丢掉，而是内而宗族、外而乡亲，都可以请他们来饮食。即使鬼神真不存在，这也还可以联欢聚会，联络乡里感情。现在坚持没有鬼神的人说道：“鬼神本来就不存在，因此不必供给那些酒醴。粢盛、牺牲之财。如今我们岂是爱惜那些财物呢？（而在于）祭祀能得到什么呢？”这种说法对上违背了圣王之书，对内违背了民众孝子之行，却想在天下做上层人士，这实在不是做上层人士的道理。所以墨子说：“现在我们去祭祀，并不是（把食物）倒在沟里丢掉，而是上以邀鬼神之福，下以集合民众欢会，连络一乡一里的感情。假若鬼神存在，那就是将我们的父母兄弟请来共食，这岂不是天下最有利的事吗？”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王公大人士君子，如果心中确实想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那么对于鬼神的存在，将不可不加以尊重表彰，这即是圣王之道。”

二十七 非乐(1)

子墨子言曰：仁之事者(2)，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将以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为，不利人乎即止。且夫仁者之为天下度也，非为其目之所美，耳之所乐，口之所甘，身体之所安，以此亏夺民衣食之财，仁者弗为也。是故子墨子之所以非乐者，非以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以为不乐也；非以刻镂、华文章之色，以为不美也(3)；非以豢煎灸之味，以为不甘也；非以高台、厚榭、邃野之居，以为不安也(4)，虽身知其安也，口知其甘也，目知其美也，耳知其乐也，然上考之，不中圣王之事；下度之，不中万民之利。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今王公大人，虽无造为乐器，以为事乎国家，非直培潦水，折壤坦而为之也(5)，将必厚措敛乎万民，以为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古者圣王，亦尝厚措敛乎万民，以为舟车。既以成矣，曰：“吾将恶许用之(6)？”曰：“舟用之水，车用之陆，君子息其足焉，小人休其肩背焉。”故万民出财赍而予之，不敢以为戚恨者，何也？以其反中民之利也。然则乐器反中民之利，亦若此，即我弗敢非也；然则当用乐器，譬之若圣王之为舟车也，即我弗敢非也。

民有三患，饥者不得食，寒者不得衣，劳者不得息。三者，民之巨患也。然即当为之撞巨钟、击鸣鼓、弹琴瑟、吹竽笙而扬干戚，民衣食之财，将安可得乎？即我以为未必然也。意舍此，今有大国即攻小国，有大家即伐小家，强劫弱，众暴寡，诈欺愚，贵傲贱，寇乱盗贼并兴，不可禁止也，然即当为之撞巨钟、击鸣鼓、弹琴瑟、吹竽笙而扬干戚(7)，天下之乱也，将安可得而治与？即我未必然也。是故子墨子曰：“姑尝厚措敛乎万民，以为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以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而无补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今王公大人，唯毋处高台厚榭之上而视之，钟犹是延鼎也(8)，弗撞击，将何乐得焉哉！其说将必撞击之。惟勿撞击(9)，将必不使老与迟者。老与迟者，耳目不聪明，股肱不毕强，声不和调，明不转朴(10)。将必使当年，因其耳目之聪明，股肱之毕强，声之和调，眉之转朴。使丈夫为之，废丈夫耕稼树艺之时；使妇人为之，废妇人纺绩织纴之事。今王公大人，唯毋为乐，亏夺民衣食之财，以拊乐如此多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今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既已具矣，大人然奏而独听之(11)，将何乐得焉哉？其说将必与贱人，不与君子，与君子听之，废君子听治；与贱人听之，废贱人之从事。今王公大人，惟毋为乐，亏夺民之衣食之财，以拊乐如此多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昔者齐康公，兴乐万(12)，万人不可衣短褐，不可食糠糟，曰：“食饮不美，面目颜色，不足视也；衣服不美，身体从容丑羸不足观也。”是以食必梁肉，衣必文绣。此掌不从事乎衣食之财(13)，而掌食乎人者也。是故子墨子曰：今王公大人，惟毋为乐，亏夺民衣食之财，以拊乐如此多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今人固与禽兽、麋鹿、蜚鸟、贞虫异者也(14)。今之禽兽、麋鹿、蜚鸟、贞虫，因其羽毛，以为衣裘；因其蹄蚤，以为絺屨(15)；因其水草，以为饮食。故唯使雄不耕稼树艺，雌亦不纺绩织纴，衣食之财，固已具矣。今人与此异者也，赖其力者生，不赖其力者不生。君子不强听治，即刑政乱；贱人

不强从事，即财用不足。今天下之士君子，以吾言不然；然即姑尝数天下分事，而观乐之害。王公大人，蚤朝晏退，听狱治政，此其分事也。士君子竭股肱之力，亶其思虑之智，内治官府，外收敛关市、山林、泽梁之利，以实仓廩府库，此其分事也。农夫蚤出暮入，耕稼树艺，多聚菽粟，此其分事也。妇人夙兴夜寐，纺绩织纆，多治麻丝葛绪，綌布（16），此其分事也。今惟毋在乎王公大人，说乐而听之，即必不能蚤朝晏退，听狱治政，是故国家乱而社稷危矣！今惟毋在乎士君子，说乐而听之，即必不能竭股肱之力，亶其思虑之智，内治官府，外收敛关市、山林、泽梁之利，以实仓廩府库，是故仓廩府库不实。今惟毋在乎农夫，说乐而听之，即必不能蚤出暮入，耕稼树艺，多聚菽粟，是故菽粟不足。今惟毋在乎妇人，说乐而听之，即必不能夙兴夜寐（17），纺绩织纆，多治麻丝葛绪，綌布，是故布不兴。曰：孰为大人之听治、而废国家之从事？曰：“乐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何以知其然也？曰：先王之书，汤之官刑有之（18）。曰：“其恒舞于宫，是谓巫风。其刑：君子出丝二卫（19），小人否，似二伯（20）。《黄径》乃言曰（21）：呜乎！舞佯佯，黄言孔章（22），上帝弗常，九有以亡。上帝不顺，降之百（23），其家必坏丧。”察九有之所以亡者，徒从饰乐也。于《武观》曰（24）：“启乃淫溢康乐，野于饮食，将将铭苕馨以力（25）。湛浊于酒，渝食于野，万舞翼翼（26），章闻于大，天用弗式（27）。”故上者，天鬼弗戒（28），下者，万民弗利。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士君子，请将欲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当在乐之为物，将不可不禁而止也。”

[注释]

(1)本篇主题为反对从事音乐活动。墨子认为凡事应该利国利民，而百姓、国家都在为生存奔波，制造乐器需要聚敛百姓的钱财，荒废百姓的生产，而且音乐还能使人耽于荒淫。因此，必须要禁止音乐。(2)仁之事者：当为“仁者之事”。(3)本句中“华”为衍字。(4)邃野：“野”通“宇”，即深居。(5)折、坦：疑为“拆”、“垣”。(6)许：所。(7)干：盾。戚：似斧形兵器。(8)延鼎：覆倒之鼎。(9)惟勿：发语词。(10)“朴”字疑为“行”。(11)然：安静地。(12)万：舞名。(13)掌：通“常”。(14)蜚：通“飞”。贞：通“征”，贞虫即爬虫。(15)蚤：即“爪”。綌：即“裤子”。(16)绪：依毕沅说为“紵”之音借字。綌：织。：绢帛。(17)“不必”当为“必不”。(18)《官刑》传为汤所制定的律令。(19)卫：为“束”之音借字。(20)否，通“倍”。似：通“以”。伯：“帛”之音借字。(21)《黄径》：失考。(22)黄：即“簧”，大竹。(23)：同“殃”。(24)《武观》：即《逸书·武观》。(25)将将：即锵锵。铭：当为“铃”。苕：当为“筲”。(26)翼翼：盛大貌。(27)用：因此。弗式：不以为常规。(28)戒：当作“式”。

[白话]

墨子说：“仁人做事，必须讲求对天下有利，为天下除害，将以此作为天下的准则。对人有利的，就做；对人无利的，就停止。”仁者替天下考虑，并不是为了能见到美丽的东西，听到快乐的声音，尝到美味，使身体安适。让这些来掠夺民众的衣食财物，仁人是不做的。因此，墨子之所以反对音乐，并不是认为大钟、响鼓、琴、瑟、竽、笙的声音不使人感到快乐，并不是以为雕刻、纹饰的色彩不美，并不是以为煎灸的豢养的牛猪等的味道不香甜，并不是以为居住在高台厚榭深远之屋中不安适。虽然身体知道安适，口里知道香甜，眼睛知道美丽，耳朵知道快乐，然而向上考察，不符合圣王的事迹；向下考虑，不符合万民的利益。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活动是错误的！”

现在的王公大人为了国事制造乐器，不是象掬取路上的积水、拆毁土墙那么容易，而必是向万民征取很多钱财，用以制出大钟、响鼓、琴、瑟、竽、笙的声音。古时的圣王也曾向万民征取很多的钱财，造成船和车，制成之后，说：我将在哪里使用它们呢？说：“船用于水上，车用于地上，君子可以休息双脚，小人可以休息肩和背”。所以万民都送出钱财来，并不敢因此而忧怨，是什么原因呢？因为它反而符合民众的利益。然而乐器要是也这样反而符合民众的利益。我则不敢反对。然而当象圣王造船和车那样使用乐器，我则不敢反对。

民众有三种忧患：饥饿的人得不到食物，寒冷的人得不到衣服，劳累的人得不到休息。这三样是民众的最大忧患。然而当为他们撞击巨钟，敲打鸣鼓，弹琴瑟，吹竽笙，舞动干戚，民众的衣食财物将能得到吗？我认为未必是这样。且不谈这一点，现在大国攻击小国，大家族攻伐小家族，强壮的掳掠弱小的，人多的欺负人少的，奸诈的欺骗愚笨的，高贵的鄙视低贱的，外寇内乱盗贼共同兴起，不能禁止。如果为他们撞击巨钟，敲打鸣鼓，弹琴瑟，吹竽笙，舞动干戚，天下的纷乱将会得到治理吗？我以为未必是这样的。所以墨子说：“且向万民征敛很多钱财，制作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以求有利于天下，为天下除害，是无补于事的。”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是错误的！”

现在的王公大人从高台厚榭上看去，钟犹如倒扣着鼎一样，不撞击它，将会有什么乐处呢？这就是说必定要撞击它。一旦撞击，将不会使用老人和反应迟钝的人。老人与反应迟钝的人，耳不聪，目不明，四肢不强壮，声音不和谐，眼神不灵敏。必将使用壮年人，用其耳聪目明，强壮的四肢，声音调和，眼神敏捷。如果使男人撞钟，就要浪费男人耕田、种菜、植树的时间；如果让妇女撞钟，就要荒废妇女纺纱、绩麻、织布等事情。现在的王公大人从事音乐活动，掠夺民众的衣食财物；大规模地敲击乐器。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是错误的！”

现在的大钟、响鼓、琴、瑟、竽、笙的乐声等已备齐了，大人们独自安静地听着奏乐，将会得到什么乐趣呢？不是与君子一同来听，就是与贱人一同来听。与君子同听，就会荒废君子的听狱和治理国事；与贱人同听，就会荒废贱人所作的事情。现在的王公大人从事音乐活动，掠夺民众的衣食财物，大规模地敲击乐器。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是错误的！”

从前齐康公作《万舞》乐曲，跳《万》舞的人不能穿粗布短衣，不能吃糟糠。说：“吃的不好，面目色泽就不值得看了；衣服不美，身形动作也不值得看了。所以必须吃好饭和肉，必须穿绣有花纹的衣裳。”这些人常常不从事生产衣食财物，而常常吃别人的。所以墨子说：现在的王公大人从事音乐活动，掠夺民众的衣食财物，大规模地敲击乐器。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是错误的！”

现在的人本来不同于禽兽、麋鹿、飞鸟、爬虫。现在的禽兽、麋鹿、飞鸟、爬虫，利用它们的羽毛作为衣裳，利用它们的蹄爪作为裤子和鞋子，把水、草作为饮食物。所以，虽然让雄的不耕田、种菜、植树，雌的不纺纱、绩麻、织布，衣食财物本就具备了。现在的人与它们不同：依赖自己的力量才能生存，不依赖自己的力量就不能生存。君子不努力听狱治国，刑罚政令就要混乱；贱人不努力生产，财用就会不足。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认为我的话不对，那么就试着列数天下份内的事，来看音乐的害处：王公大人早晨上

朝，晚上退朝，听狱治国，这是他们的份内事。士人君子竭尽全身的力气，用尽智力思考，于内治理官府，于外往关市、山林、河桥征收赋税，充实仓廩府库，这是他们的份内事。农夫早出晚归，耕田、种菜、植树，多多收获豆子和粮食，这是他们的份内事。妇女们早起晚睡，纺纱、绩麻、织布，多多料理麻、丝、葛、苕麻，织成布匹，这是她们的份内事。现在的王公大人喜欢音乐而去听它，则必不能早上朝，晚退朝，听狱治国，那样国家就会混乱，社稷就会危亡。现在的士人君子喜欢音乐而去听它，则必不能竭尽全身的力气，用尽智力思考，于内治理官府，于外往关市、山林、河桥征收赋税，充实仓廩府库。那么仓廩府库就不会充实。现在的农夫喜欢音乐而去听它，则必不能早出晚归，耕田、植树、种菜，多多收获豆子和粮食，那么豆子和粮食就会不够。现在的妇女喜欢音乐而去听它，则必不能早起晚睡，纺纱、绩麻、织布，多多料理麻、丝、葛、苕麻，织成布匹，那么布匹就不多。问：什么荒废了大人們的听狱治国和国家的生产呢？答：是音乐。所以墨子说：“从事音乐是错误的！”

怎么知道是这样呢？答道：先王的书籍汤所作的《官刑》有记载，说：“常在宫中跳舞，这叫做巫风。”惩罚是：君子出二束丝，小人加倍，出二束帛。《黄径》记载说：“啊呀！洋洋而舞，乐声响亮。上帝不保佑，九州将灭亡。上帝不答应，降各种祸殃，他的家族必然要破亡。”考察九州所以灭亡的原因，只是因为设置音乐啊。《武观》中说：“夏启纵乐放荡，在野外大肆吃喝，《万》舞的场面十分浩大，声音传到天上，天不把它当作法式。”所以在上的，天帝、鬼神不以为法式，在下的，万民没有利益。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诚心要为天下人谋利，为天下人除害，对于音乐这样的东西，是不应该不禁止的。”

二十八 非命(1)上

子墨子言曰：古者王公大人，为政国家者，皆欲国家之富，人民之众，刑政之治。然而不得富而得贫，不得众而得寡，不得治而得乱，则是本失其所欲，得其所恶，是故何也？

子墨子言曰：执有命者以杂于民间者众(2)。执有命者之言曰：“命富则富，命贫则贫；命众则众，命寡则寡；命治则治，命乱则乱；命寿则寿，命夭则夭；命……虽强劲，何益哉(3)？”以上说王公大人，下以驱百姓之从事(4)，故执有命者不仁。故当执有命者之言，不可不明辨。

然则明辨此之说，将奈何哉？子墨子言曰：必立仪。言而毋仪，譬犹运钧之上，而立朝夕者也(5)，是非利害之辨，不可得而明知也。故言必有三表(6)。何谓三表？子墨子言曰：有本之者，有原之者(7)，有用之者。于何本之？上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于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于何用之？废以为刑政(8)，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此所谓言有三表也。

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为有，盖尝尚观于圣王之(9)事？古者桀之所乱，汤受而治之；纣之所乱，武王受而治之。此世未易，民未渝，在于桀、纣，则天下乱；在于汤、武，则天下治。岂可谓有命哉！

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为有，盖尝尚观于先王之书？先王之书，所以出国家(10)、布施百姓者，宪也；先王之宪亦尝有曰：“福不可请，而祸不可讳，敬无益、暴无伤者乎？”所以听狱制罪者，刑也；先王之刑亦尝有曰：“福不可请，祸不可讳，敬无益、暴无伤者乎？”所以整设师旅、进退师徒者，誓也；先王之誓亦尝有曰：“福不可请，祸不可讳，敬无益、暴无伤者乎？”

是故子墨子言曰：吾当未盐，数天下之良书(11)，不可尽计数，大方论数，而五者是也(12)。今虽毋求执有命者之言，不必得，不亦可错乎(13)？

今用执有命者之言，是覆天下之义。覆天下之义者，是立命者也，百姓之诤也(14)。说百姓之诤者，是灭天下之人也。然则所为欲义在上者，何也？曰：义人在上，天下必治，上帝、山川、鬼神，必有干主，万民被其大利。何以知之？子墨子曰：古者汤封于亳，绝长继短，方地百里，与其百姓兼相爱，交相利，移则分(15)，率其百姓以上尊天事鬼，是以天鬼富之，诸侯与之，百姓亲之，贤士归之，未殁其世而王天下，政诸侯。

昔者文王封于岐周，绝长继短，方地百里，与其百姓兼相爱，交相利则(16)。是以近者安其政，远者归其德。闻文王者，皆起而趋之；罢不肖、股肱不利者(17)，处而愿之，曰：“奈何乎使文王之地及我，吾则吾利，岂不亦犹文王之民也哉！”是以天鬼富之，诸侯与之，百姓亲之，贤士归之。未殁其世而王天下，政诸侯。乡者言曰：义人在上，天下必治，上帝、山川、鬼神，必有干主，万民被其大利。吾用此知之。

是故古之圣王，发宪出令，设以为赏罚以劝贤。是以入则孝慈于亲戚，出则弟长于乡里，坐处有度，出入有节，男女有辨。是故使治官府，则不盗窃；守城，则不崩叛；君有难则死，出亡则送。此上之所赏，而百姓之所誉也。执有命者之言曰：上之所赏，命固且赏，非贤故赏也；上之所罚，命固且罚，不暴故罚也。是故入则不慈孝于亲戚，出则不弟长于乡里，坐处不度，出入无节，男女无辨。是故治官府，则盗窃；守城，则崩叛；君有难则不死，出亡则不送。此上之所罚，百姓之所非毁也。执有命者言曰：上之所罚，命

固且罚，不暴故罚也；上之所赏，命固且赏，非贤故赏也。以此为君则不义，为臣则不忠，为父则不慈，为子则不孝，为兄则不良，为弟则不弟。而强执此者，此特凶言之所自生，而暴人之道也！

然则何以知命之为暴人之道？昔上世之穷民。贪于饮食，惰于从事，是以衣食之财不足，而饥寒冻馁之忧至；不知曰我罢不肖，从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贫。昔上世暴王，不忍其耳目之淫，心涂之辟(18)，不顺其亲戚，遂以亡失国家，倾覆社稷；不知曰我罢不肖，为政不善，必曰吾命固失之。于《仲虺之告》(19)曰：“我闻于夏人矫天命，布命于下。帝伐之恶，龚丧厥师(20)。”此言汤之所以非桀之执有命也。于《太誓》曰(21)：“纣夷处(22)，不肯事上帝鬼神，祸厥先神禋不祀(23)，乃曰：‘吾民有命。’无廖排漏(24)，天亦纵弃之而弗葆。”此言武王所以非纣执有命也。

今用执有命者之言，则上不听治，下不从事。上不听治，则刑政乱；下不从事，则财用不足；上无以供粢盛酒醴祭祀上帝鬼神，下无以降绥天下贤可之士，外无以应待诸侯之宾客，内无以食饥衣寒，将养老弱。故命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下不利于人。而强执此者，此特凶言之所自生，而暴人之道也！

是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忠实欲天下之富而恶其贫(25)，欲天下之治而恶其乱，执有命者之言，不可不非。此天下之大害也。

[注释]

(1)本篇的主题为反对命定思想。墨子认为命定论使人不能努力治理国家，从事生产；反而容易放纵自己，走向坏的一面。命定论是那些暴君、坏人为自己辩护的根据。关于检验言论，墨子提出了“三表”法，即通过考察历史、社会实情，并在实践中检验言论，坚决反对误国误民的命定论。(2)有命：即命定思想。(3)此句中“命”，按刘昶说当为“力”。(4)阻：同“阻”。(5)钧：制陶用的转轮。(6)表：此句中用为原则。(7)原：推断、考察。(8)废：通“发”。(9)盖：通“盍”，何不之意。(10)出：此字恐有误。(11)盐：为“ ”之误，意为“暇”。(12)五者：疑为“三者”。(13)错：为“措”之假借字。(14)诎：依俞樾说读为“悴”，忧愁之意。(15)移：为“利”之误。(16)本句“则”当为“利则分”之漏。(17)罢：通“疲”。(18)涂：当为“途”。心途，即心计。辟：通“僻”。(19)《仲虺之告》：《尚书》篇名。(20)龚：依孙星衍说，当为“用”之音近假借字，因此意。(21)《太誓》：《尚书》篇名。(22)处：当为“虐”。(23)禋：“祗”之误。(24)此句有误，“排漏”疑作“兵备”。(25)忠：通“中”。

[白话]

墨子说过：“古时候治理国家的王公大人，都想使国家富裕，人民众多，法律政事有条理；然而求富不得反而贫困，求人口众多不得反而使人口减少，求治理不得反而得到混乱，则是从根本上失去了所想的，得到了所憎恶的，这是什么原因呢？”

墨子说过：“主张‘有命’的人，杂处于民间太多了。”主张“有命”的人说：“命里富裕则富裕，命里贫困则贫困，命里人口众多则人口众多；命里人口少则人口少，命里治理得好则治理得好；命里混乱则混乱；命里长寿则长寿，命里短命则短命，虽然使出很强的力气，有什么用呢？”用这话对上游说王公大人，对下阻碍百姓的生产。所以主张“有命”的人是不仁义的。所以对主张“有命”的人的话，不能不明加辨析。

然而如何去明加辨析这些话呢？墨子说道：“必须订立准则。”说话没有准则，好比在陶轮之上，放立测量时间的仪器，就不可能弄明白是非利害

之分了。所以言论有三条标准，哪三条标准呢？墨子说：“有本原的，有推究的，有实践的。”如何考察本原？要向上本原于古时圣王事迹。如何推究呢？要向下考察百姓的日常事实。如何实践呢？把它用作刑法政令，从中看看国家百姓人民的利益。这就是言论有三条标准的说法。

然而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有的认为有命。为什么不朝上看看圣王的事迹呢？古时候，夏桀乱国，商汤接过国家并治理它；商纣乱国，周武王接过国家并治理它。社会没有改变，人民没有变化，桀纣时则天下混乱，汤武时则天下得到治理，它能说是有命吗？

然而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有人认为有命。为何不向上看看先代君王的书呢？先代君王的书籍中，用来治理国家、颁布给百姓的，是宪法。先代君王的宪法也曾说过“福不是请求来的，祸是不可避免的；恭敬没有好处，凶暴没有坏处”这样的话吗？所用来整治军队、指挥官兵的，是誓言。先代君王的誓言里也曾说过“福不是请求来的，祸是不可避免的；恭敬没有好处，凶暴没有坏处”这样的话吗？

所以墨子说：我还无暇来统计天下的好书，不可能统计完，大概说来，有这三种。现在虽然要从中寻找主张“有命”的人的话，必然得不到，不是可以放弃吗？

现在要听用主张“有命”的人的话，这是颠覆天下的道义。颠覆天下道义的人，就是那些确立“有命”的人，是百姓所伤心的。把百姓所伤心的事看作乐事，是毁灭天下的人。然而都想讲道义的人在上位，是为什么呢？答道：讲道义的人在上位，天下必定能得到治理。上帝、山川、鬼神就有了主事的人，万民都能得到他的好处。怎么知道的呢？墨子说：“古时候汤封于亳地，断长补短，有百里之地。汤与百姓相互爱戴，相互谋利益，得利就分享。率领百姓向上尊奉天帝鬼神。所以，天帝鬼神使他富裕，诸侯亲附他，百姓亲近他，贤士归附他，没死之前就已成为天下的君王，治理诸侯。古时候文王封于岐周，断长补短，有百里之地，与他的百姓相互爱戴、相互谋利益，得利就分享。所以近处的人安心受他管理，远处的人向往他的德行。听说过文王的人，都赶快投奔他。疲惫无力、四肢不便的人，聚在一起盼望他，说：‘怎样才能使文王的领地伸到我们这里，我们也得到好处，岂不是也和文王的国民一样了吗？’所以天帝鬼神使他富裕，诸侯亲附他，百姓亲近他，贤士归附他，没死之前就已成为天下的君王，治理诸侯。前文所说：‘讲道义的人在上位，天下必定能得到治理。上帝、山川、鬼神就有了主事的人，万民都能得到他的好处。’我因此认识到这点。”

所以古时候的圣王颁布宪法和律令，设立赏罚制度以鼓励贤人。因此贤人在家对双亲孝顺慈爱，在外能尊敬乡里的长辈。举止有节度，出入有规矩，能区别地对待男女。因此使他们治理官府，则没有盗窃，守城则没有叛乱。君有难则可以殉职，君逃亡则会护送。这些人都是上司所赞赏，百姓所称誉的。主张“有命”的人说：“上司所赞赏，是命里本来就该赞赏，并不是因为贤良才赞赏的；上司所惩罚，是命里本来就该惩罚的，不是因为凶暴才惩罚的。”所以在家对双亲不孝顺慈爱，在外对乡里长辈不尊敬。举止没有节度，出入没有规矩，不能区别对待男女。所以治理官府则会盗窃，守城则会叛乱。君有难而不殉职，君逃亡则不会护送。这些人都是上司所惩罚，百姓所毁谤的。主张“有命”的人说：“上司所惩罚是命里本来就该惩罚，不是因为他凶暴才惩罚的；上司所赞赏，是命里本来该赞赏，不是因为贤良才赞

赏的。”以这些话来做国君则不义，做臣下则不忠，做父亲则不慈爱，做儿子则不孝顺，做兄长则不良，做弟弟则不悌。而顽固主张这种观点，则简直是坏话的根源，是凶暴人的道理。

然而怎么知道“命”是凶暴人的道理呢？对饮食很贪婪，而懒于劳动，因此衣食财物不足，而饥寒冻饿的忧虑就来了。不知道要说：“我疲惫无力，劳动不快疾。”一定要说：“我命里本来就要贫穷。”古时前代的暴君，不能忍住耳目的贪婪，心里的邪僻，不听从他的双亲，以至于国家灭亡，社稷绝灭。不知道要说：“我疲惫无力，管理不善。”一定要说：“我命里本来要亡国。”《仲虺之告》中说：“我听说夏朝的人伪托天命，对下面的人传播天命说：上帝讨伐罪恶，因而消灭了他的军队。”这是说汤反对桀主张“有命”。《泰誓》中说：“纣的夷灭之法非常酷虐，不肯侍奉上帝鬼神，毁坏他的先人的神位、地祇而不祭祀。并说：‘我有天命！’不努力防备，天帝也就抛弃了他而不予保佑。”这是说武王所以反对纣主张“有命”的原因。

现在要听用主张“有命”的人的话，则在上位的人不听狱治国，下面的人不劳作。在上位的人不听狱治国则法律政事就要混乱，下面的人不劳作则财物日用不足。对上没有粢、酒来供奉上帝鬼神，对下没有东西可以安抚天下贤人士子；对外没有东西可以接待诸侯的宾客；对内则不能给饥者以食，给寒者以衣，抚养老弱。所以“命”，上对天帝不利，中对鬼神不利，下对人不利。而顽固坚持它，则简直是坏话的根源，凶暴人的道理。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内心想使天下富裕而怕它贫困，想使天下得到治理而怕它混乱，主张‘有命’的人的话，不能不反对。这是天下的大害啊！”

二十九 非命(1)中

子墨子言曰：凡出言谈、由文学之为道也(2)，则不可而不先立法(3)。若言而无义，譬犹立朝夕于员钧之上也，则虽有巧工，必不能得正焉。然今天下之情伪，未可得而识也。故使言有三法。三法者何也？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于其本之也(4)？考之天鬼之志，圣王之事；於其原之也？征以先王之书；用之奈何？发而为刑。此言之三法也。

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为亡。我所以知命之有与亡者，以众人耳目之情，知有与亡。有闻之，有见之，谓之有；莫之闻，莫之见，谓之亡。然胡不尝考之百姓之情？自古以及今，生民以来者，亦尝见命之物、闻命之声者乎？则未尝有也。若以百姓为愚不肖，耳目之情，不足因而为法；然则胡不尝考之诸侯之传言流语乎？自古以及今，生民以来者，亦尝有闻命之声、见命之体者乎？则未尝有也。

然胡不尝考之圣王之事？古之圣王，举孝子而劝之事亲，尊贤良而劝之为善，发宪布令以教诲，明赏罚以劝沮。若此，则乱者可使治，而危者可使安矣。若以为不然，昔者桀之所乱，汤治之；纣之所乱，武王治之。此世不渝而民不改，上变政而民易教，其在汤、武则治，其在桀、纣则乱。安危治乱，在上之发政也，则岂可谓有命哉！夫曰有命云者，亦不然矣。

今夫有命者言曰：我非作之后世也，自昔三代有若言以传流矣，今故先生对之(5)？曰：夫有命者，不志昔也三代之圣、善人与？意亡昔三代之暴、不肖人也？何以知之？初之列士桀大夫(6)，慎言知行(7)，此上有以规谏其君长，下有以教顺其百姓。故上得其居长之赏，下得其百姓之誉。列士桀大夫，声闻不废，流传至今，而天下皆曰其力也，必不能曰我见命焉。是故昔者三代之暴王，不缪其耳目之淫，不慎其心志之辟，外之驱骋田猎毕弋，内沉于酒乐，而不顾其国家百姓之政，繁为无用，暴逆百姓，使下不亲其上，是故国为虚厉(8)，身在刑僇之中，不肯曰我罢不肖，我为刑政不善，必曰我命故且亡。虽昔也三代之穷民，亦由此也，内之不能善事其亲戚，外不能善事其君长，恶恭俭而好简易，贪饮食而惰从事，衣食之财不足，使身至有饥寒冻馁之忧，必不能曰我罢不肖，我从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穷。虽昔也三代之伪民，亦犹此也，繁饰有命，以教众愚朴人。

久矣！圣王之患此也，故书之竹帛，琢之金石。于先王之书《仲虺之告》曰：“我闻有夏人矫天命，布命于下，帝式是恶，用阙师(9)。”此语夏王桀之执有命也，汤与仲虺共非之。先王之书《太誓》之言然，曰：“纣夷之居(10)，而不肯事上帝、弃阙其先神而不祀也，曰：‘我民有命。’毋缪其务，天不亦弃纵而不葆。”此言纣之执有命也，武王以《太誓》非之。有于三代不国有之(11)，曰：“女毋崇天之有命也。”命三不国亦言命之无也。于召公之《执令》亦然：“且(12)！政哉，无天命！惟予二人，而无造言，不自降天之哉得之(13)。”在于商、夏之《诗》、《书》曰：“命者，暴王作之。”

且今天下之士君子，将欲辩是非、利害之故，当天有命者，不可不疾非也。执有命者，此天下之厚害也，是故子墨子非也。

[注释]

(1)此篇与《非命上》意同。(2)由：当作“为”。(3)于：此处通“乌”，疑问词。(4)此句下失“或以命为有”一句。(5)故：依孙诒让说作“胡”。对：即怼，愤恨意。(6)桀：通杰。(7)知：当

作“疾”。(8)厉：即绝灭后代意。(9)用：当作“厥”，丧灭意。(10)居：疑为“虐”。(11)不：疑作“百”。(12)且：通“徂”，往、去意。(13)此句当作：“吉不降自天，自我得之。”

[白话]

墨子说：“凡发表谈话、写文章的原则，不可以不先树立一个标准。如果言论没有标准，就好象把测时仪器放在转动的陶轮上。即使工匠很聪明，也不能得到正确的答案。然而现在世上的真假，不能得到辨识，所以言论有三种法则。”哪三种法则呢？有本原的，有推究的，有实践的。怎样求言论的本原呢？用天帝、鬼神的意志和圣王的事迹来考察它。怎样推究言论呢？用先王的书来验证它。怎样把言语付之实践呢？用它来作为标准。这就是言论的三条标准。

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有的认为命是有的，有的认为命是没有的。我之所以知道命的有或没有，是根据众人所见所闻的实情才知道有或没有。有听过它，有见过它，才叫“有”，没听过，没见过，就叫“没有”。然而为什么不试着用百姓的实际来考察呢：自古到今，自有人民以来，有曾见过命的形象，听过命的声音的人吗？没有过的。如果认为百姓愚蠢无能，所见所闻的实情不能当作准则，那么为什么不试着用诸侯所流传的话来考察呢？自古到今，自有人民以来，有曾听过命的声音，见过命的形体的人吗？没有过的。

那么为什么不用圣王之事来考察呢？古时圣王，举拔孝子，鼓励他事奉双亲；尊重贤良，鼓励他作善事，颁发宪令以教诲人民，严明赏罚以奖善止恶。这样，则可以治理混乱，使危险转为安宁。若认为不是这样，古时候，桀所搞乱的，汤治理了；纣所搞乱的，武王治理了。这个世界不变，人民不变，君王改变了政令，人民就容易教导了。在武王时就得到治理，在桀、纣时则变得混乱。安宁、危险、治理、混乱，原因在君王所发布的政令，怎能说是“有命”呢？那些说“有命”的，并不是这样。

现在说“有命”的人说：“并不是我在后世说这种话的，自古时三代就有这种话流传了。先生为什么痛恨它呢？”答道：“说‘有命’的人，不知是三代的善人呢？还是三代的残暴无能的人？”怎么知道的呢？古时候有功之士和杰出的大夫，说话谨慎，行动敏捷，对上能规劝进谏君长，对下能教导百姓。所以上能得到君长的奖赏，下能得到百姓的赞誉。有功之士和杰出的大夫声名不会废止，流传到今天。天下人都说：“是他们的努力啊！”必定不会说：“我见到了命。”所以古时三代的凶暴君王，不改正他们过多的声色享受，不谨慎他们内心的邪僻，在外则驱车打猎射鸟，在内则耽于酒和音乐，而不顾国家和百姓的政事，大量从事无用的事，对百姓凶暴，使下位的人不敬重在上位的人。所以国家空虚，人民亡种，自己也受到刑戮的惩罚。不肯说：“我疲懒无能，我没做好刑法政事。”必然要说：“我命中本来就要灭亡。”即使是古时三代的贫穷人，都是这样说。对内不能好好地对待双亲，在外不能好好地对待君长。厌恶恭敬勤俭而喜好简慢轻率，贪于饮食而懒于劳作。衣食财物不足，至使有饥寒冻馁的忧患。必不会说：“我疲懒无能，不能勤快地劳作。”一定说：“我命里本来就穷。”即使是三代虚伪的人，也都这样说。粉饰“有命”之说，以教唆那些愚笨朴实的人。

圣王担忧这个问题已经很久了。所以把它写在竹帛上，刻在金石上。在先王的书《仲虺之告》中说：“我听说夏代的人诈称天命，宣布天命于世，所以天帝痛恨他，丧失了他的军队。”这是说夏朝的君王桀主张“有命”，汤与仲虺共同批驳他。先王的书《太誓》也这样说，道：“纣很暴虐，不肯

侍奉上帝，抛弃他的先人的神灵而不祭祀。说：‘我有命！’不努力从事政事，天帝也抛弃了他而不去保佑。”这是说纣主张“有命”，武王作《太誓》反驳他。在三代百国书上也有这样的话，说：“你们不要崇奉天是有命的。”三代百国也都说没有命。召公的《执令》也是如此：“去吧！要虔敬！不要相信天命。只有我俩而不能相互诫勉吗？吉利并不是上天降下的，而是我们自己得到的。”在商夏时的诗、书中说：“命是凶暴的君王捏造的。”

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想要辨明是非利害的原因，对于主张“有命”的人，不能不赶快批驳。主张“有命”的人，是天下的大害，所以墨子反对他们。

三十 非命(1)下

子墨子言曰：凡出言谈，则必可而不先立仪而言。若不先立仪而言，譬之犹运钧之上而立朝夕焉也，我以为虽有朝夕之辩(2)，必将终未可得而从定也，是故言有三法。

何谓三法？曰：有考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恶乎考之？考先圣大王之事；恶乎原之？察众之耳目之请(3)，恶乎用之？发而为政乎国，察万民而观之。此谓三法也。

故昔者三代圣王禹、汤、文、武，方为政乎天下之时，曰：“必务举孝子而劝之事亲，尊贤良之人而教之为善。”是故出政施教，赏善罚暴。且以为若此，则天下之乱也，将属可得而治也；社稷之危也，将属可得而定也。若以为不然，昔桀之所乱，汤治之；纣之所乱，武王治之。当此之时，世不渝而民不易，上变政而民改俗。存乎桀、纣而天下乱，存乎汤、武而天下治。天下之治也，汤、武之力也；天下之乱也，桀、纣之罪也。若以此观之，夫安危治乱，存乎上之为政也，则夫岂可谓有命哉！故昔者禹、汤、文、武，方为政乎天下之时，曰：“必使饥者得食，寒者得衣，劳者得息，乱者得治。”遂得光誉令问于天下。夫岂可以为命哉！故以为其力也。今贤良之人，尊贤而好功道术，故上得其王公大人之赏，下得其万民之誉，遂得光誉令问于天下。亦岂以为其命哉！又以为力也。

然今夫有命者，不识昔也三代之圣善人与？意亡昔三代之暴不肖人与？若以说观之，则必非昔三代圣善人也，必暴不肖人也。

然今以命为有者。昔三代暴王桀、纣、幽、厉，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于此乎不而矫其耳目之欲(4)，而从其心意之辟，外之驱骋田猎毕戈，内湛于酒乐，而不顾其国家百姓之政，繁为无用，暴逆百姓，遂失其宗庙。其言不曰我罢不肖，吾听治不强，必曰吾命固将失之。虽昔也三代罢不肖之民，亦犹此也。不能善事亲戚、君长，甚恶恭俭而好简易，贪饮食而惰从事，衣食之财不足，是以身有陷乎饥寒冻馁之忧，其言不曰吾罢不肖，吾从事不强，又曰吾命固将穷。昔三代伪民，亦犹此也。

昔者暴王作之，穷人术之(5)，此皆疑众迟朴。先圣王之患之也，固在前矣，是以书之竹帛，镂之金石，琢之盘盂，传遗后世子孙。曰：“何书焉存？”禹之《总德》有之曰：“允不著惟天(6)，民不而葆。既防凶星(7)，天加之咎。不慎厥德，天命焉葆？”《仲虺之诰》曰：“我闻有夏人矫天命于下，帝式是增(8)，用爽厥师。”彼用无为有，故谓矫；若有而谓有，夫岂为矫哉！昔者桀执有命而行，汤为《仲虺之诰》以非之。《太誓》之言也，于去发曰(9)：“恶乎君子(10)！天有显德，其行甚章。为鉴不远，在彼殷王。谓人有命，谓敬不可行，谓祭无益，谓暴无伤。上帝不常，九有以亡；上帝不顺，祝降其丧。惟我有周，受之大帝(11)。”昔纣执有命而行，武王为《太誓》去发以非之。曰：子胡不尚考之乎商、周、虞、夏之记？从十简之篇以尚，皆无之。将何若者也？

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之为文学、出言谈也，非将勤劳其惟舌，而利其唇吻也，中实将欲其国家邑里万民刑政者也。今也王公大人之所以蚤朝晏退，听狱治政，终朝均分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治，不强必乱；强必宁，不强必危。故不敢怠倦。今也卿大夫之所以竭股肱之力，殫其思虑之知，内治官府，外敛关市、山林、泽梁之利，以实官府而不敢怠

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贵，不强必贱；强必荣，不强必辱。故不敢怠倦。今也农夫之所以蚤出暮入，强乎耕稼树艺，多聚叔粟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富，不强必贫；强必饱，不强必饥。故不敢怠倦。今也妇人之所以夙兴夜寐，强乎纺绩织纴，多治麻统葛绪，拊布，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富，不强必贫；强必暖，不强必寒。故不敢怠倦。今虽毋在乎王公大人，蕒若信有命而致行之(12)，则必怠乎听狱治政矣，卿大夫必怠乎治官府矣，农夫必怠乎耕稼树艺矣，妇人必怠乎纺绩织纴矣。王公大人怠乎听狱治政，卿大夫怠乎治官府，则我以为天下必乱矣；农夫怠乎耕稼树艺，妇人怠乎纺绩织纴，则我以为天下衣食之财，将必不足矣。若以为政乎天下，上以事天鬼，天鬼不使(13)，下以持养百姓，百姓不利，必离散，不可得用也。是以入守则不固，出诛则不胜。故虽昔者三代暴王桀、纣、幽、厉之所以共扞其国家(14)，倾覆其社稷者，此也。是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中实将欲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当若有命者之言，不可不强非也。曰：命者，暴王所作，穷人所术，非仁者之言也。今之为仁义者，将不可不察而强非者，此也。

[注释]

(1)此篇与《非命上》意同。(2)辩：通“辨”。(3)请：通“情”。(4)此句中“不而”当为“而不”。(5)术：通“述”。(6)允：诚实。惟：于。(7)防：此处为“放”。星：当为“心”。(8)增：此处当为“憎”。(9)于去发：当为“太子发”。(10)恶乎：发语词。(11)帝：当作“商”。(12)虽毋：发语词。蕒：当作“实”。(13)使：依王念孙说为“从”意。(14)共：依王念孙说当为“失”。扞：抛弃、坠落。

[白话]

墨子说：“凡发表言论，则不能不先立标准再说。如不先立标准就说，就好象把测时仪器放在运转的陶轮上。我认为虽有早、晚的区分，但必然终究得不到一个确定的时间。所以言论有三条标准。”

什么是三条标准？答道：有考察的，有本原的，有实践的。怎么考察呢？考察先代圣王的事迹；怎么推求本原呢？要推求众人听见所闻的实情；怎么付诸实践呢？于治国中当作政令，观察万民来评论它。这就是三条标准。

所以古时候三代的圣王禹、汤、文、武，刚主持天下政事时，说：必举拔孝子而鼓励侍奉双亲，尊重贤良而教导人们做善事。所以公布政令实施教育，奖赏善良惩罚凶暴。认为这样，混乱的天下，将可以得到治理；危险的社稷将可得到安宁。如果认为不是这样，古时桀时的混乱，汤治理了；纣时的混乱，武王治理了。那个时候，世界、人民都没有改变，君王改变了政务而人民改变了风俗。在桀、纣那里则天下混乱，在汤武那里则天下治理。天下得到治理是汤武的功劳；天下的混乱是桀纣的罪过。如以此来看，所谓安、危、治理、混乱，在于君上的施政；那么怎么可以说是有命呢？所以古时禹汤文武刚开始在天下执政时，说：必须使饥饿的人能吃上饭，寒冷的人能穿上衣服，劳作的人能够休息，混乱的得到治理。这样他们获得了天下人的赞誉和好评。怎能认为是命呢？应该认为是他们的努力啊。现在贤良的人，尊重贤人而喜好治国的道理方法，所以上面得到王公大人的奖赏，下面得到万民的称誉，这就得到天下人的称誉好评。怎能认为是他们的命呢？也是他们的努力啊！

然而今天主张“有命”的人，不知是根据从前三代的圣人善人呢？还是

从前三代的凶暴无能的人呢？如从他们的言论来看，则必定不是从前三代的圣人善人，一定是凶暴无能的人。

然而今天以为有命的人，从前三代暴君桀、纣、幽、厉，贵为天子，富有天下，于那时不改正声色的欲望，而放纵他的内心的邪僻。在外驱车打猎射鸟，在内耽于酒和音乐，而不顾他的国家百姓的政事；过多地作无用的事，残暴地对待百姓，于是失去了国家。他们不这样说：“我疲沓无能，我不努力地听狱治国。”一定说：“我命里本来就要失国。”即使是三代疲沓无能的百姓，也是这样。不能好好地对待双亲君长，很嫌恶恭敬俭朴而喜好简慢粗陋，贪于饮食而懒于劳作，衣食财物不足，所以自身有饥寒冻馁的忧患。他们不这样说：“我疲沓无能，不能努力地劳作。”也说：“我命里本来就穷。”从前三代的虚伪的人也是这样。

古时暴君编造这些话，穷人复述这些话。这些都是惑乱百姓、愚弄朴实的人，先代圣王对此感到忧虑，在前世就有了。所以写在竹帛上，刻在金石上，雕在盘盂上，流传给后世子孙。说：哪些书有这些话？禹时《总德》上有，说：“诚信不到达天帝，就不会保佑下民。既然放纵自己的凶恶的心意，天帝将会惩罚的。不谨慎而丧失了德，天命怎会保佑呢？”《仲虺之告》说：“我听说夏人假造天命颁布于世，上帝痛恨他，因此使他丧失了军队。”他无中生有，所以叫假造；如本来就有而说有，怎么是假造呢？从前桀主张“有命”行事，汤作《仲虺之告》以批驳他。《太誓》中太子发说：“啊呀君子！天有大德，它的所为非常显明。可以借鉴的不太远，殷王就是：说人有命，说不必恭敬；说祭祀没有好处，说凶暴没有害处。上帝不保佑，九州都亡灭了。上帝不顺心，给他降下灭亡的灾难。只有我周朝，接受了商的天下。”从前纣主张“有命”而行事，武王作《太誓》太子发反驳他。说，你为什么不上考察商、周、虞、夏的史料，从十简之篇以上都没有命的记载，将怎么样呢？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君子写文章。发表谈话，并不是想要使其喉舌勤劳，使其嘴唇利索，内心实在是想为了国家、邑里、万民的刑法政务。”现在的王公大人之所以要早上朝，晚退朝，听狱治政，整日分配职事而不敢倦怠，是为什么呢？答道：他认为努力必能治理，不努力就要混乱；努力必能安宁，不努力就要危险，所以不敢倦怠。现在的卿大夫之所以用尽全身的力气，竭尽全部智慧，于内治理官府，于外征收关市、山林、泽梁的税，以充实官府，而不敢倦怠，是为什么呢？答道：他以为努力必能高贵，不努力就会低贱；努力必能荣耀，不努力就会屈辱，所以不敢倦怠。现在的农夫之所以早出晚归，努力从事耕种、植树、种菜，多聚豆子和粟，而不敢倦怠，为什么呢？答道：他以为努力必能富裕，不努力就会贫穷；努力必能吃饱，不努力就要饥饿，所以不敢倦怠，现在的妇人之所以早起夜睡，努力纺纱、绩麻、织布，多多料理麻、丝、葛、苕麻，而不敢倦怠，为什么呢？答道：她以为努力必能富裕，不努力就会贫穷；努力必能温暖，不努力就会寒冷，所以不敢倦怠。现在的王公大人若确信“有命”，并如此去做，则必懒于听狱治政，卿大夫必懒于治理官府，农夫必懒于耕田、植树、种菜，妇人必懒于纺纱、绩麻、织布。王公大人懒于听狱治国，卿大夫懒于治理官府，则我认为天下一定会混乱，农夫懒于耕田、植树、种菜，妇人懒于纺纱、绩麻、织布，则我认为天下衣食财物，一定会不足。如果以此来治理天下，向上侍奉天帝、鬼神，天帝、鬼神必不依从；对下以此来养育百姓，百姓没有得到

利益，必定要离开不能被使用。这样子内守国则不牢固，出去杀敌则不会胜利。所以从前三代暴君、桀、纣、幽、厉之所以国家灭亡，社稷倾覆的原因，就在这里啊。

所以墨子说：现在天下的士人君子，内心确实希望为天下谋利，为天下除害，面对‘有命’论者的话，不可不努力批驳它。说道：命，是暴君所捏造，穷人所传播，不是仁人的话。今天行仁义之道的人，将不可不仔细辨别而努力反对它，就是这个道理啊。

三十一 非儒(1)下

儒者曰：“亲亲有术，尊贤有等(2)。”言亲疏尊卑之异也。其《礼》曰：丧，父母，三年；妻、后子，三年；伯父、叔父、弟兄、庶子，其(3)；戚族人，五月。若以亲疏为岁月之数，则亲者多而疏者少矣，是妻、后子与父同也。若以尊卑为岁月数，则是尊其妻、子与父母同，而亲伯父、宗兄而卑子也(4)。逆孰大焉？其亲死，列尸弗敛，登堂窥井，挑鼠穴，探涤器，而求其人矣，以为实在，则赣愚甚矣；如其亡也必求焉，伪亦大矣！

取妻身迎，祗禡为仆(5)，秉轡授绥，如仰严亲；昏礼威仪，如承祭祀。颠覆上下，悖逆父母，下则妻、子(6)，妻、子上侵事亲。若此，可谓孝乎？儒者：“迎妻，妻之奉祭祀；子将守宗庙。故重之。”应之曰：此诬言也！其宗兄守其先宗庙数十年，死，丧之其；兄弟之妻奉其先之祭祀，弗散(7)；则丧妻子三年，必非以守、奉祭祀也。夫忧妻子以大负累(8)，有曰：“所以重亲也。”为欲厚所至私，轻所至重，岂非大奸也哉！

有强执有命以说议曰：“寿夭贫富，安危治乱，固有天命，不可损益。穷达、赏罚、幸否有极(9)，人之知力，不能为焉！”群吏信之，则怠于分职；庶人信之，则怠于从事。吏不治则乱，农事缓则贫，贫且乱，政之本(10)，而儒者以为道教，是贼天下之人者也。

且夫繁饰礼乐以淫人，久丧伪哀以谩亲，立命缓贫而高浩居，倍本弃事而安怠傲，贪于饮食，惰于作务，陷于饥寒，危于冻馁，无以违之。是若人气(11)，鼠藏，而羝羊视，贡彘起。君子笑之，怒曰：“散人焉知良儒！”夫夏乞麦禾，五谷既收，大丧是随，子姓皆从，得厌饮食。毕治数丧，足以至矣。因人之家翠以为，恃人之野以为尊(12)，富人有丧，乃大说喜，曰：“此衣食之端也！”

儒者曰：“君子必服古言(13)，然后仁。”应之曰：所谓古之言服者，皆尝新矣，而古人言之服之，则非君子也？然则必服非君子之服，言非君子之言，而后仁乎？

又曰：“君子循而不作。”应之曰：古者羿作弓，伾作甲，奚仲作车，巧垂作舟；然则今之鲍、函、车、匠，皆君子也，而羿、伾、奚仲、巧垂，皆小人邪？且其所循，人必或作之；然则其所循，皆小人道也。

又曰：“君子胜不逐奔，掩函弗射(14)，施则助之胥车。”应之曰：“若皆仁人也，则无说而相与；仁人以其取舍、是非之理相告，无故从有故也，弗知从有知也，无辞必服，见善必迁，何故相？若两暴交争，其胜者欲不逐奔，掩函弗射，施则助之胥车，虽尽能，犹且不得为君子也，意暴残之国也。圣将为世除害，兴师诛罚，胜将因用儒术令士卒曰：‘毋逐奔，掩函勿射，施则助之胥车。’暴乱之人也得活，天下害不除，是为群残父母而深贱世也，不义莫大矣！”

又曰：“君子若钟，击之则鸣，弗击不鸣。”应之曰：“夫仁人，事上竭忠，事亲得孝，务善则美，有过则谏，此为人臣之道也。今击之则鸣，弗击不鸣，隐知豫力，恬漠待问而后对，虽有君亲之大利，弗问不言；若将有寇乱，盗贼将作，若机辟将发也，他人不知，己独知之，虽其君、亲皆在，不问不言。是夫大乱之贼也。以是为人臣不忠，为子不孝，事兄不弟，交遇人不贞良。夫执后不言，之朝，物见利使己，虽恐后言；君若言而未有利焉，则高拱下视，会噓为深，曰：‘唯其未之学也。’用谁急，遗行远矣。”

夫一道术学业仁义者，皆大以治人，小以任官，远施周偏，近以修身，不义不处，非理不行，务兴天下之利，曲直周旋，利则止，此君子之道也。以所闻孔某之行，则本与此相反谬也！

齐景公问晏子曰：“孔子为人何如？”晏子不对。公又复问，不对。景公曰：“以孔某语寡人者众矣，俱以贤人也，今寡人问之，而子不对，何也？”晏子对曰：“婴不肖，不足以知贤人。虽然，婴闻所谓贤人者，入人之国，必务合其君臣之亲，而弭其上下之怨。孔某之荆，知白公之谋，而奉之以石乞，君身几灭，而白公僂(15)。婴闻贤人得上不虚，得下不危，言听于君必利人，教行下必于上(16)，是以言明而易知也，行明而易从也。行义可明乎民，谋虑可通乎君臣。今孔某深虑同谋以奉贼(17)，劳思尽知以行邪，劝下乱上，教臣杀君，非贤人之行也。入人之国，而与人之贼，非义之类也。知人不忠，趣之为乱，非仁义之也(18)。逃人而后谋，避人而后言，行义不可明于民，谋虑不可通于君臣，婴不知孔某之有异于白公也，是以不对。”景公曰：“呜乎！祝寡人者众矣，非夫子，则吾终身不知孔某之与白公同也。”

孔某之齐见景公，景公说，欲封之以尼溪，以告晏子。晏子曰：“不可！夫儒，浩居而自顺者也，不可以教下；好乐而淫人，不可使亲治；立命而怠事，不可使守职；宗丧循哀(19)，不可使慈民；机服勉容(20)，不可使导众。孔某盛容修饰以蛊世，弦歌鼓舞以聚徒，繁登降之礼以示仪，务趋翔之节以观众；博学不可使议世，劳思不可以补民；累寿不能尽其学，当年不能行其礼(21)，积财不能贍其乐。繁饰邪术，以营世君；盛为声乐，以淫遇民(22)。其道不可以期世(23)，其学不可以导众。今君封之，以利齐俗，非所以导国先众。”公曰：“善。”于是厚其礼，留其封，敬见而不问其道。孔某乃恚，怒于景公与晏子，乃树鸱夷子皮于田常之门，告南郭惠子以所欲为。归于鲁，有顷，间齐将伐鲁，告子贡曰：“赐乎！举大事于今之时矣！”乃遣子贡之齐，因南郭惠子以见田常，劝之伐吴，以教高、国、鲍、晏，使毋得害田常之乱。劝越伐吴，三年之内，齐、吴破国之难，伏尸以言术数(24)，孔某之诛也。

孔某为鲁司寇，舍公家而奉季孙，季孙相鲁君而走，季孙与邑人争门关，决植。

孔某穷于蔡、陈之间，藜羹不糗。十日，子路为享豚，孔某不问肉之所由来而食；号人衣以酤酒，孔某不问酒之所由来而饮。哀公迎孔子，席不端弗坐，割不正弗食。子路进请曰：“何其与陈、蔡反也？”孔某曰：“来，吾语女：曩与女为苟生，今与女为苟义。”夫饥约，则不辞妄取以活身；羸鲍，则伪行以自饰。污邪诈伪，孰大于此？

孔某与其门弟子闲坐，曰：“夫舜见瞽叟孰然，此时天下圾乎？周公旦非其人也邪？何为舍其家室而托寓也？”

孔某所行，心术所至也。其徒属弟子皆效孔某：子贡、季路，辅孔悝乱乎卫，阳货乱乎齐，佛肸以中牟叛，漆雕刑残，莫大焉！

夫为弟子后生，其师必修其言，法其行，力不足、知弗及而后已。今孔某之行如此，儒士则可以疑矣！

[注释]

(1)《非儒》上、中皆佚，此篇主要是批驳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的礼义思想。墨子反对儒家婚丧之礼，实则是反对“亲有差”。又指责儒家的礼乐与政事、生产皆无益，又通过晏婴等之口，讽刺孔

子与君与民都是口头上讲仁义，实际上鼓励叛乱，惑乱人民。本篇反映了儒、墨两家在思想认识上的激烈斗争。(2)术：王引之认为即“杀”，差意。(3)其：通“期”，一年。(4)亲：依王念孙当作“视”。卑子：庶子。(5)祗褙：即“缙褙”假借字。(6)则：当为“列”。(7)散：当为“服”。(8)忧：通“优”。(9)否：不幸。(10)本句依孙诒让说“政之本”前脱一“倍”字。(11)人气：当作“乞人”。(12)本句当作：“因人之家以为尊，恃人之野以为翠。”(13)服古言：当作“古服言”。(14)函：陷阱。(15)僂：通“戮”。(16)此句当作“教行于下必利上。”(17)本句中“臣”为衍字。(18)此句疑作“非仁义之类也”。(19)宗：当作“崇”。循：当作“遂”。(20)机服：依于省吾说为“异服”。(21)当年：壮年。(22)遇：通“愚”。(23)期：当作“示”。(24)言：为“亿”之省误。术：通“率”。

[白话]

儒家中说的人说：“爱亲人应有差别，尊敬贤人也有差别。”这是说亲疏、尊卑是有区别的。他们的《仪礼》说：服丧，为父母要服三年，为妻子和长子要服三年；为伯父、叔父、弟兄、庶子服一年；为外姓亲戚服五个月。如果以亲、疏来定服丧的年月，则亲的多而疏的少，那么，妻子、长子与父亲相同。如果以尊卑来定服丧的年月，那么，是把妻子、儿子看作与父母一样尊贵，而把伯父、宗兄和庶子看成是一样的，有如此大逆不道的吗？

他们的父母死了，陈列起尸体而不装殓。上屋、窥井、掏鼠穴、探看涂器，而为死人招魂。认为还在，愚蠢极了。如果不在，一定要求，太虚假了。

娶妻要亲身迎接，穿着黑色下摆的衣裳，为她驾车，手里拿着缰绳，把引绳递给新妇，就好象承奉父亲一样。婚礼中的仪式，就象恭敬地祭祀一样。上下颠倒，悖逆父母，与妻子同位。妻子地位抬高了，如此侍奉父母，能叫作孝吗？儒家的人迎娶妻子，“妻子要供奉祭祀，儿子要守宗庙，所以敬重他们。”答道：“这是谎话！他的宗兄守他先人宗庙几十年，死了，为他服一年丧；兄弟的妻子供奉他祖先的祭祀，不为她们服丧，而为妻、子服三年丧，一定不是因为守奉祭祀的原因。”优待妻、子而服三年丧，有的说道：“这是为了看重亲人。”这是想厚待所偏爱的人，轻视重要的人，难道不是大骗子吗？

又顽固地坚持“有命”以辩说道：“寿夭、贫富、安危治乱，本来就有天命，不能减少增加。穷达赏罚，幸运倒霉都有定数。人的知识和力量是无所作为的。”一些官吏相信了这些话，则对份内的事懈怠，普通人相信了这些话，则对劳作懈怠。官吏不治理就要混乱，农事一慢就要贫困。既贫困又混乱，是违背政事的目的的，而儒家的人把它当作教导，是残害天下的人啊。

用繁杂的礼乐去迷乱人，长期服丧假装哀伤以欺骗死去的双亲。造出“命”的说法，安于贫困以傲世。背本弃事而安于懈怠傲慢。贪于饮食，懒于劳作，陷于饥寒，有冻馁的危险，没法逃避。就象乞丐，象田鼠偷藏食物，象公羊一样贪婪地看着，象阉猪一样跃起。君子嘲笑他们，他们就说：“庸人怎能知道良儒呢！”夏天乞食麦子和稻子，五谷收齐了，跟着就有人大举丧事。子孙都跟着去，吃饱喝足。办完了几次丧事，就足够了。依仗人家而尊贵，依仗人家田野的收入而富足。富人有丧，就非常欢喜，说：“这是衣食的来源啊！”

儒家的人说：“君子必须说古话，穿古衣才能成仁。”答道：“所谓古话、古衣，都曾经在当时是新的。而古人说它穿它，就不是君子吗？那么则必须穿不是君子的衣服，说不是君子的话，而后才为仁吗？”

又说：“君子只遵循前人做的而不创新。”回答他说：“古时后羿制造了弓，季仔制造了甲，奚仲制作了车，巧垂制作了船。既然如此，那么今天

的鞋工、甲工、车工、木工，都是君子，而后羿、季仔、奚仲、巧垂都是小人吗？”

又说：“君子打了胜仗不追赶逃兵，拉开弓不（对他们）射箭，敌车走人了岔路则帮助他推车。”回答他说：“如果双方都是仁人，那么就不会相敌，仁人以他取舍是非之理相告，没道理的跟有道理的走，不知道的跟知道的走。说不出理由的必定折服，看到善的必定依从。这怎么会相争呢？如果两方暴人相争，战胜的不追赶逃敌，拉弓不射，敌人陷了车帮助推车，即使这些都做了，也不能做君子，也许还是残暴的国人。圣（王）将为世上除害，兴师诛伐之，战胜了就将用儒家的方法下令士卒说：‘不要追赶逃敌，拉弓不射，敌车陷了帮助推车。’于是暴乱之人得到活命，天下的害不除，这是作为君主父母的还在深重地残害这社会。不义没有比这更大的了！”

又说：“君子象钟一样，敲了就响，不敲就不响。”回答说：“仁人事上尽忠，事亲尽孝，有善就称美，有过就谏阻，这才是做人臣的道理。现在若敲他才响，不敲不响，隐藏智谋，懒于用力，安静冷淡地等待君亲发问，然后才作回答。即使对君亲有大利，不问也不说。如果将发生大寇乱，盗贼将兴，就象一种安置好的机关将发动一样，别人不知这事，自己独自知道，即使君亲都在，不问不说，这实际是大乱之贼。以这种态度作人臣就不忠，作儿子就不孝，事兄就不恭顺，待人就不贞良。遇事持后退不言的态度。到朝廷上，看到有利自己的东西，唯恐说得比别人迟。君上如果说了于己无利的事，就高拱两手，往下低头看，象饭塞在嘴里一样，说：‘我未曾学过。’用他虽很急，而 he 已弃君远走了。”

凡道术学业都统一于仁义，都是大则以治人，小则以任官，远的博施，近的修身。不义的就居，无理的不行。务兴天下之利，各种举动，没有利的就停止。这是君子之道。从我所听说的孔某的行为，从根本上与此相反。

齐景公问晏子说：“孔子为人怎样？”晏子不答。齐景公又问一次，还是不答。景公说：“对我说孔某人的人很多，都以为是贤人。今我问你，你不回答，为什么？”晏子答道：“晏婴不肖，不足以认识贤人。虽如此，晏婴听说所谓贤人，进了别国，必要和合君臣的感情，调和上下的怨仇。孔某人到楚国，已经知道了白公的阴谋，而把石乞献给他。国君几乎身亡，而白公被杀。晏婴听说贤人不虚君主的信任，拥有民心而不作乱。对君王说话必然是对别人有利，教导下民必对君上有利。行义可让民众知道，考虑计策可让国君知道。孔某人精心计划和叛贼同谋，竭尽心智以行不正当的事。鼓励下面的人反抗上面，教导臣子杀国君，不是贤人的行为啊。进入别国，而与叛贼结交，不符合义。知道别人不忠，反而促成他叛乱，不是仁义的行为啊。避人后策划，避人后言说，行义不可让民众知晓，谋划不让君主知晓。臣晏婴不知道孔某人和白公的不同之处，所以没有回答。”景公说：“啊呀！你教给我的很多，不是您，则我终身都不知道孔某人和白公相同。”

孔子到齐国，拜见景公。景公高兴，想把尼溪封给他，来告诉晏子。晏子说：“不行。儒家，傲慢而自作主张，不可以教导下民；喜欢音乐而混乱人，不可以让他们亲自治民；主张命而懒于作事，不可以让他们任官；崇办丧事哀伤不止，不可以使他们热爱百姓；异服而作出庄敬的表情，不可以使他们引导众人。孔某人盛容修饰以惑乱世人，弦歌鼓舞以招集弟子，纷增登降的礼节以显示礼仪，努力从事趋走、盘旋的礼节让众人观看。学问虽多而不可让他们言论世事，劳苦思虑而对民众没什么好处，几辈子也学不完他们

的学问，壮年人也无法行他们繁多的礼节，累积财产也不够花费在音乐上。多方装饰他们的邪说，来迷惑当世的国君；大肆设置音乐，来惑乱愚笨的民众。他们的道术不可公布于世，他们的学问不可以教导民众。现在君王封孔子以求对齐国风俗有利，不是引导民众的方法。”景公说：“好。”于是赠孔子厚礼，而不给封地，恭敬地接见他而不问他的道术。孔某人于是对景公和晏子很愤怒。于是把范蠡推荐给田常，告诉南郭惠子，回到鲁国去了。过了一段时间，齐国将伐鲁国，告诉子贡说：“赐，现在是举大事的时候了！”于是派子贡到齐国，通过南郭惠子见到田常，劝他伐吴；以教高、国、鲍、晏四姓，不要妨碍田常叛乱；又劝越国伐吴国。三年之内，齐国和吴国都遭灭国的灾难，死了大约上亿人，是孔某人杀的呀。

孔某人做了鲁国的司寇，放弃公家利益而去侍奉季孙氏。季孙氏为鲁君之相而逃亡，季孙和邑人争门关，孔某把国门托起，放季孙逃走。

孔某被困在陈蔡之间，用藜叶做的羹中不见米粒。第十天，子路蒸了一只小猪，孔某不问肉的来源就吃了；又剥下别人的衣服去沽酒，孔某也不问酒的来源就喝。后来鲁哀公迎接孔子，席摆得不正他不坐，肉割得不正他不吃。子路进来请示说：“（您）为何与陈蔡时的（表现）相反呢？”孔某说：“来！我告诉你：当时我和你急于求生，现在和你急于求义。”在饥饿困逼时就不惜妄取以求生，饱食有余时就用虚伪的行为来粉饰自己。污邪诈伪之行，还有比这大的吗？

孔某和他的弟子闲坐，说：“舜见了瞽叟，蹙蹙不安。这时天下真危险呀！周公旦不是仁义之人吧，否则为何舍弃他的家室而寄居在外呢？”

孔某的所行，都出于他的心术。他的朋辈和弟子都效法孔某。子贡、季路辅佐孔悝在卫国作乱；阳货在齐作乱；佛肸以中牟反叛；漆雕开刑杀。残暴没有比这更大的了。

凡是弟子对于老师，必定学习他的言语，效法他的行为，直到力量不足、智力不及才作罢。现在孔某的行为如此，那么一般儒士就可以怀疑了。

三十二 大取(1)

天之爱人也，薄于圣人之爱人也(2)；其利人也，厚于圣人之利人也。大人之爱小人也，薄于小人之爱大人也；其利小人也，厚于小人之利大人也。

以臧为其亲也(3)，而爱之，非爱其亲也；以臧为其亲也，而利之，非利其亲也。以乐为爱其子，而为其子欲之，爱其子也。以乐为利其子，而为其子求之，非利其子也。

于所体之中，而权轻重之谓权。权，非为是也，非非为非也，权，正也。断指以存腕，利之中取大，害之中取小也。害之中取小也，非取害也，取利也。

其所取者，人之所执也。遇盗人，而断指以免身，利也；其遇盗人，害也。断指与断腕，利于天下相若，无择也。死生利若，一无择也。杀一人以存天下，非杀一人以利天下也；杀己以存天下，是杀己以利天下。于事为之中而权轻重之谓求。求为之，非也。害之中取小，求为义，非为义也。

为暴人语天之为是也而性，为暴人歌天之为非也。诸陈执既有所为，而我为之陈执；执之所为，因吾所为也。若陈执未有所为，而我为之陈执，陈执因吾所为也。暴人为我为天之。以人非为是也，而性不可正而正之。利之中取大，非不得已也。害之中取小，不得已也。所未有而取焉，是利之中取大也。于所既有而弃焉，是害之中取小也。

义可厚，厚之；义可薄，薄之。谓伦列。德行、君上、老长、亲戚，此皆所厚也。为长厚，不为幼薄。亲厚，厚；亲薄，薄。亲至，薄不至。义厚亲，不称行而顾行。

为天下厚禹，为禹也。为天下厚爱禹，乃为禹之爱人也。厚禹之加于天下，而厚禹不加于天下。若恶盗之为加于天下，而恶盗不加于天下。

爱人不外己，已在所爱之中。已在所爱，爱加于己。伦列之爱己，爱人也。

圣人恶疾病，不恶危难。正体不动，欲人之利也，非恶人之害也。

圣人不为其室臧之故，在于臧。

圣人不得为子之事。圣人之法死亡亲(4)，为天下也。厚亲，分也；以死亡之，体渴兴利(5)。有厚薄而毋，伦列之兴利为己。语经，语经也，非白马焉。执驹焉说求之，舞说非也，渔大之无大，非也。三物必具，然后足以生。

臧之爱己，非为爱己之人也。厚不外己，爱无厚薄。举己(6)，非贤也。义，利；不义，害。志功为辩。

有有于秦马，有有于马也，智来者之马也。

爱众众世与爱寡世相若(7)。兼爱之，有相若。爱尚世与爱后世(8)，一若今之世人也。鬼，非人也；兄之鬼，兄也。

天下之利驩。“圣人有爱而无利，”倪日之言也(9)，乃客之言也。天下无人，子墨子之言也犹在。

不得已而欲之，非欲之也。非杀臧也。专杀盗，非杀盗也。凡学爱人。

小圆之圆，与大圆之圆同。方至尺之不至也，与不至钟之至，不异。其不至同者，远近之谓也。

是璜也，是玉也。意楹，非意木也，意是楹之木也。意指之也也，非意人也。意获也，乃意禽也。志功，不可以相从也。

利人也，为其人也；富人，非为其人也，有为也以富人。富人也，治人

有为鬼焉。

为赏誉利一人，非为赏誉利人也，亦不至无贵于人。

智亲之一利(10)，未为孝也，亦不至于智不为己之利于亲也。智是之世之有盗也，尽爱是世。智是室之有盗也，不尽是室也。智其一人之盗也，不尽是二人。虽其一人之盗，苟不智其所在，尽恶，其弱也。

诸圣人所先，为人欲名实。名实不必名。苟是石也白，败是石也，尽与白同。是石也唯大，不与大同。是有便谓焉也。以形貌命者，必智是之某也，焉智某也。不可以形貌命者，唯不智是之某也，智某可也。诸以居运命者，苟人于其中者(11)，皆是也，去之因非也。诸以居运命者，若乡里齐荆者，皆是。诸以形貌命者，若山丘室庙者，皆是也。

智与意异。重同，具同，连同，同类之同，同名之同，丘同，鲋同(12)，是之同，然之同，同根之同。有非之异，有不然之异。有其异也，为其同也，为其同也异。一曰乃是而然，二曰乃是而不然，三曰迂，四曰强。

子深其深，浅其浅，益其益，尊其尊(13)。次察山比因，至优指复；次察声端名因情复，匹夫辞恶者，人有以其情得焉。诸所遭执，而欲恶生者，人不必以其请得焉。圣人之附也(14)，仁而无利爱。利爱生于虑。昔者之虑也，非今日之虑也。昔者之爱人也，非今之爱人也。爱获之爱人也(15)，生于虑获之利。虑获之利，非虑臧之利也(16)；而爱臧之爱人也，乃爱获之爱人也。去其爱而天下利，弗能去也。昔之知嗇，非今日之知嗇也。贵为天子，其利人不厚于正夫。二子事亲，或遇孰，或遇凶，其亲也相若，非彼其行益也，非加也。外执无能厚吾利者。藉臧也死而天下害，吾持养臧也万倍，吾爱臧也不加厚。

长人之异，短人之同，其貌同者也，故同。指之人也与首之人也异，人之体非一貌者也，故异。将剑与挺剑异。剑，以形貌命者也，其形不一，故异。杨木之木与桃木之木也同。诸非以举量数命者，败之尽是也，故一人指，非一人也；是一人之指，乃是一人也。方之一面，非方也，方木之面，方木也。以故生，以理长，以类行也者。立辞而不明于其所生，妄也。今人非道无所行，唯有强股肱而不明于道，其困也，可立而待也。夫辞以类行者也，立辞而不明于其类，则必困矣。

故浸淫之辞，其类在鼓栗。圣人也，为天下也，其类在于追迷。或寿或卒，其利天下也指若，其类在誉石(17)。一日而百万生，爱不加厚，其类在恶害。爱二世有厚薄(18)，而爱二世相若，其类在蛇文。爱之相若，择而杀其一人，其类在坑下之鼠。小仁与大仁(19)，行厚相若，其类在申。凡兴利除害也，其类在漏雍。厚亲，不称行而类行，其类在江上井。“不为己”之可学也，其类在猎走。爱人非为誉也，其类在逆旅。爱人之亲，若爱其亲，其类在官苟(20)。兼爱相若，一爱相若。一爱相若，其类在死也(21)。

[注释]

(1)本篇各段都是简论。取即“取譬”，本篇不少段落以比喻的方法，论说了墨家的基本主张，涉及到“义”、“兼爱”、“节用”、“节葬”等很多方面。(2)薄：“溥”字之误，溥，大。(3)臧：葬。(4)亡：通“忘”。(5)渴：尽。(6)举：当作“誉”。(7)后一“众”字衍。(8)尚：同“上”。(9)偃日：“儒者”之误。(10)智：通“知”。(11)人：“入”字之误。(12)鲋：同“附”。(13)尊：同“”，减少。(14)：即“覆”。(15)获：婢。(16)臧：奴。(17)誉，疑当作“譽”，譽石可染纆。(18)二：疑为“三”字之误。(19)仁：通“人”。(20)官：公；苟：即“敬”。(21)也，“蛇”字之

误。

[白话]

上天爱人，比圣人爱人要深厚；上天施利给人，比圣人施利给人要厚重。君子爱小人，胜过小人爱君子；君子施利给小人，胜过小人施利给君子。

认为厚葬是爱父母亲的表现，因而喜欢厚葬，这其实并不是爱父母亲；认为厚葬对父母亲有利，因而以厚葬为利，这并非有利父母亲。认为教给儿子音乐是爱儿子的表现，因而音乐被儿子喜欢，这是爱儿子。认为教给儿子音乐有利儿子，因而音乐被儿子欲求，这并非有利儿子。

在所做的事物中，衡量它的轻重叫做“权”。权，并不是对的，也不就是错的，权，是正当的。砍断手指以保存手腕，那是在利中选取大的，在害中选取小的。在害中选取小的，并不是取害，这是取利。他所选取的，正是别人抓着的。遇上强盗，砍断手指以免杀身之祸，这是利；遇上强盗，这是害。砍断手指和砍断手腕，对天下的利益是相似的，那就没有选择。就是生死，只要有利于天下，也都没有选择。杀一个人以保存天下，并不是杀一个人以利天下；杀死自己以保存天下，这是杀死自己以利天下。在做事中衡量轻重叫做“求”。只注重求，是不对的。在害中选取小的，追求合义，并非真正行义。

给暴戾的人说天的意志叫你这样，而且这是天性，等于对暴戾的人歌颂天的意志是不对的。各种学说既已流传天下，如果我再为它们陈说阐释，那么，各种学说必因我而更加发扬光大。如果各种学说没有流传天下，如果我再为它们陈说阐述，那么，各种学说必因我而流传天下。暴戾的人自私自利，却说是天的意志。把人们认为错误的看作正确的，这些人的天性不可改正，但也要想法加以改正。

在利中选取大的，不是不得已。在害中选取小的，是不得已。在所未有的事选取，这是利中选取大的。在已有的东西中舍弃，这是害中选取小的。

义理上可以厚爱的，就厚爱；义理上可以薄爱的，就薄爱。这是所谓无等差的爱。有德行的，在君位的，年长的，亲戚之类，这都是应当厚爱的。厚爱年长的，却不薄爱年幼的。亲厚的厚爱；亲薄的，薄爱。有至亲的，却没有至薄的。（儒家的）义是厚爱至亲的，不以那人的行为而厚爱或薄爱，而是由亲到疏以类而厚爱到薄爱。为天下人而厚爱禹，这是为禹。为天下人厚爱禹，是因为禹能爱天下人。厚爱禹的作为能加利于天下，而厚爱禹并不加利于天下。就象厌恶强盗的行为能加利于天下，而厌恶强盗并不加利于天下。

爱别人并非不爱自己，自己也在所爱之中。自己既在所爱之中，爱也加于自己。无差等的爱自己，也就是爱人。

圣人厌恶疾病，不厌恶危险艰难。能保重自身，希望人们得到利益，并不是要人们畏避祸害。

圣人以为自己的屋室可以贮藏货物，就一心一意于贮藏。

圣人往往不能侍奉在父母身边。圣人的丧法是父母死了，心已无知，就节葬短丧，为天下兴利。厚爱父母，是人子应尽的本分；但父母死后，之所以节葬短丧，是想竭尽自己的力量为天下兴利。圣人爱人，只有厚没有薄，普遍地为天下兴利，才是真正为自己。

语经，言语的常经，说白马不是马，又坚持认为孤驹不曾有母亲，这是舞弄其说，说杀狗不是杀犬，也是不对的。这三件东西具备了，就足可以生

了。

臧的爱自己，并不是爱自己是一个人。厚爱别人并不是不爱自己，爱别人与爱自己，要没有厚薄的区分。赞誉自己，并非贤能。义，就是利人利己；不义，就是害人害己。义与不义，应该依实际所做的事情来辨别。

有人有的是秦马，有人有的是马，我只知道来的是马。

爱众世与爱寡世相同。兼爱也要相同。爱上古与爱后世，也要与爱现世一样。人的鬼，并不是人；哥哥的鬼，是哥哥。

天下的人都能蒙受利益而欢悦。“圣人有爱而没有利”，这是儒家的言论，是外人的说法，天下没有继承墨学的人，但墨子的学说仍在世上。

不得已而想要它，并不是真正想要它。（想杀臧，）并不是杀了臧。擅自杀盗，就是不杀盗了。也不是杀盗。大凡要学会爱人。

小圆的圆与大圆的圆是一样的，一尺地的不到与千里地的不到是没有分别的。不到是一样的，只是远近不同罢了。

璜虽然是半璧，但也是玉。考虑柱子，并不是考虑整个木头。考虑人的指头，并不是考虑整个人。考虑猎物，却是考虑禽鸟。动机和效果，不可以相等同。

施利给人，是为了那人；使那人富有，并不是为了那人，使他富有是有目的的。使那人富有，一定是他能够从事人事，祭祀鬼神。

借着赏誉使一个人受利，并不是借赏誉施利给人，（赏誉虽然不能遍及于人，）但也不至于因此就不用赏誉。

只知道有利于自己的父母亲，不能算是孝；但也不至于明知自己有利于父母亲而不愿做。

知道这个世界上有强盗，仍然爱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知道这座房子里有强盗，不全都讨厌这座房子里的人。知道其中一个人是强盗，不能讨厌这所有的人。虽然其中一个人是强盗，如果不知他在何处，就讨厌所有的人，那是志气太弱了。

圣人首先要做的，是考核名实，有名不一定有实，有实不一定有名。如果这块石头是白的，把这块石头打碎，它的每一小块也都是白的，白都相同。这块石头虽然很大，但不和大石相同，因为大石之中仍有大小的不同，这是各依其便而称的。用形貌来命名的，一它要知道它反映的是什么对象，才能了解它。不是用形貌来命名的，虽然不知道它反映的是什么对象，只要知道它是什么就可以了。那些以居住和运徙来命名的，如果进入其中居住的，就都是，离开了的，就不是了。那些以居住或运徙来命名的，象乡里、齐国、楚国都是。那些以形貌来命名的，如山、丘、室、庙都是。

知道与意会是不同的，（同的种类很多，）有重同，具同，连同，同类之同，同名之同，丘同，附同，是之同，然之同，同根之同。有实际不同的异，有是非各执的异。所以有异，是因为有同，才显出异。是不是的关系有四种：第一种是“是而然”，第二种是“是而不然”，第三种叫“迁”，即转移论题，偷换概念，第四种叫“强”，即牵强附会。

你对于墨家的学说，深奥的就深入探求，浅近的就浅近研究，并体察节用节葬是否应当。其次明察墨家学说之所以成立的根由、学说中的比附、学说的原因，这样，就可以掌握墨家学说的要旨。进一步再深察墨家声教的端绪、借鉴名学的方法、证明它的终因，这样，墨家学说的实情就能够了解。一个平常的人，他的言词虽然粗俗，但也是实情的论断，人们从中还可以了

解实情。那些因自己的遭遇坚持一种成见，感情用事，产生好恶，妄下断语的，人们从他的言词中就不会了解实情了。圣人抚覆天下，以仁为本却没有爱人利人的区别。爱人利人产生于思虑。过去的思虑，不是今日的思虑。过去的爱人，也不是今日的爱人。爱婢这种爱人的行为，产生于考虑婢的利益。考虑婢的利益，不是考虑奴的利益；但是，爱奴的爱人，也就是爱婢的爱人。如果去掉其所爱而能利天下，那就不能不去掉了。从前讲节用，不等于今日讲节用。贵为天子，他利人并不比匹夫利人厚。二子的侍奉父母亲，一个遇到丰年，一个遇到荒年，他们利自己的双亲是相同的，不会因丰年而增多，也不会因荒年而减少。外物也不会使我利亲的心加厚。假使奴死对天下有害，我持养奴一定万倍，并不是对奴的爱心加厚。

高的人与矮的人相同，是因为他们的外表相同，所以就相同。人的手指与人的头是不一样的，是因为人的身体，并不是一种形貌，所以不同。扶剑和拔剑是不相同的，因为剑是因形貌命名的，形貌不一，所以不同。杨木的木与桃木的木相同。有些不是以量数举出命名的，举出来的都一样，所以一个手指，不能断定是哪一个人的；一个人的手指，才能断定是那个人的。一面是方的，不能算作方体，但方木的任何一面，都是方木。言词因事故而产生，又顺事理而发展，借同类的事物相互推行。创立言词，却不知道言词产生的原因，一定是谬误的。现在人不遵循道理，就不能做事，只有强壮的身体，而不知道做事的道理，就会遭到困难，这是立等可待的。言词要依照类别才能成立，如创立言词却不明白它的类别，那么，就必定遭受困难。

所以亲附渐入的言词，目的在鼓动人恐惧。圣人为天下谋利，目的在追正迷惑。无论长寿与夭折，圣人利天下的目的都是化民向善，如礪石可以染缁。一日之中，天下有成百上万的生灵诞生，但我的爱不会加厚，正如为天下除害。爱上世、今世、后世有厚有薄，但爱其实相同，正如蛇身有文，文文都相似一样。爱两人相同，而杀其中一人，正如杀坑下的老鼠，是为天下除害。一般人与天子，德行厚薄是相同的，看他能否施展才能。举凡兴利除害，正如瓮是漏水，堵住漏，就得便利。厚爱自己最亲的，不依他的行事而或厚爱或薄爱，而以类推由亲及疏去厚爱、薄爱，正象江上井一样，虽然利人，也很有限。“不为己”是可以学的，就象打猎时追逐、奔驰一样。爱人并非为了名誉，正象旅店一样，是为了利人。爱别人的亲人，好象爱自己的亲人，自己的亲人也在爱、敬之中。兼爱，和爱自己一个人一样，能兼爱，就是自爱，蛇受到攻击的时候，一定首尾相救，这也就是自救。

三十三 小取(1)

夫辩者，将以明是非之分，审治乱之纪，明同异之处，察名实之理，处利害，决嫌疑。焉摹略万物之然，论求群言之比。以名举实，以辞抒意，以说出故。以类取，以类予。有诸己不非诸人，无诸己不求诸人。

或也者，不尽也。假者，今不然也。效者，为之法也，所效者，所以为之法也。故中效，则是也；不中效，则非也。此效也。辟也者，举也物而以明之也。侔也者，比辞而俱行也。援也者，曰：“子然，我奚独不可以然也？”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于其所取者，予之也。“是犹谓”也者，同也。“吾岂谓”也者，异也。

夫物有以同而不率遂同。辞之侔也，有所至而正。其然也，有所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不必同。其取之也，有所所以取之；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必同。是故辟、侔、援、推之辞，行而异，转而危，远而失，流而离本，则不可不审也，不可常用也。故言多方，殊类，异故，则不可偏观也。

夫物或乃是而然，或是而不然，或一周而不一周，或一是而一不是也。不可常用也，故言多方殊类异故，则不可偏观也，非也。

白马，马也；乘白马，乘马也。骊马，马也；乘骊马，乘马也。获，人也；爱获，爱人也。臧，人也；爱臧，爱人也。此乃是而然者也。

获之亲，人也；获事其亲，非事人也。其弟，美人也；爱弟，非爱美人也。车，木也；乘车，非乘木也。船，木也；人船(2)，非人木也。盗人人也(3)；多盗，非多人也；无盗，非无人也。奚以明之？恶多盗，非恶多人也；欲无盗，非欲无人也。世相与共是之。若若是，则虽盗人人也(4)；爱盗非爱人也；不爱盗，非不爱人也；杀盗人(5)非杀人也，无难盗无难矣。此与彼同类，世有彼而不自非也，墨者有此而非之，无也故焉，所谓内胶外闭与心毋空乎？内胶而不解也。此乃是而不然者也。

且夫读书，非好书也。且斗鸡，非鸡也；好斗鸡，好鸡也。且入井，非入井也；止且入井，止入井也。且出门，非出门也；止且出门，止出门也。若若是，且天，非天也；寿夭也。有命，非命也；非执有命，非命也，无难矣。此与彼同类。世有彼而不自非也，墨者有此而罪非之(6)，无也故焉(7)，所谓内胶外闭与心毋空乎？内胶而不解也。此乃是而不然者也。

爱人，待周爱人而后为爱人。不爱人，不待周不爱人；不周爱，因为不爱人矣。乘马，不待周乘马然后为乘马也；有乘于马，因为乘马矣。逮至不乘马，待周不乘马而后不乘马。此一周而一周者也。

居于国，则为居国；有一宅于国，而不为有国。桃之实，桃也；棘之实，非棘也。问人之病，问人也；恶人之病，非恶人也。人之鬼，非人也；兄之鬼，兄也。祭人之鬼，非祭人也；祭兄之鬼，乃祭兄也。之马之目盼则为之马盼(8)；之马之目大，而不谓之马大。之牛之毛黄，则谓之中黄；之牛之毛众，而不谓之牛众。一马，马也；二马，马也。马四足者，一马而四足也，非两马而四足也。一马，马也(9)。马或白者，二马而或白也，非一马而或白。此乃一是而一非者也。

[注释]

(1)这一篇与《大取》一样，都是《墨子》的余论。本篇主要探讨辩论与认识事物方面的问题，有几段以取喻的方法，解说认识事物时的“是而然”、“是而不然”、“不是而然”等几种情况。(2)

人：“入”字之误。(3)一“人”衍。(4)、(5)同(3)。(6)罪：衍字。(7)也：同“他”。(8)盼：“眇”字之误，眇，一目小。(9)一马，马也：衍文。

[白话]

辩论的目的，是要分清是非的区别，审察治乱的规律，搞清同异的地方，考察名实的道理，断决利害，解决疑惑。于是探求万事万物本来的样子，分析、比较各种不同的言论。用名称反映事物，用言词表达思想，用推论揭示原因。按类别归纳，按类别推论。自己赞同某些论点，不反对别人赞同，自己不赞同某些观点，也不要求别人。

或，是并不都如此。假，是现在不如此。效，是为事物立个标准，用它来作为评判是非的标准。符合标准，就是对的；不符合标准，就是错的。这就是效。辟，是举别的事物来说明这一事物。侷，是两个词义相同的命题可以由此推彼。援，是说“你正确，我为什么偏不可以正确呢？”推，是用对方所不赞同的命题，相同于对方所赞同的命题，以此来反驳对方的论点。“是犹谓”是含义相同。“吾岂谓”，是含义不相同。

事物不可能在某一方面相同，但不会全都相同。推论的“侷”，有一定限度才正确。事物如此，有所以如此的原因，其然相同，其所以然就不必同。对方赞同，有所以赞同的原因；赞同是相同的，之所以赞同就不必同。所以辟、侷、援、推这些论式，运用起来就会发生变化，会转成诡辩，会离题太远而失正，会脱离论题进而离开本意，这就不能不审察，不能经常运用。所以，言语有多种不同的表达方式，事物有不同的类，论断的根据、理由也不同，那么，在推论中就不能偏执观点。

事物有些为“是”而正确，有些为“是”而不正确。有些为“不是”而正确，有些为一方面普遍，而另一方面却不普遍。有些为一方面是正确的，而另一方面却是不正确的。不能按常理来推论事物，所以言词有很多方面、很多类别、很多差异和缘故，在推论中不能偏执观点，（偏执是）不正确的。

白马是马；乘白马是乘马。骊马是马；乘骊马是乘马。婢是人；爱婢是爱人。奴是人；爱奴是爱人。这就是“是而然”的情况。

婢的双亲，是人；婢事奉她的双亲，不是事奉别人。她的弟弟，是一个美人，她爱她的弟弟，不是爱美人。车是木头做的；乘车却不是乘木。船是木头做的；进入船，不是进入木头。盗是人；多盗并不是多人；没有盗，并不是没有人。以什么说明呢？厌恶多盗，并不是厌恶多人；希望没有盗，不是希望没有人。这是世人都认为正确的。如果象这样，那么虽然盗是人，但爱盗却不是爱人；不爱盗，不意味着不爱人；杀盗，也不是杀人，这没有什么疑难的。这个与那个都是同类。然而世人赞同那个自己却不以为错，墨家提出这个来非议他们，没有其他缘故，有所谓内心固执、耳目闭塞与心不空吗？内心固执，得不到解说。这就是“是而不然”的情况。

读书，不是喜欢书。将要斗鸡，不是斗鸡；喜欢斗鸡，就是喜欢鸡。将要跳入井，不是入井；阻止将要跳入井，就是阻止入井。将要出门，不是出门；阻止将要出门，就是阻止出门。如果象这样，将要夭折，不是夭折；寿终才是夭折。有命，不是命；不认为有命，不是命，这没有什么疑难。这个与那个同类。世人称赞那个却不以为自己错了，墨家提出这个来非议他们，没有其他缘故，有所谓内心固执、耳目闭塞与心不空吗？内心固执，不得其解。这是“不是而然”的情况。

爱人，要等到普遍爱了所有的人，然后才可以称为爱人。不爱人，不必

等到普遍不爱所有的人；不普遍爱，因为不爱人。乘马，不必等到乘了所有的马才称为乘马；只要有马可乘，就可以称为乘马了。至于不乘马，要等到不乘所有的马，然后才可以称为不乘马。这是一方面普遍而另一方面不普遍的情况。

居住在国内，就是在国内。有一座房子在国内，不是有整个国家。桃的果实，是桃。棘的果实，不是棘。慰问人的疾病，是慰问人。厌恶人的疾病，不是厌恶人。人的鬼，不是人。哥哥的鬼，是哥哥。祭人的鬼，不是祭人。祭哥哥的鬼，是祭哥哥。这一匹马的眼睛一边小，就称它是眼睛一边小的马；这一匹马的眼睛大，却不能称这一匹马大。这一头牛的毛黄，就称它是一头毛黄的牛；这一头牛的毛多，却不能称这一头牛多。一匹马，是马，两匹马，也是马。马四个蹄子，是说一匹马四个蹄子，不是两匹马四个蹄子。马有的是白色的，是说两匹马中有白色的，并不是一匹马而有的是白色的。这就是一方面对而另一方面错的情况。

三十四 耕柱(1)

子墨子怒耕柱子。耕柱子曰：“我毋俞于人乎？”(2)子墨子曰：“我将上大行，驾骥与羊(3)，子将谁驱？”耕柱子曰：“将驱骥也。”子墨子曰：“何故驱骥也？”耕柱子曰：“骥足以责。”子墨子曰：“我亦以子为足以责。”

巫马子谓子墨子曰：“鬼神孰与圣人明智？”子墨子曰：“鬼神之明智于圣人，犹聪耳明目之与聋瞽也。昔者夏后开使蜚廉折金于山川(4)，而陶铸之于昆吾；是使翁难雉乙卜于白若之龟(5)，曰：‘鼎成三足而方，不炊而自烹，不举而自臧(6)，不迁而自行。以祭于昆吾之虚(7)，上乡(8)！’乙又言兆之由曰：‘飡矣！逢逢白云(9)，一南一北，一西一东，九鼎既成，迁于三国。’夏后氏失之，殷人受之；殷人失之，周人受之。夏后殷周之相受也，数百岁矣。使圣人聚其良臣，与其桀相而谋(10)，岂能智数百岁之后哉？(11)而鬼神智之。是故曰，鬼神之明智于圣人也，犹聪耳明目之与聋瞽也。”

治徒娱、县子硕问于子墨子曰：“为义孰为大务？”子墨子曰：“譬若筑墙然，能筑者筑，能实壤者实壤，能欣者欣(12)，然后墙成也。为义犹是也，能谈辩者谈辩，能说书者说书，能从事者从事，然后义事成也。”

巫马子谓子墨子曰：“子兼爱天下，未云利也(13)；我不爱天下，未云贼也。功皆未至，子何独自是非我哉？”子墨子曰：“今有燎者于此，一人奉水将灌之，一人掺火将益之，功皆未至，子何贵于二人？”巫马子曰：“我是彼奉水者之意，而非夫掺火者之意。”子墨子曰：“吾亦是吾意，而非子之意也。”

子墨子游荆耕柱子于楚(14)。二三子过之。食之三升，客之不厚。二三子复于子墨子曰：“耕柱子处楚无益矣！二三子过之，食之三升，客之不厚。”子墨子曰：“未可智也。”毋几何而遗十金于子墨子，曰：“后生不敢死，有十金于此，愿夫子之用也。”子墨子曰：“果未可智也。”

巫马子谓子墨子曰：“子之为义也，人不见而耶(15)，鬼而不见而富(16)，而子为之，有狂疾。”子墨子曰：“今使子有二臣于此，其一人者见子从事，不见子则不从事；其一人者见子亦从事，不见子亦从事，子谁贵于此二人？”巫马子曰：“我贵其见我亦从事，不见我亦从事者。”子墨子曰：“然则是子亦贵有狂疾也。”

子夏之徒问于子墨子曰：“君子有斗乎？”子墨子曰：“君子无斗。”子夏之徒曰：“狗豨犹有斗，恶有士而无斗矣？”子墨子曰：“伤矣哉！言则称于汤文，行则譬于狗豨，伤矣哉！”

巫马子谓子墨子曰：“舍今之人而誉先王，是誉槁骨也。譬若匠人然，智槁木也，而不智生木。”子墨子曰：“天下之所以生者，以先王之道教也。今誉先王，是誉天下之所以生也。可誉而不誉，非仁也。”

子墨子曰：“和氏之璧、隋侯之珠、三棘六异(17)，此诸侯之所谓良宝也。可以富国家，众人民，治刑政，安社稷乎？曰：不可。所谓贵良宝者，为其可以利也。而和氏之璧、隋侯之珠、三棘六异，不可以利人，是非天下之良宝也。今用义为政于国家，人民必众，刑政必治，社稷必安。所为贵良宝者，可以利民也，而义可以利人，故曰：义，天下之良宝也。”

叶公子高问政于仲尼曰：“善为政者若之何？”仲尼对曰：“善为政者，远者近之，而旧者新之。”子墨子闻之曰：“叶公子高未得其问也，仲尼亦

未得其所以对也。叶公子高岂不知善为政者之远者近也(18)，而旧者新是哉(19)？问所以为之若之何也。不以人之所不智告人，以所智告之，故叶公子高未得其问也，仲尼亦未得其所以对也。”

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大国之攻小国，譬犹童子之为马也。童子之为马，足用而劳。今大国之攻小国也，攻者(20)，农夫不得耕，妇人不得织，以守为事；攻人者，亦农夫不得耕，妇人不得织，以攻为事。故大国之攻小国也，譬犹童子之为马也。”

子墨子曰：“言足以复行者，常之(21)；不足以举行者，勿常。不足以举行而常之，是荡口也。”

子墨子使管黔游高石子于卫(22)，卫君致禄甚厚，设之于卿。高石子三朝必尽言，而言无行者。去而之齐，见子墨子曰：“卫君以夫子之故，致禄甚厚，设我于卿，石三朝必尽言，而言无行，是以去之也。卫君无乃以石为狂乎？”子墨子曰：“去之苟道，受狂何伤！古者周公旦非关叔，辞三公，东处于商盖(23)，人皆谓之狂，后世称其德，扬其名，至今不息。且翟闻之：‘为义非避毁就誉。’去之苟道，受狂何伤！”高石子曰：“石去之，焉敢不道也！昔者夫子有言曰：‘天下无道，仁士不处厚焉。’今卫君无道，而贪其禄爵，则是我为苟陷人长也(24)。”子墨子说，而召子禽子曰：“姑听此乎！夫倍义而乡禄者(25)，我常闻之矣；倍禄而乡义者，于高石子焉见之也。”

子墨子曰：“世俗之君子，贫而谓之富则怒，无义而谓之有义则喜。岂不悖哉！”

公孟子曰：“先人有，则三而已矣(26)。”子墨子曰：“孰先人而曰有，则三而已矣？子未智人之先有后生。”

有反子墨子而反者(27)，“我岂有罪哉？吾反后。”子墨子曰：“是犹三军北，失后之人求赏也。”

公孟子曰：“君子不作，术而已。”子墨子曰：“不然。人之其不君子者(28)，古之善者不诛(29)，今也善者不作。其次不君子者，古之善者不遂(30)，已有善则作之，欲善之自己出也。今诛而不作，是无所异于不好遂而作者矣。吾以为古之善者则诛之，今之善者则作之，欲善之益多也。”

巫马子谓子墨子曰：“我与子异，我不能兼爱。我爱邹人于越人，爱鲁人于邹人，爱我乡人于鲁人，爱我家人于乡人，爱我亲于我家人，爱我身于吾亲，以为近我也。击我则疾，击彼则不疾于我，我何故疾者之不拂，而不疾者之拂？故有我有杀彼以我，无杀我以利。”子墨子曰：“子之义将匿邪，意将以告人乎？”巫马子曰：“我何故匿我义？吾将以告人。”子墨子曰：“然则一人说子(31)，一人欲杀子以利己；十人说子，十人欲杀子以利己；天下说子，天下欲杀子以利己。一人不说子，一人欲杀子，以子为施不祥言者也；十人不说子，十人欲杀子，以子为施不祥言者也；天下不说子，天下欲杀子，以子为施不祥言者也。说子亦欲杀子，不说子亦欲杀子，是所谓经者口也(32)，杀常之身者也。”子墨子曰：“子之言恶利也？若无所利而不言(33)，是荡口也。”

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今有一人于此，羊牛豢，维人但割而和之(34)，食之不可胜食也，见人之作饼，则还然窃之，曰：‘舍余食(35)。’不知日月安不足乎(36)？其有窃疾乎？”鲁阳文君曰：“有窃疾也。”子墨子曰：“楚四竟之田(37)，旷芜而不可胜辟，灵数千(38)，不可胜，见宋、郑之

闲邑，则还然窃之，此与彼异乎？”鲁阳文君曰：“是犹彼也，实有窃疾也。”

子墨子曰：“季孙绍与孟伯常治鲁国之政，不能相信，而祝于丛社曰：‘苟使我和。’是犹弇其目而祝于丛社也，‘若使我皆视。’岂不缪哉(39)！”

子墨子谓骆滑釐曰：“吾闻子好勇。”骆滑釐曰：“然。我闻其乡有勇士焉，吾必从而杀之。”子墨子曰：“天下莫不欲与其所好(40)，度其所恶(41)。今子闻其乡有勇士焉，必从而杀之，是非好勇也，是恶勇也。”

[注释]

(1)本篇各段大多由对话组成，记述墨子与弟子等人的谈话。全篇以谈论“义”的言论最多，但各段的思想内容并不连贯。墨子认为义是天下的良宝，行义，可以安国、利民，所以他孜孜不倦地坚持行义。他反对背义向禄的人，主张大家一起行义，这样，才可以实现“义”。(2)俞：通“愈”，胜过。(3)羊：疑为“牛”之误。(4)夏后开：即夏启，汉代人避景帝(刘启)讳而改。折金：采金，指开发金属矿藏。(5)雉字衍。白：百的错字。(6)臧：通“藏”。(7)虚：同“墟”。(8)上乡：即“尚飨”，祭祀之辞。(9)蓬蓬：通“蓬蓬”。(10)桀：同“杰”。(11)智：通“知”。(12)欣：之假借字，此处用作动词，指挖土。(13)云：有之意。(14)荆字衍。(15)耶：“助”字之讹。(16)“鬼”后“而”字衍。(17)三棘六异：即三翻六翼，九鼎之别名。(18)也：当作“之”。(19)是：当作“之”。(20)攻者：“守者”之误。(21)常：通“尚”。(22)：衍文。(23)商盖：即“商奄”，古国名。(24)陷：疑为“啗”之误，即“啖”。长：“粮”之省文，米粮。(25)倍：通“背”。乡：通“向”。(26)三：“之”字之误。(27)第一个“反”字当为“友”字之误。(28)其：暴，极之意。(29)诛，当作“述”。也：“之”字之误。(30)遂：疑为“述”之误。(31)说：通“悦”。(32)经：“到”之假借字。(33)不：衍文。(34)维人：“瓮人”之误，掌宰割烹调的人。(35)舍：通“舒”，宽裕、充足之意。(36)日月：疑“甘肥”之误。(37)竟：通“境”。(38)灵：疑为“泽虞”之误，“泽”：古代掌川泽之官。“虞”：掌山林之官。(39)缪：通“谬”。(40)与：通“举”，亲附。(41)度：“斥”字本字“度”的形误，疏远的意思。

[白话]

墨子对耕柱子发怒。耕柱子说：“我不是胜过别人吗？”墨子问道：“我将要上太行山去，可以用骏马驾车，可以用牛驾车，你将驱策哪一种呢？”耕柱子说：“我将驱策骏马。”墨子又问：“为什么驱策骏马呢？”耕柱子回答道：“骏马足以担当重任。”墨子说：“我也以为你能担当重任。”

巫马子问墨子：“鬼神与圣人相比，谁更明智呢？”墨子答道：“鬼神比圣人明智，就好象耳聪目明的人比聋盲明智一样。从前夏启派蜚廉到山川采金，在昆吾铸了鼎，于是叫卜人翁难乙，用百灵的龟占卜，卜辞道：‘鼎铸成了，三足而方，不用生火它自己会烹，不用举动它自己会藏，不用迁移它自己会行。用它在昆吾之墟祭祀。尚飨。’翁难乙又解释卦兆，说：‘鬼神已经享用了。那蓬蓬的白云，一会儿南北，一会儿西东。九鼎已经铸成功了，将要三代相传。’后来夏后氏失掉了它，殷人接受了；殷人失掉了，周人又接受了它。夏后殷周三代互相接受九鼎，已经数百年了。假使一位圣人聚集他的贤臣和他杰出的国相共同谋划，又怎么能知道几百年以后的事呢？但是，鬼神却能够知道。所以说：鬼神比圣人明智，就好象耳聪目明的人比聋盲明智一样。”

治徒娱、县子硕两个人问墨子说：“行义，什么是最重要的事呢？”墨子答道：“就象筑墙一样，能筑的人筑，能填土的人填土，能挖土的人挖土，这样墙就可以筑成。行义就是这样，能演说的人演说，能解说典籍的人解说典籍，能做事的人做事，这样就可以做成义事。”

巫马子问墨子说：“你兼爱天下，没有什么利；我不爱天下，也没有什么害。效果都没有达到，你为什么只认为自己正确，而认为我不正确呢？”墨子回答道：“现在这里有个人在放火，一个人捧着水将要浇灭它，另一个人拿着火苗，将使火烧得更旺，都还没有做成，在这两个人之中，你看重哪一个？”巫马子回答说：“我认为那个捧水的人心意是正确的，而那个拿火苗的人的心意是错误的。”墨子说：“我也认为我兼爱天下的用意是正确的，而你不爱天下的用意是错误的。”

墨子推荐耕柱子到楚国做官，有几个弟子去探访他，耕柱子请他们吃饭，每餐仅供食三升，招待他们不优厚。这几个人回来告诉墨子说：“耕柱子在楚国没有什么收益！我们几个去探访他，每餐只供给我们三升米，招待我们不优厚。”墨子答道：“这还未可知。”没有多久，耕柱子送给墨子十镒黄金，说：“弟子不敢贪图财利违章犯法以送死，这十镒黄金，请老师使用。”墨子说：“果然是未可知啊！”

巫马子对墨子说：“你行义，人不会见而帮助你，鬼不会见而富你，然而先生却仍然这样做，这是有疯病。”墨子答道：“现在假使你有两个家臣在这里，其中一个见到你就做事，不见到你就不做事；另外一个见到你也做事，不见到你也做事，这两个人之中，你看重谁？”巫马子回答说：“我看重那个见到我做事，不见到我也做事的人。”墨子说：“既然如此，你也看重有疯病的人。”

子夏的弟子问墨子道：“君子之间有争斗吗？”墨子回答说：“君子之间没有争斗。”子夏的弟子说：“狗猪尚且有争斗，哪有士人没有争斗的呢？”墨子说道：“痛心啊！你们言谈则称举商汤、文王，行为却与狗猪相类比，痛心啊！”

巫马子对墨子说：“舍弃今天的人却去称誉古代的圣王，这是称誉枯骨。好象匠人一样，知道枯木，却不知道活着的树木。”墨子说：“天下生存的原因，是由于先王的主张教导的结果。现在称誉先王，是称誉使天下生存的先王的主张。该称誉的却不去称誉，这就不是仁了。”

墨子说：“和氏璧、隋侯珠、三翻六翼的九鼎，这是诸侯所说的良宝。它们可以富国家、众人民、治刑政、安社稷吗？人们回答说：不能。之所以贵重良宝的原因，是因为它们可以使人得到利益。而和氏璧、隋侯珠、三翻六翼的九鼎，不能给人利益，所以这些都不是天下的良宝。现在用义在国家施政，人口必然增多，刑政必然得到治理，社稷必然安定。之所以贵重良宝的原因，是因为它们能利人民，而义可以使人民得利，所以说：义是天下的良宝。”

叶公子高向孔子问施政的道理，说：“善于施政的人该怎样呢？”孔子回答道：“善于治政的人，对于处在远方的，要亲近他们，对于故旧，要如同新交一样，不厌弃他们。”墨子听到了，说：“叶公子高没能得到需要的解答，孔子也不能正确地回答。叶公子高难道会不知道，善于施政的人，对于处在远方的，要亲近他们，对于故旧，要如同新交一样，不厌弃他们。他是问怎么样去做。不以人家所不懂的告诉人家，而以人家已经知道了的去告诉人家。所以说，叶公子高没能得到需要的解答，孔子也不能正确地回答。”

墨子对鲁阳文君说：“大国攻打小国，就象小孩以两手着地学马行。小孩学马行，足以自致劳累。现在大国攻打小国，防守的国家，农民不能耕地，妇人不能纺织，以防守为事；攻打的国家，农民也不能耕地，妇人也不能纺

织，以攻打为事。所以大国攻打小国，就象小孩学马行一样。”

墨子说：“言论可付之实行的，应推崇；不可以实行的，不应推崇。不可以实行而推崇它，就是空言妄语了。”

墨子让管黔到卫国称扬高石子，使高石子在卫国做官。卫国国君给他的俸禄很优厚，安排他在卿的爵位上。高石子三次朝见卫君，都竭尽其言，卫君却毫不采纳实行。于是高石子离开卫国到了齐国，见了墨子说：“卫国国君因为老师的缘故，给我的俸禄很优厚，安排我在卿的爵位上，我三次入朝见卫君，必定把意见说完，但卫君却毫不采纳实行，因此离开了卫国。卫君恐怕会以为我发疯了吧？”墨子说：“离开卫国，假如符合道的原则，承受发疯的指责有什么不好！古时候周公旦驳斥关叔，辞去三公的职位，到东方的商奄生活，人都说他发狂；但是后世的人却称誉他的德行，颂扬他的美名，到今天还不停止。况且我听说过：‘行义不能回避诋毁而追求称誉。’离开卫国，假如符合道的原则，承受发疯的指责有什么不好！”高石子说：“我离开卫国，何敢不遵循道的原则！以前老师说过：‘天下无道，仁义之士不应该处在厚禄的位置上。’现在卫君无道，而贪图他的俸禄和爵位，那么，就是我只图吃人家的米粮了。”墨子听了很高兴，就把禽滑釐召来，说：“姑且听听高石子的这话吧！违背义而向往俸禄，我常常听到；拒绝俸禄而向往义，从高石子这里我见到了。”

墨子说：“世俗的君子，如果他贫穷，别人说他富有，那么他就愤怒，如果他无义，别人说他有义，那么他就高兴，这不是太荒谬了吗！”

公孟子说：“先人已有的，只要效法就行了。”墨子说：“谁说先人有的，只要效法就行了。你不知道人出生在前的，比更在其前出生的，则是后了。”

有一个先与墨子做朋友而后来背叛了他的人，说：“我难道有罪吗？我背叛是在他人之后。”墨子说：“这就象军队打了败仗，落后的人还要求赏一样。”

公孟子说：“君子不创作，只是阐述罢了。”墨子说：“不是这样。人之中极端没有君子品行的人，对古代善的不阐述，对现在善的不创作。其次没有君子品行的人，对古代善的不阐述，自己有善的就创作，想善的东西出于自己。现在只阐述不创作，与不喜欢阐述古代善的却喜欢自我创作的人，是没有什么区别的。我认为对古代善的则阐述，对现在善的则创作，希望善的东西更多。”

巫马子对墨子说：“我与你不同，我不能兼爱。我爱邹人比爱越人深。爱鲁人比爱邹人深，爱我家乡的人比爱鲁人深，爱我的家人比爱我家乡的人深，爱我的双亲比爱我的家人深，我自己胜过爱我双亲，这是因为切近我的缘故。打我，我会疼痛，打别人，不会痛在我身上，我为什么不去解除自己的疼痛，却去解除不关自己的别人的疼痛呢？所以我只会杀他人以利于我，而不会杀自己以利于他人。”墨子问道：“你的这种义，你将隐藏起来呢？还是将告诉别人。”巫马子答道：“我为什么要隐藏自己的义，我将告诉别人。”墨子说：“既然这样，那么有一个喜欢你的主张，这一个人就要杀你以利于自己；有十个人喜欢你的主张，这十个人就要杀你以利于他们自己；天下的人都喜欢你的主张，这天下的人都要杀你以利于自己。假如，有一个人不喜欢你的主张，这一个人就要杀你，因为他认为你是散布不祥之言的人；有十个人不喜欢你的主张，这十个人就要杀你，因为他们认为你是散

布不祥之言的人；天下的人都不喜欢你的主张，这天下的人都要杀你，因为他们也认为你是散布不祥之言的人。这样，喜欢你主张的人要杀你，不喜欢你主张的人也要杀你，这就是人们所说的摇动口舌，杀身之祸常至自身的道理。”墨子还说：“你的话，恰恰是厌恶利。假如没有利益而还要说，这就是空言妄语了。”

墨子对鲁阳文君说：“现在有一个人在这里，他的牛羊牲畜，任由厨师宰割、烹调，吃都吃不完，但他看见人家做饼，就便捷地去偷窃，说：‘可以充足我的米粮。’不知道这是他的甘肥食物不足呢，还是他有偷窃的毛病？”鲁阳文君说：“这是有偷窃病了。”墨子说：“楚国有四境之内的田地，空旷荒芜，开垦不完，掌管川泽山林的官吏就有数千人以上，数都数不过来，见到宋、郑的空城，还要便捷地窃取，这与那个偷窃人家饼子的人有什么不同呢？”鲁阳文君说：“这就象那个人一样，确实患有偷窃病。”

墨子说：“季孙绍与孟伯常治理鲁国的政事，不能互相信任，就到丛林中的庙宇里祷告说：‘希望使我们和好。’这如同遮盖了自己的眼睛，而在丛林中的庙宇里祷告说：‘希望使我们都能看到。’岂不荒谬吗？”

墨子对骆滑鳌说：“我听说你喜欢勇武。”骆滑鳌说：“对了。我听说哪个乡里有勇士，我一定要去杀他。”墨子说：“天下没有人不想亲附他所喜爱的人，疏远他所憎恶的人。现在你听到那个乡里有勇士，一定去杀他，这不是好勇武，而是憎恶勇武。”

三十五 贵义(1)

子墨子曰：“万事莫贵于义。今谓人曰：‘予子冠履，而断子之手足，子为之乎？’必不为。何故？则冠履不若手足之贵也。又曰：‘予子天下，而杀子之身，子为之乎？’必不为。何故？则天下不若身之贵也。争一言以相杀，是贵义于其身也。故曰：万事莫贵于义也。”

子墨子自鲁即齐，过故人，谓子墨子曰：“今天下莫为义，子独自苦而为义，子不若已。”子墨子曰：“今有人于此，有子十人，一人耕而九人处，则耕者不可以不益急矣。何故？则食者众而耕者寡也。今天下莫为义，则子如劝我者也(2)，何故止我？”

子墨子南游于楚，见楚献惠王，献惠王以老辞，使穆贺见子墨子。子墨子说穆贺，穆贺大说(3)，谓子墨子曰：“子之言，则成善矣(4)！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毋乃曰‘贱人之所为’，而不用乎？”子墨子曰：“唯其可行。譬若药然，草之本，天子食之，以顺其疾，岂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农夫入其税于大人，大人酒醴粢盛，以祭上帝鬼神，岂曰‘贱人之所为’，而不享哉？故虽贱人也，上比之农，下比之药，曾不若一草之本乎？且主君亦尝闻汤之说乎？昔者汤将往见伊尹，令彭氏之子御，彭氏之子半道而问曰：‘君将何之？’汤曰：‘将往见伊尹。’彭氏之子曰：‘伊尹，天下之贱人也。若君欲见之，亦令召问焉，彼受赐矣。’汤曰：‘非女所知也(5)。今有药此，食之则耳加聪，目加明，则吾必说而强食之。今夫伊尹之于我国也，譬之良医善药也。而子不欲我见伊尹，是子不欲吾善也。’因下彭氏之子，不使御。彼苟然，然后可也。”

子墨子曰：“凡言凡动，利于天、鬼、百姓者为之；凡言凡动，害于天、鬼、百姓者舍之。凡言凡动，合于三代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者为之；凡言凡动，合于三代暴王桀、纣、幽、厉者舍之。”

子墨子曰：“言足以迁行者，常之；不足以迁行者，勿常。不足以迁行而常之，是荡口也。”

子墨子曰：“必去六辟(6)。默则思，言则诲，动则事，使三者代御，必为圣人。”

“必去喜，去怒，去乐，去悲，去爱，而用仁义。手足口鼻耳，从事于义，必为圣人。”

子墨子谓二三子曰：“为义而不能，必无排其道。譬若匠人之斫而不能，无排其绳。”

子墨子曰：“世之君子，使之为一犬一彘之宰，不能则辞之；使为一国之相，不能而为之。岂不悖哉！”

子墨子曰：“今瞽曰：‘钜者白也(7)，黔者黑也。’虽明目者无以易之。兼白黑，使瞽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瞽不知白黑者，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今天下之君子之名仁也，虽禹、汤无以易之。兼仁与不仁，而使天下之君子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天下之君子不知仁者，非以其名也，亦以其取也。”

子墨子曰：“今士之用身，不若商人之用一布之慎也(8)。商人用一布布(9)，不敢继苟而讎焉(10)，必择良者。今士之用身则不然，意之所欲则为之，厚者入刑罚，薄者被毁丑，则士之用身，不若商人之用一布之慎也。”

子墨子曰：“世之君子欲其义之成，而助之修其身则愠，是犹欲其墙之

成，而人助之筑则愠也。岂不悖哉！”

子墨子曰：“古之圣王，欲传其道于后世，是故书之竹帛，镂之金石，传遗后世子孙，欲后世子孙法之也。今闻先王之遗而不为(11)，是废先王之传也。”

子墨子南游使卫，关中载书甚多(12)，弦唐子见而怪之，曰：“吾夫子教公尚过曰：‘揣曲直而已。’今夫子载书甚多，何有也？”子墨子曰：“昔者周公旦朝读书百篇，夕见漆十士(13)，故周公旦佐相天子，其修至于今。翟上无君上之事，下无耕农之难，吾安敢废此？翟闻之：‘同归之物，信有误者。’然而民听不钧(14)，是以书多也。今若过之心者，数逆于精微。同归之物，既已知其要矣，是以不教以书也。而子何怪焉？”

子墨子谓公良桓子曰：“卫，小国也，处于齐、晋之间，犹贫家之处于富家之间也。贫家而学富家之衣食多用，则速亡必矣。今简子之家(15)，饰车数百乘，马食菽粟者数百匹，妇人衣文绣者数百人，吾取饰车食马之费(16)，与绣衣之财，以畜士，必千人有余。若有患难，则使百人处于前，数百于后，与妇人数百人处前后，孰安？吾以为不若畜士之安也。”

子墨子仕人于卫，所仕者至而反。子墨子曰：“何故反(17)？”对曰：“与我言而不当。曰‘待女以千盆’，授我五百盆，故去之也。”子墨子曰：“授子过千盆，则子去之乎？”对曰：“不去。”子墨子曰：“然则非为其不审也(18)，为其寡也。”

子墨子曰：“世俗之君子，视义士不若负粟者。今有人于此，负粟息于路侧，欲起而不能，君子见之，无长少贵贱，必起之。何故也？曰：义也。今为义之君子，奉承先王之道以语之，纵不说而行，又从而非毁之，则是世俗之君子之视义士也，不若视负粟者也。”

子墨子曰：“商人之四方(19)，市贾信徙(20)，虽有关梁之难，盗贼之危，必为之。今士坐而言义，无关梁之难，盗贼之危，此为信徙，不可胜计，然而不为，则士之计利，不若商人之察也。”

子墨子北之齐，遇日者(21)。日者曰：“帝以今日杀黑龙于北方，而先生之色黑，不可以北。”子墨子不听，遂北，至淄水，不遂而反焉。日者曰：“我谓先生不可以北。”子墨子曰：“南之人不得北，北之人不得南，其色有黑者，有白者，何故皆不遂也？且帝以甲乙杀青龙于东方，以丙丁杀赤龙于南方，以庚辛杀白龙于西方，以壬癸杀黑龙于北方，若用子之言，则是禁天下之行者也。是围心而虚天下也，子之言不可用也。”

子墨子曰：“吾言足用矣，舍言革思者，是犹舍获而攬粟也。以其言非吾言者，是犹以卵投石也，尽天下之卵，其石犹是也，不可毁也。”

[注释]

(1)本篇各段以语录体形式记述了墨子的一些言论，主要说的还是“义”的问题。墨子提出，万事没有比义更珍贵的了，人们的一切言论行动，都要从事于义。墨子自己就能够自苦行义。他批评世俗君子，能嘴上道说仁义，实际上却不能实行。(2)如：宜。(3)说：通“悦”。(4)成：通“诚”，确实。(5)女：通“汝”。(6)辟：通“僻”，邪僻。(7)钜：疑“银”字之误。(8)布：古代钱币。(9)后一“布”字当作“市”，购物之意。(10)继：疑“纵”字之误；雠：通“售”，以钱买物。(11)遗：“道”字之误。(12)关中：指车上横阑之内，即车中。(13)漆：“七”之借音字。(14)钧：通“均”。(15)简：阅。(16)吾：“若”字之误。(17)反：通“返”。(18)审：疑为“当”字之误。(19)之：往。(20)贾：通“价”；信：“倍”字之误。(21)日者：古时候根据天象变化预测吉凶的人。

[白话]

墨子说：“万事没有比义更珍贵的了。假如现在对别人说：‘给你帽子和鞋，但是要砍断你的手、脚，你干这件事吗？’那人一定不干。为什么呢？因为帽、鞋不如手、脚珍贵。又说：‘给你天下，但要杀死你，你干这件事吗？’那人一定不干。为什么呢？因为天下不如自身珍贵。因争辩一句话而互相残杀，是因为把义看得比自身珍贵。所以说：万事没有比义更珍贵的了。”

墨子从鲁国到齐国，探望了老朋友。朋友对墨子说：“现在天下没有人行义，你何必独自苦行为义，不如就此停止。”墨子说：“现在这里有一人，他有十个儿子，但只有一个儿子耕种，其他九个都闲着，耕种的这一个不能不更加紧张啊。为什么呢？因为吃饭的人多而耕种的人少。现在天下没有人行义，你应该勉励我行义，为什么还制止我呢？”

墨子南游到了楚国，去见楚惠王，惠王借口自己年老推辞了，派穆贺会见墨子。墨子劝说穆贺，穆贺非常高兴，对墨子说：“你的主张确实好啊，但君王是天下的大王，恐怕会认为这是一个普通百姓的主张而不加采用吧！”墨子答道：“只要它能行之有效就行了，比如药，是一把草根，天子吃了它，用以治愈自己的疾病，难道会认为是一把草根而不吃吗？现在农民缴纳租税给贵族，贵族大人们酿美酒、造祭品，用来祭祀上帝、鬼神，难道会认为这是普通百姓做的而不享用吗？所以虽然是普通百姓，从上把他比于农民，从下把他比于药，难道还不如一把草根吗？况且惠王也曾听说过商汤的传说吧？过去商汤去见伊尹，叫彭氏的儿子给自己驾车。彭氏之子半路上问商汤说：‘您要到哪儿去呢？’商汤答道：‘我将去见伊尹。’彭氏之子说：‘伊尹，只不过是天下的一位普通百姓。如果您一定要见他，只要下令召见而问他，这在他已蒙受恩遇了！’商汤说：‘这不是你所知道的。如果现在这里有一种药，吃了它，耳朵会更加灵敏，眼睛会更加明亮，那么我一定会喜欢而努力吃药。现在伊尹对于我国，就好象良医好药，而你却不想让我见伊尹，这是你不想让我好啊！’于是叫彭氏的儿子下去，不让他驾车了。如果惠王能象商汤这样，以后就可以采纳普通百姓的主张了。”

墨子说：“一切言论一切行动，有利于天、鬼神、百姓的，就去做；一切言论一切行动，有害于天、鬼神、百姓的，就舍弃。一切言论一切行动，合乎三代圣王尧、舜、禹、商汤、周文王、周武王的，就去做；合乎三代暴君夏桀、商纣、周幽王、周厉王的，就舍弃。”

墨子说：“言论足以付之行动的，就推崇它；不足以付之行动的，就不要推崇。不足以付之行动，却要推崇它，就是空言妄语了。”

墨子说：“一定要去掉六种邪僻，沉默之时能思索，出言能教导人，行动能从事义。使这三者交替进行，一定能成为圣人。”（墨子说：）“一定要去掉喜，去掉怒，去掉乐，去掉悲，去掉爱，以仁义作为一切言行的准则。手、脚、口、鼻、耳，都用来从事义，一定会成为圣人。”

墨子对几个弟子说：“行义而不能胜任之时，一定不可归罪于学说、主张本身。好象木匠劈木材不能劈好，不可归罪于墨线一样。”

墨子说：“世上的君子，使他作为宰杀一狗一猪的屠夫，如果干不了就推辞；使他作一国的国相，干不了却照样去作，这难道不荒谬吗？”

墨子说：“现在有一个盲人说：‘银是白的，黔是黑的。’即使是眼睛明亮的人也不能更改它。把白的和黑的东西放在一块儿，让盲人分辨，他就不能知道了。所以我说：盲人不知白黑，不是因为他不能称说白黑的名称，

而是因为他无法择取。现在天下的君子称说‘仁’的名，即使禹、汤也无法更改它。把符合仁和不符合仁的事物混杂在一起，让天下的君子择取，他们就知道了。所以我说：天下的君子，不知道‘仁’，不是因为他不能称说仁的名，而是因为他无法择取。”

墨子说：“现在士以身处世，不如商人使用一钱慎重。商人用一钱购买东西，不敢任意马虎地购买，一定选择好的。现在士使用自己的身体却不是这样，随心所欲地胡作非为。过错严重的陷入刑罚，过错轻的蒙受非议羞耻。士以身处世，不如商人使用一钱慎重。”

墨子说：“当代的君子，想实现他的道义，而帮助他修养身心却怨恨。这就象要筑成墙，而别人帮助他却怨恨一样，难道不荒谬吗？”

墨子说：“古时候的圣王，想把自己的学说传给后代，因此写在竹、帛上，刻在金、石上，传留给后代子孙，要后代子孙效法它。现在听到了先王的学说却不去实行，这是废弃先王所传的学说了。”

墨子南游到卫国去，车中装载的书很多。弦唐子见了很奇怪，问道：“老师您曾教导公尚过说：‘书不过用来衡量是非曲直罢了。’现在您装载这么多书，有什么用处呢？”墨子说：“过去周公旦早晨读一百篇书，晚上见七十士。所以周公旦辅助天子，他的美善传到了今天。我上没有承担国君授予的职事，下没有耕种的艰难，我如何敢抛弃这些书！我听说过：天下万事万物殊途同归，流传的时候确实会出现差错。但是由于人们听到的不能一致，书就多起来了。现在象公尚过那样的人，心对于事理已达到了洞察精微。对于殊途同归的天下事物，已知道切要合理之处，因此就不用书教育了。你为什么奇怪呢？”

墨子对公良桓子说：“卫国是一个小国，处在齐国晋国之间，就象穷家处在富家之间一样。穷家如果学富家的穿衣、吃饭、多花费，那么穷家一定很快就破败了。现在看看您的家族，以文彩装饰的车子有数百辆，吃菽、粟的马有数百匹，穿文绣的妇人有数百人。如果把装饰车辆、养马的费用和做绣花衣裳的钱财用来养士，一定可以养一千人还有余。如果遇到危难，就命令几百人在前面，几百人在后面，这与几百个妇人站在前后，那一个安全呢？我以为不如养士安全。”

墨子使人到卫国做官，去做官的人到卫国后却回来了。墨子问他：“为什么回来呢？”那人回答说：“卫国与我说话不合。说：‘给你千盆的俸禄’，却实际给了我五百盆，所以我离开了卫国。”墨子又问：“给你的俸禄超过千盆，你还离开吗？”那人答道：“不离开。”墨子说：“既然如此，那么你不是因为卫国说话与你不合，而是因为俸禄少。”

墨子说：“世俗的君子，看待行义之人还不如一个背粟的人。现在这里有一人背着粟，在路边休息，想站起来却起不来。君子见了，不管他是少、长、贵、贱，一定帮助他站起来。为什么呢？说：这是义。现在行义的君子，承受先王的学说来告诉世俗的君子，世俗的君子，即使不喜欢不实行行义之士的言论也罢，却又加以非议、诋毁。这就是世俗的君子看待行义之士，还不如一个背粟的人了。”

墨子说：“商人到四方去，买卖的价钱相差一倍或数倍，即使有通过关卡那种艰难，碰见盗贼那种危险，也一定去做买卖。现在士坐着道说义，没有关卡的艰难，没有盗贼的危险，即使这样还不实行。那么士人计算利益，不如商人明察了。”

墨子往北到齐国去，遇到一个占卦先生。占卦先生说：“历史上的今天，黄帝在北方杀死了黑龙，你的脸色黑，不能向北去。”墨子不听，竟继续向北走。到淄水边，没有渡河返了回来。占卦先生说：“我对你说过不能向北走。”墨子说：“淄水之南的人不能渡淄水北去，淄水之北的人也不能渡淄水南行，他们的脸色有黑的有白的，为什么都不能渡呢？况且黄帝甲乙日在东方杀死了青龙，丙丁日在南方杀死了赤龙，庚辛日在西方杀死了白龙，壬癸日在北方杀死了黑龙，假如实行你的办法，这是禁止天下所有的人来往了。这也是困蔽人心，使天下如同虚无人迹一样。所以你的言论不能用。”

墨子说：“我的言论足够用了！舍弃我的学说、主张而另外思虑，这就象放弃收获而去拾别人遗留的谷穗一样。用别人的言论否定我的言论，这就象用鸡蛋去碰石头一样。用尽天下的鸡蛋，石头还是这个样子，并不能毁坏它。”

三十六 公孟(1)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君子共己以待(2)，问焉则言，不问焉则止。譬若钟然，扣则鸣，不扣则不鸣。”子墨子曰：“是言有三物焉，子乃今知其一身也(3)，又未知其所谓也。若大人行淫暴于国家，进而谏，则谓之不逊；因左右而献谏，则谓之言议。此君子之所疑惑也。若大人为政，将因于国家之难，譬若机之将发也然，君子之必以谏，然而大人之利。若此者，虽不扣必鸣者也。若大人举不义之异行，虽得大巧之经，可行于军旅之事，欲攻伐无罪之国，有之也，君得之，则必用之矣。以广辟土地，著税伪材(4)，出必见辱，所攻者不利，而攻者亦不利，是两不利也。若此者，虽不扣，必鸣者也。且子曰：‘君子共己待，问焉则言，不问焉则止，譬若钟然，扣则鸣，不扣则不鸣。’今未有扣，子而言，是子之谓不扣而鸣邪？是子之所谓非君子邪？”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实为善，人孰不知？譬若良玉，处而不出有馀精(5)。譬若美女，处而不出，人争求之；行而自衒，人莫之取也(6)。今子遍从人而说之，何其劳也！”子墨子曰：“今夫世乱，求美女者众，美女虽不出，人多求之；今求善者寡，不强说人，人莫之知也。且有二生于此，善筮，一行为人筮者，一处而不出者，行为人筮者，与处而不出者，其精孰多？”公孟子曰：“行为人筮者，其精多。”子墨子曰：“仁义钧，行说人者，其功善亦多。何故不行说人也。”

公孟子戴章甫，搢忽(7)，儒服，而以见子墨子，曰：“君子服然后行乎？其行然后服乎？”子墨子曰：“行不在服。”公孟子曰：“何以知其然也？”子墨子曰：“昔者齐桓公高冠博带，金剑木盾，以治其国，其国治。昔者晋文公大布之衣，羔羊之裘，韦以带剑，以治其国，其国治。昔者楚庄王鲜冠组纓，絳衣博袍，以治其国，其国治。昔者越王勾践剪发文身，以治其国，其国治。此四君者，其服不同，其行犹一也。翟以是知行之不在服也。”公孟子曰：“善！吾闻之曰：宿善者不祥(8)。请舍忽，易章甫，复见夫子，可乎？”子墨子曰：“请因以相见也。若必将舍忽、易章甫，而后相见，然则行果在服也。”

公孟子曰：“君子必古言服，然后仁。”子墨子曰：“昔者商王纣、卿士费仲，为天下之暴人；箕子、微子、为天下之圣人。此同言，而或仁或不仁也。周公旦为天下之圣人，关叔为天下之暴人，此同服，或仁或不仁。然则不在古服与古言矣。且子法周而未法夏也，子之古，非古也。”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昔者圣王之列也，上圣立为天子，其次立为卿大夫。今孔子博于《诗》、《书》，察于礼乐，详于万物，若使孔子当圣王，则岂不以孔子为天子哉？”子墨子曰：“夫知者，必尊天事鬼，爱人节用，合焉为知矣。今子曰‘孔子博于《诗》、《书》，察于礼乐，详于万物’，而曰可以为天子。是数人之齿(9)，而以为富。”

公孟子曰：“贫富寿夭，齟然在天，不可损益。”又曰：“君子必学。”子墨子曰：“教人学而执有命，是犹命人葆而去其冠也(10)。”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有义不义，无祥不祥。”子墨子曰：“古圣王皆以鬼神为神明，而为祸福，执有祥不祥，是以政治而国安也。自桀、纣以下，皆以鬼神为不神明，不能为祸福，执无祥不祥，是以政乱而国危也。故先王之书，子亦有之曰：‘其傲也出，于子不祥。’此言为不善之有罚，为善之有赏。”

子墨子谓公孟子曰：“丧礼，君与父母、妻、后子死，三年丧服；伯父、叔父、兄弟期(11)；族人五月；姑、姊、舅、甥皆有数月之丧。或以不丧之间，诵《诗》三百，弦《诗》三百，歌《诗》三百，舞《诗》三百。若用子之言，则君子何日以听治？庶人何日以从事？”公孟子曰：“国乱则治之，国治则为礼乐；国治则从事(12)，国富则为礼乐。”子墨子曰：“国之治，治之废，则国之治亦废。国之富也，从事故富也；从事废，则国之富亦废。故虽治国，劝之无饜，然后可也。今子曰，国治则为礼乐，乱则治之，是譬犹噎而穿井也，死而求医也。古者三代暴王桀、纣、幽、厉，为声乐(13)，不顾其民，是以身为刑僇(14)，国为戾虚者，皆从此道也。”

公孟子曰：“无鬼神。”又曰：“君子必学祭祀(15)。”子墨子曰：“执无鬼而学祭礼，是犹无客而学客礼也，是犹无鱼而为鱼罟也。”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子以三年之丧为非，子之三日之丧亦非也。”子墨子曰：“子以三年之丧非三日之丧，是犹僇谓擻者不恭也(16)。”

公孟子谓子墨子曰：“知有贤于人，则可谓知乎？”子墨子曰：“愚之知有以贤于人，而愚岂可谓知矣哉？”

公孟子曰：“三年之丧，学吾之慕父母(17)。”子墨子曰：“夫婴儿子之知，独慕父母而已，父母不可得也，然号而不止，此其故何也？即愚之至也。然则儒者之知，岂有以贤于婴儿子哉？”

子墨子曰问于儒者(18)：“何故为乐？”曰：“乐以为乐也。”子墨子曰：“子未我应也。今我问曰：‘何故为室？’曰：‘冬避寒焉，夏避暑焉，室以为男女之别也。’则子告我为室之故矣。今我问曰：‘何故为乐？’曰：‘乐以为乐也。’是犹曰：‘何故为室？’曰：‘室以为室也。’”

子墨子谓程子曰：“儒之道足以丧天下者四政焉(19)。儒以天为不明，以鬼为不神，天、鬼不说，此足以丧天下。又厚葬久丧，重为棺槨，多为衣衾，送死若徙，三年哭泣，扶后起，杖后行，耳无闻，目无见，此足以丧天下。又弦歌鼓舞，习为声乐，此足以丧天下。又以命为有，贫富寿夭、治乱安危有极矣，不可损益也。为上者行之，必不听治矣；为下者行之，必不从事矣。此足以丧天下。”程子曰：“甚矣，先生之毁儒也！”子墨子曰：“儒固无此若四政者，而我言之，则是毁也。今儒固有此四政者，而我言之，则非毁也，告闻也。”程子无辞而出。子墨子曰：“迷之(20)！”反，后坐(21)，进复曰：“乡者先生之言有可闻者焉(22)。若先生之言，则是不訾禹，不毁桀、纣也。”子墨子曰：“不然。夫应孰辞(23)，称议而为之(24)，敏也。厚攻则厚吾，薄攻则薄吾(25)。应孰辞而称议，是犹荷轭而击蛾也。”

子墨子与程子辩，称于孔子。程子曰：“非儒，何故称于孔子也？”子墨子曰：“是亦当而不可易者也。今鸟闻热旱之忧则高，鱼闻热旱之忧则下，当此，虽禹、汤为之谋，必不能易矣。鸟鱼可谓愚矣，禹、汤犹云因焉。今翟曾无称于孔子乎？”

有游于子墨子之门者，身体强良，思虑徇通(26)，欲使随而学。子墨子曰：“姑学乎，吾将仕子。”劝于善言而学。其年，而责仕于子墨子(27)。子墨子曰：“不仕子。子亦闻夫鲁语乎？鲁有昆弟五人者，其父死，其长子嗜酒而不葬，其四弟曰：‘子与我葬，当为子沽酒。’劝于善言而葬。已葬而责酒于其四弟。四弟曰：‘吾未予子酒矣(28)。子葬子父，我葬吾父，岂独吾父哉？子不葬，则人将笑子，故劝子葬也。’今子为义，我亦为义，岂独我义也哉？子不学则人将笑子，故劝子于学。”

有游于子墨子之门者，子墨子曰：“盍学乎？”对曰：“吾族人无学者。”子墨子曰：“不然。未好美者(29)，岂曰吾族人莫之好，故不好哉？夫欲富贵者，岂曰我族人莫之欲，故不欲哉？好美、欲富贵者，不视人犹强为之，夫义，天下之大器也，何以视人？必强为之。”

有游于子墨子之门者，谓子墨子曰：“先生以鬼神为明知，能为祸人哉福(30)，为善者富之，为暴者祸之。今吾事先生久矣，而福不至，意者先生之言有不善乎？鬼神不明乎？我何故不得福也？”子墨子曰：“虽子不得福，吾言何遽不善？而鬼神何遽不明？子亦闻乎匿徒之刑之有刑乎？”对曰：“未之得闻也。”子墨子曰：“今有人于此，什子，子能什誉之，而一自誉乎？”对曰：“不能。”“有人于此，百子，子能终身誉其善，而子无一乎？”对曰：“不能。”子墨子曰：“匿一人者犹有罪，今子所匿者若此其多，将有厚罪者也，何福之求？”

子墨子有疾，跌鼻进而问曰：“先生以鬼神为明，能为祸福，为善者赏之，为不善者罚之。今先生圣人也，何故有疾？意者先生之言有不善乎？鬼神不明知乎？”子墨子曰：“虽使我有病，何遽不明？人之所得于病者多方，有得之寒暑，有得之劳苦。百门而闭一门焉，则盗何遽无从入？”

二三子有复于子墨子学射者，子墨子曰：“不可。夫知者必量其力所能至而从事焉。国土战且扶人，犹不可及也。今子非国土也，岂能成学又成射哉？”

二三子复于子墨子曰：“告子曰：‘言义而行甚恶(31)。’请弃之。”子墨子曰：“不可。称我言以毁我行，愈于亡。有人于此(32)：‘翟甚不仁，尊天、事鬼、爱人，甚不仁’。犹愈于亡也。今告子言谈甚辩，言仁义而不吾毁；告子毁，犹愈亡也！”

二三子复于子墨子曰：“告子胜为仁。”子墨子曰：“未必然也。告子为仁，譬犹跂以为长，隐以为广(33)，不可久也。”

告子谓子墨子曰：“我治国为政(34)。”子墨子曰：“政者，口言之，身必行之。今子口言之，而身不行，是子之身乱也。子不能治子之身，恶能治国政？子姑亡子之身乱之矣(35)！”

[注释]

(1)本篇记述墨子与弟子或他人的对话，各段都是片断的对话。墨子谈话的内容，主要申明他“非命”、“明鬼”、“节葬”、“非儒”的主张。墨子虽然认为儒家的学说足以丧乱天下的有四种，但他也认为孔子也有不可改易的主张。可见墨子对儒家的态度，也有比较客观的方面。从一些片断可以看出，当时有一些人怀疑墨子的主张，而墨子总是力辩自己学说的正确，真是不胜辛劳。(2)共：读为“拱”。(3)一：疑作“二”；身：“耳”字之误。(4)著：当读“赋”；伪：“”字之误，古“货”字。(5)精：旧本作“精”，光泽。(6)取：同“娶”。(7)搢：插；忽：即“笏”字。(8)宿：停止。(9)齿：契之齿。(10)葆：包裹头发。(11)期：一年。(12)治：当作“贫”。(13)：盛大之意。(14)僂：通“戮”。(15)祀：“礼”字之误。(16)裸：通“裸”。(17)“吾”字后脱一“子”字，吾子：孩子。(18)“曰”字当在“问于儒者”后。(19)四政：四种学说。(20)迷：疑为“还”字之误。(21)后：繁体为“”，当为“復”字之误。(22)闻：应作“间”，指责。(23)孰：同“熟”。(24)议：旧本或作“义”，当从。(25)吾：通“御”。(26)徇：“恂”字之误，疾速。(27)责：求。(28)未：勿。(29)未：“夫”字之误。(30)能为祸人哉福：当作“能为祸福”。(31)“言”字前脱一“子”字。(32)“有人于此”后应补一“曰”字。(33)隐：疑“偃”之误。(34)“治”字前似当有“能”字。(35)亡：“防”之音讹。

[白话]

公孟子对墨子说：“君子自己抱着两手而等待，问到他就说，不问他就不说。好象钟一样：敲击它就响，不敲就不响。”墨子说：“这话有三种情形，你现在只知其中之一罢了，并且又不知这二者所说的是什么。如果王公大人在国家荒淫暴虐，君子前去劝谏，就会说他不恭顺；依靠近臣献上自己的意见，则又叫做私下议论，这是君子所疑惑的事情。如果王公大人执政，国家因而将发生灾难，好象弩机将要发射一样急迫，君子一定要劝谏，这是王公大人的利益。如此紧急，如钟一样，虽不敲也会发出声音来。如果王公大人从事邪行，做不义的事，得到十分巧妙的兵书，一定会用于行军打仗，想攻打无罪的国家并据有它。国君得到这样的兵书，必定使用无疑。王公大人用战事扩充领土，聚集货物、钱财，但是出师却一定受辱，对被攻打的国家不利，对攻打别人的自己的国家也不利，两个都不利。象这样，如钟虽不敲，一定会发出声音来。况且你说：‘君子自己抱着两手而等待，问到他就说，不问他就不说。好象钟一样：敲击它就响，不敲就不响。’现在没有人敲击你，你却说话了，这是你说的‘不敲而鸣’吧？这是你说的‘非君子的行为’吧？”

公孟子对墨子说：“真正行善谁人不知道呢。好比美玉隐藏不出，仍然有异常的光彩。好比美女隐住不出，人们争相追求；但如果她自己进行自我炫耀，人们就不娶她了。现在您到处跟随别人，用话劝说他们，怎么这么劳苦啊！”墨子说：“现在世间混乱，追求美女的人多，美女即使隐住不出，而人多追求她们；现在追求善的人太少了，不努力劝说人，人就知道了。假如这里有两个个人，都善于占卜，一个人出门给别人占卜，另一个人隐住不出，出门给人占卜的与隐住不出的，哪一个所得的赠粮多呢？”公孟子说：“出门给人占卜的赠粮多。”墨子说：“主张仁义相同，出门向人们劝说的，他的功绩和益处多。为什么不出来劝说人们呢？”

公孟子戴着礼帽，腰间插着笏，穿着儒者的服饰，前来会见墨子，说：“君子穿戴一定的服饰，然后有一定的作为呢？还是有一定的作为，再穿戴一定的服饰？”墨子说：“有作为并不在于服饰。”公孟子问道：“您为什么知道这样呢？”墨子回答说：“从前齐桓公戴着高帽子，系着大带，佩着金剑木盾，治理国家，国家的政治得到了治理；从前晋文公穿着粗布衣服，披着母羊皮的大衣，佩着带剑，治理国家，国家的政治得到了治理；从前楚庄王戴着鲜冠，系着系冠的丝带，穿着大红长袍，治理他的国家，国家得到了治理；从前越王勾践剪断头发，用针在身上刺了花纹，治理他的国家，国家得到了治理。这四位国君，他们的服饰不同，但作为却是一样的。我因此知道有作为不在服饰。”公孟子说：“说得真好！我听人说过：‘使好事停止不行的人，是不吉利的。’让我丢弃笏，换了礼帽，再来见您，可以吗？”墨子说：“希望就这样见你，如果一定要丢弃笏，换了礼帽，然后再见面，那么是有作为果真在于服饰了。”

公孟子说：“君子一定要说古言、穿古服，然后才称得上具有仁德修养。”墨子说：“从前商纣王的卿士费仲，是天下有名的暴虐之人；箕子、微子，是天下有名的圣人。这是同说古言而或仁德或不仁德的例子。周公旦是天下有名的圣人；关叔是天下有名的暴虐之人，这又是同穿古服而或仁德或不仁德的例子。具有仁德修养，不在于古言古服！况且你效法周而没有效法夏，你的古，其实并不古。”

公孟子对墨子说：“从前圣王安排位次，道德智能最高的上圣立作天子，其次的立作卿大夫。现在孔子博通《诗》、《书》，明察礼、乐之制，备知天下万物。如果让孔子当上圣，岂不是可以让孔子作天子了吗？”墨子说：“所谓智者，一定尊重上天，侍奉鬼神，爱护百姓，节约财用，合于这些要求，才可以称得上智者。现在你说孔子博通《诗》、《书》，明察礼、乐之制，备知天下万物，而认为他可以作天子。这是数别人契据上的刻数，却自以为富裕了。”

公孟子说：“贫困、富裕、长寿、夭折，确实由天注定，不能够增减它们。”又说：“君子一定要学习。”墨子说：“教人学习却宣扬‘有命’的观念，就好象让人包裹头发，（本来为了戴帽子，）现在却拿去了他的帽子一样。”

公孟子对墨子说：“人存在义与不义的情况，但不存在因人的义与不义而得福得祸的情况。”墨子说：“古代圣王都认为鬼神是神明的，能带来祸福，主张‘因人的义与不义而得福得祸’的观点，因此政治清明，国家安宁。自从桀、纣以来，都认为鬼神不神明，不能带来祸福，主张‘人的不义得不了祸’的观点，因此政治混乱，国家一个个灭亡了。先王的书你也有，那书上讲：‘言行傲慢，对你不吉祥。’这话是对不善的惩罚，又是对从善的奖赏。”

墨子对公孟子说：“按照丧礼：国君与父母、妻子、长子死了，要穿戴三年丧服；伯父、叔父、兄弟死了，只一年；族人死了，五个月；姑、姐、舅、甥死了，也都有几个月的服丧期。又在不办丧事的间隙，诵《诗三百》，又配以舞蹈。如果用你的言论，那么国君哪一天可以从事政治呢？百姓又哪一天可以从事事务呢？”公孟子答道：“国家混乱就从事政治，国家安宁就从事礼、乐；国家贫困就从事事务，国家富裕就从事礼、乐。”墨子说：“国家安宁，如果治理废弃了，国家的安宁也就废弃了。国家富裕，由于百姓从事事务才富裕；百姓的从事废弃了，国家的富裕也就废弃了。所以治国的事，必须勤勉不止，才可以治好。现在你说：‘国家安宁就从事礼、乐，国家混乱就从事政治。’就如同吃饭噎住了才凿井，人死了才求医一样。古时候，三代的暴虐之王夏桀、商纣、周幽王、周厉王大搞声乐，不顾老百姓的死活，因而自身成了刑戮之人，国家也遭到了灭亡，都是由于这种主张造成的。”

公孟子说：“没有鬼神。”又说：“君子一定要学习祭礼。”墨子说：“主张‘没有鬼神’的观点却劝人学习祭礼，这就象没有宾客却学习接待宾客的礼节，没有鱼却结鱼网一样。”

公孟子对墨子说：“您认为守三年丧期是错的，那么您主张的守三日丧期也不对。”墨子说：“你用三年的丧期攻击三日的丧期，就好象裸体的人说掀衣露体的人不恭敬一样。”

公孟子对墨子说：“某人的所知，有胜过人家的地方，那么，可以说他是智慧聪明的人吗？”墨子答道：“愚者的所知，有胜过他人的地方，然而难道能说愚者是智慧聪明的人吗？”

公孟子说：“守三年的丧期，这是仿效孩子依恋父母的情意。”墨子说：“婴儿的智慧，唯独希慕自己的父母而已，父母不见了，就大哭不止。这是什么缘故呢？这是愚笨到了极点。那么儒者的智慧，难道有胜过小孩子的地方吗？”

墨子问一个儒者说：“为什么从事音乐？”儒者回答说：“以音乐作为

娱乐。”墨子说：“你没有回答我。现在我问：‘为什么建造房屋？’回答说：‘冬天避寒，夏天避暑，建造房屋也用来分别男女。’那么，是你告诉了我造房屋的原因。现在我问：‘为什么从事音乐？’回答说：‘以音乐作为娱乐。’如同问：‘为什么建造房屋？’回答说：‘建造房屋是建造房屋’一样。”

墨子对程子说：“儒家的学说足以丧亡天下的有四种。儒家认为天不明察，认为鬼神不神明。天、鬼神不高兴，这足以丧亡天下了。又加上厚葬久丧：做几层的套棺，制很多的衣服、被子，送葬就象搬家一样，哭泣三年，人扶才能起来，拄了拐杖才能行走，耳朵不听外事，眼睛不见外物，这足以丧亡天下了。又加以弦歌、击鼓、舞蹈，以声乐之事作为常习，这足以丧亡天下了。同时又认为有命，说贫困、富裕、长寿、夭折、治乱安危有一个定数，不可增减变化。统治天下的人实行他们的学说，一定就不从事政治了；被统治的人实行他们的学说，一定就不从事事务了，这足以丧亡天下。”程子说：“太过分了！先生诋毁儒家。”墨子说：“假如儒家本来没有这四种学说，而我却说有，这就是诋毁了。现在儒家本来就有这四种学说，而我说了出来，这就不是诋毁了，是就我所知告诉你罢了。”程子没有告辞退了出来。墨子说：“回来！”程子返了回来，又坐下了，他再告诉墨子说：“从前，先生您的言论有可以听的地方。先生象这样谈论，还不是诋毁禹，连桀纣也都不诋毁了。”墨子说：“不是这样。能用常习的言词作回答，又切合事理，可见他的敏达。对方严词相辩，我也一定严词应敌，对方缓言相让，我也一定缓言以对。如果平时应酬的言词，一定要求切合事理，那就象举着车辕去敲击蛾子一样了。”

墨子与程子辩论，称赞孔子。程子问：“您一向攻击儒家的学说，为什么又称赞孔子呢？”墨子答道：“孔子也有合理而不可改变的地方。现在鸟有热旱之患就向高处飞，鱼有热旱之患则向水下游，遇到这种情况，即使禹、汤为它们谋划，也一定不能改变。鸟、鱼可说是够无知的了，禹、汤有时还要因循习俗。难道我还不能有称赞孔子的地方吗？”

有一人来到墨子门下，身体健壮，思虑敏捷，墨子想让他跟随自己学习。于是说：“暂且学习吧，我将要让你出仕做官。”用好话勉励他而学习了。过了一年，那人向墨子求出仕。墨子说：“我不想让你出仕。你应该听过鲁国的故事吧？鲁国有兄弟五人，父亲死了，长子嗜酒不葬。四个弟弟对他说：‘你和我们一起安葬父亲，我们将给你买酒。’用好言劝他葬了父亲。葬后，长子向四个弟弟要酒。弟弟们说：‘我们不给你酒了。你葬你的父亲，我们葬我们的父亲，怎么能说只是我们的父亲呢？你不葬别人将笑话你，所以劝你葬。’现在你行义，我也行义，怎么能说只是我的义呢？你不学别人将要笑话你，所以劝你学习。”

有一个人来到墨子门下，墨子说：“何不学习呢？”那人回答说：“我家族中没有学习的人。”墨子说：“不是这样。喜爱美的人，难道会说我家族中没有人喜爱美，所以不喜爱吗？打算富贵的人，难道会说我家族中没有人这么打算，所以不打算吗？喜欢美的人、打算富贵的人，不用看他人行事，仍然努力去做。义，是天下最贵重的宝器，为什么看他人呢？一定努力去做。”

有一个在墨子门下求学的人，对墨子说：“先生认为鬼神明智，能给人带来祸福，给从善的人富裕，给施暴的人祸患。现在我侍奉先生已经很久了，

但福却不到来。或许先生的话有不精确的地方？鬼神也许不明智？要不，我为什么得不到福呢？”墨子说：“即使你得不到福，我的话为什么不精确呢？而鬼神又为什么不明智呢？你可听说过隐藏犯人是罪的吗？”这人回答说：“没听说过。”墨子说：“现在有一个人，他的贤能胜过你的十倍，你能十倍地称誉他，而只是一次称誉自己吗？”这人回答说：“不能。”墨子又问：“现在有人的贤能胜过你百倍，你能终身称誉他的长处，而一次也不称誉自己吗？”这人回答说：“不能。”墨子说：“隐藏一个都有罪，现你所隐藏的这么多，将有重罪，还求什么福？”

墨子有病，跌鼻进来问他说：“先生认为鬼神是明智的，能造成祸福，从事善事的就奖赏他，从事不善事的就惩罚他。现在先生作为圣人，为什么还得病呢？或许先生的言论有不精确的地方？鬼神也不是明智的？”墨子答道：“即使我有病，而鬼神为什么不明智呢？人得病的原因很多，有从寒暑中得来的，有从劳苦中得来的，好象房屋有一百个门，只关上一个门，盗贼何门不可以进来呢？”

有几个弟子告诉墨子，要从学，又习射。墨子说：“不能。智慧的人一定衡量自己的力所能达到的地方，然后再进行实践。国土一边作战一边去扶人，尚且顾不到。现在你们并非国土，怎么能够既学好学业又学好射技呢？”

有几个弟子告诉墨子说：“告子说：‘墨子口言仁义而行为很坏，’请抛弃他。”墨子说：“不能。称誉我的言论而诽谤我的行为，总要比没有毁誉好。假如现在这里有一个人说：‘墨翟很不仁义，尊重上天、侍奉鬼神、爱护百姓，行为却很恶。’这胜过什么都没有。现在告子讲话非常强词夺理，但不诋毁我讲仁义，告子的诋毁仍然胜过什么都没有。”

有几个弟子对墨子说：“告子能胜任行仁义的事。”墨子说：“这不一定正确。告子行仁义，如同踮起脚尖使身子增长，卧下使面积增大一样，不可长久。”

告子对墨子说：“我可以治理国家管理政务。”墨子说：“政务，口能称道，自身一定要实行它。现在你口能称道而自身却不能实行，这是你自身的矛盾。你不能治理你的自身，哪里能治国家的政务？你姑且先防备你自身的矛盾吧！”

三十七 鲁问(1)

鲁君谓子墨子曰：“吾恐齐之攻我也，可救乎？”子墨子曰：“可。昔者，三代之圣王禹、汤、文、武，百里之诸侯也，说忠行义，取天下；三代之暴王桀、纣、幽、厉，讎怨行暴，失天下。吾愿主君之上者尊天事鬼，下者爱利百姓，厚为皮币，卑辞令，亟遍礼四邻诸侯，驱国而以事齐，患可救也。非此，顾无可为者。”

齐将伐鲁，子墨子谓项子牛曰：“伐鲁，齐之大过也。昔者，吴王东伐越，栖诸会稽；西伐楚，葆昭王于随(2)；北伐齐，取国子以归于吴。诸侯报其讎，百姓苦其劳，而弗为用。是以国为虚戾，身为刑戮也。昔者智伯伐范氏与中行氏，兼三晋之地。诸侯报其讎，百姓苦其劳，而弗为用。是以国为虚戾，身为刑戮，用是也。故大国之攻小国也，是交相贼也，过必反于国。”

子墨子见齐大王曰：“今有刀于此，试之人头，倅然断之，可谓利乎？”大王曰：“利。”子墨子曰：“多试之人头，倅然断之，可谓利乎？”大王曰：“利。”子墨子曰：“刀则利矣，孰将受其不祥？”大王曰：“刀受其利，试者受其不祥。”子墨子曰：“并国覆军，贼敖百姓(3)，就将受其不祥？”大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

鲁阳文君将攻郑，子墨子闻而止之，谓阳文君曰：“今使鲁四境之内，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杀其人民，取其牛马、狗豕、布帛、米粟、货财，则何若？”鲁阳文君曰：“鲁四境之内，皆寡人之臣也。今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夺之货财，则寡人必将厚罚之。”子墨子曰：“夫天之兼有天下也，亦犹君之有四境之内也。今举兵将以攻郑，天诛其不至乎？”鲁阳文君曰：“先生何止我攻郑也？我攻郑，顺于天之志。郑人三世杀其父(4)，天加诛焉，使三年不全，我将助天诛也。”子墨子曰：“郑人三世杀其父，而天加诛焉，使三年不全，天诛足矣。今又举兵，将以攻郑，曰吾攻郑也，顺于天之志。譬有人于此，其子强梁不材(5)，故其父笞之，其邻家之父，举木而击之，曰：吾击之也，顺于其父之志。则岂不悖哉！”

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攻其邻国，杀其民人，取其牛马、粟米、货财，则书之于竹帛，镂之于金石，以为铭于钟鼎，传遗后世子孙，曰：‘莫若我多！’今贱人也，亦攻其邻家，杀其人民，取其狗豕、食粮、衣裘，亦书之竹帛，以为铭于席豆，以遗后世子孙，曰：‘莫若我多！’其可乎？”鲁阳文君曰：“然。吾以子之言观之，则天下之所谓可者，未必然也。”

子墨子为鲁阳文君曰(6)：“世俗之君子，皆知小物，而不知大物。今有人于此，窃一犬一彘，则谓之不仁，窃一国一都，则以为义。譬犹小视白谓之白，大视白则谓之黑。是故世俗之君子，知小物而不知大物者，此若言之谓也。”

鲁阳文君语子墨子曰：“楚之南，有啖人之国者桥，其国之长子生，则鲜而食之(7)，谓之宜弟，美则以遗其君，君喜则赏其父。岂不恶俗哉？”子墨子曰：“虽中国之俗，亦犹是也。杀其父而赏其子，何以异食其子而赏其父者哉？苟不用仁义，何以非夷人食其子也？”

鲁君之嬖人死，鲁君为之谄，鲁人因说而用之(8)。子墨子闻之曰：“谄者，道死人之志也。今因说而用之，是犹以来首从服也。”(9)

鲁阳文君谓子墨子曰：“有语我以忠臣者，令之俯则俯，令之仰则仰，处则静，呼则应，可谓忠臣乎？”子墨子曰：“令之俯则俯，令之仰则仰，

是似景也(10)；处则静，呼则应，是似响也。君将何得于景与响哉？若以翟之所谓忠臣者，上有过，则微之以谏(11)；己有善，则访之上，而无敢以告。外匡其邪，而入其善。尚同而无下比，是以美善在上，而怨讎在下；安乐在上，而忧戚在臣。此翟之所谓忠臣者也。”

鲁君谓子墨子曰：“我有二子，一人者好学，一人者好分人财，孰以为太子而可？”子墨子曰：“未可知也。或所为赏与为是也。钓者之恭，非为鱼赐也；饵鼠以虫，非爱之也。吾愿主君之合其志功而观焉。”

鲁人有因子墨子而学其子者(12)，其子战而死，其父让子墨子(13)。子墨子曰：“子欲学子之子，今学成矣，战而死，而子愠，而犹欲菜余，讎则愠也。岂不费哉(14)！”

鲁之南鄙人有吴虑者，冬陶夏耕，自比于舜。子墨子闻而见之。吴虑谓子墨子曰：“义耳义耳，焉用言之哉？”子墨子曰：“子之所谓义者，亦有力以劳人，有财以分人乎？”吴虑曰：“有。”子墨子曰：“翟尝计之矣。翟虑耕而食天下之人矣。盛，然后当一农之耕，分诸天下，不能人得一升粟。籍而以为得一升粟(15)，其不能饱天下之饥者，既可睹矣。翟虑织而衣天下之人矣，盛，然后当一妇人之织，分诸天下，不能人得尺布。籍而以为得尺布，其不能暖天下之寒者，既可睹矣。翟虑被坚执锐(16)，救诸侯之患，盛，然后当一夫之战，一夫之战，其不御三军，既可睹矣。翟以为不若诵先王之道，而求其说，通圣人之言，而察其辞，上说王公大人，次匹夫徒步之士。王公大人用吾言，国必治；匹夫徒步之士用吾言，行必修。故翟以为虽不耕而食饥，不织而衣寒，功贤于耕而食之、织而衣之者也。故翟以为虽不耕织乎，而功贤于耕织也。”吴虑谓子墨子曰：“义耳义耳，焉用言之哉？”子墨子曰：“籍设而天下不知耕，教人耕，与不教人耕而独耕者，其功孰多？”吴虑曰：“教人耕者，其功多。”子墨子曰：“籍设而攻不义之国，鼓而使众进战，与不鼓而使众进战而独进战者，其功孰多？”吴虑曰：“鼓而使众者，其功多。”子墨子曰：“天下匹夫徒步之士少知义，而教天下以义者，功亦多，何故弗言也？若得鼓而进于义，则吾义岂不益进哉！”

子墨子游公尚过于越。公尚过说越王，越王大说，谓公尚过曰：“先生苟能使子墨子于越而教寡人，请裂故吴之地(17)，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公尚过许诺。遂为公尚过束车五十乘，以迎子墨子于鲁。曰：“吾以夫子之道说越王，越王大说，谓过曰：‘苟能使子墨子至于越而教寡人，请裂故吴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子墨子谓公尚过曰：“子观越王之志何若？意越王将听吾言，用吾道，则翟将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于群臣(18)，奚能以封为哉！抑越不听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则是我以义菜也。钓之菜，亦于中国耳，何必于越哉！”

子墨子游，魏越曰：“既得见四方之君，子则将先语(19)？”子墨子曰：“凡入国，必择务而从事焉。国家昏乱，则语之尚贤、尚同；国家贫，则语之节用、节葬；国家熹音湛湏(20)，则语之非乐、非命；国家淫僻无礼，则语之尊天事鬼；国家务夺侵凌，即语之兼爱、非攻。故曰：择务而从事焉。”

子墨子出曹公子而于宋。三年而反，睹子墨子曰：“始吾游于子之门，短褐之衣，藜藿之羹，朝得之，则夕弗得祭祀鬼神。今而以夫子之教，家厚于始也。有家厚，谨祭祀鬼神。然而人徒多死，六畜不蕃，身湛于病，吾未知夫子之道之可用也。”子墨子曰：“不然。夫鬼神之所欲于人者多：欲人之处高爵禄，则以让贤也；多财，则以分贫也。夫鬼神，岂唯擢季拊肺之为

欲哉？(21)今子处高爵禄而不以让贤，一不祥也；多财而不以分贫，二不祥也。今子事鬼神，唯祭而已矣，而曰‘病何自至哉’，是犹百门而闭一门焉，曰‘盗何从入’。若是而求福于有怪之鬼，岂可哉？”

鲁祝以一豚祭(22)，而求百福于鬼神。子墨子闻之曰：“是不可。今施人薄而望人厚，则人唯恐其有赐于己也。今以一豚祭，而求百福于鬼神，唯恐其以牛羊祀也。古者圣王事鬼神，祭而已矣。今以豚祭而求百福，则其富不如其贫也。”

彭轻生子曰：“往者可知，来者不可知。”子墨子曰：“籍设而亲在百里之外，则遇难焉，期以一日也，及之则生，不及则死。今有固车良马于此，又有奴马四隅之轮于此(23)，使子择焉，子将何乘？”对曰：“乘良马固车，可以速至。”子墨子曰：“焉在矣来(24)！”

孟山誉王子闾曰：“昔白公之祸，执王子闾，斧钺钩要(25)，直兵当心，谓之曰：‘为王则生，不为王则死！’王子闾曰：‘何其侮我也！杀我亲，而喜我以楚国(26)。我得天下而不义，不为也，又况于楚国乎？’遂而不为。王子闾岂不仁哉？”子墨子曰：“难则难矣，然而未仁也。若以王为无道，则何故不受而治也？若以白公为不义，何故不受王，诛白公然而反王？故曰：难则难矣，然而未仁也。”

子墨子使胜绰事项子牛。项子牛三侵鲁地，而胜绰三从。子墨子闻之，使高孙子请而退之，曰：“我使绰也，将以济骄而正嬖也(27)。今绰也禄厚而谄夫子，夫子三侵鲁而绰三从，是鼓鞭于马靳也(28)。翟闻之，言义而弗行，是犯明也。绰非弗之知也，禄胜义也。”

昔者楚人与越人舟战于江，楚人顺流而进，迎流而退，见利而进，见不利则其退难。越人迎流而进，顺流而退，见利而进，见不利则其退速。越人因此若势，亟败楚人(29)。公输子自鲁南游楚，焉始为舟战之器，作为钩强之备(30)，退者钩之，进者强之，量其钩强之长，而制为之兵。楚之兵节(31)，越之兵不节，楚人因此若势，亟败越人。公输子善其巧，以语子墨子曰：“我舟战有钩强，不知子之义亦有钩强乎？”子墨子曰：“我义之钩强，贤于子舟战之钩强。我钩强我(32)，钩之以爱，揣之以恭(33)。弗钩以爱则不亲，弗揣以恭则速狎，狎而不亲则速离。故交相爱，交相恭，犹若相利也。今子钩而止人，人亦钩而止子，子强而距人，人亦强而距子，交相钩，交相强，犹若相害也。故我义之钩强，贤于子舟战之钩强。”

公输子削竹木以为鹊，成而飞之，三日不下。公输子自以为至巧。子墨子谓公输子曰：“子之为鹊也，不如匠之为车辖，须臾刘三寸之木(34)，而任五十石之重。故所为功，利于人谓之巧，不利于人谓之拙。”

公输子谓子墨子曰：“吾未得见之时，我欲得宋。自我得见之后，予我宋而不义，我不为。”子墨子曰：“翟之未得见之时也，子欲得宋，自翟得见子之后，予子宋而不义，子弗为，是我予子宋也。子务为义，翟又将予子天下。”

[注释]

(1)本篇各段记载了墨子与诸侯、弟子等人的一些谈话，其中比较重要的内容，有墨子提出的游说诸侯，“必择务而从事”的原则；文中多处申明“兼爱”、“非攻”的主张；也有几处专门申说“义”的重要性。所有这些内容，体现出墨子向往国家富强、天下安宁、人民安居乐业的理想。(2)葆：通“保”。(3)敖：古“杀”字。(4)三世：数代，言其多。(5)强梁：凶暴，强横。(6)为：通“谓”。(7)鲜：“解”

字之形误。(8)这二句当作：“鲁人为之诮，鲁君因说而用之。”说：通“悦”。(9)来：即鼈，牦牛。(10)景：通“影”。(11)微：伺察。(12)学：读作“敦”，教的意思。(13)让：责备。(14)费：为“悖”之借字。(15)籍：通“藉”，假使。(16)被：通“披”。(17)裂：分。(18)比：列。(19)先：“奚”之讹。(20)熹：同“喜”。(21)擢：“攫”之形误，攫：用手取；季：“黍”之形误；拊：“拊”之形误，拊：取。(22)祝：司祭人。(23)奴马：弩马。(24)此句应作“焉在不知来”。(25)要：古“腰”字。(26)喜：“嬉”之假借字，作弄。(27)济：止；嬖：同“僻”。(28)靳：马当胸的皮带，这里代指马胸。(29)亟：屡次。(30)钩强：即钩、镞，古兵器。(31)节：义同“适”。(32)后一个“我”字，为“义”之假借字。(33)揣：推拒之意。(34)刘“斲”之形误。

[白话]

鲁国国君对墨子说：“我害怕齐国攻打我国，可以解救吗？”墨子说：“可以。从前三代的圣王禹、汤、文、武，只不过是百里见方土地的首领，喜欢忠诚，实行仁义，终于取得了天下；三代的暴王桀、纣、幽、厉，把怨者当作仇人，实行暴政，最终失去了天下。我希望君主您对上尊重上天、敬事鬼神，对下爱护、有利于百姓，准备丰厚的皮毛、钱币，辞令要谦恭，赶快礼交遍四邻的诸侯，驱使一国的人民，抵御齐国的侵略，这样，祸患就可以解救。不这样，看来就毫无其他办法了。”

齐国将要攻打鲁国，墨子对项子牛说：“攻伐鲁国，是齐国的大错。从前吴王夫差向东攻打越国，越王勾践困居在会稽；向西攻打楚国，楚国人在随地保卫楚昭王；向北攻打齐国，俘虏齐将押回吴国。后来诸侯来报仇，百姓苦于疲惫，不肯为吴王效力，因此国家灭亡了，吴王自身也成为刑戮之人。从前智伯攻伐范氏与中行氏的封地，兼有三晋卿的土地。诸侯来报仇，百姓苦于疲惫而不肯效力，国家灭亡了，他自己也成为刑戮之人，也由于这个缘故。所以大国攻打小国，是互相残害，灾祸必定反及于本国。”

墨子对齐太公说：“现在这里有一把刀，试着用它来砍人头，一下子就砍断了，可以说是锋利吧？”太公说：“锋利。”墨子又说：“试着用它砍好多个人的头，一下子就砍断了，可以说是锋利吧？”太公说：“锋利。”墨子说：“刀确实锋利，谁将遭受那种不幸呢？”太公说：“刀承受它的锋利，试验的人遭受他的不幸。”墨子说：“兼并别国领土，覆灭它的军队，残杀它的百姓，谁将会遭受不幸呢？”太公头低下又抬起，思索了一会儿，答道：“我将遭受不幸。”

鲁阳文君将要攻打郑国，墨子听到了就阻止他，对鲁阳文君说：“现在让鲁四境之内的大都攻打小都，大家族攻打小家族，杀害人民，掠取牛、马、狗、猪、布、帛、米、粟、货、财，那怎么办？”鲁阳文君说：“鲁四境之内都是我的臣民。现在大都攻打小都，大家族攻打小家族，掠夺他们的货、财，那么我将重重惩罚攻打的人。”墨子说：“上天兼有天下，也就象您具有鲁四境之内一样。现在您举兵将要攻打郑国，上天的诛伐难道就不会到来吗？”鲁阳文君说：“先生为什么阻止我进攻郑国呢？我进攻郑国，是顺应了上天的意志。郑国人数代残杀他们的君主，上天降给他们惩罚，使三年不顺利。我将要帮助上天加以诛伐。”墨子说：“郑国人数代残杀他们的君主，上天已经给了惩罚，使它三年不顺利，上天的诛伐已经够了！现在您又举兵将要攻打郑国，说：‘我进攻郑国，是顺应上天的意志。’好比这里有一个人，他的儿子凶暴、强横，不成器，所以他父亲鞭打他。邻居家的父亲，也举起木棒击打他，说：‘我打他，是顺应了他父亲的意志。’这难道还不荒谬吗！”是！

墨子对鲁阳文君说：“进攻邻国，杀害它的人民，掠取它的牛、马、粟、米、货、财，把这些事书写在竹、帛上，镂刻在金、石上，铭记在钟、鼎上，传给后世子孙，说：‘战果没有人比我多！’现在下贱的人，也进攻他的邻家，杀害邻家的人口，掠取邻家的狗、猪、食、粮、衣服、被子，也书写在竹、帛上，铭记在席子、食器上，传给后世子孙，说：‘战果没有人比我多！’难道可以吗？”鲁阳文君说：“对。我用您的言论观察，那么天下人所说的可以的事，就不一定正确了。”

墨子对鲁阳文君说：“世俗的君子，知道小事却不知道大事。现在这里有一人，假如偷了人家的一只狗一只猪，就被称作不仁；如果窃取了一个国家一个都城，就被称作义。这就如同看一小点白说是白，看一大片白则说是黑。因此，世俗的君子只知道小事却不知道大事的情况，如同这句话所讲的。”

鲁阳文君告诉墨子说：“楚国的南面有一个吃人的国家，名叫‘桥’，在这个国家里，长子出生了，就被杀死吃掉，叫做‘宜弟’。味美就献给国君，国君喜欢了就奖赏他的父亲。这难道不是恶俗吗？”墨子说：“即使中国的风俗也象这样，父亲因攻战而死，就奖赏他的儿子，这与吃儿子奖赏他的父亲有何不同呢？如果不实行仁义，凭什么去指责夷人吃他们的儿子呢？”

鲁国国君的爱妾死了，鲁国人阿谀国君，为她写了诔文，鲁国国君看了很高兴，就采用了。墨子听到这件事，说：“诔文，说明死人的心志。现在因为高兴采用了它，这就象用牦牛的头来做衣服一样。”

鲁阳文君对墨子说：“有人把‘忠臣’的样子告诉我：叫他低下头就低下头，叫他抬起来就抬起来；日常居住很平静，呼叫他才答应，这可以叫做忠臣吗？”墨子答道：“叫他低下头就低下头，叫他抬起来就抬起来，这好象影子；日常居住很平常，呼叫他才答应，这就好象回声，你将从象影子和回声那样的臣子那里得到什么呢？我所说的忠臣却象这样：国君有过错，则伺察机会加以劝谏；自己有好的见解，则上告国君，不敢告诉别人。匡正国君的偏邪，使他纳入正道，崇尚同一，不在下面结党营私。因此，美善存在于上级，怨仇存在于下面，安乐归于国君，忧戚归于臣下。这才是我所说的忠臣。”

鲁国国君对墨子说：“我有两个儿子，一个爱好学习，一个喜欢将财物分给人家，谁可以作为太子？”墨子答道：“这还不能知道。二子也许是为着赏赐和名誉而这样做的。钓鱼人躬着身子，并不是对鱼表示恭敬；用虫子作为捕鼠的诱饵，并不是喜爱老鼠。我希望主君把他们的动机和效果结合起来进行观察。”

鲁国有一人因与墨子有关系，而使墨子教学他的儿子。他儿子战死了，父亲就责备墨子。墨子说：“你要让我教你的儿子，现在学成了，因战而死，你却怨恨我；这就象卖出买进粮食，粮食卖出去了却怨恨一样，难道不荒谬吗！”

鲁国的南郊有一个叫吴虑的人，冬天制陶夏天耕作，拿自己与舜相比。墨子听说了就去见他。吴虑对墨子说：“义啊义啊，责在切实之行，何必空言！”墨子说：“你所谓的义，也有以力量给人效劳，以财物分配给人的方面吗？”吴虑回答说：“有。”墨子说：“我曾经思考过：我想自己耕作给天下人饭吃，十分努力，这才相当于一个农民的耕作，把收获分配给天下人，

每一个人得不到一升粟。假设一个人能得一升粟，这不足以喂饱天下饥饿的人，是显而易见的。我想自己纺织给天下的人衣服穿，十分努力，这才相当于一名妇人的纺织，把布匹分配给天下人，每一个人得不到一尺布。假设一个人能得一尺布，这不足以温暖天下寒冷的人，是显而易见的。我想身披坚固的铠甲，手执锐利的武器，解救诸侯的患难，十分努力，这才相当于一位战士作战。一位战士的作战，不能抵挡三军的进攻，是显而易见的。我认为不如诵读与研究先王的学说，通晓与考察圣人的言辞，在上劝说王公大人，在下劝说平民百姓。王公大人采用了我的学说，国家一定能得到治理；平民百姓采用了我的学说，品行必有修养。所以我认为即使不耕作，这样也可以给饥饿的人饭吃，不纺织也可以给寒冷的人衣服穿，功劳胜过耕作才给人饭吃、纺织了才给人衣穿的人。所以，我认为即使不耕作、不纺织，而功劳胜过耕作与纺织。”吴虑对墨子说：“义啊义啊，贵在切实之行，何必空言！”墨子问道：“假设天下的人不知道耕作，教人耕作的人与不教人耕作却独自耕作的人，他们功劳谁的多？”吴虑答道：“教人耕作的人功劳多。”墨子又问：“假设进攻不义的国家，击鼓使大家作战的人与不击鼓使大家作战、却独自作战的人。他们的功劳谁的多？”吴虑答道：“击鼓使大家作战的人功劳多。”墨子说：“天下平民百姓少有人知道仁义，用仁义教天下人的人功劳也多，为什么不劝说呢？假若我能鼓动大家达到仁义的要求，那么，我的仁义岂不是更加发扬光大了吗！”

墨子使公尚过前往越国出仕做官。公尚过劝说越王。越王非常高兴，对公尚过说：“先生假如能让墨子到越国教导我，我愿意分出过去吴国的地方五百里封给墨子。”公尚过答应了。于是给公尚过套了五十辆车，到鲁国迎取墨子。公尚过对墨子说：“我用老师的学说劝说越王，越王非常高兴，对我说：‘假如你能让墨子到越国教导我，我愿意分出来过去吴国的地方五百里封给墨子。’”墨子对公尚过说：“你观察越王的心志怎么样？假如越王将听我的言论，采纳我的学说，那么我将前往。或者越国不听我的言论，不采纳我的学说，如果我去了，那是我把‘义’出卖了。同样是出卖‘义’，在中原国家好了，何必跑到越国呢！”

墨子出外游历，魏越问他：“如果能见各地的诸侯，您将说些什么呢？”墨子说：“到了一个国家，选择最重要的事情进行劝导：假如一个国家昏乱，就告诉他们尚贤尚同的道理；假如一个国家贫穷，就告诉他们节用节葬；假如一个国家喜好声乐、沉迷于酒，就告诉他们非乐非命的好处；假如一个国家荒淫、怪僻、不讲究礼节，就告诉他们尊天事鬼；假如一个国家以欺侮、掠夺、侵略、凌辱别国为事，就告诉他们兼爱、非攻的益处。所以说‘选择最重要的事情进行劝导。’”

墨子让曹公子到宋国做国，三年后返了回来，见了墨子说：“开始我在您门下学习的时候，穿着粗布短衣，吃着野菜一类粗劣的食物，早晨吃了，晚上可能就没有了，不能够祭祀鬼神。现在因为你的教育培养，家比当初富多了。家富有了，就谨慎祭祀鬼神。象这样反而家里人多死亡，六畜不繁盛众多，自身困于病患之中。我还不知道老师的学说是不是可以用。”墨子说：“不对。鬼神希望人的东西很多：希望人处高官厚禄时可以让贤，财物多了可以分给穷人。鬼神难道仅仅是想取食祭品吗？现在你处在高官厚禄的位置上却不让贤，这是第一种不吉祥；财物多不分给穷人，这是第二种不吉祥。现在你侍奉鬼神，只有祭祀罢了，却说：病从哪里来？这就象百门只闭了一

门一样，却问：盗贼从哪里进来？象这样向对你有责怪的鬼神求福，难道可以吗？”

鲁国的司祭人用一头小猪祭祀，向鬼神求百福。墨子听到了说：“这不行。现在施给人的少，希望人的多，那么，别人就只怕你有东西赐给他们了。现在用一头小猪祭祀，向鬼神求百福，鬼神就只怕你用牛羊祭祀了。从前圣王侍奉鬼神，祭祀罢了。现在用小猪祭祀向鬼神求百福，与其祭品丰富，还不如贫乏的好。”

彭轻生子说：“过去的事情可以知道，未来的事情不可以知道。”墨子说：“假设你的父母亲在百里之外的地方，即将遇到灾难，以一日的期限，到达那里他们就活下来了，不到就死了。现在有坚固的车子和骏马在这里，同时这里又有弩马和四方形轮子的车，使你选择，你将选择哪一种呢？”彭轻生子回答说：“乘坐骏马拉的坚固的车子，可以很快到达。”墨子说：“怎能断言未来的事不可知呢？”

孟山赞扬王子闾说：“从前白公在楚国作乱，抓住了王子闾，用斧钺钩着他的腰，用直兵器对着他的心窝，对他说：‘做楚王就让你活，不做楚王就让你死。’王子闾回答道：‘怎么这样侮辱我呢！杀害我的亲人，却用给予楚国来作弄我。用不义得到天下，我都不做；更何况一个楚国呢？’他终究不做楚王。王子闾难道还不仁吗？”墨子说：“王子闾守节不屈，难是够难的了，但还没有达到仁。如果他认为楚王昏聩无道，那么为什么不接受王位治理国家呢？如果他认为白公不义，为什么不接受王位，诛杀了白公再把王位交还惠王呢？所以说：难是够难的了，但还没有达到仁。”

墨子让弟子胜绰去项子牛那里做官。项子牛三次入侵鲁国的领土，胜绰三次都跟从了。墨子听到了这件事，派高孙子请项子牛辞退胜绰，高孙子转告墨子的话说：“我派胜绰，将以他阻止骄气，纠正邪僻。现在胜绰得了厚禄，却欺骗您，您三次入侵鲁国，胜绰三次跟从，这是在战马的当胸鼓鞭。我听说：‘口称仁义却不实行，这是明知故犯。’胜绰不是不知道，他把俸禄看得比仁义还重罢了。”

从前楚国人与越国人在长江上进行船战，楚国人顺流而进，逆流而退；见有利就进攻，见不利想要退却，这就难了。越国人逆流而进，顺流而退；见有利就进攻，见不利想要退却，就能很快退却。越国人凭着这种水势，屡次打败楚国人。公输盘从鲁国南游到了楚国，于是开始制造船战用的武器，他造了钩、镶的设备，敌船后退就用钩钩住它，敌船进攻就用镶推拒它。计算钩与镶的长度，制造了合适的兵器。楚国人的兵器适用，越国人的兵器不适用。楚国人凭着这种优势，又屡次打败了越国人。公输盘夸赞他制造的钩、镶的灵巧，告诉墨子说：“我船战有自己制造的钩、镶，不知道您的义是不是也有钩、镶？”墨子回答说：“我义的钩、镶，胜过你船战的钩、镶。我以‘义’为钩、镶，以爱钩，以恭敬推拒。不用爱钩就不会亲，不用恭敬推拒就容易轻慢，轻慢不亲近就会很快离散。所以，互相爱，互相恭敬，如此互相利。现在你用钩来阻止别人，别人也会用钩来阻止你；你用镶来推拒人，人也会用镶来推拒你。互相钩，互相推拒，如此互相残害。所以，我义的钩、镶，胜过你船战的钩、镶。”

公输盘削竹、木做成鹊，做成了就让它飞起来，三天不从天上落下来。公输盘自己认为很精巧。墨子对公输盘说：“你做的鹊，不如匠人做的车轴上的销子，一会儿削成一块三寸的木头，可以担当五十石重的东西。所以，

平常所做的事，有利于人，可称作精巧；不利于人，就叫作拙劣了。”

公输盘对墨子说：“我没有见到你的时候，我想得到宋国。自从我见了你之后，给我宋国，假如是不义的，我不会接受。”墨子说：“我没有见你的时候，你想得到宋国。自从我见了你之后，给你宋国，假如是不义的，你不会接受，这是我把宋国送给你了。你努力维护义，我又将送给你天下。”

三十八 公输(1)

公输盘为楚造云梯之械，成，将以攻宋。子墨子闻之，起于齐，行十日十夜而至于郢，见公输盘。

公输盘曰：“夫子何命焉为？”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者，愿借子杀之。”公输盘不说。子墨子曰：“请献十金。”公输盘曰：“吾义固不杀人。”子墨子起，再拜曰：“请说之。吾从北方闻子为梯，将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国有余于地，而不足于民，杀所不足，而争所有余，不可谓智。宋无罪而攻之，不可谓仁。知而不争，不可谓忠。争而不得，不可谓强。义不杀少而杀众，不可谓知类。”公输盘服。子墨子曰：“然，乎不已乎(2)？”公输盘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子墨子曰：“胡不见我于王？”公输盘曰：“诺。”

子墨子见王，曰：“今有人于此，舍其文轩(3)，邻有敝舆，而欲窃之；舍其锦绣，邻有短褐，而欲窃之；舍其粱肉，邻有糠糟，而欲窃之。此为何若人？”王曰：“必为窃疾矣。”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犹文轩之与敝舆也；荆有云梦，犀兕麋鹿满之，江汉之鱼鳖鼃鼃为天下富，宋所为无雉兔狐狸者也，此犹粱肉之与糠糟也；荆有长松、文梓、楸、枏、楠、豫章，宋无长木，此犹锦绣之与短褐也。臣以三事之攻宋也，为与此同类。臣见大王之必伤义而不得。”王曰：“善哉！虽然，公输盘为我为云梯，必取宋。”

于是见公输盘。子墨子解带为城，以牒为械，公输盘九设攻城之机变，子墨子九距之(4)。公输盘之攻械尽，子墨子之守圉有余(5)。公输盘诘(6)，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问其故，子墨子曰：“公输子之意，不过欲杀臣，杀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厘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虽杀臣，不能绝也。”楚王曰：“善哉！吾请无攻宋矣。”

子墨子归，过宋。天雨，庇其闾中，守闾者不内也(7)。故曰：“治于神者，众人不知其功；争于明者，众人知之。”

[注释]

(1)本篇记述公输盘制造云梯，准备帮助楚国进攻宋国，墨子从齐国起身，到楚国制止公输盘、楚王准备进攻宋国的故事。全文生动地表现了墨子“兼爱”、“非攻”的主张，从故事中，我们也可以看到墨子不辞辛苦维护正义的品格和机智、果敢的才能。(2)第一个“乎”为“胡”之误，胡：何。(3)文轩：彩车。(4)距：通“拒”。(5)圉：御。(6)诘：屈。(7)内：通“纳”。

[白话]

公输盘为楚国造了云梯那种器械，造成后，将用它攻打宋国。墨子听说了，就从齐国起身，行走了十天十夜才到楚国国都郢，会见公输盘。

公输盘说：“您将对我有什么吩咐呢？”墨子说：“北方有一个欺侮我的人，愿借助你杀了他。”公输盘不高兴。墨子说：“我愿意献给你十镒黄金。”公输盘说：“我奉行义，决不杀人。”

墨子站起来，再一次对公输盘行了拜礼，说：“请向你说说这义。我在北方听说你造云梯，将用它攻打宋国。宋国有什么罪呢？楚国有多余的土地，人口却不足。现在牺牲不足的人口，掠夺有余的土地，不能认为是智慧。宋国没有罪却攻打它，不能说是仁。知道这些，不去争辩，不能称作忠。争辩

却没有结果，不能算是强。你奉行义，不去杀那一个人，却去杀害众多的百姓，不可说是明智之辈。”公输盘服了他的话。

墨子又问他：“那么，为什么不取消进攻宋国这件事呢？”公输盘说：“不能。我已经对楚王说了。”墨子说：“为什么不向楚王引见我呢？”公输盘说：“行。”

墨子见了楚王，说：“现在这里有一个人，舍弃他的华丽的丝织品，邻居有一件粗布的短衣，却打算去偷；舍弃他的美食佳肴，邻居只有糟糠，却打算去偷。这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呢？”楚王回答说：“这人一定患了偷窃病。”

墨子说：“楚国的地方，方圆五千里；宋国的地方，方圆五百里，这就象彩车与破车相比。楚国有云梦大泽，犀、兕、麋鹿充满其中，长江、汉水中的鱼、鳖、鼃、鼃富甲天下；宋国却连野鸡、兔子、狐狸、都没有，这就象美食佳肴与糟糠相比。楚国有巨松、梓树、楠、樟等名贵木材；宋国连棵大树都没有，这就象华丽的丝织品与粗布短衣相比。从这三方面的事情看，我认为楚国进攻宋国，与有偷窃病的人同一种类型。我认为大王您如果这样做，一定会伤害了道义，却不能据有宋国。”

楚王说：“好啊！即使这么说，公输盘已经给我造了云梯，一定要攻取宋国。”

于是又叫来公输盘见面。墨子解下腰带，围作一座城的样子，用小木片作为守备的器械。公输盘九次陈设攻城用的机巧多变的器械，墨子九次抵拒了他的进攻。公输盘攻战用的器械用尽了，墨子的守御战术还有余。公输盘受挫了，却说：“我知道用什么办法对付你了，但我不说。”楚王问原因。墨子回答说：“公输盘的意思，不过是杀了我。杀了我，宋国没有人能防守了，就可以进攻。但是，我的弟子禽滑厘等二百人，已经手持我守御用的器械，在宋国的都城上等待楚国侵略军呢。即使杀了我，守御的人却是杀不尽的。”楚王说：“好啊！我不攻打宋国了。”

墨子从楚国归来，经过宋国，天下着雨，他到闾门去避雨，守闾门的人却不接纳他。所以说：“运用神机的人，众人不知道他的功劳；而于明处争辩不休的人，众人却知道他。”

三十九 备城门(1)

禽滑厘问于子墨子曰：“由圣人之言，凤鸟之不出，诸侯畔殷周之国(2)，甲兵方起于天下，大攻小，强执弱，吾欲守小国，为之奈何？”子墨子曰：“何攻之守？”禽滑厘对曰：“今之世常所以攻者：临、钩、冲、梯、堙、水、穴、突、空洞、蚁傅、輶辘、轩车，敢问守此十二者奈何？”子墨子曰：“我城池修，守器具，推粟足(3)，上下相亲，又得四邻诸侯之救，此所以持也。且守者虽善(4)，则犹若不可以守也。若君用之守者，又必能乎守者，不能而君用之，则犹若不可以守也。然则守者必善而君尊用之，然后可以守也。”凡守围城之法，厚以高；壕池深以广；楼榭楯(5)，守备缮利；薪食足以支三月以上；人众以选；吏民和；大臣有功劳于上者，多主信以义，万民乐之无穷；不然，父母坟墓在焉；不然，山林草泽之饶足利；不然，地形之难攻而易守也；不然，则有深怨于适而有大功于上；不然，则赏明可信而罚严足畏也。此十四者具，则民亦不宜上矣，然后城可守。十四者无一，则虽善者不能守矣。

故凡守城之法，备城门为县门，沉机长二丈，广八尺，为之两相如；门扇数合相接三寸。施土扇上，无过二寸。堑中深丈五，广比扇，堑长以力为度，堑之末为之县，可容一人所。客至，诸门户皆令凿而募孔。孔之，各为二募二，一凿而系绳，长四尺。城四面四隅皆为高磨，使重室子居其上候适，视其态状与其进左右所移处，失候斩。

适人为穴而来，我亟使穴师选本，迎而穴之，为之且内弩以应之(6)。

民室杵木瓦石(7)，可以盖城之备者(8)，尽上之。不从令者斩。

昔筑(9)，七尺一居属，五步一垒(10)。五筑有铍。长斧，柄长八尺。十步一长镰，柄长八尺。十步一斗(11)，长椎，柄长六尺，头长尺，斧其两端。三步一大铤(12)，前长尺，蚤长五寸。两铤交之，置如平，不如平不利，兑其两末。

穴队若冲队，必审如攻队之广狭，而令邪穿其穴，令其广必夷客队。

疏束树木，令足以为柴枿，毋前面树，长丈七尺一，以为外面，以柴枿从横施之，外面以强涂，毋令土漏。令其广厚，能任三丈五尺之城以上，以柴木土稍杜之，以急为故。前面之长短，豫蚤接之，令能任涂，足以为堞，善涂其外，令毋可烧拔也。

大城丈五为闺门，广四尺。为郭门，郭门在外，为衡，以两木当门，凿其木维敷上堞。为斩县梁，穿断城，以板桥邪穿外，以板次之，倚杀如城报(13)。城内有傅壤(14)，因以内壤为外(15)。凿其间，深丈五尺，室以樵，可烧之以待适。令耳属城，为再重楼，下凿城外堞，内深丈五，广丈二。楼若令耳，皆令有力者主敌，善射者主发，佐皆广矢(16)。

治裾(17)。诸延堞高六尺，部广四尺，皆为兵弩筒格。

转射机(18)，机长六尺，狸一尺。两材合而为之轹，轹长二尺，中凿夫之为道臂，臂长至桓。二十步一，令善射之者(19)，佐一人，皆勿离。

城上百步一楼，楼四植，植皆为通舄，下高丈，上九尺，广、丧各丈六尺(20)，皆为宁。三十步一突，九尺，广十尺，高八尺，凿广三尺，表二尺，为宁。城上为攒火，夫长以城高下为度，置火其末。城上九尺一弩、一戟、一椎、一斧、一艾，皆积参石、蒺藜。

渠长丈六尺，夫长丈二尺(21)，臂长六尺，其狸者三尺，树渠毋傅堞五

寸。藉莫长八尺，广七尺，其木也广五尺，中藉苴为之桥，索其端；适攻，令一人下上之，勿离。

城上二十步一藉车，当队者不用此数。城上三十步一灶(22)。

持水者必以布麻斗、革盆，十步一。柄长八尺，斗大容二斗以上到三斗。敝裕、新布长六尺，中拙柄，长丈，十步一，必以大绳为箭(23)。城上十步一鉢。水甗，容三石以上，小大相杂。盆、蠡各二财。

为卒干饭，人二斗，以备阴雨，面使积燥处(24)。令使守为城内堞外行餐。置器备，杀沙砾、铁(25)。皆为坏斗。令陶者为薄甗，大容一斗以上至二斗，即用取，三秘合束(26)。坚为斗城上隔。栈高丈二，剡其一末。为闺门，闺门两扇，令可以各自闭也。

救闾池者，以火与争，鼓橐，冯埴外内，以柴为燔。灵丁，三丈一，火耳施之(27)。十步一人，居柴，内弩；弩半，为狗犀者环之。墙七步而一。救车火(28)，为烟矢射火城门上，凿扇上为栈，涂之，持水麻斗、革盆救之。门扇薄植，皆凿半尺一寸，一涿弋，弋长二寸，见一寸相去七寸，厚涂之以备火。城门上所凿以救门火者，各一垂水，火三石以上(29)，小大相杂。门植关必环锢，以锢金若铁鑠之。门关再重，鑠之以铁，必坚。梳关，关二尺，梳关一笮，封以守印，时令人行貌封，及视关入柜浅深。门者皆无得挟斧、斤、凿、锯、椎。

城上二步一渠，渠立程(30)，丈三尺，冠长十丈，辟长六尺。二步一荅，广九尺，袤十二尺。二步置连挺，长斧、长椎各一物；枪二十枚，周置二步中。二步一木弩，必射五十步以上。及多为矢，节毋以竹箭(31)，楛、赵、榆，可。盖求齐铁夫(32)，播以射及栊枞。二步积石，石重千钧以上者，五百枚。毋百以亢，疾犁、壁皆可善方。二步积苳(33)，大一围，长丈，二十枚。五步一罌，盛水。有奚，奚蠡大容一斗。五步积狗尸五百枚，狗尸长三尺，丧以弟(34)，瓮其端，坚约弋。十步积抔，大二围以上，长八尺者二十枚。二十五步一灶，灶有铁鑠容石以上者一，戒以为汤。及持沙，毋下千石。三十步置坐候楼，楼出于堞四尺，广三尺，广四尺，板周三面，密傅之，夏盖其上。五十步一藉车，藉车必为铁纂。五十步一井屏，周垣之，高八尺。五十步一方，方尚必为关籥守之。五十步积薪，毋下三百石，善蒙涂，毋令外火能伤也。百步一栊枞，起地高五丈；三层，下广前面八尺，后十三尺，其上称议衰杀之。百步一木楼，楼广前面九尺，高七尺，楼居(35)，出城十二尺。百步一井，井十瓮，以木为系连。水器容四斗到六斗者百。百步一积杂秆，大二围以上者五十枚，百步为槽，槽广四尺，高八尺，为冲术。百步为幽，广三尺高四尺者千(36)。二百步一立楼，城中广二丈五尺二，长二丈，出枢五尺。城上广三步到四步，乃可以为使斗。俾倪广三尺，高二尺五寸。陞高二尺五，广长各三尺，远广各六尺(37)。城上四隅童异，高五尺，四尉舍焉。

城上七尺一渠，长丈五尺，狸三尺，去堞五寸；夫长丈二尺，臂长六尺半植一凿，内后长五寸(38)。夫两凿，渠夫前端下堞四寸而适。凿渠、凿坎，覆以瓦，冬日以马夫寒，皆待命，若以瓦为坎。

城上千步一表，长丈，弃水者操表摇之。五十步一厕，与下同圉。之厕者不得操。城上三十步一藉车，当队者不用。城上五十步一道陞，高二尺五寸，长十步。城上五十步一楼，勇勇必重(39)。土楼百步一，外门发楼，左右渠之。为楼加藉幕，栈上出之以救外。城上皆毋得有室，若也可依匿者，

尽除去之。城下州道内百步一积薪，毋下三千石以上，善涂之。城上十人一什长，属一吏士(40)、一帛尉。

百步一亭，高垣丈四尺，厚四尺，为闺门两扇，令各可以自闭，亭一尉，尉必取有重厚忠信可任事者。二舍共一井爨，灰、康、秕、杯、马矢，皆谨收藏之。

城上之备：渠谿(41)、藉车、行栈、行楼、到(42)、颡皋、连挺、长斧、长椎、长兹、距、飞冲、县、批屈。楼五十步一，堞下为爵穴，三尺而一为薪皋，二围，长四尺半，必有洁(43)。瓦石重二升以上(44)，上城上。沙，五十步一积。灶置铁鑪焉，与沙同处。木大二围，长丈二尺以上，善耿其本，名曰长从，五十步三十。木桥长三丈，毋下五十。复使卒急为垒壁，以盖瓦复之。用瓦木罌，容十升以上者，五十步而十，盛水且用之。五十二者十步而二(45)。

城下里中家人，各葆其左右前后，如城上。城小人众，葆离乡老弱国中及他大城。寇至，度必攻，主人先削城编，唯勿烧。寇在城下，时换吏卒署，而毋换其养，养毋得上城。寇在城下，收诸盆瓮耕，积之城下，百步一积，积五百。城门内不得有室，为周官桓吏(46)，四尺为倪。行栈内闭，二关一堞。

除城场外，去池百步，墙垣树木小大俱坏伐，除去之。寇所从来，若昵道、僊近(47)若城场，皆为扈楼，立竹箭天中(48)。

守堂下为大楼，高临城，堂下周散道；中应客，客待见。时召三老在葆宫中者，与计事得先(49)。行德计谋合，乃入葆。葆入守，无行城，无离舍。诸守者审知卑城浅池，而错守焉。晨暮卒歌以为度，用人少易守。

守法：五十步丈夫十人、丁女二十人、老小十人，计之五十步四十人。城下楼卒，率一步一人，二十步二十人。城小大以此率之，乃足以守圉。

客冯面而蛾傅之(50)，主人则先之知，主人利，客适(51)。客攻以遂，十万物之众，攻无过四队者，上术广五百步，中术三百步，下术五十步。诸不尽百五步者，主人利而客病。广五百步之队，丈夫千人，丁女子二知人，老小千人，凡四千人，而足以应之，此守术之数也。使老小不事者，守于城上不当术者。

城持出必为明填(52)，令吏民皆智知之(53)。从一人百人以上，持出不操填章，从人非其故人乃其稹章也(54)，千人之将以上止之，勿令得行。行及吏卒从之，皆斩，具以闻于上。此守城之重禁之(55)。夫奸之所生也，不可不审也。

城上为爵穴，下堞三尺，广其外，五步一。爵穴大容苴(56)，高者六尺，下者三尺，疏数自适为之。

塞外塹(57)，去格七尺，为县梁。城 陕不可塹者勿塹。城上三十步一葺灶(58)。

人擅芭，长五节。寇在城下，闻鼓音，燔芭，复鼓，内芭爵穴中，照外。

诸藉车皆铁什。藉车之柱长丈七尺，其狸者四尺；夫长三丈以上至三丈五尺，马颊长二尺八寸，试藉车之力而为之困，失四分之三在上(59)。藉车，夫长三尺(60)，四二三在上(61)，马颊在三分中。马颊长二尺八寸，夫长二十四尺，以下不用。治困以大车轮。藉车桓长丈二尺半。诸藉车皆铁什，复车者在之(62)。

寇 池来(63)，为作水甬，深四尺，竖慕狸之(64)。十尺一，覆以瓦而

待令。以木大围长二尺四分而早凿之(65)，置炭火其中合慕之，而以藉车投之。

为疾犁投，长二尺五寸，大二围以上。

涿弋，弋长七寸，弋间六寸，剡其末。

狗走，广七寸，长尺八寸，蚤长四寸，犬耳施之(66)。

子墨子曰：“守城之法，必数城中之木，十人之所举为十挈，五人之所举为五挈，凡轻重以挈为人数。为薪樵挈，壮者有挈，弱者有挈，皆称其任。凡挈轻重所为，吏人各得其任(67)。”城中无食则为大杀。

去城门五步大堞之，高地三丈(68)，下地至(69)，施贼其中(70)，上为发梁，而机巧之，比传薪土(71)，使可道行，旁有沟垒，毋可逾越，而出眺且比(72)，适人遂入，引机发梁，适人可禽。适人恐惧而有疑心，因而离。

[注释]

(1)《备城门》是墨子研究城池攻防战术的主要篇章之一。春秋战国时期，由于诸侯割据分裂，互相兼并，战争频繁，给人口带来极大的杀伤。因此，研究战争中的战略战术是当时社会的迫切需要，特别是当时的中小国家，面临大国的进攻和威胁，首先考虑的便是如何利用高城深池，在劣势的情况下以抵御敌人的进攻，保护自己的城邑和国家。即使是大国，有时也面临同样的问题。《备城门》便是墨子针对当时实际需要而做出的研究成果之一。(2)畔：通“叛”。(3)“推”应作“樵”。(4)“且守者虽善”下应加“而君不用之”五字。(5)“擗摭”应作“修”。(6)“且”应作“具”。(7)“杵”应作“材”。(8)“盖”应作“益”。(9)“昔”应作“皆”。(10)垒：“ ”。(11)“斗”应作“斫”。(12)“铤”应作“ ”。(13)“报”应作“势”。(14)(15)“壤”应作“堞”。(16)“广”应作“厉”。(17)治裾，即“作薄”。(18)转射机，一种能旋转的机弩。(19)“者”后应加“主之”二字。(20)“丧”应为“衰”之误。(21)“夫”为“矢”字之误。(22)“ ”应作“堑”。(23)此句未详。(24)“面”应作“而”。(25)杀：散。(26)三秘：即为“垒施”之误。(27)“火耳”应作“犬牙”。(28)“车”应作“熏”。(29)“火”应作“容”。(30)“程”应作“程”。(31)“节”应作“即”。“竹箭”前“以”字应移至“楛”前。(32)“夫”应作“矢”。(33)“苙”应作“苙”。(34)“弟”应作“茅”。(35)“ ”应作“ ”。“ ”应作“玷”。(36)“干”应作“十”。(37)“远”应作“道”。(38)“后”应作“经”，“长”字疑衍。(39)“勇勇必”应作“楼撕必再”。(40)“一”当作“十”。(41)“谿”应作“谿”。(42)“到”应作“斫”。(43)“洁”应作“絜”。(44)“升”应作“斤”。(45)“十二”应作“斗以上”。(46)“官”应作“宫”。“桓”应作“植”。(47)“僂近”应作“近僂”。(48)“天”应作“水”。(49)“先”应作“失”。(50)“面”字衍。(51)“适”应作“病”。(52)“持”应作“将”。(53)“智”应作“习”。(54)“稹”应作“填”。(55)“之”应作“也”。(56)“苙”应作“苙”。(57)“塞”应作“穿”。(58)“葺”应作“堑”。(59)“失”应作“夫”。(60)“尺”应作“丈”。(61)“二”应作“之”。(62)复：当为“后”。(63)“ ”应作“ ”。(64)“慕”应作“冪”。(65)“分”应作“寸”。“早”应作“中”。(66)“耳”应作“牙”。(67)“吏”应作“使”。(68)“三”字疑衍；“丈”后应加“五尺”二字。(69)“下地至”后应加“泉三尺”三字。(70)“贼”应作“栈”。(71)“传”应作“傅”。(72)“比”应作“北”。

[白话]

禽滑厘问墨子说：“从圣人的说法来看，现在凤鸟没有出现，诸侯背叛王朝，天下兵争方起，大国攻打小国，强国攻打弱国。我想为小国防守，应怎么做呢？”墨子说：“防御什么方式的进攻呢？”禽滑厘回答说：“现在世上常用的进攻方法有：筑山临攻、钩梯爬城、冲车攻城、云梯攻城、填塞城沟、决水淹城、隧道攻城、穿突城墙、城墙打洞、如蚁一般密集爬城、使用蒙上牛皮的四轮车、使用高耸的轩车。请问防守这十二种攻城方式应怎么

办？”墨子说：“我方城池修固，守城器具备好，柴禾粮草充足，上下相亲，又取得四邻诸侯的救助，这就是用来长久守御的条件。而且，守城的人虽有本事，而国君不信任他，那么仍然不可防守。如果国君用来防守的人，一定是有能力防守的人；如果他没有能力而国君信任他，也是不能防守的。既然如此，那么守城的人必须有能力，而国君又信任他，这才可以防守得住。”

凡守城的方法共有：（城墙）厚而高，濠沟深而宽，修好望敌之楼，防守器械精良，粮食柴草足以支持三月以上，防守的人多而经过挑选，官吏和民众相互和睦，为国家建立功劳的大臣多，国君讲信义，万民安乐无穷。或者，父母的坟墓就在这里；或者，具备富饶的山林草泽；或者，地形难攻易守；或者，（守者）对敌人有深仇大恨而对君主有大功；或者，奖赏明确可信，惩罚严厉可怕。这十四个条件具备，那么民众就不会怀疑君主，这以后城池才可以守住。这十四者一个没有，那么即使防守的人善于防守也守不住。

所以凡守城的方法：在城门上准备好悬门和左右悬门的机关。悬门长二丈，宽八尺，两扇相同，两扇间有三寸重叠衔接；门扇上涂上泥土，不要厚于二寸。濠沟有一丈五尺深，宽度相当于门扇的长度，长短以人才为度，濠沟边修一管理悬门的房间，大概可以容纳一人。敌兵到了，各门都叫人凿开两个洞；一个洞系上绳子，绳长四尺。城墙的四边和四角都建高高的望敌楼，使贵家子在楼上了望敌人，观察敌人的势态，进（退）及左右移动的地方。失职者处以斩刑。

敌兵打隧道来进攻，我方立即派穴地之师确定穴地之处，迎头穴地以待，准备好短弩射击敌人。

民家的木材瓦石，凡可用来增加城池守备的，全部上缴。不服从命令的处斩。

准备各种筑城工具：每七尺一把锄头，五步一筐，五筑有一铁锄，一柄长八尺的斧头，十步一把长镰刀，柄长八尺。十步一斫，一长锥，柄长六尺，头长一尺，用斧削其两端。三步一短矛，长一尺，刀尖五寸。两矛尖交叉安上，放得很平，不平不方便，两头要锋利。

用打隧道的方法来抵御敌方的隧道进攻，我方所打隧道必要恰好相当敌方隧道的宽狭，使它斜穿敌方隧道，使之可以填平敌方的隧道。

把木柴捆扎起来，使之能成为一捆捆的柴转，穿前面树连起来，长一丈七尺一，作为外面，把柴转横放在内面，外面涂上粘土，不要让土脱漏。柴转推积的宽度和厚度，要足以充当三丈五尺高的城墙的屏障，用柴转、树木、泥土来加固城墙，越坚固越好。柴转前面的长短，要预先弄好，以便涂上泥土，可充城堞之用，妥善涂好外面，使敌方无法烧掉或拔掉。

大城，要在一丈五尺之外做闺门，宽四尺。做一郭门，在闺门之外。做好两根横木，以关闭郭门。横木上凿孔，穿上绳子，牵到城堞上。做好悬梁，用木板做成，让它从城坎处向外斜着伸出。悬梁的斜度，符合城墙的形势。城墙内修傅堞，作为外堞的辅助。在其中凿穴，深一丈五尺，放柴草于内，可以焚烧御敌。连着城墙修筑令耳，令耳是两重的楼房。在城墙外堞下凿穴，深一丈五尺，宽一丈二尺。城楼与令耳，都派有勇力的人负责杀敌，善于射箭的人放箭，辅佐的人勇敢善射。

编造樊篱，与城堞相连，高六尺，各宽四尺，都设置兵弩弓箭，格杀敌人。

转射机，机身长六尺，埋入土中一尺。用两根木头合为车轱，轱长二尺，

在中间凿之为道，插入横臂，臂长至趺足。二十步放一机，令善射的人主之，派一人辅助，都不要离开。

城上百步筑一楼，楼有四根柱子，柱子安在基石上。下面高一丈，上面高九尺，长宽都一丈六尺，都安上窗户。三十步一个突门，长九尺，宽十尺，高八尺，凿一窗，宽三尺，长二尺。城上设置火掣，火掣长短以城墙的高下为度，置火于末端。城上每九尺置一弩、一戟、一椎、一斧、一镰。各处都贮备礮石、蒺藜。

（用以防守的）渠长一丈六尺，箭长一丈二尺，臂长六尺，埋在地下三尺，竖立渠柱不要附着城堞，要离开五寸。藉幕长八尺，宽七尺。它的木架宽五尺。在藉幕中部，设立一桥，桥端系上绳索，以便牵拉上下。敌方来攻，派一人上下牵拉，不得离开。

城上隔二十步安置一藉车，当攻隧道时不按此数，城上每三十步设置一堽灶。持水的必须用布麻斗、皮盆，十步一件。斗柄长八尺，斗的大小可以容纳两斗到三斗水。旧布、新布长六尺；麻斗中间安上柄，长一丈，每十步放一件。必以粗大的绳子为箭。城上隔十步有一支銃。水缸要能装三尺以上，大小相杂。盆、蠡各二具。

做好士卒的干粮，每人二斗，以防备阴雨天，而使之积贮于干燥处。派遣士卒为守卫内外城堞的人送餐。设置器备，撒放沙砾、铁屑。各处都准备好粗制陶斗。使陶工做小罐，大小为装一斗至二斗水，用时即取，垒着捆在一起。坚固地做好斗城上的隔栈，高一丈二尺，削其一端。造好闺门，闺门由两扇组成，使之可以各自关闭。

抢救敌方填濠沟，用火攻与之争夺，鼓动风箱，在墙内外堆着木柴，以之焚烧。隔三丈安一个灵丁，犬牙交错地安放。每十步有一人管理柴掣和弩箭，弩边用狗犀环绕。

抢救薰火，若敌人用燃着烟火的箭射到城门上，我方要凿门扇，安上木栈，涂上泥，拿盛水的麻斗、皮盆救火。门扇上安木桩的地方都凿上一寸深的穴，每穴安一根木桩，木桩长两寸，有一寸露在外面。木桩间隔七寸，厚厚地涂上泥巴来防火。城门下凿下救火的地方，各备一缸水，装三石以上，大小相杂。城门的直木和横栓，一定要完好坚固，用坚韧的钢铁包裹着。门的横栓要上下两根，用铁包裹，必须坚固。门榧长两尺，锁一把，加上封条，盖上守印。经常派人察看封条的情况，并视察门榧插入的深浅。守门的人不得挟带斧、凿、锯和椎子。

城上每两步设立一渠柱。渠是立着的木柱。丈三尺，顶长十丈，臂长六尺。每两步设立一排竹笞，宽九尺，长一丈二尺。每两步设立连挺，长斧、长椎各一件，枪二十支，在两步范围内分开放置。每两步设一弓弩，射程在五十步以上。多做些箭。如果没有竹箭，楛木、挑木、柘木、榆木也可以做箭杆。再求齐铁为箭头。弩箭分布城上，用以射敌人的冲梯和栊枳。每二步堆积石头，石头重达半钧以上的，共五十块。如果没有石头可用来抗击敌人，蒺藜、砖瓦也可用作好的防备工具。每二步堆积火炬，大一围，长一丈，共二十根。每五步一坛子盛水。坛子旁有葫芦瓢，葫芦瓢可盛一斗水。每五步堆积狗尸五百条。狗尸长三尺，用茅草覆盖，削其尖端，牢牢捆好。每十步堆积柴掣，大二围以上，长八尺，共二十捆。每二十五步修一座灶，灶上有铁甑一个，可盛水一石以上，准备着烧热水。还要储备沙石，不下一千石。每三十步共建一座候楼。楼伸出女墙四尺，宽三尺，下面宽四尺，三面围上

木板，密密涂泥，夏天盖住上面。每五十步一个藉车，藉车必用铁作车轴。每五十步一座厕所，周围的围墙，高八尺。每五十步一房，房上必须安置门柱和铁锁，以便住守。每五十步堆积柴木，不下于三百尺，好好用泥土封盖，使城外放的火不能燃烧它。每百步建一木楼，楼宽前面九尺，高七尺，楼窗安在城墙上，伸出城墙外十二尺。每百步挖一口井，每井安排十瓮，用木制造提水的桔槔。贮水器可容纳四斗到六斗水，共一百个。每百步堆积一堆禾秆，大于二围以上的五十捆。每百步树立一块木盾牌，宽四尺，高八尺。做好冲锋的大路。每百步要开暗沟，宽三尺高四尺的十条。每两百步建一座立楼，宽二丈五尺，其中五尺伸到女墙外。城墙上宽三步到四步，才可以使士兵活动战斗。俾倪（之墙）宽三尺，高二尺五寸。阶陞高二尺五，宽广各三尺，路宽六尺。城上四角为重楼，高五尺，四个尉官驻扎于此。

城上每七尺建一渠柱，长一丈五尺，埋在地下三尺，离开城堞五寸；露在外者长一丈二尺，臂长六尺。在中部凿一孔，内径长五寸。外露部分凿两孔，渠柱顶端比女墙低四寸为宜。凿渠、凿坎，以瓦覆盖，冬天以马草覆盖。都待命而行，或以瓦为坎。

城上每千步立一表，长一丈。要向城下颂倒废水的人，拿表摇动。每五十步一厕所，与城下的厕所同一粪坑。上厕所的人不准手拿武器。城上三十步一藉车，当攻打隧道时不按此数。城上五十步一道台阶，高二尺五寸，长十步。城上五十步一楼，楼必多层。每百步一座土楼，外面安上悬门，左右开渠。建楼加上藉幕，有栈道出城以救外面。城墙上都不能盖房屋，或其他可隐匿的处所，若有则必须全部拆除。城下道路每百步堆积柴薪，不少于三千石以上，用泥土好好涂上。城上每十人任命一名什长，管理十名士卒。

每百步一座亭。墙高一丈四尺，厚四尺，做两扇闺门，使两扇门可以各自开关。每亭一尉，尉必须选稳重忠信能胜任的人担任。两舍共一井灶。灰、糠、秕谷、谷皮、马尿都要小心收藏。

城上的守备工具：渠答、藉车、行栈、行楼、斫、桔槔、连挺、长斧、长椎、长锄、钩钜、飞冲、悬（梁）、批屈。楼五十步一座，城堞下挖掘“爵穴”。每三尺设立一个桔槔，大二围，长四尺半，必须有挈。瓦石重二斤以上，搬上城。沙土，五十步一堆。灶上安放铁甑，和沙堆放在一起。木大二围，长一丈二尺以上。把它的底部好好连在一起，叫作“长从”。每五十步放三十个。木桥长三丈，不下五十个。再派士卒急造垒壁，以瓦覆盖起来。用陶制或木制的坛子，能装十升以上的，每十步放十个，盛水时将使用它们。能盛水五斗的十步放两个。

城墙下里巷中的人家，各保卫其左右前后，像城上一样。如果城小人众，就保护老弱离乡到国中的其他大城去。敌人来了，估计他们必定进攻，主方必定先拆除城外附属物，只是不烧毁。敌人在城下，我方应不时更换吏卒防守，但不要更换给养人员，给养人员不能上城。敌方在城下，我方收集盆、罐，堆在城下，百步一堆，堆五百堆。城门内不可有房子，只筑周宫派吏驻守。四尺为倪，行栈内闾，二关一堞。

清除城外离开护城河百步内的墙垣，大小树木都伐毁，除掉。敌人从来之处，如便道、近道，或城场，都修建扈楼，并在水中插上竹箭。守官堂下造大楼，高可临视全城。堂下四往有路。在堂中应客，客等待接见。不时召见在有保护的室中的三老，与之计议事之得失。行事有得，计谋相合，就回入保护之屋。保者入屋，不要逃城，不要离开房屋。各个担负守卫的人要详

知卑城浅池，而措意防守。早晚士卒歌以为度，用人少有变换。

守卫之法：每五十步男子十人，成年女子二十人，老小十人，共计五十步四十人。城下守楼士卒，一步一人，计二十步二十人。按城的大小以此为标准，才足以守御。

如果敌人附城如蛾进攻，主人预先知道，主人有利，进攻者不利。如果敌方以队进攻，十万之众，进攻不会超过四队，最大的排路五百步，中等三百步，下等五十步。各种不到百五十步宽的，主人有利而客方不利。防御宽五百步的队伍，需男子一千人，成年女子二千人，老小千人，共四千人，就足以应付，这是防守道路之数。使老小不能任事，在城上当路的地方防守。

城中将军出城，必须持“明填”，要使官民都了解“明填”。将军率一百人以上出城，不带“明填”，或不是由本人持有“明填”，千夫长以上的官可以制止他，不让他通行。如果出行或吏卒放纵他出行，都要杀头，要把具体情况报告给上级。这是守城的重大禁令。奸细往往出在这里，不能不详细考察。

城上建爵穴，在城堞下三尺之处，它的外口要大，每五步建一穴。爵穴的大小能放得下火炬，高的有六尺，低的有三尺，它的密度可视情况而定。

于城外挖壕沟，离“杜格”（栅栏）七尺远，沟上作吊桥。城外狭窄不能作壕沟处可以不挖。

城上每三十步建一个堽灶。

守城的人都备有火炬，有五个竹节长。敌人到了城下，听到鼓声后，点燃火炬；再次听到鼓声后，将火炬放入爵穴中，照亮城外。

各种籍车皆用铁。籍车的柱子长一丈七尺，埋于地下部分长四尺；车座长三丈至三丈五尺，马颊长二尺八寸，根据所测试的籍车的力度而制作车困，车座四分之三在地面上。籍车，车座长三丈，四分之三在地面上，马颊在地面以上部分正中间。马颊长二尺八寸，车座长二丈四尺，更短的不用。用大车轮作车困。籍车的车桓长一丈二尺半。各种籍车都用铁包裹，后面的车辅助它。

敌人填塞护城河来进攻，我方就制作水甬，深为四尺，封固，埋于地下。每十尺一个，盖上瓦待命而用。用围长二尺四寸的木头，凿空中间，把炭火放进去再封上，然后用籍车投向敌军。制“疾犁投”，长为二尺五寸，粗两围以上。门上钉小木桩，长七寸，木桩间距为六寸，末端削尖。“狗走”宽为七寸，长一尺八寸，钩长四寸，犬牙交错地安设。

墨子说：“守城的方法，一定要计算城中的木头，十人所能举起的便是十挈，五人所能举起的便是五挈，挈的轻重与守城人数相符。把木柴捆成挈，强壮的人用重挈，弱小的人用轻挈，与他们的力量相称。总之，挈的轻重要使每个人各自能胜任。”城中缺乏粮食就要大大减轻挈的重量。在离城门五步远的地方挖掘大壕沟，地势高的地方挖一丈五尺深，地势低的地方挖到有地下水之后再向下挖三尺即止。在壕沟上架设栈板，栈板上设置悬梁，装置机关，栈板表面铺上草木泥土，使人可以行走，两旁有沟墙不能翻越。然后派兵出城挑战，并假装战败逃回，引诱敌人走的栈板，开动悬梁的机关，敌人便可以擒到。若敌人恐惧生疑，就会因此撤离。

四十 备高临(1)

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适人积土为高，以临吾城，薪土俱上，以为羊黔，蒙橧俱前，遂属之城，兵弩俱上，为之奈何？”

子墨子曰：子问羊黔之守邪？羊黔者，将之拙者也，足以劳卒，不足以害城。守为台城，以临羊黔，左右出巨，各二十尺，行城三十尺，强弩之(2)，技机藉之，奇器口口之，然则羊黔之攻败矣。

备临以连弩之车，材大方一方一尺(3)，长称城之薄厚。两轴三轮，轮居筐中，重上下筐。左右旁二植，左右有衡植，衡植左右皆圆内，内径四寸。左右缚弩皆于植(4)，以弦钩弦，至于大弦。弩臂前后与筐齐，筐高八尺，弩轴去下筐三尺五寸。连弩机郭同铜(5)，一石三十钧。引弦鹿长奴(6)。筐大三围半，左右有钩距，方三寸，轮厚尺二寸，钩距臂博尺四寸，厚七寸，长六尺。横臂齐筐外，蚤尺五寸，有距，搏六寸，厚三寸，长如筐有仪，有拙胜，可上下，为武重一石，以材大围五寸。矢长十尺，以绳 矢端，如如戈射(7)，以磨 卷收(8)。矢高弩臂三尺，用弩无数，出人六十枚(9)，用小矢无留。十人主此车。

遂具寇，为高楼以射道(10)，城上以荅罗矢。

[注释]

(1)《备高临》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阐述如何对付敌人采用居高临下攻城方法的战术。(2)“强弩”后应加“射”字。(3)“尺”字前疑重“方一”二字。(4)“缚”字应作“缚”。(5)“同”字应作“用”。(6)“长奴”应作“卢收”。(7)“戈”应作“弋”。(8)“磨”应作“磨”。(9)“人”应作“入”。(10)“道”应作“适”。

[白话]

禽滑厘一再谦拜后说：“请问：如果敌人堆积土古筑成高台，对我城造成居高临下之势，木头土石一齐上，构筑成名叫羊黔的土山，兵士以大盾牌做掩护从高台土山上一齐攻来，一下子就接近了我方的城头，刀箭齐用，该怎么对付呢？”

墨子先生回答说：你问的是对付“羊黔”进攻的防守办法么？“羊黔”这种攻城办法，是带兵打仗者的蠢办法，只会将自己的士兵弄得疲劳不堪，不足以给守城一方造成威胁。守城的一方只要在城头上继续加高做所谓“台城”，依然对羊黔保持居高临下之势，台城左右用大木编连起来，两旁各横出二十尺。这种临时做成的台城又叫行城，高度为三十尺。在上面用强劲的弓箭射击敌人，凭借“技机”和精妙的武器对付敌人，这样一来，用羊黔之法进攻就失败了。

对付筑台居高临下的进攻，还可以使用一种连弩车。造这种车的木材，要大小一尺见方，长度与城墙厚度相等。两根车轴，三个轮子，轮子装在车箱当中，车箱上下两个，左右各做两根立柱，还有横梁两根，横梁的左右两头都是圆榫头，榫头直径四寸，把有把的箭都捆在左右两边的柱子上，弓弦相钩，连到大弦上。弓把前后与车箱齐平，车箱高度为八尺，弓轴距下面的车箱三尺五寸。连弩的“机括”用铜做成，重一百五十斤。用轱辘收引弓弦。车箱周长为三围半，左右两边装有“钩距”，“钩距”三寸见方，车轮厚一尺二寸，钩距臂宽一尺四寸，厚七寸，长六尺。横臂与车箱外缘齐平，臂端一尺五寸的地方装有叫做“距”的横柄，柄宽六寸，厚三寸，长度与车箱相

应。还装有一种瞄准仪，有出入时可以上下伸缩调整。再用大小一围五寸的木料做一个弩床，床重一百二十斤。箭长十尺，用绳子栓住箭尾，就象用细丝绳系住射空中飞鸟用的箭一样，以便将箭收回，不过这里是用轱辘卷收。箭高出弩臂三尺，用箭没有固定数，但至少要保证出入有六十枚，小箭就不必收回了。象这样的连弩车，十人掌管使用一辆。

为了成功地抵御敌人的进攻，筑了高楼射击敌人，还得在城上用草编成厚厚的遮掩物来遮挡和收取敌方射来的箭。

四十一 备梯(1)

禽滑厘子事子墨子三年，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役身给使，不敢问欲。子墨子其哀之(2)，乃管酒块脯(3)，寄于大山，昧藁坐之(4)，以樵禽子。禽子再拜而叹。

子墨子曰：“亦何欲乎？”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守道？”

子墨子曰：“姑亡，姑亡。古有其术者，内不亲民，外不约治，以少间众，以弱轻强，身死国亡，为天下笑。子其慎之，恐为身姜。”

禽子再拜顿首，愿遂问守道。曰：“敢问客众而勇，烟资吾池(5)，军卒并进，云梯既施，攻备已具，武士又多，争上吾城，为之奈何？”

子墨子曰：问云梯之守邪？云梯者重器也，其动移甚难。守为行城，杂楼相见，以环其中。以适广陕为度，环中藉幕，毋广其处。行城之法，高城二十尺，上加堞，广十尺，左右出巨各二十尺，高、广如行城之法。

为爵穴、燿鼠，施荅其外，机、冲、钱(6)、城，广与队等，杂其间以铸剑，持冲十人，执剑五人，皆以有力者。令案目者视适，以鼓发之，夹而射之，重而射(7)，披机藉之(8)，城上繁下矢、石、沙、炭以雨之(9)，薪火、水汤以济之，审赏行罚，以静为故，从之以急，毋使生虑。若此，则云梯之攻败矣。

守为行堞，堞高六尺而一等，施剑其面，以机发之，冲至则去之。不至则施之。

爵穴，三尺而一。

蒺藜投必遂而立，以车推引之。

裾城外(10)，去城十尺，裾厚十尺。伐裾(11)，小大尽本断之，以十尺为传(12)，离而深埋之，坚筑，毋使可拔。

二十步一杀，杀有一鬲，鬲厚十尺。杀有两门，门广五尺。裾门一，施浅埋，弗筑，令易拔。城希裾门而直桀(13)。

县火，四尺一钩橛。五步一灶，灶门有炉炭。令适人尽入，火烧门，县火次之。出戟而立，其广终队。两戟之间一火，皆立而待鼓而然火，即具发之。适人除火而复攻，县火复下，适人甚病，故引兵而去，则令我死士左右出穴门击遗师，令贲士、主将皆听城鼓之音而出，又听城鼓之音而入。因素出兵施伏，夜半城上四面鼓噪，适人必或，有此必破军杀将。以白衣为服，以号相得，若此，则云梯之攻败矣。

[注释]

(1)《备梯》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讲如何对付敌人以云梯攻城的战术方法。在此篇中，墨子指出守城的战术方法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还是外交战略。(2)“其”应作“甚”。(3)“块”应作“槐”。(4)“ ”应作“茅”。(5)“烟资”应作“堙茨”。(6)“钱”应作“栈”。(7)“射”字后疑漏一“之”字。(8)“披”应作“技”。(9)“炭”应作“灰”。(10)“裾城外”三字前疑漏一“置”字。(11)“伐裾”后疑漏“之法”。(12)“传”应作“断”。(13)“城”后漏一“上”字。

[白话]

禽滑厘事奉墨子三年，手脚都起了老茧，脸晒得黑黑的，干仆役的活听墨子使唤，却不敢问自己想要问的事。墨子先生对此感到十分怜悯，于是备了酒和干肉，来到泰山，垫些茅草坐在上面，用酒菜酬劳禽滑厘。禽子行了

再拜礼之后，叹了口气。

墨子问他：“你有什么要问的吗？”禽滑厘又行了两次再拜礼，说道：“请问守城的方法。”

墨子回答说：“先不要问，先不要问。古代也曾有懂得守城方法的人，但对内不亲抚百姓，对外不缔结和平，自己兵力少却疏远兵力多的国家，自己力量弱却轻视强大的国家，结果送命亡国，被天下人耻笑。你对此可要慎重对待，弄不好，懂得了守城的办法反为身累。”

禽滑厘行再拜礼后又伏地叩头行稽首礼，希望能弄清防守的办法，说：“我还是冒昧地问问，如果攻城一方兵士众多又勇敢，堵塞了我方护城河，军士一齐进攻，攻城的云梯架起来了，进攻的武器已安排好，勇敢的士兵蜂涌而至，争先恐后爬上我方城墙，该如何对付呢？”

墨子回答说：你问的是对付云梯的防卫办法吗？云梯是笨重的攻城器械，移动十分困难。守城一方可以在城墙上筑起“行城”和“杂楼”，将自己环绕起来。行城和杂楼之间要保持适当的距离，两者之间的部分要拉上防护用的遮幕，因此距度不宜过宽。筑行城的方法是：行城高出原城墙二十尺，上面加上锯齿状的矫墙，这种矫墙称作“堞”，宽十尺，左右两边所编大木横出各二十尺，高度和宽度与行城相应。

矫墙下部开名叫“爵穴”、“鼠”的小孔，孔外用东西遮挡起来。供投掷的技机，抵挡冲撞的冲撞车，供出外救援用的行栈，临时用的行城等器械，其排列的宽度应与敌人进攻的广度相等。各器械之间挟进持镞和持剑的士兵，其中掌冲车的十人，拿剑的五人，都应挑选力大的军士担任。用视力最好的兵士观察敌人，用鼓声发出抗击号令，或两边向敌人夹射，或重点集射一处，或借助技机向敌人掷械，从城上雨点般地将箭、砂石、灰土倾泄给城下之敌，加上往下投掷火把、倾倒滚烫的开水，同时赏罚严明，处事镇静，但又要当机立断，不致发生其他变故。象这样防守，云梯攻法就得被打败了。

守城一方在“行城”上筑起临时用的矫墙“堞”，一律高六尺，在墙外安装剑，用机械发射，敌方的冲撞器来了就撤发射机，没来就使用它。

矫墙下部开的名叫“爵穴”的小洞，每三尺一个。“蒺藜投”一定要针对敌方进攻的范围摆放，用车推下城墙然后又用车再拉上来，以便反复使用。

在城外十尺远的地方安置断树，这称之为“置裾”。裾的厚度为十尺。采伐断树“裾”的方法是，无论大小，一律连根拔起，锯成十尺一段，间隔一段距离深埋于地中，一定要埋牢实，不能让它被拔出来。

城墙上每隔二十步设置一个“杀”，备有一个储放投掷物的“鬲”，鬲厚十尺。“杀”安有两个门，门宽五尺。裾也可设有门，不过要浅埋才成，不要埋牢实，要让它能容易被拔出来。城上对着裾门的地方放置“桀石”，以供投掷。

城上悬挂有火具，叫悬火，每隔四尺设置一个挂火具的钩橇。五步设一口灶，灶门备有炉炭。让敌人全部进入就放火烧门，接着投掷悬火。排出的作战器具，根据敌人的进攻范围相应摆放。两个作战器械之间设置一个悬火，由一个兵士掌执，等待出去的鼓声。鼓声一响就点悬火，敌人接近随即投放。敌人如将悬火打灭，就再次投放不绝。如此反复多次，敌人必定疲惫不堪，因此就会领兵而去。敌人一旦退出，就命令敢死队从左右出穴门追击溃逃之敌，但勇士和主将务必依照城上的鼓声从城内出去或退入城内。再趁着反击时布置埋伏，半夜三更时城上四面击鼓呐喊，敌人必定惊疑失措，伏兵乘机

能攻破敌军军营，擒杀敌军首领。不过要用白衣做军服，凭口令相互联络。如此一来，用云梯的攻城方法就失败了。

四十二 备水(1)

城内堑外周道，广八步。备水谨度四旁高下。城地中偏下(2)，令耳其内(3)，及下地，地深穿之，令漏泉。置则瓦井中，视外水深丈以上，凿城内水耳(4)。

并船以为十临，临三十人，人擅弩，计四有方，必善以船为輶辘。二十船为一队，选材士有力者三十人共船，其二十人擅有方，剑甲鞮督，十人人擅苗。

先养材士，为异舍食其父母妻子以为质，视水可决，以临輶辘，决外堤，城上为射，疾佐之(5)。

[注释]

(1)《备水》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讲如何防备敌人以水攻城的战术方法。

(2)“地中”应作“中地”；“偏”应作“偏”。(3)“耳”应作“巨”，即“渠”之省。(4)同(3)。

(5)“ ”应作“机”。

[白话]

城内壕堑外设周道，宽八步。防备敌人以水灌城，必须要仔细地审视四周的地势情况。城中地势低的地方，要下令开挖渠道，至于地势更低的地方，则命令深挖成井，使其能互相贯通，以便引水泄漏。在井中置放“则瓦”，测量水位高低。如发现城外水深已有一丈以上，就开凿城内的水渠。

每两只船连在一起为“一临”，将船共组成“十临”，每一临备三十人，人人都擅长射箭，每十人中四个还须带有锄头。必须善于用这种船作冲毁敌方堤防的“輶辘”（撞车）。每二十只船为一队，挑选勇武力大的兵士三十人共一条联合船，其中二十人每人备有一把锄头，穿戴盔甲皮靴，其余十人手拿长矛，人人擅使。

当然预先供养勇武之人，另供给房子，安排供养他们的父母、妻子儿女，作为人质。发现可以决开水堤时，用两只船并联组成的“輶辘”冲决外堤，同时城上赶紧用射击机向敌人放箭，以掩护决堤的船队。

四十三 备突(1)

城百步一突门，突门各为窑灶，竈入门四五尺，为其门上瓦屋，毋令水潦能入门中。吏主塞突门，用车两轮，以木束之，涂其上，维置突门内，使度门广狭，令之入门中四五尺。置窑灶，门旁为囊，充灶伏柴艾(2)，寇即入，下轮而塞之，鼓囊而熏之。

[注释]

(1)《备突》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讲如何防备敌人从城墙“突门”攻入的战术方法。(2)“伏”应作“状”。

[白话]

城墙内每百步设置一个“突门”，各个“突门”内都砌有一个瓦窑形的灶。灶砌在门内四五尺处。突门上装盖瓦可让雨水流入门内，安排一军吏掌管堵塞突门，方法是：用木头捆住两个车轮，上面涂上泥巴，用绳索将其悬挂在突门内，根据门的宽窄，使车轮挂在门中四五尺处。设置窑灶，门旁再安装上皮风箱，灶中堆满柴禾艾叶。敌人攻进来时，就放下车轮堵塞住，点燃灶里的柴火，鼓动风箱，烟薰火烤来犯之敌。

四十四 备穴(1)

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古人有善攻者，穴土而入，缚柱施火，以坏吾城，城坏，或中人为之奈何(2)？”

子墨子曰：问穴土之守邪？备穴者城内为高楼，以谨候望适人。适人为变筑垣聚土非常者，若彭有水浊非常者，此穴土也。急堑城内，穴其土直之。穿井城内，五步一井，傅城足。高地，丈五尺，下地，得泉三尺而止。令陶者为罍，容四十斗以上，固顺之以薄革(3)，置井中，使聪耳者伏罍而听之，审知穴之所在，凿穴迎之。

令陶者为月明(4)，长二尺五寸六围，中判之，合而施之穴中，偃一，覆一。柱之外善周涂，其傅柱者勿烧。柱者勿烧。柱善涂其窠际，勿令泄。两旁皆如此，与穴俱前。下迫地，置康若灰其中，勿满。灰康长五窠(5)，左右俱杂，相如也。穴内口为灶令如窑，令容七八员艾，左右窠皆如此，灶用四橐。穴且遇，以颡皋冲之，疾鼓橐熏之，必令明习橐事者，勿令离灶口。连版，以穴高下，广狭为度，令穴者与版俱前，凿其版令容矛，参分其疏数，令可以救窠。穴则遇，以版当之，以矛救窠，勿令塞窠；窠则塞，引版而却，过一窠而塞之，凿其窠，通其烟，烟通，疾鼓橐以熏之。从穴内听穴之左右，急绝其前，勿令得行。若集客穴，塞之以柴，涂，令无可烧版也。然则穴土之攻败矣。

寇至吾城，急非常也，谨备穴。穴疑有，应寇，急穴。穴未得，慎毋追。

凡杀以穴攻者，二十步一置穴，穴高十尺，凿十尺，凿如前，步下三尺，十步拥穴，左右横行，高广各十尺。

杀，俚两罍，深平城，置板其上，板以井听。五步一密，用若松为穴户，户穴有两蒺藜(6)，皆长极其户，户为环，垒石外(7)，高七尺，加堞其上。勿为陞与石，以县陞上下出入，具炉橐，橐以牛皮，炉有两甬，以桥鼓之，百十(8)每亦熏四十什(9)，然炭杜之，满炉而盖之，毋令气出。适人疾近五百穴(10)，穴高若下，不至吾穴，即以伯凿而求通之(11)。穴中与适人遇，则皆围而毋逐，且战北，以须炉火之然也，即去而入壅穴。

杀，有鼠(12)，为之户及关籥独顺(13)，得往来行其中。穴垒之中各一狗，狗吠即有人也。

斩艾与柴长尺，乃置窑灶中，先垒窑壁，迎穴为连(14)。凿井傅城足，三丈一，视外之广狭而为凿井，慎勿失。城卑穴高从穴难。凿井城上(15)，为三四井，内新井中(16)，伏而听之。审之知穴之所在(17)，穴而迎之。穴且遇，为颡皋，必以坚材为夫，以利斧施之，命有力者三人用颡皋冲之，灌以不洁十余石。趣伏此井中，置艾其上，七分(18)，盆盖井口，毋令烟上泄，旁其橐口(19)，疾鼓之。

以车轮辘(20)。束樵，染麻索涂中以束之。铁锁，县正当寇穴口。铁锁长三丈，端环，一端钩。

穴高七尺五寸，广柱间也尺(21)，二尺一柱，柱下傅舄，二柱共一员十一(22)。两柱同质，横员士(23)。柱大二围半，必固其员士(24)，无柱与柱交者。

穴二窑，皆为穴月屋(25)，为置吏、舍人各一人，必置水。塞穴门，以车两走为盖，涂其上，以穴高下广狭为度，令人穴中四五尺，维置之。当穴者客争伏门，转而塞之。为窑容三员艾者，令其突入伏(26)。伏傅突一旁，

以二橐守之勿离。穴矛以铁，长四尺半，大如铁服说，即刃之二矛。内去窠尺(27)，邪凿之，上穴当心，其矛长七尺。穴中为环利率，穴二。

凿井城上(28)，俟其身并且通(29)，居版上，而凿其一偏，已而移版，凿一偏。颡皋为两夫，而旁狸其植，而数钩其两端(30)。诸作穴者五十人，男女相半。五十人。攻内为传士之口(31)，受六参，约梟绳以牛其下(32)，可提而与投(33)。已则穴七人守退垒之中，为大庀一，藏穴具其中。难穴，取城外池唇木月散之什(34)，斩其穴(35)，深到泉，难近穴，为铁，金与扶林长四尺，财自足。客即穴，亦穴而应之。

为铁钩钜长四尺者，财自足，穴彻，以钩客穴者。为短矛、短弩、矢，财自足，穴彻以斗。以金剑为难，长五尺，为盥、木屎；屎有虑枚，以左客穴。

戒持罌，容三十斗以上，狸穴中，丈一(36)，以听穴者声。

为穴，高八尺，广(37)，善为傅置。具全、牛交橐皮及(38)，卫穴二，盖陈霏及艾(39)，穴彻熏之(40)。

斧金为斫(41)，屎长三尺，卫穴四。为垒，卫穴四十，属四。为斤、斧、锯、凿、(42)，财自足。为铁校，卫穴四。

为中櫓，高十丈半(43)，广四尺。为横穴八櫓盖(44)。具橐梟，财自足，以烛穴中。

盖持(45)，客即熏，以救目。救目分方(46)穴，以益盛置穴中(47)，文盆毋少四斗(48)。即熏，以自临上及以油目(49)。”

[注释]

(1)《备穴》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重要篇章之一。主要讲述如何防备敌人用打隧道来攻城的战术方法。(2)“或”应作“城”。(3)“顺”应作“幌”。(4)“月明”应作“瓦窠”。(5)“五”应作“亘”。(6)“穴”应作“内”。(7)“ ”应作“埠”。(8)“百”字前漏一“重”字；“十”应作“斤”。(9)“每亦熏”应作“毋下重”；“什”应作“斤”。(10)“五百”应作“吾”。(11)“伯”应作“倚”。(12)“ ”应作“窠”。(13)“独顺”应作“绳幌”。(14)“连”字后疑漏一“版”字。(15)“上”应作“下”。(16)“ ”应作“甄”。(17)“审”后疑漏一“之”字。(18)“分”应作“八员”。(19)“其”应作“立”。(20)“轲”前疑漏一“为”字。(21)“也”应作“七”。(22)“员十一”应作“负土”。(23)“员士”应作“负土”。(24)同(23)。(25)“月屋”应作“门上瓦屋”。(26)“伏”后疑掉一“尺”字。(27)“内”应作“穴”。(28)“上”应作“下”。(29)“身”应作“穿”。(30)“数”应作“敷”。(31)“内”应作“穴”；“士”应作“土”；“口”应作“具”。(32)“牛”应作“绊”。(33)“与”应作“举”。(34)“月”应作“瓦”；“什”应作“外”。(35)“穴”应作“内”。(36)“丈一”前疑掉一“三”字。(37)“广”字后漏了“八尺”二字。(38)“全”应作“炉”；“交”应作“皮”；“橐”应作“橐”；“皮及 ”应作“及瓦缶”。(39)“盖”应作“僧”。(40)“熏”前疑漏一“以”字。(41)“金”前疑漏一“以”字。(42)“鑿”应作“鑿”。(43)“丈”应作“尺”。(44)“八”应作“大”；“盖”应作“薑”。(45)“盖”应作“益”；“ ”应作“醢”。(46)“ ”应作“凿”。(47)“益”应作“盆”；“ ”应作“醢”。(48)“文”应作“大”。(49)“自”应作“目”；“ ”应作“醢”；“油”应作“酒”。

[白话]

禽滑厘行了两次再拜礼之后说：“请问古代有善于攻城的人，挖地下隧道到城墙下，绕隧道里的支柱放火，隧道塌顶，以这种方法塌毁城墙，城墙毁坏，城中人该如何对付呢？”

墨子回答说：你问的是对付用打隧道来攻城的防守方法吗？对付打隧道

的攻城方法是要在城内修建高楼，用来密切观察敌情。敌方有变，修筑掩体墙而积聚土石就不同于一般情形，如果四周有平常不同的浑浊泥水，这便是敌人在挖隧道。应赶快在城内对着敌人隧道方向挖沟和隧道以防范它。假若还不能准确判断敌人挖隧道的方位，就在城内挖井，每隔五步挖一井，要靠近城墙墙基。地势高的地方掘深五尺，地势低的地方，打到出水，有三尺深就够了。命令陶匠烧制肚大口小的坛子，大小能容纳四十斗以上，用薄皮革蒙紧坛口放入井内，派听觉灵敏的人伏在坛口上静听传自地下的声音，确切地弄清楚敌方隧道的方位，然后挖隧道与之相抗。

命令陶器匠烧制瓦管，每根长二尺五寸，大六围，从中剖开为两块，合起来安装在隧道里，两块上下合成圆柱。在圆柱的外面妥善地用泥涂好缝隙，那些已合成圆柱的暂不要点火。圆柱连成长管后还要在接口处四面涂泥，以免漏烟。在隧道的两边都安装这样的瓦管，随隧道而延伸，瓦管还要紧贴地面。在瓦管中备有糠头和炭末，不能装满堵死，但要沿管道一路装去，不可中断，同时要调放均匀。隧道口砌灶，须使灶的形状与烧陶器的窑差不多，使它能装下七八把艾草团，两边的瓦管道口都是如此。灶装备四个皮风箱。敌我双方隧道将要相接时，就用叫“颡皋”的武器冲破土层，立即鼓励风箱，以烟熏敌。一定要派能极其熟练地操作风箱者掌用风箱，不能让其离开灶口。拼连木板，以隧道的高度和宽度为标准，命令打隧道的兵士带着拼板向前，在拼板上打有孔眼，大小能使长矛通过，还须疏密相间，以便能用它抢救敌人对瓦管的破坏。敌我双方隧道一旦打通，就用拼板阻挡敌人，从孔中伸出长矛抢救瓦管，不让管道堵塞；假若管道被堵，就拉着拼板退后一节瓦管阻挡敌人，凿开被堵的瓦管，使烟气畅通，烟一通，就加速鼓动风箱熏敌。同时在隧道内还要注意仔细审听左右两边传来的声响，一旦发现情况，立即设法断绝阻挡敌人向前。如若冲到敌方隧道，就用涂了泥的木柴堵住敌人，不让敌人烧我拼板。这样一来，敌人用打隧道的方法来攻城就失败了。

如果敌人已兵临城下，军情紧急已非同寻常，要谨防敌人挖隧道攻城。敌人一有挖隧道的迹象，就应赶紧打隧道来与之相对抗。如敌人隧道的方位还没有确切弄清，我方隧道就要慎挖，不要盲目往前打。

凡是对付以隧道进攻的敌人，须每隔二十步挖一隧道，隧道高十尺、宽十尺。向前开挖时，每步向下低三尺，深入十步就向两边横向开挖支道，名叫“拥穴”，高和宽也分别为十尺。

打败敌人隧道攻城，埋下两个坛子，深度使坛口与地面平齐，坛口上盖上木板，用来听取地下传来的声响。察听敌人打隧道用的井，每五步挖一个。每条隧道口都装有用枳和松两种木材做成的隧道门，门内安上两个蒺藜，蒺藜的长度与门的高度一致。门上装上铁环。门外用石头垒成围墙，高七尺，围墙上加砌锯齿状矮墙，围墙内不要修建阶梯和垒石块，用吊梯上下出入。筑炉灶和装设风箱，风箱用牛皮制做，用杠杆鼓动。炉中置备有煤，重四十斤；用燃烧着的木炭给煤助燃，装满炉灶就盖好盖子，不让烟气外泄。敌人隧道快要同我接通时，根据敌方隧道与我隧道上下方位的情况，分别向上或向下开挖以求开通。在隧道中与敌人相遇，只抵抗而不要驱赶敌人，甚至可以假装败退，等待炉火燃烧，炉火一燃，就立即离开敌人进入壅穴中。

在隧道中建构“穴”，设置门和关锁的机关，要让狗能够在其中往来行走。每个隧道中放一条狗，狗叫就说明有人。

在炉灶中，放置砍切成一尺一段的艾草与木柴。先垒石砌成灶壁，对着

隧道把木板拼接好。

打井要紧靠城墙的基础部位。每三丈远掘一口井。要根据地形的宽窄打井，谨慎不可大意。城基深而洞口位置高，那么隧道开凿就很困难。在城墙下掘井三四口，把蒙了皮的坛子装入井内，将耳朵贴在坛口静听地下传来的声响。确切弄清了敌人隧道的方位后，就从城内打隧道与之相对。敌我两方隧道快要接通时，一定要用坚硬的材料做成冲杆，以成颡皋，冲杆上装有锋利的斧头，命令三个勇猛有力的人使用颡皋冲击敌方隧道土层，一旦打通，就将十几担糠、屎之类不干不净的东西灌入敌方隧道。把人员紧急埋伏在隧道井中，在上面堆放七八捆艾草，用大盆盖上井口，不要叫烟火上冒旁出，在旁边装有风箱，迅疾地向敌方隧道鼓烟。

用车轮扎成“辘轳”，用木头连成一体，将麻索浸湿涂上泥捆扎车轮。用铁链将辘轳悬挂在敌人进攻的隧道口。铁链长三丈，一端结成环，一端安上挂钩。

穴高七尺五寸，支柱与支柱之间的横向宽度为七尺，纵向长度为二尺。支柱下面垫上垫块，两个支柱上端共一个顶板，名叫“负土”。下面也都一样垫上垫块，顶板“负土”要横着安放。支柱二围半粗，一定要将顶板装牢，柱与柱不要相交。

每条隧道口设两个灶，灶上都要盖上瓦顶，安排小吏和帮人各一人掌管，一定要备足了水。阻塞隧道口的方法，是采用两个车轮扎成辘轳涂上泥，按照隧道的宽窄情形，让它在隧道中四五尺处的地方用绳索悬挂起来。当攻打隧道的敌人抢入我方伏门时，就转动悬挂辘轳的轱辘，放下辘轳堵住敌人。砌筑能容下三大团艾草的炉灶，使敌方的突击队员进入我方伏击圈，我方隐伏在突门一边，守住风箱不可离开。隧道中使用的短矛用铁铸造，长四尺半，大小与“铁服说”相同，“铁服说”就是古代兵器中的“酋矛”和“夷矛”两种矛。在离隧道口一尺处掘进时，要倾斜着，向下打到地心，所用矛长七尺。隧道中装置环索供上下牵引，每条隧道安装两种这样的环索。

在城下掘井，等到井快要穿通时，就站到版上，向旁边斜凿，凿完就移动坐版开凿另一边。颡皋做成两端，旁边栽立柱，把钩子安装在两头。打隧道者每队五十人，男女各半。打隧道要用能装土石六竹箕的传运工具，用绳子兜住底部，可以提起将土倒出去。隧道工程中止后，每条隧道里凿有供休养的洞垒，由七人在其中守护。建大屋一间，专藏打隧道的各种工具。为阻止敌人打隧道，先捡取护城河边的木石瓦砾撒散在城墙外，城内开挖壕沟，深度打到冒出地下水。在快要接通敌方隧道时阻击敌人，要制造铁斧，斧头连同斧柄共长四尺，不过不必多造，只要够用即可。如果敌人挖隧道，我就以相对的隧道应战敌人。

还要制作长四尺的铁钩巨，也不要多造，够用即可。隧道与敌方接通时，用这种武器钩打敌方兵士。短矛、短戟、短弓、短箭也不必多造，够用就行了。敌我隧道一接通，打隧道的人就可以拿它们与敌人战斗。在隧道里还可以使用一种叫“金剑”的武器，因在隧道中使用，只长五尺，要有装柄的孔眼，用木做柄，木柄上手握的部位刻上浅槽与齿纹。

再制备一些容量在三十斗以上的大瓦坛，埋放在井洞中，每三丈一个，用来听取敌人挖隧道的声音。

挖掘隧道，高宽各八尺，妥善立好支柱，安置好炉灶、牛皮风箱以及瓦钵等物，每条隧道都备有两套。灶中装满藿香、艾草等，敌我隧道一通，立

刻烧烟薰敌。

用金属制作斧子，木柄三尺长，每条隧道备上四把。制备盛土用的竹笼，每条隧道要备四十个，锄头之类四把。配备斧头、锯子、凿子、大锄等工具，数量只求够用不需多。配备大剪刀，每个隧道四把。制做中等大小的盾牌，高十尺半，宽四尺。制备横放在隧道中阻敌的大拼板。再预备禾秆，麻梗，不必贪多，够用即可，用来照明。还要配备一种名叫“醯”的酒，敌人攻来用烟薰，这种酒用来救护自己兵士的眼睛。眼睛的薰伤一解除，我方兵士就赶紧向各方开挖隧道。用盆装上“醯”放置在隧道里，大盆不要少于四斗的容量，假如烟薰了，就低头看盆中的“醯”酒，以便保护好眼睛。

四十五 备蛾傅(1)

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适人强弱(2)，遂以傅城，后上先断，以为法程；斩城为基，掘下为室。前上不止，后射既疾，为之奈何？”

子墨子曰：子问蛾傅之守邪？蛾傅者，将之忿者也。守为行临射之，校机藉之，擢之，太汜迫之(3)，烧苔覆之，沙石雨之，然则蛾傅之攻败矣。

备蛾傅为县脾，以木板厚二寸，前后三尺，旁广五尺，高五尺，百折为下磨车(4)，转径尺六寸(5)，令一人操二丈四方(6)，刃其两端，居县脾中，以铁瓌，敷县二脾上衡，为之机，令有力四人下上之，弗离。施县脾，大数二十步一，攻队所在六步一。

为纂苔，广从丈各二尺(7)，以木为上衡，以麻索大遍之(8)，染其索涂中，为铁瓌，钩其两端之县。客则蛾傅城，烧苔以覆之连、抄大皆救之(9)。以车两走，轴间广大，以圉犯之，其两端以束轮(10)，遍遍涂其上，室中以榆若蒸(11)，以棘为旁，命曰火猝，一曰传汤，以当队。客则乘队，烧传汤，斩维而下之，令勇士随而击之，以为勇士前行，城上辄塞坏城。

城下足为下说瓌杙(12)，长五尺，大圉半以上(13)，皆剡其末，为五行，行间广三尺，狸三尺，大耳树之(14)。为连受，长五尺，大十尺。挺长二尺，大六寸，索长二尺。椎，柄长六尺，首长尺五寸。斧，柄长六尺，刃必利，皆其一后(15)。苔广丈二尺，丈六尺，垂前衡四寸，两端接尺相覆，勿令鱼鳞三，著其后行中央(16)木绳一(17)，长二丈六尺。苔楼不会者以牒塞，数暴干，苔为格，令风上下。堞恶疑坏者，先狸木十尺一枚一(18)，节坏(19)，植，以押虑卢薄于木(20)，卢薄表八尺(21)，广七寸，经尺一(22)，数施一击而下之，为上下鈇而之。

经一。钧(23)、禾楼(24)、罗石(25)。县苔植内，毋植外。

杜格(26)，狸四尺，高者十丈，木长短相杂，兑其上，而外内厚涂之。

为前行行栈，县苔。隅为楼，楼必曲里(27)。土五步一，毋其二十畧(28)。爵穴十尺一，下堞三尺，广其外。转城上，楼及散与池，革盆。若转(29)，攻卒击其后，媛失(30)，治。车革火。……

凡杀蛾傅而攻者之法，置薄城外，去城十尺，薄厚十尺，伐操之法(31)，大小尽木断之，以十尺为断，离而深狸坚筑之，毋使可拔。二十步一杀，有(32)，厚十尺。杀有两门，门广五步(33)，薄门板梯狸之，勿筑，令易拔。城上希薄门而置捣(34)。

县火。四尺一椅(35)，五步一灶，灶门有炉炭。传令敌人尽入，车火烧门(36)，县火次之，出载而立，其广终队，两载之间一火，皆立而待鼓音而然，即俱发之。敌人辟火而复攻，县火复下，敌人甚病。敌引哭而榆(37)，则令吾死士左右出穴门击遗师，令贲士、主将皆听城鼓之音而出，又听城鼓之音而入。因素出兵将施伏，夜半而城上四面鼓噪，敌人必或，破军杀将。以白衣为服，以号相得。

[注释]

(1)《备蛾傅》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阐明如何对付敌军凭借人多势众，驱赶兵士象蚂蚁般强行爬城进行硬攻的战术防守方法。(2)“弱”应作“梁”。(3)“太汜”应作“火汤”。(4)“磨”应作“磨”。(5)“转”应作“轮”。(6)“方”应作“矛”。(7)“丈各”应作“各丈”。(8)“大遍”应作“编”。(9)“抄大”应作“沙灰”。(10)“ ”应作“融”。(11)“室”应作“窒”。

(12)“说”应作“锐”。(13)“圉”应作“围”。(14)“大耳”应作“犬牙”。(15)“皆 其一后”此句难以索解。(16)“行”应作“衡”。(17)“木”应作“大”。(18)“一”疑衍，误在此。(19)“节”应作“即”。(20)疑“虑”衍文。(21)“表”应作“袤”。(22)“经尺一”应作“径一尺”。(23)疑“经一”为衍文；“钧”应作“钩”。(24)“禾”应作“木”。(25)“罗”应作“ ”。(26)“杜”应作“柞”。(27)“曲里”应作“再重”。(28)“其”应作“下”。(29)“转”应作“傅”。(30)“媛”应作“缓”。(31)“操”应作“薄”。(32)“ ”应作“鬲”。(33)“步”应作“尺”。(34)“捣”应作“褐”。(35)“椅”应作“櫪”。(36)“车”应作“熏”。(37)“哭”应作“师”；“榆”应作“逃”。

[白话]

禽滑厘行了两次再拜礼，然后说：“请问，如果敌兵强悍，以致攀爬我方城墙，对后上者实行当场斩首，作为军法，同时在城下挖壕沟，筑土山，在城下掘隧道。前面敌兵攀爬不止，后面的弓箭又一个劲猛射，这种情况该如何对付呢？”

墨子回答说：你问的是对付敌人像蚂蚁一样爬城的防守战法吗？依仗人多势众、驱赶士兵像蚂蚁般强行攻城，这不过是敌将恼怒发急之下不理智的举措罢了，守城一方只须要加筑临时的城垛，居高临下向爬城的敌人射击，用“技机”投掷攻敌，并拔掉敌方爬城的器具，用火把、滚烫开水倾制制服城下的敌兵，用点燃的名叫“荅”的战具从城上下罩敌人，沙石象雨点般向敌人头上打，这样一来，像蚂蚁般攀爬城墙的强行攻城法就失败了。

为防备敌人像蚂蚁般爬城强攻，可制做悬滑车，这种车用二寸厚的木板做成，前后各三尺宽，两旁宽五尺，高五尺，还要制造能够上下滑动的悬滑车箱，所用轱辘的轮子直径为一尺六寸，派一个士兵拿一支长矛站在车箱中，矛长二丈四尺，两端都制成刃口。用铁链套住悬滑车上部的横梁，装上轱辘，派四个强壮有力的兵士转动轱辘使人同车箱急速地上升或下降，不要停留。这种悬滑车在一段地段每隔二十步置一架，在敌人所攻击的区域，每六步一架。

制做“荅”，长和宽各一丈二尺，上面的横梁以木制成，用大麻绳系住，麻绳要在泥水中浸泡；装备铁链，钩住两头的吊环。如果敌人像蚂蚁般爬城硬攻，就点燃“荅”从上往下罩敌人。此外，“连 ”、沙灰等物都可供解救攻城用。

配备两个车轮，让两轮轴之间的距离长一些，用“圉”固定，并将两头熔合使两轮束成一体，到处涂上泥，在里面塞满榆树枝叶和麻梗等易燃物，两边布装荆棘，这个装置被称之为“火淬”，又叫“传汤”，用来布置在敌人的主攻区域。假如敌人结队登城，就点燃“传汤”，砍断上面的吊绳让它滚下去，并命令勇士以汤开路反击敌人。城墙一有破坏应立即派人迅速填塞抢修。

在城外墙根埋植锋利的木桩，长五尺，大一围半以上，末端都要削尖，共埋五行，行距三尺，深埋三尺，要犬牙交错般地埋栽。造“连受”，长五尺，宽十尺。“挺”长二尺，宽六寸，绳索长二尺。椎，柄六尺，头部长一尺五寸。斧子，柄长六尺，斧口一定要锋利。“荅”，宽一丈二尺，长一丈六尺，悬挂在前面横梁四寸处。两头衔接的地方要相互搭连一尺左右，但不要象鱼鳞那样交错。在后横梁的中间系上一根大绳，长二丈六尺。如果有不密合的地方就用版片填塞，要多曝晒，使其干燥，“荅”要制成格栅，能使空气流通。城上矮墙不太坚固恐怕倒塌的地方，要预先埋植木桩，每十尺一

枚。如果城墙倒塌了，就树起木桩，在木桩上压上横木，横木长八尺，宽七寸，侧高一尺，一锤又一锤地将木桩打下去，然后用马钉钉牢。

钩、木楼、石都要备好。“荅”要悬挂在柱子靠里的一面，不要悬挂在柱子靠外的一面。

再布置“柞格”，埋入四尺，露出地面高的以十尺为限，木头长短相间，交错置布，头部削尖，四周涂上厚厚的泥。

制做行栈，悬挂烧荅。在城角建楼，楼要多层。备土，五步一堆，每堆不少于二十笼。

打爵穴，每十尺一个，开在矮墙下部三尺处，外面的口要稍大一些。转城上，须备设行楼，杀，水池和盛水用的皮盆。假如敌兵攻城，而担负攻击任务的士兵不能及时出击，贻误战机按军法处置。

还要用火烤烟薰……

大凡防阻敌人攻城硬攻，一般方法是在城外设置木桩做成的屏障，屏障离城墙十尺，高十尺，采伐用以做屏障的木桩，办法是树木不分大小连根拔起，锯成十尺长一段，互相间隔一段距离深埋紧筑，不能让人能拔出来。

每二十步设置一个“杀”，杀中设“鬲”，鬲厚十尺。杀装有两门，门宽五尺。木桩屏障设“杀”的门户要浅埋，不要筑牢实；以便它易于拔出。城上对着木桩屏障处，相应设置“捣”。

在城上悬挂火具，称为悬火。每隔四尺装一个悬挂火具的钩橇，五步建一口灶，灶门堆放炉炭。等敌人全部进入后下令熏火、烧门，接着向下抛扔悬火。摆放作战器具，宽度与敌人进攻的范围相应。每两作战器具之间设一悬火，派一士兵站立在旁边，等待出击的鼓声，鼓声一响就点火，一齐往下投。敌人若避开悬火再度进攻，悬火也就再次往下投，如此反复，敌人必定被弄得疲惫不堪，终会引兵逃走。敌人一退逃，就命令我方敢死队从左右出穴门追击溃敌，但要严令勇士和将帅按照城上的鼓声行事，从城内出去或退回城内都应如此。趁着多次出击时还可设下埋伏，半夜三更城墙上四周击鼓呐喊，敌兵一定惊疑不定，伏兵便可乘机攻破敌营，擒杀敌军首领。不过要以白衣作军服，凭口号互相联络。

四十六 迎敌祠(1)

敌以东方来，迎之东坛，坛高八尺，堂密八；年八十者八人，主祭；青旗、青神长八尺者八，弩八，八发而止；将服必青，其牲以鸡。敌以南方来，迎之南坛，坛高七尺，堂密七；年七十者七人，主祭；赤旗、赤神长七尺者七，弩七，七发而止；将服必赤，其牲以狗。敌以西方来，迎之西坛，坛高九尺，堂密九；年九十者九人，主祭；白旗、素神长九尺者九，弩九，九发而止；将服必白，其牲以羊。敌以北方来，迎之北坛，坛高六尺，堂密六；年六十者六人，主祭；墨旗、黑神长六尺者六，弩六，六发而止；将服必黑，其牲以彘。从外宅诸名大祠，灵巫或祷焉，给祷牲。

凡望气，有大将气，有小将气，有往气，有来气，有败气，能得明此者可知成败、吉凶。举巫、医、卜有所长，具药，宫之(2)，善为舍。巫必近公社，必敬神之。巫、卜以请守(3)，守独智巫、卜望气之请而已。其出入为流言，惊骇恐吏民，谨微察之，断罪不赦。

牧贤大夫及有方技者若工(4)，弟之。举屠、酤者置厨给事，弟之。

凡守城之法，县师受事，出葆，循沟防，筑荐通涂，修城，百官共财，百工即事，司马视城修卒伍。设守门，二人掌右阍，二人掌左阍，四人掌闭，百甲坐之。

城上步一甲、一戟，其赞三人。五步有五长，十步有什长，百步有百长，旁有大率，中有大将，皆有司吏卒长。城上当阶，有司守之。移中中处，泽急而奏之。士皆有职。

城之外，矢之所逮，坏其墙，无以为客菌。三十里之内，薪蒸、水皆入内(5)。狗、彘、豚、鸡食其肉，敛其骸以为醢，腹病者以起。

城之内，薪蒸庐室，矢之所逮，皆为之涂菌。令命昏纬狗篡马，纬。静夜闻鼓声而噪，所以阍客之气也，所以固民之意也，故时噪则民不疾矣。

祝、史乃告于四望、山川、社稷，先于戎，乃退。公素服誓于太庙，曰：“其人为不道，不修义详，唯乃是王(6)，曰：‘予必怀亡尔社稷，灭尔百姓。’二参子尚夜自厦(7)，以勤寡人，和心比力兼左右，各死而守。”既誓，公乃退食。舍于中太庙之右，祝、史舍于社。百官具御，乃斗(8)，鼓于门，右置旗，左置旌于隅练名。射参发，告胜，五兵咸备，乃下，出挨(9)，升望我郊。乃命鼓，俄升，役司马射自门右，蓬矢射之，茅参发(10)，弓弩继之；校自门左，先以挥，木石继之。祝、史、宗人告社，覆之以甑。

[注释]

(1)《迎敌祠》是墨子探讨城池防守方法的篇章之一。主要讲述迎敌前的各种祭祀规则，对巫师卜师的态度，誓师形式以及各级官吏、将士的职守和有关布防问题。(2)“宫”字后疑掉一“养”字。(3)“请”字后疑漏一“报”字。(4)“牧”应作“收”。(5)“水”应作“木”，前疑有一“材”字。(6)“乃”应作“力”；“王”应作“上”。(7)“厦”应作“厉”。(8)“斗”应作“升”。(9)“挨”应作“俟”。(10)“茅”应作“矛”。

[白话]

敌人从东方来，就在东方的祭坛上迎祭神灵，坛高八尺，宽深也各八尺；由八个年龄八十岁的人主持祭青旗的仪式，安排八尺高的八位东方神，八个弓箭手，每个弓箭手射出八支箭；将领的服装必是青色，用鸡作祭品。敌人从南方来，就在南方的祭坛上迎祀神灵，坛高七尺，宽深也各六尺；安排七

个年龄七十的人主持祭赤旗的仪式；准备七尺高的南方赤神七尊，弓箭手七个，每人发射七支箭；将领的军服一定要赤色，用狗作祭品。敌人从西方来，就在西边的祭坛迎祭神坛高九尺，宽深也各为九尺；九个年龄九十岁的人主持祭白旗的仪式；九尺高的西方白神九尊，九个弓箭手每人发射九支箭；将领的军服一定要白色的，用羊作祭品。敌人从北方来，就在北方的祭坛上迎祭神灵，祭坛高六尺，宽深各为六尺；由六位年龄六十岁的人主持祭黑旗的仪式；高六尺的北方黑神六尊，六个弓箭手每人各发六支箭；将领的军服一律黑色，用猪作祭品。从外面所有有名的大祠堂起，灵验的巫师有的在那里祈祷神灵，要供给他们祭品。

凡占望气，有大将气，有小将气，有往气，来气、败气等种类区别，能懂得这些“气”别内容的人可预知成功、失败，吉利和凶险。找出所有有专长的巫师、医师和占卜的人，根据他们的特长，配备有关药物，供给住房，妥善安排住宿。巫师住的地方一定要靠近祭土地神的地方，一定要将其作为神灵来敬重。巫师和卜师将实情报告给守将，只能让守城主将知道其占望的结果，不要让其他人知道；如果巫师卜师出入制造传播流言，弄得官民惊恐不安，要谨慎地暗中侦察，处罚这些传言的巫师卜师，罪不容赦。

将贤大夫和有专长的种种技师集中起来，给予相应的第等。挑选屠夫，酿酒人安排到厨房供职，也要给予职务等级。

一般守城的法规，县师负责视察堡垒，巡视河沟城防，阻塞敌人的道路，修缮城墙。所有大小官吏要供应战争所需的粮饷钱款，一切有手艺的人都要各施所长。司马根据城防情况布派兵士守门，二人掌管城门右边门扇，二人掌管左边门扇，四人共同掌管开关城门的职责，百名兵士带甲坐守城门。

城墙上每一步派一个带甲的兵士，一个握戟的兵士，另加三个帮手。每五步派备一个伍长，每十步安排一名什长，百步委任一名佰长。在城的四面，分别派有一个大帅；城的中央有大将指挥。这样逐级都有首领和各自的职责。在上城墙的阶梯处，派专职官兵把守。将文书簿籍转移到合适的地方，选取紧急重要的部分上报。军士也都有各自的职守。

在城外箭能射到的地方，要把墙统统推倒，以免被敌人利用来作为防御工事。三十里以内，所有柴草树木一律运进城内。狗，猪，鸡，吃掉肉，将其骨头收集起来制成酱，肠胃有病的可以用它治病。在城内，凡是城外箭能射到的地方，一切柴草堆和房屋都要抹上一层泥。黄昏之后，命令城内人拴住狗，套住马，务必拴套牢实。夜深人静之时一听到鼓声就一齐呐喊，用来压制敌人的气焰，同时也可以稳定自己的民心，不致使老百姓惊扰不安了。

太祝和太史官在战前要祭告四周的山川和宗庙，然后才退出。诸侯穿着白祭服在太庙誓师。誓词说：“某人干不合道义的事情，不修仁义，唯力是尚，还声言‘我一定要灭掉你的国家，消灭你的百姓万民’。我的几位大臣尚自我勉励，勤力辅助我，率领左右部下齐心协力，誓死保守国土。”誓师结束，诸侯才退下用餐。他临时要住在中太庙的右边房舍中，太祝和太史临时住在社庙。其它百官各奉其职，于是上庙，在庙门击鼓，门的右边插上旗，左边插上旌，门的左右角布置铭识，兵士们发射三箭，祈祷胜利，各军兵都一应齐备。仪式结束后下太庙，出外等候登上城门台观望城郊情景。接着命令击鼓，一会儿登上门台，役司马从门的右边向天地四方发射用蓬蒿制成的箭，拿矛的兵士则用矛向空中刺三下，接着弓箭手向空发射；军校从门的左边先进行一种叫“挥”的制胜巫术，然后木头擂石齐下。太祝、太史，礼官

向社庙祭告，然后把祭品用作饭的陶器甗盖起来。

四十七 旗帜(1)

守城之法，木为苍旗，火为赤旗，薪樵为黄旗，石为白旗，水为黑旗，食为菌旗，死士为仓英之旗，竟士为雩旗(2)，多卒为双兔之旗，五尺童子为童旗，女子为(梯末)(妹妹)之旗，弩为狗旗，戟为旗(3)，剑盾为羽旗，车为龙旗，骑为鸟旗。凡所求索旗名不在书者，皆以其形名为旗。城上举旗，备具之官致财物，之足而下旗(4)。

凡守城之法：石有积，樵薪有积，茅有积，藿苇有积(5)，木有积，炭有积，沙有积，松柏有积，蓬艾有积，麻脂有积，金铁有积(6)，粟米有积；井灶有处，重质有居；五兵各有旗；节各有辨；法令各有贞；轻重分数各有请；主慎道路者有经。

亭尉各为帜，竿长二丈五，帛长丈五、广半幅者大(7)。寇傅攻前池外廉城上当队鼓三，举一帜；到水中周，鼓四，举二帜；到藩，鼓五，举三帜，到冯垣，鼓六，举四帜，到女垣；鼓七，举五帜；到大城，鼓八，举六帜；乘大城半以上，鼓无休。夜以火，如此数。寇却解，辄部帜如进数，而无鼓。

城为隆(8)，长五十尺，四面四门将，门长四十尺，其次三十尺，其次二十五尺，其次二十尺，其次十五尺，高无下四十五尺(9)。

城上吏卒置之背(10)，卒于头上；城下吏、卒置之肩，左军于左肩，中军置之胸(11)，各一。鼓，中军一三(12)，每鼓三、十击之，诸有鼓之吏，谨以次应之；当应鼓而不应，不当应而应鼓，主者斩。

道广三十步，于城下夹阶者各二，其井，置铁(13)。于道之外为屏，三十步而为之圜，高丈。为民圜，垣高十二尺以上。巷术周道者，必为之门，门二人守之；非有信符，勿行，不从令者斩。

城中吏卒男女，皆符异衣章微，令男女可知。

诸守牲格者(14)，三出却适，守以令召赐食前，予大旗，署百户邑。若他人财物，建旗其署，令皆明白知之，曰某子旗。牲格内广二十五步(15)，外广十步，表以地形为度(16)。

靳卒中教(17)，解前后、左右，卒劳者更休之。

[注释]

(1)《旗帜》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说明守城时用旗帜联络的种种方法。(2)“雩”应作“虎”。(3)“ ”应作“旌”。(4)“之”应作“物”。(5)“藿”应作“萑”。(6)“铁”应作“钱”。(7)“大”应作“六”。(8)“城”后疑漏一“将”字；“隆”应作“绛帜”。(9)“十五尺”前疑衍误一“四”字。(10)“城上吏卒置之背”句前脱落“城中吏卒民男女，皆符异衣章微，令男女可知”一段，此段中“符”应作“辨”；“微”应作“徽”。(11)“中军置之胸”句前脱落“右军于右肩”五字。(12)“三”疑衍误在此。(13)“ ”应作“罐”。(14)“牲”应作“柞”。(15)同(14)。(16)“表”应作“袤”。(17)“靳”应作“勒”。

[白话]

守城时用旗帜联络的方法是这样的。需要木材时就用青色旗，需要烟火时就用赤色旗，需要柴草时就挂黄旗，需要石头时就用白色旗，需要水时就悬黑色旗，需要食物时就扬绘有食菌的旗，需要调集敢死队时就打出画有苍鹰的旗帜，需调集战斗力最强的战士时就挂出虎旗，征调多余的兵士时挂双兔旗，征调五童子时挂童旗，征调女子时挂姊妹旗，需求弓箭时挂龙旗，需要战马时挂鸟旗，凡是需要征调的物质而旗帜又没有现存符号的，就按所需

物质的形状名称含义挂上相应的旗帜。城上悬挂旗帜是军需官在联络征集调用财物，一旦满足军需，应随即把旗帜降下来。

按守城的法则，必须积聚有充分的擂石、柴薪、茅草、芦苇、木材、炭、沙、松柏、蓬艾、麻杆、油脂、铜铁和粮食；水井、炊灶都有适当的地方，敌方重要的抵押品如人质有居处。各军兵种都有各自的旗号；调兵遣将各有符节；法令有定条定例，轻重等级各根据实际情况而定。主持巡查道路的官吏也有各自划定的区域。

各个亭尉都有自己的旗帜，旗竿长二丈五尺，帛长一丈五尺，宽半幅，共六面旗帜。当敌人进攻到护城河外边时，与敌人进攻方位相对的守军就击三下鼓，并悬挂一面旗；当敌人进攻到护城河中洲处时就击五下鼓，挂上三面旗；当敌人进入到城外的第一道矮墙时，就击鼓六下，挂上四面旗；当敌人深入到大城墙下时，就击八下鼓，挂上六面旗；当敌人爬上城墙的一半时，就擂鼓不停。如果是在夜晚，就以举火把来代替挂旗，举火把的数目与白天挂旗的数目一样。假如敌人是由进攻而退却，悬挂旗的数目同敌进攻时的数目不变，但不击鼓。

城中大将悬挂绛旗，高五十尺，东西南北四门守将的旗帜各高四十尺，其次一等的是三十尺，再次一等的高二十五尺，依次为二十尺，十五尺。不过将旗的高度没有低于十五尺的了。

城里的军官、士兵、男女百姓都通过衣服上的徽章区别开来。城上小吏的徽章戴在衣背上，士兵的徽章戴在帽子上或头巾上；城下的小吏徽章都戴在衣肩上，士兵也是如此。左军的徽章都戴在左肩上，右军的徽章戴在右肩，中军的徽章戴在衣胸前，一人一个徽章。中军有一个号鼓，每次击鼓三至十下，其余有鼓的官吏击鼓应答中军鼓号要仔细按等第进行。应当击鼓回应时却没有按时击鼓，不当击鼓回应时却胡乱击鼓，要处斩其主管人。

修建道路要三十步宽，城下夹阶的大道各有两口井，井边设置铁罐。在道路外边筑起屏障，每三十步就砌成一个圆圈，高一丈。建修公共厕所，墙高十二尺以上。城中与大道相连通的大街小巷都一定要装设上门，每个门派两人把守，没有通行凭证不许通行，不服从命令的处斩。

各个据守柞格的兵将，三次出战击退敌兵的，守将主帅便传令他们到官署领赏食物，授予他们大旗，并赐给百户的城邑或财物，把赏赐的大旗竖在他们的营署中，使人们都知道他们立有战功，此种大旗称为“某人旗”。柞格内宽二十五步，外宽十步，长度根据地形决定。要按照教令统领兵士，懂得以军事号令指挥前进后退，向左向右，还要让疲劳的士兵能轮番地休整。

四十八 号令(1)

安国之道，道任地始，地得其任则功成，地不得其任则劳而无功。人亦如此，备不先具者无以安主，吏卒民多心不一者，皆在其将长，诸行赏罚及有治者，必出于王公。数使人行劳赐守边城关塞、备蛮夷之劳苦者，举其守卒之财用有余、不足，地形之当守边者，其器备常多者。边县邑视其树木恶则少用，田不辟，少食，无大屋草盖，少用桑。多财，民好食。为内牒(2)，内行栈，置器备其上，城上吏、卒、养，皆为舍道内，各当其隔部。养什二人，为符者曰养吏一人，辨护诸门。门者及有守禁者皆无令无事者得稽留止其旁，不从令者戮。敌人但至，千丈之城，必郭迎之，主人利。不尽千丈者勿迎也，视敌之居曲众少而应之，此守城之大体也。其不在此中者，皆心术与人事参之。凡守城者以亟伤敌为上，其延日持久以待救之至，不明于守者也(3)，不能此(4)，乃能守城。

守城之法，敌去邑百里以上，城将如今尽召五官及百长，以富人重室之亲，舍之官府，谨令信人守卫之，谨密为故。

及傅城，守城将营无下三百人。四面四门之将，必选择之有功劳之臣及死事之后重者，从卒各百人。门将并守他门，他门之上，必夹为高楼，使善射者居焉。女郭、冯垣一人。一人守之，使重室子。

五十步一击(5)。因城中里为八部，部一吏，吏各从四人，以行冲术及里中。里中父老小不举守之事及会计者(6)，分里以为四部，部一长，以苛往来不以时行、行而不他异者，以得其奸。吏从卒四人以上有分者(7)，大将必与为信符；大将使人行守操信符，信不合及号不相应者，伯长以上辄止之，以闻大将。当止不止及从吏卒纵之，皆斩。诸有罪自死罪以上，皆逐父母、妻子同产。

诸男女有守于城上者(8)，什六弩、四兵。丁女子、老少，人一矛。

卒有惊事，中军疾击鼓者三，城上道路、里中巷街，皆无得行，行者斩。女子到大军，令行者男子行左，女子行右，无并行。皆就其守，不从令者斩。离守者三日而一徇，而所以备奸也。里正与皆守宿里门(9)，吏行其部，至里门，正与开门内吏，与行父老之守及穷巷幽间无人之处。奸民之所谋为外心，罪车裂。正与父老及吏主部者，不得，皆斩；得之，除，又赏之黄金，人二镒。大将使使人行守(10)，长夜五循行，短夜三循行。四面之吏亦皆自行其守，如大将之行，不从令者斩。

诸灶必为屏，火突高出屋四尺。慎无敢失火，失火者斩其端，失火以为事者车裂(11)。伍人不得，斩；得之，除。救火者无敢喧哗，及离守绝巷救火者斩。其正及父老有守此巷中部吏，皆得救之，部吏亟令人谒之大将，大将使信人将左右救之，部吏失不言者斩。诸女子有死罪及坐失火皆无有所失，逮其以火为乱事者如法。

围城之重禁，敌人卒而至，严令吏命无敢喧嚣(12)、三最(13)、进行、相视坐泣、流涕若视、举手相探、相指、相呼、相麾、相踵、相投、相击、相靡以身及衣、讼驳言语。及非令也而视敌动移者，斩。伍人不得，斩；得之，除。伍人逾城归敌，伍人不得，斩；与伯归敌，队吏斩；与吏归敌，队将斩。归敌者父母、妻子同产，皆车裂。先觉之，除。当术需敌。离地，斩。伍人不得，斩；得之，除。

其疾斗却敌于术，敌下终不能复上，疾斗者队二人，赐上奉。而胜围，

城周里以上，封城将三十里地为关内侯，辅将如令赐上卿，丞及吏比于丞者，赐爵五大夫，官吏、豪杰与计坚守者，十人及城上吏比五官者(14)，皆赐公乘。男子有守者爵，人二级，女子赐钱五千，男女老小先分守者(15)，人赐钱千，复之三岁，无有所与，不租税(16)。此所以劝吏民坚守胜围也。

吏卒侍大门中者，曹无过二人。勇敢为前行，伍坐，令各知其左右前后。擅离署，戮。门尉昼三阅之，莫，鼓击门闭一阅，守时令人参之，上通者名。铺食皆于署，不得外食。守必谨微察视谒者、执盾、中涓及妇人侍前者志意、颜色、使令、言语之请。及上饮食，必令人尝，皆非请也(17)，击而请故(18)。守有所不说谒者、执盾、中涓及妇人侍前者，守曰断之、冲之若缚之，不如令及后缚者，皆断。必时素诫之。诸门下朝夕立若坐，各令以年少长相次，旦夕就位，先佑有功有能，其余皆以次立。五日，官各上喜戏、居处不庄、好侵侮人者一。

诸人士外使者来，必令有以执。将出而还若行县，必使信人先戒舍，室乃出迎，门守(19)，乃入舍。为人下者常司上之，随而行，松上不随下。必须随。

客卒守主人，及以为守卫，主人亦守客卒。城中戍卒，其邑或以下寇，谨备之，数录其署，同邑者弗令共所守。与阶门吏为符，符合入，劳；不符合，牧(20)，守言(21)。若城上者，衣服，他不如令者。

宿鼓在守大门中。莫令骑若使者操节闭城者，皆以执鼙。昏鼓，鼓十，诸门亭皆闭之。行者断，必击问行故(22)，乃行其罪。晨见，掌文鼓，纵行者，诸城门吏各入请籥，开门已，辄复上籥。有符节不用此令。寇至，楼鼓五，有周鼓，杂小鼓乃应之。小鼓五后众军，断。命必足畏，赏必足利，令必行，令出辄人随，省其可行、不行。号，夕有号，失号，断。为守备程而署之曰某程，置署街街衢阶若门(23)，令往来者皆视而放。诸吏卒民有谋杀伤其将长者，与谋反同罪，有能捕告，赐黄金二十斤，谨罪。非其分职而擅取之，若非其所当治而擅治为之，断。诸吏卒民非其部界而擅入他部界，辄收以属都司空若侯，侯以闻守，不收而擅纵之，断。能捕得谋反、卖城、逾城敌者一人(24)。以令为除死罪二人，城旦四人。反城事父母去者(25)，去者之父母妻子。

悉举民室材木、瓦若藁石数，署长短小大。当举不举，吏有罪。诸卒民居城上者各葆其左右(26)，左右有罪而不智也，其次伍有罪。若能身捕罪人若告之吏，皆构之。若非伍而先知他伍之罪，皆倍其构赏。

城外令任，城内守任。令、丞、尉亡得入当，满十人以上，令、丞、尉夺爵各二级；百人以上，令、丞、尉免，以卒戍。诸取当者，必取寇虏听之。

募民欲财物粟米以贸易凡器者(27)，卒以贾予(28)。邑人知识、昆弟有罪，虽不在县中而欲为赎，若以粟米、钱金、布帛、他财物免出者，令许之。传言者十步一人，稽留言及乏传者，断。诸可以便事者，亟以疏传言守。吏卒民欲言事者，亟为传言请之吏，稽留不言诸者(29)，断。县各上其县中豪杰若谋士、居大夫重厚，口数多少。

官府城下吏、卒、民家前后左右相传保火(30)。火发自燔，燔蔓延燔人，断。诸以众强凌弱少及强奸人妇女，以喧哗者，皆断。诸以众强凌弱少及强奸人妇女，以喧哗者，皆断。

诸城门若亭，谨侯视往来行者符(31)。符传疑若无符，皆诣县廷言，请问其所使；其有符传者，善舍官府。其有知识、兄弟欲见之，为召，勿令里

巷中(32)。三老、守闾令厉缙夫为荅(33)。若他以事者、微者，不得入里中。三老不得入家人。传令里中有以羽(34)，羽者三所差(35)，家人各令其官中(36)，失令若稽留令者，断。家有守者治食。吏、卒、民无符节而擅入里巷、官府，吏、三老、守闾者失苛止。皆断。

诸盗守器械、财物及相盗者，直一钱以上，皆断。吏、卒、民各自大书于杰，著之其署同(37)，守案其署，擅入者，断。城上日壹废席蓐(38)，令相错发。有匿不言人所挟藏在禁中者，断。

吏、卒民死者，辄召其人，与次司空葬之，勿令得坐泣。伤甚者令归治病家善养，予医给药，赐酒日二升、肉二斤，令吏数行闾，视病有瘳，辄造事上。诈为自贼伤以辟事者，族之。事已，守使吏身行死伤家，临户而悲哀之。

寇去事已，塞禱。守以令益邑中豪杰力斗诸有功者，必身行死伤者家以吊哀之，身见死事之后。城围罢，主亟发使者往劳，举有功及死伤者数使爵禄，守身尊宠，明白贵之，令其怨结于敌。

城上卒若吏各保其左右。若欲以城为外谋者，父母、妻子、同产皆断。左右知不捕告，皆与同罪。城下里中家人皆相葆，若城上之数。有能捕告之者，封之以千家之邑；若非其左右及他伍捕告者，封之二千家之邑。

城禁：使(39)、卒、民不欲寇微职(40)、和旌者，断。不从令者，断。非擅出令者(41)，断。失令者，断。倚戟县下城，上下不与众等者，断。无应而妄喧呼者，断。总失者(42)，断。誉客内毁者，断。离署而聚语者，断。闻城鼓声而伍后上署者，断。人自大书版，著之其署隔，守必自谋其先后(43)，非其署而妄入之者，断。离署左右，共入他署，左右不捕，挟私书，行请谒及为行书者，释守事而治私家事，卒民相盗家室、婴儿，皆断，无赦；人举而藉之。无符节而横行军中者，断。客在城下，因数易其署而无易其养。誉敌：少以为众，乱以为治，敌攻拙以为巧者，断。客、主人无得相与言及相藉，客射以书，无得誉(44)，外示内以善，无得应，不从令者，皆断。禁不得举矢书若以书射寇，犯令者父母、妻子皆断，身泉城上。有能捕告之者，赏之黄金二十斤。非时而行者，唯守及操太守之节而使者。

守入临城，必谨问父老、吏大夫、请有怨仇讎不相解者(45)，召其人，明白为之解之。守必自异其人而藉之，孤之，有以私怨害城若吏事者，父母、妻子皆断。其以城为外谋者，三族。有能得若捕告者，以其所守邑小大封之，守还授印，尊宠官之，令吏大夫及卒民皆明知之。豪杰之外多交诸侯者，常请之，令上通知之，善属之，所居之吏上数选具之，令无得擅出入，连质之。术乡长者、父老、豪杰之亲戚父母、妻子，必尊宠之，若贫人食不能自给食者(46)，上食之。及勇士父母、亲戚、妻子，皆时酒肉(47)，必敬之，舍之必近太守。守楼临质宫而善周，必密涂楼，令下无见上，上见下，下无知上有人无人。

守之所亲，举吏贞廉、忠信、无害、可任事者，其饮食酒肉勿禁，钱金、布帛、财物各自守之，慎勿相盗。葆宫之墙必三重，墙之垣，守者皆累瓦釜墙上。门有吏，主者门里，笕闭，必须太守之节。葆卫必取戍卒有重厚者。请择吏之忠信者、无害可任事者(48)。

令将卫，自筑十尺之垣，周还墙，门、闾者非令卫司马门(49)。望气者舍必近太守，巫舍必近公社，必敬神之。巫祝史与望气者必以善言告民，以请上报守，守独知其请而已。无与望气妄为不善言惊恐民(50)，断弗赦。

度食不足，食民各自占家五种石升数(51)，为期，其在莠害(52)，吏与杂訾。期尽匿不占，占不悉，令吏卒得，皆断。有能捕告，赐什三。收粟米、布帛、钱金，出内畜产，皆为平直其贾，与主券人书之。事已，皆各以其贾倍偿之。又用其贾贵贱、多少赐爵，欲为吏者许之，其不欲为吏而欲以受赐赏爵禄，若赎出亲戚、所知罪人者，以令许之。其受构赏者令葆宫见，以与其亲。欲以复佐上者，皆倍其爵赏，某县某里某子家食口二人，积粟六百石，某里某子家食口十人，积粟百石。出粟米有期日，过期不出者王公有之，有能得若告之，赏之什三。慎无令民知吾粟米多少。

守入城，先以侯为始(53)，得辄宫养之，勿令知吾守卫之备。侯者为异宫(54)，父母妻子皆同其宫，赐衣食酒肉，信吏善待之。侯来若复(55)，就间。守宫三难(56)，外环隅为之楼，内环为楼，楼入葆宫丈五尺为复道。葆不得有室，三日一发席蓐，略视之，布茅宫中，厚三尺以上。发侯(57)，必使乡邑忠信、善重士，有亲戚、妻子，厚奉资之。必重发侯(58)，为养其亲若妻子，为异舍，无与员同所，给食之酒肉。遣他侯(59)，奉资之如前侯(60)，反，相参审信，厚赐之，侯三发三信(61)，重赐之，不欲受赐而欲为吏者，许之二百石之吏。守珮授之印。其不欲为吏而欲受构赏，禄皆如前(62)。有能入深至主国者，问之审信，赏之倍他侯(63)。其不欲受赏而欲为吏者，许之三百石之吏者。扞士受赏赐者，守必身自致之其亲之其亲之所(64)，见其见守之任(65)。其次复以佐上者(66)，其构赏、爵禄、罪人倍之(67)。

出候无过十里，居高便所树表，表三人守之，比至城者三表，与城上烽燧相望，昼则举烽，夜则举火。闻寇所从来，审知寇形必攻，论小城不自守通者，尽葆其老弱、粟米、畜产遣卒候者无过五十人，客至堞，去之，慎无厌建(68)。候者曹无过三百人，日暮出之，为微职。空队、要塞之人所往来者(69)，令可口迹者无下里三人(70)，平而迹(71)；各立其表，城上应之。候出越陈表，遮坐郭门之外内，立其表，令卒之半居门内，令其少多无可知也。即有惊，见寇越陈去(72)，城上以麾指之，迹坐击正期(73)，以战备从麾所指。望见寇，举一垂；入竟，举二垂；狎郭，举三垂；入郭，举四垂；狎城；举五垂。夜以火，皆如此。

去郭百步，墙垣、树木小大尽伐除之。外空并尽窒之(74)，无令可得汲也。外空窒尽发之(75)，木尽伐之。诸可以攻城者尽内城中，令其人各有以记之，事以，各以其记取之。事为之券(76)，书其枚数。当遂材木不能尽内，即烧之，无令客得而用之。

人自大书版，著之其署忠(77)。有司出其所治，则从淫之法，其罪射。务色谩正，淫器不静，当路尼众舍事后就，逾时不宁，其罪射。喧嚣骇众，其罪杀。非上不谏，次主凶言，其罪杀。无敢有乐器、弊骖军中，有则其罪射。非有司之令，无敢有车驰、人趋，有则其罪射。无敢散牛马军中，有则其罪射。饮食不时，其罪射。无敢歌哭于军中，有则其罪射。令各执罚尽杀，有司见有罪而不诛，同罚，若或逃之，亦杀。凡将率斗其众失法，杀。凡有司不使去卒、吏民闻誓令(78)，代之服罪。凡戮人于市，死上目行(79)。

谒者侍令门外，为二曹，夹门坐，铺食更(80)，无空。门下谒者一长(81)，守数令入中，视其亡者，以督门尉与其官长，及亡者入中报。四人夹令门内坐，二人夹散门外坐。客见，持兵立前，铺食更(82)，上侍者名。

守室下高楼候者(83)，望见乘车若骑卒道外来者，及城中非常者，辄言之守。守以须城上候城门及邑吏来告其事者以验之，楼下人受候者言，以报

守。

中涓二人，夹散门内坐，门常闭，铺食更(84)；中涓一长者。环守宫之木衢，置屯道，各垣其两旁，高丈，为埤，立初鸡足置(85)，夹挟视葆食。而札书得必谨案视参食者(86)，节不法(87)，正请之(88)。屯陈、垣外术衢街皆楼(89)，高临里中，楼一鼓，葺灶；即有物故，鼓，吏至而止夜以火指鼓所。

城下五十步一厕，厕与上同圉，请有罪过而可无断者(90)，令杼厕利之(91)。

[注释]

(1)《号令》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方法的重要篇章之一。全篇带有综合性质。但主要讲述种种军纪、法规、禁令、人员布防和处置的种种具体原则和方法。(2)“牒”应作“堞”。(3)“明”前衍出一“不”字。(4)“不”应作“必”。(5)“击”应作“隔”。(6)“父老”后衍一“小”字。(7)“者”前疑脱“守”字。(8)“女”应作“子”。(9)“与”后脱“父老”二字。(10)“使”应作“信”。(11)“事”前脱一“乱”字。(12)“命”应作“民”。(13)“最”应作“聚”。(14)“十”应作“士”。(15)“先”应作“无”。(16)此句有争议，按颜注“无有所与，不租税”为多余，“复”字即有“免除赋税”之意。(17)“皆”应作“若”。(18)“击”应作“系”。(19)“门”应作“闻”。(20)“牧”应作“收”。(21)“守言”应作“言守”。(22)同(18)。(23)“街”应作“术”。(24)“敌”前脱一“归”字。(25)“事”应作“弃”。(26)“卒民”前脱字“吏”。(27)“欲”字后脱“以”字；“粟米”衍出一个“以”字。(28)“卒以”应作“以平”。(29)“诸”应作“请”。(30)“家”应作“皆”。(31)“侯”应作“候”。(32)“里巷”前脱一“入”字。(33)“厉缮夫”应作“缮厉矢”。(34)“有”应作“者”。(35)“者”应作“在”；“三”后脱一“老”字；“所”后衍一“差”字。(36)“官”应作“家”。(37)“同”应作“隔”。(38)“废”应作“发”。(39)“使”应作“吏”。(40)“不欲”应作“下效”。(41)“非擅”应作“擅非”。(42)“总”应作“纵”。(43)“谋”应作“课”。(44)“誉”作“举”。(45)“请”应作“诸”。(46)“人”后衍出一“食”字。(47)“肉酒”前漏脱一“赐”字。(48)“请”应作“谨”。(49)“非”应作“并”。(50)“无”应作“巫”。(51)“食”应作“令”。(52)“莠害”应作“薄者”。(53)“侯”应作“候”。(54)(55)同(53)。(56)“难”应作“杂”。(57)(58)(59)(60)(61)同(53)。(62)“禄”前疑脱一“爵”字。(63)同(53)。(64)“其亲之”为衍文在此。(65)“见”应作“令”。(66)“次”应作“欲”。(67)“罪人”前脱“赎出”二字。(68)“建”应作“逮”。(69)“之人”应作“人之”。(70)“口”应作“以”。(71)“平”后脱一“明”字。(72)“去”应作“表”。(73)“迹”应作“遮”；“击”后脱一“鼓”字。(74)“空”应作“宅”字。(75)同(74)。(76)“事”应作“吏”。(77)“忠”应作“中”。(78)“去”应作“士”。(79)“上目行”应作“三日徇”。(80)“铺”应作“铺”。(81)“长”后疑脱一“者”字。(82)同(80)。(83)“室”应作“堂”。(84)同(80)。(85)“初”应作“勿”。(86)“食”应作“验”。(87)“节”应作“即”。(88)“请”应作“诘”。(89)“楼”前疑脱一“为”字。(90)“请”应作“诸”。(91)“杼”应作“杼”；“利”应作“罚”。

[白话]

建立国家的途径从利用地理条件开始，地理条件能够获得利用就能成功，地理条件不能获得利用就会劳而无功。人也是这样，不预先作好准备就无法安定国主，官吏、士兵和百姓不能同心同德，责任在于将领和官长；所有的赏赐和处罚，都应王公的名义来确定。必须多次派遣使臣慰劳赏赐镇守边城、边关和边塞防备蛮夷而又劳苦的将士，并报告哪些镇守将帅的军费是有多余还是不足，哪些地形应该派兵据守以及武器装备经常保持充足的将帅。对于边境地区的州县城市，根据那里树木生长不好就要少用木材，土地

没有开垦就要节约粮食，没有大屋和草屋的地方就要少砍桑树。经济富裕，老百姓讲究吃喝。城内要构筑矮墙和行栈，城墙上要装置武器装备，守城的头目、士兵、炊事人员都要在城内各自的所属营区驻扎每十个人一个炊事员，掌管符信凭证的养吏一人，监察守护各城门，不允许无公事的人在守门人以及担任警察任务的人旁边逗留，不听从命令的人可以杀掉。每当敌人攻来，城邑在千丈以上的大城，一定要在城市郊区迎战敌人，守城一方才有利；城邑不够千丈的中小城市，不要出城迎敌，但要根据敌人的多少灵活应战，这些都是防守城池的大体原则。以上没有提到的，就根据心术智谋和人事策划参照处理。所有守城的一方都应迅速歼灭敌人作为上策，如果拖延持久，等到敌人的援兵到来，这是不懂得守城的方法。能懂得这些道理才能守城。

守城的方法还有：敌人在离城百里之外的时候，守城将领就要把所有的官吏、小军官以及富人、贵戚的亲眷全部集中起来住到官府，谨慎地派可靠的部下保卫他们，越谨慎机密越好。

等到敌人开始爬城墙强攻的时候，守城将领所在的兵营不得少于五百人，东西南北四个城门的将领一定要选择立过军功，以及为君王和国事效过死力而获得荣誉和官职的人担任，每人带兵一百人。每一方城门的将领如果兼守其他城门，就必须在另一城门上建立起高楼，派善于射箭的士卒守在那里，城上矮墙、冯垣一个一个排列起士兵守护着。让贵家子弟来守。

每五十步建置一个贮藏兵器的“隔”，按照城中街巷分为八部，每部设置一个头目，每个头目带领四人，在城中要道和街巷中巡逻。街巷中老年人、少年人等没有参与守城的人和管理财物出入的人，按街巷分为四部，每部设一首领，让他们盘查来往行人中那些不按规定时间来往或有异常举动的人，以便及时发现和捉拿奸细。带士兵四人以上的头目去执行守城任务，大将一定要给予信符作为凭证；大将派人巡查守卫情况之时，拿有大将给的信符，对信符不合及口号不相应的人，伯和长以上官吏就一律把这种人扣押起来，并报告大将。应当扣押而不扣押，以及头目或士兵把人放跑了的，一律斩首。凡是触犯刑律犯有死罪以上的人，他们的父母、妻子儿女和兄弟都要抓起来。

在城上防守的男子，每十人中，六人拿弓箭，其余四人拿其他兵器；参加防卫的女子、老人和少年每人执一矛。

突然间有紧急事情，中军赶快击鼓三次，城上道路、城内街巷都要禁止通行，擅自通行的人要杀掉，女子参与大军行动时，男子走左边，女子走右边，不许并排一起行走。所有军民都要坚守各自的岗位，不听从命令的要杀掉。对擅自离开防守岗位的要三天查询一次，以防止作弊。街坊里正和居民中的年长的人都要守护各街巷进出口，部吏巡行到他的划分的地区，到进出口，里正开门接待部吏，陪同巡查各居民父老所守的岗位和小巷中偏僻无人的地方。生有外心、图谋通敌的奸民，处以车裂刑法杀掉。街坊里正和负责守护街巷的居民以及负责这一地区的部吏，没有预先发觉和抓获图谋通敌的人，一律处以死刑，如果能及时发现和抓获，免罪之外，每人还得到赏金四十八两。大将派亲信巡查每一个防守区域，夜长时每晚巡查五次，夜短时每晚巡查三次。防守四方的将领都要像大将一样巡查各自的区域，不执行命令的斩首。

所有炉灶一定要砌上防火的屏围，烟囱要比屋顶高出四尺，小心慎重不要失火，第一次失火的人要杀掉，故意失火捣乱的人，用车裂的刑法处死，邻居不举报或不抓住纵火的人也要杀掉；如果能抓住就免于处罚。救火的人

不许大声喊叫，如果故意大声喊叫以及擅自离开防守岗位去街巷救火的人，也要杀掉。失火地区的里正和居民，以及防守这一地方的部吏都要救火，部吏迅速派人报告大将，大将派遣亲信率领部下去救火。部吏隐瞒不向大将报告，也要杀掉。女子犯有死罪，因失火犯罪但并没有损害别人，以纵火捣乱罪论处。

城邑被敌人围困，最重的禁令是：敌人突然来到，要严厉禁止官吏和百姓大声喊叫，不准三人以上聚集一堆，或两人以上一起奔跑、相视哭泣、对面流泪、打手势探问、互相指手划脚、互相呼唤、你拉我扯、互相斗殴撕打、互相争辩，以及擅自察看敌人动静，否则一律处以死刑。同在一起的人不能及时制止和报告，斩首；能及时报告和制止的，免罪。同伴中有人翻越城墙投敌，同伴没有及时抓住，斩首；伯长叛变投敌，队吏要斩首；队吏叛变投敌，队将要斩首。叛变投敌的人，他的父母、妻子、儿女、兄弟都要处以车裂死刑。如果事先发觉而未投敌的，免罪。因害怕敌人而临阵脱逃的，斩首；同在一起的人不能发现制止的，斩首；能及时发现和制止的，免罪。

迅速战斗击溃了敌人，并使敌人败退后不能再次组织进攻的队伍，每队选出二名勇猛杀敌的士兵，给予最高的奖赏。而打败敌人，冲破敌人围城的队伍，使敌人离开城邑一里以上，封守城将为关内侯，赏赐土地三十里；副将按规定赐给上卿的官职，丞、吏以及原来官职相当于丞的人赐给五大夫的官爵，其他官吏、豪杰参与谋划坚守城邑的、士人和城上那些原来官职相当于五官的，都赐给公乘官位。参与守城的男子赐给爵位，每人升二级，女子赏钱五千，其余不分男女老少参与防守的，不赐予官爵每人赏钱一千，免除三年赋税。这些都是用以鼓励官吏和百姓坚守城池，打败敌人解除围困的措施。

守卫守城主将官署大门的头目和士兵，每班岗不要多于两人，卫兵中勇敢的在前行，根据队、伍排列，让他们知道各自的左右前后是谁。擅自离开官署的人，杀掉。门尉每天白天点名三次，晚上击鼓关门后再点名一次，守将随时派人检查巡察，记上擅自离开岗位人的姓名。早晚两餐都在官署吃饭，不许在外面吃饭。守将一定要谨慎、细致地暗中观察侍从中的谒者、执盾、中涓以及料理日常生活的妇人等人的思想、心理、脸色、动作和言语的情况。每次端上饮食，一定要先叫人尝一尝再吃。若有异常情况，就立即抓起来予以盘问。守城主将对身边侍从中的谒者、执盾、中涓及料理日常生活的妇人有不满意的，就可下令杀掉，殴打或者捆绑他们，其他侍从不执行命令的或行动迟缓的，都要给予处罚。这些务必时时告诫他们。所有官署门前负责早晚警卫的人员，有的站有的坐，分别以年龄大小为次序，早晚值勤时，有功劳和能耐的，居先站上位或坐上座，其余则按次序站坐。官长每隔五天，将那些嬉戏不庄重，喜欢侵犯欺侮别人的卫兵的情况分别予以上报。

所有人士、外来使者入城，一定要拿出凭证。将领外出归来和巡行回来，一定要先派人告知其家属，家属才出来迎接，再向守城主将报告后才返回自家。作为下级要经常体察上级，上级须去哪儿，都要跟随一起去。下级须跟从上级，上级却不必跟从下级。

外来士卒为主人防守及为主人担任守卫，主人也要防备外来士卒。担负城中防卫任务的外来兵卒，假如他们原来所在城邑已被敌人攻陷，尤其要戒备他们，要反复核查他们的名册，不要让同属一个城的人共同防守一处地方。城上掌查台阶的守卫军吏要严格检查凭证，凭证相合才能进入，并慰劳之；

凭证不合者，就将其扣留，并报知守城主将。

晚上时，大鼓设置在主将的大门之内。在黄昏时，派出骑兵和使者拿着命符去传令关闭城门，使者必须手执令牌。黄昏时刻以鼓为号令，击鼓十下，所有城门路亭一律关闭，不让通行，对要通行者要先抓起来问明要通行的原因后再按罪行事。早晨时，打响大鼓放行，所有管城门的官吏自官署拿出钥匙，开完门后再交还钥匙。有特别符节凭信的人不在此禁之列。敌人前来进攻，城楼上击鼓五次，又向四周击鼓，有小鼓应和，表示各营队已响应城鼓。小鼓响了五下之后才集合的，斩首。有令必行，同时，号令一发出，立即派人随着省察号令可行与否。口号要注意，夜晚有联络的口号，口号不合的，处斩。制定戒严章程题上标题就称“某某章程”，在街道，大路台阶和城门上张贴公布，使往来行人都能看到从而照章行事。所有那些谋杀和伤害自己上级的官兵和百姓，一律按谋反罪处置；若能捉拿到谋杀长官之人者，赏金二十斤，并可免除处罚。越出职权范围擅自乱拿乱取，和滥用职权办非法之事的，砍头。一切擅自闯入其它区域的官吏、士兵和百姓，都要由所在的都司空和侯将其拘留，由侯报告守将；不将其拘留而擅自放人的，杀头。能捉拿一个谋反、出卖本城军政机密或越墙投敌的人，给予特权凭证，将来可以赦免两次死罪或判城旦罪四次。翻越城墙抛弃父母离开的，该人的父母、妻子、儿女……

全数查报百姓家的木材、砖瓦、石头等物的数目，登记其长短和大小。应查报而没有查报的，官吏问罪。所有居住在城里的官吏、士兵和百姓，要同他们的邻居结成联保联防，邻居犯罪而不知也有罪。如能亲自捉拿住犯罪人或将其报告给官府，都予以奖赏。不是联保联防内部的却了解到该联保组的犯罪活动而报告给有关官吏，都加倍给予奖赏。

“令”负责城外守卫任务，守城主将担任城内的防守职责。令、丞、尉等官，其部下有人逃跑，如果抓回俘虏的人数与逃兵数相当，那么功罪可以两消；逃兵数超过所俘敌兵数十个的，令、丞、尉各减爵位两级；逃兵数超过所俘敌兵数一百的，令、丞、尉就须被撤职罢官，充作兵士，担负防守。抓来抵挡罪过的一定要是从敌军抓来的俘虏才算数。

征募百姓的财物和粟米的，如百姓想交换种种器具，可按平价予以交换。城里居民的朋友或相识、兄弟有罪的，即便他们不在本城内但想用粟米物财赎罪出去的，法令都许可。上下传话的人员如此安排：每隔十步派一人，滞留或失职没传达到话的，要杀头。凡是可以便利办的事情应赶紧用书面向守城主将报告。官吏、兵士和百姓有要向上进言的，紧急通过传言人报知，官吏滞流或不代为传达的，要问杀罪。各县的豪杰、谋士、在家居住的大夫官员及人品忠厚的百姓人数，各县都要统计上报。

官府、城下官吏、士兵和百姓都要参加左邻右舍的火灾联防。失火烧了自家或漫延到了别人的家，都要判罪。凡是仗势以强凌弱和强奸妇女的，喧哗打闹的，或擅自跑上城墙以及不按规定着装的，都一律交官府定罪惩罚。

在各个城门和路亭，都要严格检查往来行人的凭证。凭证有问题和没有凭证的，要送到县廷，查问他们系谁派来。往来人中有凭证的妥善安排其住在官府，他们想要会见兄弟朋友，就替他们传呼召来，不能让他们自己进入城中街巷。如果他们想见城中三老、守闾等有身份的人，可以让三老、守闾先委托家中仆役代替应召来官舍相见。其他有事的人及职位低下者都不得擅自进入街巷之中。三老不能进入一般民众家里。须向街巷传令就用羽书，羽

书收在三老家中。向一般民众传令就直接传到他们家去，失职没有传送或延迟命令的，要砍头。三老家中有看家的备办吃的。对于官吏、兵士和百姓擅自进入里巷和官府而没有凭证的，如有关官吏、三老以及守门者没有及时盘问和制止，都要定罪。

所有偷盗守城器械、财物以及私人财物的，价值在一钱以上就要判罪。官员、兵士和百姓要将自己姓名写在帖上并张贴在各自办事的墙头上，守城主将视察时如发现有擅自进入别人办事处时，要问罪。城上每天都换发垫铺，垫铺规定可以彼此互相交换使用。若有知道他人私藏禁品却隐瞒不报者，也要判罪。

若官员、兵士和百姓战死了，要赶紧召来死者家属，同司空一道将死者埋葬，不得久坐哭泣。受伤很重的让回家疗养，妥善照料，供医送药，每天赏其两升酒，两斤肉，并经常派官员前往探慰，如病情好转，就赶紧归队效力。假若是自己故意致伤欺骗官府以求逃避战斗的，罪连三族。战死者埋葬以后，守城主将要派官员亲自到死者家中，表示悲伤和哀悼。

当敌人退走，战争结束后，全城举行赛神仪式，守城主将下令奖赏城中豪杰拼死战斗的所有有功之人，论功行赏，并亲自到死伤者家中慰问家人，哀悼死者，接见为守城而牺牲的遗属。城邑解围之后，守城主将应迅速派使者前往一线慰劳将士，守城主将本人要以身示范，敬重和爱护他们，使人人懂得尊重他们，从而使其对敌人结下仇恨。

城上兵士和官吏也组成联保联防。有人在城内替敌人出谋划策，其父母、妻子、儿女、兄弟都要杀头。左临右舍知情不捉不报者，同犯罪人一样判罪。在城内的街巷居民也都要如此，奖惩一如城上。能够捉拿罪犯并向上报告的人，封给他一千家的食邑，如果举报捉拿之人不属罪犯联保联防组的，就封给他二千家的食邑。

守城的禁令：官吏、兵士和百姓仿效制作敌人的服饰的和军门旗帜的，杀；不服从军令的，杀；擅发号令的，杀；延误军令的，杀；靠着战戟悬身下城，上城下城不与众人配合的，杀；不是响应号令而胡叫乱喊的，杀；放走罪犯遗失公物的，杀；长他人威风灭我志气的，杀；擅离职守，聚众瞎谈的，杀；听到城墙鼓声却在应鼓击过五次之后才赶往办事地点的，杀；每个人都要将自己的姓名写在板上，挂在各自的办事处墙头，守城主将必须亲自验查他们所到先后，对不在某办事点却擅自进入的，杀；带领手下人离开自己的办事处进入别人的办事处，而该处办事人员不予捉拿；挟拿私人书信，替人请托成私的；弃城防事去干私事的；偷取他人妻子婴儿的，统统杀头，不予赦免。被偷取的妻子经人举报按法籍没。没有凭证却在军中乱窜的，杀；故意美化敌人：敌人兵将少而说成多，军纪混乱却说整肃，敌人进攻办法愚蠢却说巧妙的，杀；主人不得与陌生人交谈并借东西给他；敌人用箭射来书信，不得去捡拿；敌人向城内故示伪善，不得有人表示响应，不从禁令的，杀；禁令规定不得捡拿敌人射来的信物，城内也不得将书信射给敌人，触犯这条禁令的，父母，妻儿都要杀头，尸体还要挂城示众。抓获并报告有人向敌人射信或捡取敌人信物情况的人，赏金二十斤。只有守城主将和他发给了凭证干公差的人，才能在禁止通行的时间行走。

守城主将守城，务必谨慎查询城中父老、官吏和大夫，以及互相有仇怨并无法消除的人，召见他们双方，讲明道理和利害，消除前嫌，一致对外；守城主将同时定要将他们的名字专门记下，不让他们居住在一起或安排在一起

共事。如果因私仇私怨而妨碍守城公务的，父母、妻子和儿女统统杀掉。那些身在城内却为城外敌军出谋划策的，灭三族。对于那些事先发觉或捉拿罪人上报的，赏封他同该城邑一样大小的城邑，守城主将还要授他官印，给他尊宠的官职，并广喻人知，要经常召请那些与诸侯有广泛结交的豪杰之士，使上级官吏都认识他们，妥善存恤他们，所在地方官要经常安排宴请他们，叫他们不得擅自出入并取他们作为人质。乡镇中的长老、父老、豪杰之士的亲戚、妻儿一定要给予尊重和爱护。假若他们属贫苦人，难以维持生活，官长要给予吃的。对于那些勇士的父母、亲戚、妻子、儿女，要经常赐给酒肉，敬重他们，将他们的住宿安排在靠近守城主将官署的地方。守城主将的官署楼居高临下对着人质居住的房舍，要周密防卫，楼务必密密地涂上泥，使得署楼上看得清署楼下，而署楼下却看不见楼上，不知道楼上是否有人。

守城主将身边的人：选用在主将身边工作的官员一定要正派廉洁，忠诚可靠，正直无私，并且有能力承担事务的人。不要限制他们的饮食酒肉，金钱、布匹等财物各自保管，谨防盗窃。葆宫的围墙一定要修三道，在围墙的外垣上守卫应堆上破瓦烂锅之类的东西。城门设主管官员，负责城门和里巷的门，开锁和上锁都必须有守城主将所给的凭证。葆宫的守卫一定要选拔忠厚的卫兵担当，官吏也须挑选忠诚可靠、公正而又力能胜任的人。

象令、将一级的官长要自行护卫，在官署和住处四周要环绕十尺高的围墙，守上大门和闺门，卫兵要一并守卫司马门。

供占望吉凶的巫师卜师居住的地方务必要靠近守城主将的住所，巫师所住一定要靠近神社，必须将神灵当神灵敬重。他们务必将吉利的话告诉全城百姓，把占得的实际情形报告给守城主将，让守城主将一人知道就够了。如若巫师和卜师胡编不吉利的话使百姓惊恐不安，就杀无赦。

估计到粮食不足，就让百姓自己估算能缴纳用作军粮的五谷数量，规定缴纳日期，登簿记帐、官吏偿付相当价格的钱物。若过了期限还隐藏不缴。或者还未全部交清，就派官员和兵士暗中搜求，如果搜出隐粮不缴者，给予判罪。有能知情举报的，官府赏给所藏粮食的十分之三。征收好的粟米、布帛、金钱、牲畜，都要公正估价，给主人开具征收证明，写清征收的数量和价值，战事完结后，一律按原价值双倍偿付。想作官的，还可根据应征财物当时的价格和数量赐给官做；不愿做官的人，依法还可准许其接受爵位，或赎出犯罪的亲戚，朋友。那些接受赏赐的人，让他们进葆宫接受接见，表示亲信爱护，能偿付征收品的财物再度捐献帮助官长的，就加倍赐予爵禄。缴纳单的格式如下：某县某里某人家里人口两个，存积粟米六百担；或某里某人人口十个，积存粟米百担。缴纳粟米财物有确定的日期，过期不纳的没收为王公所有。有知隐藏不交实情上报给官府的，将查出隐粮的十分之三赏给他。要小心谨慎，不可让百姓弄清我军存积多少粮食。

守城主将一入城，就要开始挑选侦探。物色到充当侦探之人就把他接到宫里养起来，但万不可让他了解我方守卫的设施装备。侦探要互相隔离居住，他们的父母、妻儿同他们本人住在一块，赐给衣服、食物、酒肉，派人好好招待他们。侦探回来交差，要接受询问。守城主将的住房有三层，在外围墙的四角筑楼，内围墙也建楼，楼与葆宫相接一丈五尺修成上下复道。葆宫不砌内室。每隔三天发放一次垫席垫草，大略检查一下，把茅草铺在宫中，厚三尺以上。派侦探出城，一定要派乡镇中忠实可靠的厚重之士，其家中必须有父母妻儿。侦探出城要供给足够的钱。一定要反复地派遣侦探，安排供养

好他们的家人。对于侦探要隔离居住，不要与众人同住一屋，同时供给他们好吃的食物。派遣别处的侦探，所给予的钱物须与前一个侦探相同。侦探回来后，对前后二人提供的情报参照核实，如果确实可信，要优厚地奖赏他们。如果三次派出侦察，所获情报无出入，都确实可信，就加重奖赏他。不愿受赏而愿做官的，给予二百石的官阶，守城主将授给官印。不愿做官而愿受赏的，爵禄同前一样。能够有能力深入敌人国都去探察情报的，如果确系确实可信，对于该侦探的赏赐要加倍，若他不愿受赏而愿做官，赐三百石的官阶。对于那些保卫城池功劳卓著的勇士，守城主将一定要亲自将赏赐品送往勇士父母住的地方，叫他们亲睹主将对他的恩宠。对那些把赏赐再度捐献给国家辅助长官的，所给奖赏、爵禄或赎出罪人的数量分别加倍。

要派出警戒兵，但不要超出十里之外，在地势较高而又方便的地方树立标志，派三人看守。从最远的地方到城邑共树立三处标志，同城上烽火遥遥相望。白天就烧烟，晚上就点火。弄清了敌人来的方向和时间后，周密分析敌我形势可战与否，若考虑到城小难以守住交通要道，就要将老人小孩、粟米、牲畜等全部护送进城。一次派出警戒兵不要超过五十人。当敌兵攻到外城短墙地段时，警戒兵就马上撤入城中，不要滞留城外。警戒兵总数不必超过三百人，天黑时派他们出城，戴上军徽标记。要派人到行人经常经过的道路和重要关塞去察看路上所留下的踪迹，每人都树立向城上报点情况的标志，而城上对他们会作出相应的反应。出城侦察的警戒兵用标记向城内报告情况，城内的警戒兵坐守在郭门内外，也树立联络标记，命令兵士一半在郭门内，一半在郭门外，使敌人无法知晓人数多少。一旦有紧急军情，见敌兵越过田表，城上就以旗号指挥警戒兵，击鼓，整旗，预备战斗，一切都按城上指挥行事。看得见敌军，就点一堆烽烟；敌军进入我方境界，就点两堆烽烟；当敌军接近外城时就点三堆烽烟；一旦敌军进入外城内，就点燃四堆烽烟；敌军接近大城墙凡点五堆烽烟。夜晚时就点烽火，报告敌情的烽火数目与烽烟相同。

在离外城一百步之内，所有墙和树木，不分高低大小全部拆除或砍掉。城外的井也要全部填塞，使敌人无法打水。城外的空屋子全部拆毁，树木尽伐。一切可以用作攻城的东西都运进城内，令人登记在册。战事结束后，再按所记数目各自领取。官员要给他们发收条，写清件数。那些不能全部运进城的当路木材，就就地烧掉，不致落入敌军之手供其使用。

每个人都将自己的姓名写好，贴在办事处所。官员公布处罚条规：凡纵淫欲的，用箭射穿他的耳朵；蛮骄无理欺凌正派人，吵吵闹闹不休不止，在道路上有意阻碍过往行人，分派工作拖拖拉拉，不按时就班，又不请假，也用箭射穿他的耳朵。狂呼乱叫惊忧百姓，那是死罪。不向上官进谏却背后非议，任意发表不利言论，论罪该杀。军伍中不准奏乐下棋、违令者判罚用箭穿耳。没有上级命令，不准驾车奔跑，犯罪则以箭穿耳。违者判罪以箭穿耳。也不准放纵牛马，违者判罪以箭穿耳。有不按时饮食的，判以箭穿耳，不准在军中唱歌、号哭，违令判以箭穿耳。传令各级官吏切实执行刑罚条规，该杀的一律杀掉，有罪却不处罚，官吏连同罪犯一起处罚。如果让罪犯逃走，就杀掉放走罪犯之人。凡是不能使兵士按规定作战的将官，都要杀头。如若官吏没有使兵士和百姓知晓军中禁令，一旦有人犯法，官吏代为服罪。凡是有人因犯罪在街上被斩首，就要陈尸示众三天。

安排两排士兵守卫在守城主将的门外，让他们夹门而坐，早晚用餐时轮

班接换，不能有空缺。门卫设一头领，守城主将应经常派他检查逃离的士兵，以此督促门尉和官长，并报告逃离者的姓名，安排四个士兵分两边夹守城主将门内坐，二人夹散门外坐，有人来见主将，卫兵应立即拿起武器迎上前去盘查。早晚开饭时换人接替，报告卫兵的姓名。

守城主将堂下或高楼中都安排有观察情况的人，他们一望见有乘车和骑兵从道外到来，以及城中异常情况，立即报告给主将知道，守城主将等候城门上观察兵和县邑官吏的报告互相参验，了解情况。主将楼下的人将楼上观察员的话传报给主将本人。

负责传话给守城主将的侍从称“中涓”，中涓有两名，夹着散门内坐，平时关着门，早晚开饭时轮换。中涓中要有一位年长之人。

环绕守城主将宫室的大道要修筑夹道，在两边分别筑起墙，墙有一丈高；设置观察台，但不要象安鸡脚驾那样，以便监视葆舍，每收到信件文书都一定要谨慎地参证其他情报，如有不合军法之处就要询问或予以修正。在夹道、墙外大路、街道都要建有高楼，居高临下立在城巷中。楼上备有一鼓和堊灶，如有事故就击鼓，等官吏赶到时才停止。夜晚用火光指示事故地点。

城下每五十步建一个厕所，上下厕所共用一个茅坑，安排所有有过失却又不必杀头的人去打扫，以示惩罚。

四十九 杂守(1)

禽子问曰：“客众而勇，轻意见威，以骇主人；薪土俱上，以为羊岭(2)，积土为高，以临民(3)，蒙櫓俱前，遂属之城，兵弩俱上，为之奈何？”

子墨子曰：子问羊岭之守邪(4)？羊岭者(5)，攻之拙者也，足以劳卒，不足以害城。羊岭之政(6)，远攻则远害，近城则近害(7)，不至城(8)。矢石无休，左右趣射，兰为柱后(9)，望以固。厉吾锐卒，慎无使顾，守者重下，攻者轻去。养勇高奋，民心百倍，多执数少(10)，卒乃不怠。

作士不休(11)，不能禁御，遂属之城，以御云梯之法应之。凡待烟(12)冲、云梯、临之法，必应城以御之(13)，曰不足，则以木椹之。左百步，右百步，繁下矢、石、沙、炭(14)，以雨之，薪火、水汤以济之。选厉锐卒，慎无使顾，审赏行罚，以静为故，从之以急，无使生虑。恚高愤(15)，民心百倍，多执数赏，卒乃不怠。冲、临、梯皆以冲冲之。

渠长丈五尺，其埋者三尺，矢长丈二尺(16)。渠广丈六尺，其弟丈二尺(17)，渠之垂者四尺。树渠无傅叶五寸(18)，梯渠十丈一梯，渠、荅大数，里二百五十八(19)，渠、荅百二十九。诸外道可要塞以难寇，其甚害者为筑三亭，亭三隅，织女之，令能相救。诸距阜、山林、沟渎、丘陵、阡陌、郭门若阍术，可要塞及为微职，可以迹知往来者少多即所伏藏之处。

葆民，先举城中官府、民宅、室署，大小调处，葆者或欲从兄弟、知识者许之。外宅粟米、畜产、财物诸可以佐城者，送入城中，事即急，则使积门内。民献粟米、布帛、金钱、牛马、畜产，皆为置平贾，与主券书之。

使人各得其所长，天下事当；钧其分职，天下事得；皆其所喜，天下事备；强弱有数，天下事具矣。

筑邮亭者圜之，高三丈以上，令侍杀(20)。为辟梯，梯两臂，长三尺，连门三尺(21)，报以绳连之。槩再杂(22)，为县梁。蜃灶(23)，亭一鼓。寇烽、惊烽、乱烽，传火以次应之，至主国止，其事急者引而上下之。烽火以举，辄五鼓传，又以火属之，言寇所从来者少多，旦弇还去来属次(24)，烽勿罢。望见寇，举一烽；入境，举二烽；射妻，举三烽一蓝；郭会，举四烽二蓝；城会，举五烽五蓝；夜以火，如此数。守烽者事急。

候无过五十，寇至叶(25)，随去之，唯弇速(26)。日暮出之，令皆为微职。距阜、山林皆令可以迹，平明而迹，无(27)，迹各立其表(28)，下城之应(29)。候出置田表，斥坐郭内外，立旗帜，卒半在内，令多少无可知。即有惊，举孔表(30)，见寇，举牧表(31)。城上以麾指之，斥步鼓整旗，旗以备战从麾所指(32)。田者男子以战备从斥，女子亟走入。即见放(33)，到(34)，传到城止。守表者三人，更立捶表而望，守数令骑若吏行旁视，有以知为所为(35)。其曹一鼓。望见寇，鼓，传到城止。

斗食，终岁三十六石；参食，终岁二十四石；四食，终岁十八石；五食，终岁十四石四斗；六食，终岁十二石。斗食食五升，参食食参升小半，四食食二升半，五食食二升，六食食一升大半，日再食。救死之时，日二升者二十日，日三升者三十日，日四升者四十日，如是而民免于九十日之约矣。

寇近，亟收诸杂乡金器若铜铁及他可以左守事者(36)。先举县官室居、官府不急者，材之大小长短及凡数，即急先发。寇薄，发屋，伐木，虽有请谒，勿听。入柴，勿积鱼鳞簪，当队，令易取也。材木不能尽入者，燔之，无令寇得用之。积木，各以长短、大小、恶美形相从。城四面外各积其内，

诸木大者皆以为关鼻，乃积聚之。

城守，司马以上父母、昆弟、妻子有质在主所，乃可以坚守。署都司空，大城四人，候二人，县候面一，亭尉、次司空、亭一人。吏侍守所者财足廉信，父母、昆弟、妻子有在葆宫中者，乃得为侍吏。诸吏必有质，乃得任事。守大门者二人，夹门而立，令行者趣其外。各四戟，夹门立，而其人坐其下。吏日五阅之，上逋者名。

池外廉有要有害，必为疑人，令往来行夜者射之，谋其疏者(37)。墙外水中为竹箭，箭尺广二步，箭下于水五寸，杂长短，前外廉三行，外外乡，内亦内乡。三十步一弩庐，庐广十尺，袤丈二尺。

队有急，极发其近者往佐，其次袭其处。

守节：出入使，主节必疏书，署其情，令若其事，而须其还报以剑验之(38)。节出：使所出门者，辄言节出时操者名。

百步一队。

閤通守舍，相错穿室。治复道，为筑墉，墉善其上。

取疏：令民家有三年畜蔬食，以备湛旱、岁不为。常令边县豫种畜荒、芸(39)、乌喙、秣叶(40)，外宅沟井可填塞，不可，置此其中安则示以危，危示以安。

寇至，诸门户令皆凿而类窍之，各为二类，一凿而属绳，绳长四尺，大如指。寇至，先杀牛、羊、鸡、狗、乌(41)、雁，收其皮革、筋、角、脂、脑、羽。彘皆剥之。吏檀桐(42)，为铁铍，厚简为衡枉(43)。事急，卒不可远，令掘外宅林。谋多少(44)，若治城为击，三隅之。重五斤已上，诸林木(45)，渥水中，无过一茂。涂茅屋若积薪者，厚五寸已上。吏各举其步界中财物可以左守备者上。

有谗人，有利人，有恶人，有善人，有长人，有谋士，有勇士，有巧士，有使士，有内人者，外人者，有善人者，有善门人者，守必察其所以然者，应名乃内之。民相恶若议吏，吏所解，皆札书藏之，以须告之至以参验之(46)。睨者小五尺，不可卒者，为署吏，令给事官府若舍。

藿石、厉矢诸材器用皆谨部，各有积分数。为解车以枹(47)，城矣以轺车(48)，轮轳广十尺，辕长丈，为三辐，广三尺。为板箱，长与辕等，高四尺，善盖上治，令可载矢。

子墨子曰：凡不守者有五：城大人少，一不守也；城小人众，二不守也；人众食寡，三不守也；市去城远，四不守也；畜积在外，富人在虚，五不守也。率万家而城方三里。

[注释]

(1)《杂守》是墨子研究城池防守战术的篇章之一。主要说明前文所述各种具体防守战术之外的其它方法和注意事项。比较复杂，但也具有综论性质。(2)“冷”应作“冷”。(3)“民”前疑脱一“吾”字。(4)(5)同(2)。(6)“冷”应作“冷”；“政”应作“攻”。(7)“城”应作“攻”。(8)“不至城”前疑脱“害”。(9)“兰”应作“藿”。(10)“少”应作“赏”。(11)“士”应作“士”。(12)“烟”应作“堙”。(13)“应”应作“广”。(14)“炭”应作“灰”。(15)“慧”应作“慧”；“ ”应作“慧”。(16)“矢”应伯“夫”。(17)“弟”应作“梯”。(18)“叶”应作“堞”。(19)“二百五十八”后脱一“步”字。(20)“侍”应作“倚”。(21)“门”应作“版”。(22)“槩”应作“堑”。(23)“藿”应作“莖”。(24)“旦”应作“毋”；“还”应作“逮”。(25)“叶”应作“堞”。(26)“唯”应作“无”。(27)“无”前疑脱“迹者”；“无”后疑脱“下里三人”。(28)“迹”衍误在此。(29)

“下城”应作“城上”；“之应”应作“应之”。(30)“孔”应作“外”。(31)“牧”应作“次表”。(32)“旗”衍误在此；“备战”应为“战备”。(33)“放”应作“冠”。(34)“到”应作“鼓”。(35)“为”应作“其”。(36)“杂”应作“离”。(37)“谋”应作“诛”。(38)“剑”应作“参”。(39)“芸”应作“芒”。(40)“祿”应作“椒”。(41)“乌”应作“鳧”。(42)“禱”应作“粟”。(43)“枉”应作“柱”。(44)“谋”应作“课”。(45)“林”应作“材”。(46)“告”字后脱一“者”字。(47)“解”应作“轺”。(48)“城矣”应作“盛矢”。

[白话]

禽滑厘问道：“敌人人多势众而勇猛，骄豪显威，威吓守方；木头土石一起用上，筑成名叫‘羊岭’的土山，堆积土石筑成高台，对我方构成居高临下之势，敌兵以大盾牌为掩护从高台猛攻下来，一下子就接近了我方城头，刀箭齐上，这时候该怎么对付呢？”

墨子先生回答说：你问的是对付“羊岭”进攻的防守办法吗？羊岭这种攻城方法是进攻的蠢法子，只会导致进攻一方士兵的疲劳，不足以构成对守城一方的危害。敌人用羊岭进攻，远攻就以远攻的办法对付它，近攻就以近攻的方法对抗它，不会对守城一方造成危害。箭和擂石不停地从左右西边急速地发射，擂石接后，望以固。激励精兵，谨慎而又不产生顾虑，守城的兵士个个敬重打退敌人的人，攻击敌人的兵士鄙视离开战斗岗位的人，培养兵士高昂的士气，民心百倍加强，多捉拿敌人就多奖赏，这样兵士就不会懈怠。

假若敌兵不断筑土堆造成高台以便爬攻城墙，不能遭到有效地阻挡，一下子就接近了我方城头，这时我方就用防御云梯攻城的方法予以对付。对于敌人填塞护城河，冲车攻城、云梯爬城加筑不够高厚或时间来不及，就用木材加高加固，木椽尺寸为左边百步，右边百步。用弓箭、石头、沙子、土灰象雨点一样频繁地往下攻击敌兵，又用火把、开水助战，再挑选激励兵士，增强锐气，千万注意不要使士兵有所顾虑。赏罚要分明，以镇静为上但又须当机立断，不使发生变故。培养高昂的士气，使民心百倍增强，多抓俘虏多给奖赏，兵士不致懈怠。冲车、高临、云梯都可以用冲机撞击它们。

渠柱长一丈五尺，埋三尺在地下，上端长一丈二尺。渠宽一丈六尺，梯长一丈二尺，渠下垂部分四尺。将渠树立时不要靠在矮墙上，要离开五寸；梯渠十丈一梯，渠和苔大约是一里二百五十八步，渠、苔共一百二十九具。城外各种交通路口，可以筑起要塞阻挡敌人，在极为要害的地方可筑三个了望亭，三亭的位置按织女三星构成三角形，使三个亭之间可以互相救援。在各种大土山、山林、河沟、丘陵田野、城郭门户和里门要道，可以筑要塞立标志，以此了解敌情，根据敌人留下的踪迹推知往来人数多寡和敌兵埋伏的地方。

疏散民众，先取城中官府、民房、内室、外厅，按大小分派居住，被疏散的人准许兄弟朋友住在一起，外面的粮食、牲畜等所有可以帮助守城的财物，统统都送入城里，如情况紧急，就堆在城门内。对于百姓所缴纳的粮食、布匹、金钱、牛马牲畜，都一律要公平核价，给予收据，写清数量价值。

让人们各尽所能，天下的事情就能办妥；各负其责，职责均衡，天下的事情就办得合理；分派的工作都是各人所爱，天下的事情就完备了；强弱有定数，天下的事情就没有遗漏了。

建造供守望敌人用的邮亭要做成圆形的，三丈高以上，顶部呈斜尖形状。设置双柱梯子，宽三尺，每级梯板相距三尺，将梯板和双柱用绳子扎起来。

修濠沟要修成内外两圈，架上悬梁。再安置堽灶，每个亭子备一鼓。报告敌人来进攻时点燃的烽火，情况十分紧急时的烽火，混战的烽火，情况不一，要依次传火，直至传到国都为止。假如军情紧急异常，还要上下牵引烽火。烽火点燃后，就先用鼓击五次传板，接着以烽火报告敌人的来向和人数的多少，切不可淹滞误事。敌人来了又去，去了又来，烽火不要熄灭。刚望得见敌兵，燃一堆烽烟；敌人已入境，烧两堆烽烟；敌人距离外城只一箭之地了，烧三堆烽烟再加烧一个大柴筐；敌人都聚集在外城，烧四堆加烧两个大柴筐；敌人若聚集到城墙下，则烧五堆烽烟加上五个大柴筐。夜晚时就用烽火代替烽烟，数目同上数相同。

派出警戒兵时，每次不要超过五十名，若敌人到达外面矮墙，应赶紧离开入城去，不要滞留。天黑派兵出城，务必佩戴徽章标志。一切可以探察敌人踪迹的地方如大土山，山林等地，天亮时都要派人探察，要探察的地段，每里路派出者不能少于三人，他们各自都要树立标志向城上报告，城上看到标记则作出相应的反应。警戒兵出城立田表，城内警戒兵令其坐在郭内外，竖起旗帜，城内的警戒兵一半在郭内，使警戒兵的数目外人无法得知。一旦有紧急情况，就举“外表”，看得见敌人就举“次表”。城上用旗号指挥，警戒兵击鼓竖旗、预备战斗，都要按城上的指挥行动。在城外田野里劳动的男子应跟随警戒兵一起作战，女人便赶紧入城。如果见到敌人就赶紧击鼓，直到传到城上为止。守联络标志的三个人，还要立烽火烽烟标志和观望别的地方的标志。守城的主将要不断地派出骑兵和官吏到处巡视，了解他们的行动。守标志的警戒兵备有一鼓，望见敌人，依次出鼓报告，直到传到城上时为止。

计每天吃一斗粮，一年则吃三十六担；计每天吃三分之二斗，一年则吃二十四担四斗；计每天六分之二斗，则一年吃十八担；计每天吃五分之二斗，则一年吃十四担四斗；计每天吃六分之二斗，则一年吃十二担；计每天吃一斗，则每餐吃五升；计每天吃三分之二斗，则每餐吃三升又一小半升；计每天吃四分之二斗，则每餐吃二升半；计每天吃五分之二斗，则每餐吃二升；计每天吃六分之二斗，则每餐吃一升加大半升；每日吃两餐。粮食十分紧缺的时期，每人每天按二升吃二十天，每天三升吃三十天，每天四升的吃四十天，照这样推算和实施，每人只要节约九十天，就有一个老百姓不致饿死。

如敌兵逼近，就加紧收集偏远地区的金器，铜铁及其它可以用来帮助守城用的物品，先调查登记县中官吏、官府中不急需用物品、木材大小、长短及总数，赶紧先发送进城。敌人一接近，就摧毁房舍，砍伐树木，即使有人求情也不能依从。运进城里的柴草，不要象鱼鳞一样一片压一片地堆放，要堆到当路的地方，以便于拿取。不能全数运进城的木材就地烧掉，不要让其落入敌手。堆放木材，分别按长短、大小、好坏和曲直堆放。城外四面运来的财物仍各按四面堆放在城内，所有大木头都要凿好孔穴，以便搬运到一起。

守卫城池的官吏，职位在司马以上的，父母、兄弟、妻子和儿女有人质留在主帅府，才可以坚守。任命都司空、大城四人；候二人，县候，城四面各有一人。亭尉，次司空，每亭一人。在守城主将衙署中任职的官吏，要选择有才能足以任事。廉洁而诚实、父母兄弟妻子儿女有在葆宫中的人，才能担任侍吏。所有官吏都一定要留有人质，才能让他承担任务。守卫城防大门的二个卫士，夹门站着，促行人快步走开，每个城门有四把戟、夹门放着，

卫兵坐在戟下面。头目每天巡检五次，报告逃离卫兵的姓名。

壕池外边岸上的要害之处，如果发现可疑之人，则命令往来巡夜的士兵向其射箭，对疏忽大意者，斩首。城外的水中插上竹箭，插竹箭的地方宽一丈二尺，箭插入水中要比水面低五寸以上，长短错杂，前排外边三行，外边的竹箭尖向外斜，内边的竹箭尖向内斜。每隔三十步修座房子，收藏弓箭，房子宽十尺，长一丈二尺。

哪一个部队有紧急情况，就立即派就近的其它部队前去增援，又拨出次近的部队去接替防务。

守城主将发出的符节凭证：凡是出入的使者，掌管凭证的官吏一定要书写记录在案，记载其详情，等他回报时予以验证。凭证发出：使者凭证出门，无论从某门经过，一律要向上报告凭证出门的时间和拿凭证人的姓名。

每一百步远布置一支队。

主将衙门的边门与守城主将的房舍相通，旁门互相交错穿插；修建上下复道，筑好墙，在墙上垒放破瓦等物。

要贮存蔬菜食物：使百姓家贮存的蔬菜粮食供够三年吃，用来防备水旱天灾和没有收成的年景。要经常让边远县预种一些芫华、莽草、乌头、椒叶等毒性植物，外宅的水沟水井可以填掉，不能填掉的就将上述毒性植物投入其中。在平安定的时期，要向百姓说明战争存在的危险，战乱期间则要向百姓讲明从杀敌中求取平安定。

敌人打来，所有的门户都要凿上两种孔，其中一种孔是用来穿绳子用的。绳子长四尺，指头大小。敌人打来了，就先杀掉牛、羊、鸡、狗、鳧、雁等家畜家禽，并收集这些牲畜的皮革，筋骨、角、油脂、脑、羽毛。猪都要剥下皮。官吏们选取檟木，桐木，栗木制成铁铍，厚的木料就选做横柱。如情况紧急仓猝之间无法从远地弄来，就命令就地取材、挖掘外宅的林木，按修缮城墙和攻敌所需的三倍量征收。将重五斤以上的木材浸入水中，数量不可超过一排。用泥涂抹房屋顶和堆积的柴草，泥巴所涂的厚度要有五寸以上。各级地方官吏都要调查和征收所辖地区内可用以辅助打仗的财物上交。

世上有谗间之人，有好利之人，有恶人有善人，有具有专长的人，有谋士，有勇士，有巧士，有使士，有能容人者，有不能容人者，有善于待人的，有善于守门的人，守城主将务必要考察他们为何具备那种品性或特长，名符其实的便接纳使用。百姓们彼此仇恨或对官吏提出控告、及其被告的辩护，都要一起记录在案并收存起来，以待控告人到来时用以参考验证。那些身高仅五尺不能当兵的人，就让他们在官府中当差或者让他们在官府和个人家里服务尽责。

所有防守用的军事器材如擂石，锋利的箭等，都要小心部署，并且分别要有存放的固定数目。用桧木制造辎车装载弓箭，车辕长一丈，有轮子三个，轮与轮之间宽六尺。拼造车箱，车箱长度和车辕一样长，高度为四尺，要好好地给车箱加上盖子，并把车箱的里面修治整齐，使它能够多装弓箭。

墨子说：不便防守的情形有五种：城太大而守城人数少，这是第一种不便防守的情形；城太小而城内军民却太多，这是第二种不便防守的情形；人多而粮食少，这是第三种不便防守的情形；集市离城太远，这是第四种不便防守的情形；储备屯积的守城物质在城外，富裕的百姓也不在城中，这是第五种不便防守的情形。大概说起来，城中居民一万家，城邑方圆三里，这种情形可以坚守。附录：

一、经上

故，所得而后成也。
止，以久也。
体，分于兼也。
必，不已也。
知，材也。
平，同高也。
虑，求也。
同长，以正相尽也。
知，接也。
中，同长也。
，明也。
厚，有所大也。
仁，体爱也。
日中，正南也。
义，利也。
直，参也。
礼，敬也。
圜，一中同长也。
行，为也。
方，柱隅四讎也。
实，荣也。
倍，为二也。
忠，以为利而强低也。
端，体之无序而最前者也。
孝，利亲也。
有间，中也。
信，言合于意也。
间，不及旁也。
俱，自作也。
，间虚也。
，作嗛也。
盈，莫不有也。
廉，作非也。
坚白，不相外也。
令，不为所作也。
攫，相得也。
任，士损己而益所为也。
似，有以相攫，有不相攫也。
勇，志之所以敢也。
次，无间而不攫攫也。
力，刑之所以奋也。

法，所若而然也。
生，刑与知处也。
俱，所然也。
卧，知无知也。
说，所以明也。
梦，卧而以为然也。
攸，不可两不可也。
平，知无欲恶也。
辩，争彼也。辩胜，当也。
利，所得而喜也。
为，穷知而县于欲也。
害，所得而恶也。
已，成、亡。
治，求得也。
使，谓、故。
誉，明美也。
名，达、类、私。
诽，明恶也。
谓，移、举、加。
举，拟实也。
知，闻、说、亲、名、实、合、为。
言，出举也。
闻，传亲。
且，言然也。
见，体、尽。
君，臣、萌通约也。
合，正、宜、必。
功，利名也。
欲正，权利；且恶正，权害。
赏，上报下之功也。
为，存、亡、易、荡、治、化。
罪，犯禁也。
同，重、体、合、类。
罚，上报下之罪也。
异，二、不体、不合、不类。
同、异而俱于之一也。
同、异交得放有、无。
久，弥异时也。
宇，弥异所也。
闻，耳之聪也。
穷，或有前不容尺也。
循所闻而得其意，心之察也。
尽，莫不然也。
言，口之利也。

始，当时也。
执所言而意得见，心之辩也。
化，征易也。
诺，不一利用。
损，偏去也。
服，执說、音利。
巧转，则求其故。
大益。
僇， 祗。
法同，则观其同。
库，易也。
法异，则观其宜。
动，或从也。
止，因以别道。
读此书旁行，正无非。

二、经下

止，类以行人。说在同。
所存与者，于存与孰存？驷异说。
推类之难。说在之大小。
五行毋常胜。说在宜。
物尽同名：二与斗，爰，食与招，白与视，丽与，夫与履。
一，偏弃之，谓而固是也。说在因。
不可偏去而二。说在见与俱、一与二、广与修。
无“欲、恶之为益、损”也。说在宜。
不能而不害。说在害。
损而不害。说在余。
异类不毗。说在量。
知而不以五路。说在久。
偏去莫加少。说在故。
必热。说在顿。
假，必悖。说在不然。
知其所以不知。说在以名取。
物之所以然，与所以知之，与所以使人知之，不必同。说在病。
无，不必待有。说在所谓。
疑。说在逢、循、遇、过。
擢，虑不疑。说在有、无。
合与一，或复否。说在拒。
且然，不可正，而不用害工。说在宜欧。
物，一体也。说在俱一、惟是。
均之，绝、不。说在所均。
字，或徙。说在长字、久。
尧之义也，生于今而处于古，而异时。说在所义。

二临鉴而立，景到。多而若少。说在寡区。
狗，犬也。而杀狗非杀犬也，可。说在重。
鉴位，景一小而易，一大则正。说在中之外内。
使，殷、美。说在使。
鉴团景一。
不坚白。说在。
荆之大，其沈，浅也。说在具。
无久与宇坚白。说在因。
以楹为挈，于“以为”，无知也。说在意。
在诸其所然、未者然。说在于是推之。
意未可知。说在可用过件。
景不徙。说在改为。
一，少于二而多于五。说在建住。
景二。说在重。
非半弗，则不动。说在端。
景到，在午有端与景长。说在端。
可无也，有之而不可去。说在尝然。
景迎日。说在挈。
正而不可担，说在挈。
景之小、大。说在地正、远近。
宇进无近。说在敷。
天，而必正。说在得。
行循以久。说在先后。
贞而不挠。说在胜。
一法者之相与也尽，若方之相合也。说在方。
契与枝板。说在薄。
狂举，不可以知异。说在有不可。
牛马之非牛，与可之同。说在兼。
倚者不可正。说在剃。
循此循此，与彼此同。说在异。
推之必往。说在废材。
唱和同患。说在功。
买无贵。说在假其贾。
闻所不知若所知，则两知之。说在告。
贾宜则售。说在尽。
以言为尽悖，悖。说在其言。
无说而惧。说在弗心。
唯吾谓非名也，则不可。说在假。
或，过名也。说在实。
无穷不害兼。说在盈否知。
知之、否之足用也，淳。说在无以也。
不知其数而知其尽也。说在明者。
谓辩无胜，必不当。说在辩。
不知其所处，不害爱之。说在丧子者。

无不让也，不可。说在始。
仁、义之为内、外也，内。说在仵颜。
于一，有知焉，有不知焉。说在存。
学之，益也。说在诤者。
有指于二，而不可逃。说在以二爻。
诤之可否，不以众寡。说在可非。
所知而弗能指。说在春也、逃臣、狗犬、贵者。
非诤者諄。说在弗非。
知狗，而自谓不知犬，过也。说在重。
物甚不甚。说在若是。
通意后对。说在不知其谁谓也。
取下以求上也。说在泽。
是是与是同。说在不州。

三、经说上

故：小故，有之不必然，无之必不然。体也，若有端。大故，有之必无然，若见之成见也。

体：若二之一、尺之端也。

知材：知也者，所以知也，而必知，若明。

虑：虑也者，以其知有求也，而不必得之，若睨。

知：知也者，以其知过物而能貌之，若见。

：也者，以其知论物，而其知之也著，若明。

仁：爱己者，非为用己也，不若爱马，著若明。

义：志以天下为芬，而能利之，不必用。

礼：贵者公，贱者名，而俱有敬慢焉。等，异论也。

行：所为不善名，行也。所为善名，巧也，若为盗。

实：其志气之见也，使人如己，不若金声玉服。

忠：不利弱子亥。足将入，止容。

孝：以亲为芬，而能利亲，不必得。

信：不以其言之当也，使人视城得金。

俱：与人遇，人众，。

：为是为是之台彼也，弗为也。

廉：己惟为之，知其也。

所令：非身弗行。

任：为身之所恶，以成人所急。

勇：以其敢于是也命之，不以其不敢于彼也害之。

力：重之谓。下、与；重，奋也。

生：楹之生，商不可必也。

平：惔然。

利：得是而喜，则是利也。其害也，非是也。

害：得是而恶，则是害也。其利也，非是也。

治：吾事治矣，人有治，南北。

誉之，必其行也。其言之忻，使人督之。

诤：必其行也。其言之忻。

举：告以文名，举彼实也。

故言也者，诸口能之出民者也。民若画僦也。言也谓言，犹石致也。

且：自前曰且，自后曰己，方然亦且。若石者也。

君：以若名者也。

功：不待时，若衣裘。

赏：上报下之功也。

罪：不在禁，惟害无罪，殆姑。上报下之功也。

罚：上报下之罪也。

同：二人而俱见是楹也，若事君。

久：古今旦莫。

宇：东西家南北。

穷：或不容尺，有穷；莫不容尺，无穷也。

尽：但止动。

始：时或有久，或无久。始当无久。

化：若蛙为鹑。

损：偏去也者，兼之体也。其体或去或存，谓其存者损。

僇：眚民也。

库：区穴若，斯貌常。

动：偏祭从者，户枢免瑟。

止：无久之不止，当牛非马，若矢过楹。有久之不止，当马非马，若人过梁。

必：谓台执者也，若弟兄。一然者，一不然者，必不必也，是非必也。

同：捷与狂之同长也。

心中自是往相若也。

厚：惟无所大。

圆：规写支也。

方：矩见支也。

倍：二尺与尺，但去一。

端：是无同也。

有间：谓夹之者也。

间：谓夹者也。尺，前于区穴。而后于端，不夹于端与区内。及：及非齐之，及也。

：间虚也者，两木之间，谓其无木者也。

盈：无盈无厚。于尺，无所往而不得，得二。坚异处不相盈，相非，是相外也。

攫：尺与尺俱不尽，端与端俱尽。尺与或尽或不尽。坚白之攫相尽，体攫不相尽。端。

比：两有端而后可。

次：无厚而后可。

法：意、规、员三也，俱可以为法。

俱：然也者，民若法也。

彼：凡牛，枢非牛，两也，无以非也。

辩：或谓之牛，谓之非牛，是争彼也，是不俱当。不俱当，必或不当，

不若当犬。

为：欲 其指，智不知其害，是智之罪也。若智之慎文也，无遗于其害也，而犹欲养之，则离之。是犹食脯也，骚之利害，未可知也，欲而骚，是不以所疑止所欲也。墙外之利害，未可知也，趋之而得力，则弗趋也，是以所疑止所欲也。观“为，穷知而县于欲”之理，养脯而非 也，养指而非愚也，所为与不所与为相疑也，非谋也。

已：为衣，成也。治病，亡也。

使：令，谓谓也，不必成；湿，故也，必待所为之成也。

名：物，达也，有实必待文多也。命之马，类也，若实也者，必以是名也。命之臧，私也，是名也，止于是实也。声出口，俱有名，若姓宇洒。

谓：狗犬，命也。狗犬，举也。叱狗，加也。

知：传受之，闻也；方不障，说也；身观焉，亲也。所以谓，名也；所谓，实也；名实耦，合也；志行，为也。

闻：或告之，传也；身观焉，亲也。

见：时者，体也；二者，尽也。

古：兵立反中，志工，正也；臧之为，宜也；非彼，必不有，必也。圣者用而勿必，必去者可勿疑。

仗者两而勿偏。

为：早台，存也；病，亡也；买鬻，易也；霄尽，荡也；顺长，治也；蛙买，化也。

同：二名一实，重同也；不外于兼，体同也；俱处于室，合同也；有以同，类同也。

异：二必异，二也；不连属，不体也；不同所，不合也；不有同，不类也。

同异交得：于福家良，恕有无也；比度，多少也；免 还园，去就也；鸟折用桐，坚柔也；剑尤早，生死也；处室子子母，长少也；两绝胜，白黑也；中央，旁也；论行行行学实，是非也；难宿，成未也；兄弟，俱适也；身处志往，存亡也；霍，为姓故也；贾宜，贵贱也。

诺：超、城、员、止也。相从、相去、先知、是、可，五色。长短、前后、轻重援，执服难成。言务成之，九则求执之。

法：法取同，观巧。传法，取此择彼，问故观宜。以人之有黑者有不黑者也，止黑人；与以有爱于人有不爱于人，心爱人是孰宜？

心：彼举然者，以为此其然也，则举不然者而问之。若圣人有非而不非。

正：五诺，皆人于知有说；过五诺，若负，无直无说；用五诺，若自然矣。

四、经说下

止：彼以此其然也，说是其然也；我以此其不然也，疑是其然也。

：谓四足兽，与生鸟与，物尽与，大小也。此然是必然，则俱。

为麋同名，俱斗，不俱二，二与斗也。包、肝、肺、子，爱也。橘、茅，食与招也。白马多白，视马不多视，白与视也。为丽不必丽，不必丽与暴也。为非以人是不为非、若为夫勇不为夫，为屨以买衣为屨，夫与屨也。

二与一亡，不与一在，偏去未。有文实也，而后谓之；无文实也，则无

谓也。不若敷与美：谓是，则是固美也；谓也，则是非美；无谓，则无报也。

见不见，离一二，不相盈，广修坚白。

举不重不与箴，非力之任也；为握者之（箴）倍，非智之任也。若耳目异。

木与夜孰长？智与粟孰多？爵、亲、行、贾，四者孰贵？麋与霍孰高？麋与霍孰霍？与瑟孰瑟？

偏：俱一无变。

假：假必非也而后假。狗，假霍也，犹氏霍也。

物：或伤之，然也；见之，智也；告之，使智也。

疑：逢为务则士，为牛庐者夏寒，逢也。举之则轻，废之则重，非有力也；沛从削，非巧也若石羽，循也。斗者之敝也，饮酒，若以日中，是不可智也，愚也。智与？以己为然也与？愚也。

俱：俱一，若牛马四足；惟是，当牛马。数牛数马，则牛马二；数牛马，则牛马一。若数指，指五而五一。

长宇：徙而有处宇，宇南北，在旦有在莫。宇徙久。

无坚得白，必相盈也。

在：尧善治，自今在诸古也。自古在之今，则尧不能治也。

景：光至，景亡；若在，尽古息。

景：二光夹一光，一光者景也。

景：光之人煦若射。下者之人也高，高者之人也下。足敝下光，故成景于上；首敝上光，故成景于下。在远近有端，与于光，故景障内也。

景：日之光反烛人，则景在日与人之间。

景：木掩，景短大。木正，景长小。大小于木，则景大于木。非独小也，远近。

临：正鉴，景寡、貌能、白黑、远近掩正，异于光。鉴、景当俱，就、去尔当俱，俱用北。鉴者之臭，于鉴无所不鉴。景之臭无数，而必过正。故同处其体俱，然鉴分。

鉴：中之内，鉴者近中，则所鉴大，景亦大；远中，则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正，起于中，缘正而长其直也。中之外，鉴者近中，则所鉴大，景亦大；远中，则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易，合于中，而长其直也。

鉴：鉴者近，则所鉴大，景亦大；其远，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正。景过正，故招。

负：衡木，加重焉而不挠，极胜重也。右校交绳，无加焉而挠，极不胜重也。不胜重也。衡，加重于其一旁，必捶，权重相若也。相衡，则本短标长。两加焉重相若，则标必下，标得权也。

挈：有力也；引，无力也。不正所挈之止于施也，绳制挈之也，若以锥刺之。挈，长重者下，短轻者上，上者愈得，下下者愈亡。绳直权重相若，则正矣。收，上者愈丧，下者愈得；上者权重尽，则遂。

挈：两轮高，两轮为鞬，车梯也。重其前，弦其前，载弦其前，载弦其前，而县重于其前。是梯，挈且挈则行。凡重，上弗挈，下弗收，旁弗劬，则下直；地，或害之也。流梯者不得流直也。今也废尺于平地，重，不下，无也。若夫绳之引轳也，是犹自舟中引横也。倚：倍、拒、坚、倚焉则不正。

谁：并石、累石，耳夹寝者，法也。方石去地尺，关石于其下，县丝于

其上，使适至方石。不下，柱也。胶丝去石，挈也。丝绝，引也，未变而名易，收也。

买：刀、余相为贵。刀轻、则余不贵；刀重，则余不易。王刀无变，余有变。岁变余，则岁变刀，若鬻子。

贾：尽也者，尽去其以不售也。其所以不售去，则售。正贾也宜不宜，正欲不欲，若败邦鬻室嫁子。

无：子在军，不必其死生；闻战，亦不必其生。前也不惧，今也惧。

或：知是之非此也，有知是之不在此也，然而谓此南北，过而以己为然。始也谓此南方，故今也谓此南方。

智：论之非智，无以也。

谓：“所谓非同也，则异也。同则或谓之狗，其或谓之犬也；异则或谓之牛，牛或谓之马也。俱无胜。”是不辩也。辩也者，或谓之是，或谓之非，当者胜也。

无：让者酒，未让始也，不可让也。

于：石，一也；坚、白，二也，而在石。故有智焉，有不智焉，可。

有指：子智是，有智是吾所先举，重。则子智是，而不智吾所先举也，是一。谓“有智焉，有不智焉”，可。若智之，则当指之智告我，则我智之，兼指之以二也。衡指之，参直之也。若曰“必独指吾所举，毋举吾所不举”，则者固不能独指。所欲相不传，意若未校。且其所智是也，所不智是也，则是智是之不智也，恶得为一？谓而“有智焉，有不智焉”。

所：春也，其执固不可指也；逃臣，不智其处；狗犬，不智其名也；遗者，巧弗能两也。

智：智狗重智犬，则过；不重，则不过。

通：问者曰：“子知羸乎？”应之曰：“羸，何谓也？”彼曰：“施。”则智之。若不问羸何谓，径应以弗智，则过。且应，必应问之时。若应长，应有深浅、大常中；在兵人长。

所：室堂，所存也。其子，存者也。据在者而问室堂，恶可存也？主室堂而问存者，孰存也？是一主存者以问所存，一主所存以问存者。

五合，水、土、火、火离，然火铄金，火多也。金靡炭，金多也。合之府水，木离木。若（识）麋与鱼之数，惟所利。

无：欲恶伤生损寿，说以少连，是谁爱也？尝多粟，或者欲不有能伤也，若酒之于人也。且人利人，爱也，则唯，弗治也。

损：饱者去余，适足，不害。能害，饱，若伤麋之无脾也。且有损而后益者，若疾病之之于症也。

智：以目见；而目以火见，而火不见。惟以五路智久，不当以目见，若以火见。

火：谓火热也，非以火之热。

我有若视，曰智。杂所智与所不智而问之，则必曰：“是所智也，是所不智也。”取、去，俱能之，是两智之也。

无：若无焉，则有之而后无；无天陷，则无之而无。

擢疑，无谓也。臧也今死，而春也得文，文死也可，且犹是也。

且然，必然；且已，必已，且用工而后已者，必用工而后已。

均：发均县轻重而发绝，不均也。均，其绝也莫绝。

尧霍，或以名视人，或以实视人。举友富商也，是以名视人也；指是臃

也，是以实视人也。尧之义也，是声也于今，所义之实处于古。若殆于城门与于臧也。

狗：狗，犬也。谓之杀犬，可。若两。

使：令，使也。我使我，我不使，亦使我；殿戈亦使，毁不美，亦使殿。

荆沈，荆之贝也。则沈浅非荆浅也，若易五之一。

以楹之转也，见之，其于意也不易，先智。意，相也。若楹轻于秋，其于意也洋然。

段、椎、锥，俱事于履，可用也。成绘屨过椎，与成椎过绘屨同，过件也。

一：五，有一焉；一，有五焉；十，二焉。

非半，进前取也，前，则中无为半，犹端也。前后取，则端中也。

必半，毋与非半；不可也。

可无也，已给，则当给，不可无也。久有穷而穷。

正丸，无所处而不中县，转也。

伛字不可偏举，字也。进行者，先敷近，后敷远。

行者行者，必先近而后远。远近，修也；先后，久也。民行修，必以久也。

一方尽类，俱有法而异。或木或石，不害其方之相合也。尽类犹方也。物俱然。

牛狂与马惟异，以牛有齿，马有尾，说牛之非马也。不可。是俱有，不偏有，偏无有。曰之与马不类，用牛有角、马无角，是类不同也。若举牛有角、马无角，以是为类之不同也，是狂举也，犹牛有齿、马有尾。

或不非牛而非牛也，则或非牛或牛而牛也可。故曰：牛马非牛也未可，牛马牛也未可。则或可或不可，而曰“牛马牛也未可”亦不可。且牛不二，马不二，而牛马二。则牛不非牛，马不非马，而牛马非牛非马，无难。

彼：正名者彼、此，彼此，可。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彼此，不可，彼且此也，彼此亦可。彼此止于彼此，若是而彼此也，则彼亦且此此也。

唱无过，无所周，若稗。和无过，使也，不得已。唱而不和，是不学也；智少而不学，必寡。和而不唱，是不教也；智而不教，功适息。使人夺人衣，罪或轻或重；使人予人酒，或厚或薄。

闻在外者所不知也，或曰：“在室者之色，若是其色。”是所不智若所智也。犹白若黑也，谁胜？是若其色也，若白者必白。今也智其色之若白也，故智其白也。夫名，以所明正所不智，不以所不智疑所明。若以尺度所不智长。外，亲智也；室中，说智也。

以悖，不可也。出入之言可，是不悖，则是有可也。之人之言不可，以当，必不审。惟：谓是霍，可，而犹之非夫霍也。谓彼是是也，不可。谓者毋惟乎其谓。彼犹惟乎其谓，则吾谓不行；彼若不惟其谓，则不行也。

无：“南者有穷则可尽，无穷则不可尽。有穷、无穷未可智，则可尽、不可尽，不可尽，未可智。人之盈之否未可智，而必人之可尽、不可尽亦未可智，而必人之可尽爱也，悖。”人若不盈先穷，则人有穷也，尽有穷无难，盈无穷，则无穷尽也，尽有穷无难。

不二智其数，恶知爱民之尽文也？或者遗乎其问也？尽问人，则尽爱其所问。若不智其数，而智爱之尽文也，无难。

仁：仁，爱也；义，利也。爱、利，此也；所爱、所利，彼也。爱、利

不相为内、外，所爱、利亦不相为外内。其为仁内也，义外也，举爱与所利也，是狂举也。若左目出，或目入。

学也以为不知学之无益也，故告之也。是使智学之无益也，是教也。以学为无益也，教，悖。

论诽：诽之可不可。以理之可诽，虽多诽，其诽是也；其理不可非，虽少诽，非也。今也谓多诽者不可，是犹以长论短。

不诽，非已之诽也。不非诽。非可非也，不可非也。是不非诽也。

物甚长甚短，莫长于是，莫短于是，是之是也非是也者，莫甚于是。

取高下，以善不善为度。不若山泽，处于善于处上。下所请，上也。

不是：是，则是，且是焉。今是文于是，而不于是，故是不文是不文，则是而不文焉。今是不文于是，而文与是，故文与是不文同说也。

